

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學院社會學系

碩士論文

Department of Sociology, College of Social Science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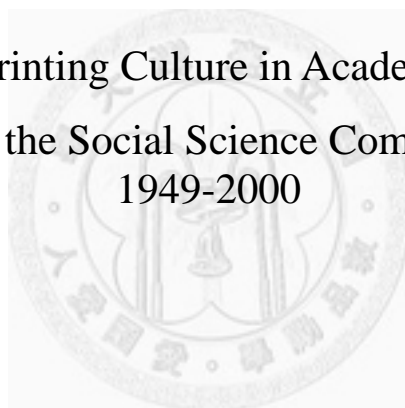
Master Thesis

學院印書文化

台灣社會科學社群的案例，1949-2000

Reprinting Culture in Academics

A Case Study of the Social Science Community in Taiwan,
1949-2000



徐苔玲

Tai-Ling Hsu

指導教授：孫中興 博士

Advisor: Chung-Hsing Sun, Ph.D.

中華民國 99 年 1 月

January, 2010

謝 誌

本文謝誌主要表明，為了研究我必須學習的東西，同時也表達那些教導我的人的耐心與大度，以及我必須為本研究許多缺失之處所擔負的全責。首先，本論文寫作有兩個特殊緣由，一開始是在文化全球化與經濟地理學討論課的兩篇期末報告，分別處理桂林書局做為學術仲介，以及影印店的聚集經濟。這兩篇報告的最初構想都出自王志弘，這位本土博士的建言，他以自己長年的學術實踐和知識社會學的理论觸覺，引導我關注本土社會科學學術場域知識生產的物質基礎。他提出「學術後勤」的概念，這個顯然具有本土印書經驗才能感知的理論洞見，同時是使其他學院受訪者廣為認可與會心共鳴的隱喻，為印書文化畫龍點睛，使印書經驗得以結晶化成某種可以默契溝通的豐富意涵與集體想像。

其次是孫中興老師的知識社會學啟蒙，熟識老師的人都理解，孫老師是言教與身教並重，言行如一的知識與生活導師。在我漫長的論文寫作期間，老師陸續出版了兩本社會學理論專著，體現學術人的知識生產即社會實踐。他向來以紐約客與哥大人自豪，師承之風表現在以其指導教授曾經引用莎士比亞的話，Brevity is the soul of wit，勉勵所有指導學生，包括我這個讓老師備嘗辛苦的頑冥不靈的學生。由於知識社會學的研究關切，他對於我先前報告，提示長遠的歷史觀點，並將焦點校正為學院印書人的世界建構，於是我開始追溯印書現象的歷史脈絡並進行訪談。我原以為可以根據既有材料描繪印書史實，再輔以訪談勾勒出受訪者對於印書的經驗、反應、意見與批評，即是印書文化的全貌。然而，印書行動，涉及更複雜的社群內部關係。這一點其實以幽微的方式內藏於學生本文論述的共同建構者的差異心靈，即針對「學術後勤」究為入木三分或引喻失義的爭議。

本文出自土博士的問題意識，洋博士的指導方向，土洋分野本無意義，但卻在受訪者的訪談過程中有意無意彰顯出來。這不是說土洋區分直接反映於印書行為或印書評價的差異，畢竟許多老師自己都是過來人，沒有人否認研究生印原文書的必要性與正當性，社會學者都了然印書不僅是個人行為而是制度使然。只不過，土洋觀點反映出社會差異，如本土博士高度仰賴印書提供知識養分，他們是印書文化的反思行動者，而留洋學者則多了一種從洋體制回望本土印書現象的異文化視野。他們對於印書的評論，往往反映不同學院位置出身，充滿一系列我所忽視問題的批評、修正與建議，甚至不吝提出他們對印書文化的觀點及分析。這些形塑並改變本文原有分析的同時，也提高了印書文化的異質性，但若據此做出土洋二分的論斷卻是草率且不符事實的。然而，我還是要強調，由於本文是自覺的知識社會學研究，學術社群某種隱約存在的土洋衝突，確實是許多學院受訪者環繞著印書、讀書、學術生涯與機會結構等議題討論時的真實情緒，而我相信印書涉及求知的熱情動力，多少與土洋矛盾情結是相通的。儘管這些情緒並未在本

文獲得適當分析，更別提本文在很多地方已經是細節與旁支充斥的雜文，這些模糊但真實存在的情感意義，有待來者細究。

無疑地，本論文必須歸功於眾人協助，而本文所有闕漏則全為作者個人所致。我感謝眾多台大人文社會科學學院師生、昔日翻印業者、桂林書局、結構群及公館影印店受訪者，接受我的冒昧叨擾。他們友善無私地協助訪談，慷慨地貢獻他們的時間、分享經驗並提供見聞，甚至成為我彌足珍貴的朋友和批評者。他們的功勞在書中隨處可見，而我的虧欠卻同樣深重，原因在於我寫的內容或許不僅讓人覺得他的友好被濫用了，而且限於寫作時間，有許多聲音沒有機會呈現出來，嚴格說來本文只完成一半，因為大多數訪談資料未能有效納入分析。我只能期待他們將發現我在目前這本論文裡所呈現的內容，是我以誠實的努力和有限的學識公正對待他們交付的信賴。

此外，我特別感謝蘇碩斌老師與張君攻老師的批判性評論，讓這本閉門造車之作獲得珍貴修改意見的機會。部份修正意見已經在內文逐一交代，並歸功於口試委員的具體提議及觀點啟發。然而，許多有價值的建議現階段無法落實，例如蘇老師直指本文各章獨立成單篇論文，缺乏統攝論文的整體架構。他建議我應針對核心關切，提出令學院人取用西方書籍的時代精神，應該找出看似個人行動，但實則時代精神驅動的個人行動。這個韋伯式的因果關聯性提議，也是本文初探印書文化的進路之一，然而，所謂時代精神，我僅能仰賴訪談資料輔以時代論述文本，僅 1970 年代相對明確，1980 年代以降小眾印書行為與特定時代精神也有一定關聯，但後者內涵不明確，遑論論斷因果。另外，他提醒我往往有以一般性理論來描繪特殊現象，總是以範疇分類的實證思維取代細緻分辨差異現實等思考盲點。至於第二章在全文架構中顯得格格不入，很明顯是我的蔓蕪書寫讓這個理應為歷史背景的輕描淡寫，在份量上儼然成為論述主題，反而無法豐富後續論證所致。這些沉痾恐怕都是難於一時之間全盤翻改，只好保持原貌。

張老師指出我的理論鋪陳與經驗資料之間的斷裂。她強調我要將翻印書歷史視為「迎拒西學」的部份，就必須回到行動者身上，避免拿結構因素解釋行動，她希望看見本文有更細緻的能動性分析。她質疑本文所提「西學」與「中介」等關鍵概念，欠缺細緻闡釋。因為「中介」一詞不是無關宏旨，而正是本論文強調印書的歷史、制度與社會過程，即真實能動性的所在，但如果只是一般性使用，缺乏細緻化，則無法看出能動積極性。因此，她希望我在印書文化的脈絡中重新定義「西學」，如此才能將我的理論關懷與經驗資料有效編織扣連。上述意見的落實都能提升本文論述的社會學理論意涵，然而，一方面限於目前力有未逮，一方面由於畢業期限在即，我希望將來有機會彌補遺珠之憾，將這些具體提議徹底落實，除了是本論文未竟之功，也是我能無愧於受訪者的寫作承諾。

摘要

本文以「學術後勤中介的印書文化」概念，關注台大人文社會小眾學術社群，以印書行動做為學術資源匱乏環境中的自力救濟，所確立學院印書文化的社會歷史過程。我聚焦在學院知識生產的物質基礎、具體的學術後勤制度形構，探究印書實踐所建構的學群關係及其學術認同，突顯學院印書文化做為文化實體，本身不但為世代傳承的日常印書實踐所建構，因而蘊藏了學術社群藏書焦慮的歷史沉積與知識追趕的多元體現。不僅如此，印書文化本身也具有生產力，它為學群創建了一個自我滿足的理想世界，儘管仍不時透顯凝視反思的矛盾心理。

本文各章安排呈現跨層次的分析視野：第二章以宏觀的政治經濟觀點爬梳台灣戰後翻印出版史。第三章考察 1970 年代學術翻印文化的歷時演變過程，學術翻印業者基於道德經濟的從業動機，憑恃學院人脈與專業知識，以學術翻印的姿態、位置與認同介入學術場域。第四章探討學術邊陲化的中介機制與文化內涵。學術社群透過印書實踐中介。第五章考察影印產業發展的地方脈絡，著重影印產業、技術與制度發展的社會鑲嵌，從而與學院人士結合成相互支持的供需關係，包括客製印書、制度信賴、社會網絡等學術後勤制度，共同形塑 1980 年代以來影印店書店化的知識空間。

1970 年代學術翻印實踐，可視為學院印書文化的回歸現實世代取樣，檢視學術仲介的社會構成，同時說明了印書文化的生產面。當我們轉進學群印書消費面，探討文化消費的意義生產，包括社會差異、社會關係與學術認同等面向，則能完整掌握整體印書文化圖像。首先考量學院印書的結構限制與可能性，即西書引進與學術仲介的制度條件及其變遷，如何導致學術鬥爭性質轉變。其次探討印書與學術再社會化的關係。歷時性地分疏不同世代學子以印書實踐聯繫並分化社群、建構自我認同的方式。區辨出不同印書行為類型，反映出世代傳承的知識生產意識形態。最後，我以公館影印店的印書經濟與學術後勤，說明學院印書文化的社會建構及其經濟後果。

關鍵字：知識社會學；學術後勤；學術社群；印書文化；翻印；影印店

sociology of knowledge; academic logistics; academic community; reprinting culture;
reprinting; copy shops

目 錄

謝誌	i
摘要	iii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問題緣起與研究目的	1
第二節 研究問題的建構	4
第三節 研究設計與方法	16
第二章 從合法翻印到非法盜印（1949-1985）	19
第一節 親美反共雙重冷戰體制下的翻印政治	20
第二節 禁書體制、實作與心態	35
第三章 西書地景、翻印實踐與學術仲介	46
第一節 西書近用的知識空間與現代性	46
第二節 人文社會學術翻印與跨界認同	52
第三節 學術翻印的轉型與後果	74
第四章 學院印書文化（1970年代到2000年代）	84
第一節 學術場域機會結構變遷	84
第二節 印書使用規範與印書類型	96
第五章 影印店中介的學術後勤	102
第一節 台灣影印業的地方化發展	102
第二節 「魚幫水，水幫魚」的學術後勤制度	108
第三節 影印店的轉型政治	129

第六章 結論	135
--------	-----

參考文獻	139
------	-----

附錄	146
----	-----

表 1 1950-2007 年間大專院校成長統計表	146
---------------------------	-----

表 2 著作權法沿革表（對外國人的保護）	146
----------------------	-----

表 3 1950-1974 年，教育部核准出國留學生人數	147
------------------------------	-----

表 4 學院受訪者資料（依大學世代先後排序）	148
------------------------	-----

表 5 影印業受訪者資料（依開業時間先後排序）	149
-------------------------	-----

深度訪談大綱（一）	151
-----------	-----

深度訪談大綱（二）	152
-----------	-----



表 1.1 學術後勤中介的印書文化	15
-------------------	----

表 2.1 戰後台灣翻印書類型	19
-----------------	----

表 2.2 國際學術代工的翻印政治	20
-------------------	----

表 2.3 中國古籍翻印的政經因素	21
-------------------	----

表 2.4 戒嚴時期中文圖書類型（灰階為禁書）	45
-------------------------	----

表 3.1 學術翻印商從業背景與自我定位	55
----------------------	----

表 3.2 學院網絡	64
------------	----

表 3.3 時空策略與學院網絡	65
-----------------	----

表 3.4 翻版書形式演變並與原版書比較	72
----------------------	----

表 3.5 學術翻印出版與轉型的時空策略	75
----------------------	----

表 5.1 影印店專業階層化	104
----------------	-----

表 5.2 印書技術與客製創新	116
-----------------	-----

表 5.3 加印模式變遷因素	129
----------------	-----

表 5.4 「講義股 vs. 影印店」學術後勤比較	134
---------------------------	-----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問題緣起與研究目的

一、研究動機與價值關聯

進入台大以後，……每天去逛圖書館，就是借一大堆自己有興趣的作者或領域的書回家，然後搬去影印店印（想說學費那麼貴撈一點回來，一學期印個 20 本我就划算了），還呼朋引伴的找學長同學一起印。……唸研究所，許多人都覺得光是上課指定教材都讀不完了，哪有空再看其他書。可是我除了學科的指定教材外，還會去找老師指定教材外的所有課外參考書目。如果圖書館有，那一定印，而且不只如此，我還去搜集沒有要修的課的教材和指定教材參考教材。甚至到最後，只要是該領域的相關圖書，無論中英文，沒有的就印或買。有空就拿出來翻讀。那段歲月，甚是瘋狂。甚至迷上某些英文出版社的書系，瘋狂的收集購買，像是 Sage 的 tcs 系列就是我的心頭好。Routledge 的書我也很愛，Polity 也是一寶。¹

這是一名台大社會科學研究所畢業生在部落格的自述，昂揚的求知欲遭遇高貴的英文書，上圖書館借書到影印店印書，成為日常慣行。雖然這種藏書狂的敘事情節稍嫌誇張，或許是某些有「理論癖」的研究生的生活寫照，但「影印英文書」（或稱原文書）對於台灣人文社會科學研究生而言並不陌生。我是圈內人，唸研究所以來，「跑影印店」不但是每學期開學例行工作，也是平日獲取英文書的最佳管道。反思自己印書的理由，多少能體會「印書狂」的心情。

我選修不同人文社會科學系所的討論課，大部分老師在開學第一周提供自編讀本，送往指定的影印店，讓修課同學自行購買。有些老師不編讀本，但提供原文書，讓學生「自己想辦法」，隨著報告進度，同學們自有「取書管道」。此外，有極少數老師製作講義，以利教學及學生自修。然而，無論以何種方式取得閱讀材料，都讓學生離不開影印店，原始材料若非老師提供，就是借自圖書館，最後都逕行送往影印店加工取件。可以說，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的閱讀材料，除中文書之外，英文書或讀本「最終成品」多半來自影印店，而非學校講義股。²過了

¹ <http://mypaper.pchome.com.tw/news/zen/3/1263489378/20060118022438/>(2007/8/25)。

² 講義股是大學院校負責印製講義的學術後勤部門，就功能而言，講義股跟影印店提供的學術後

開學印書高峰期，學期間，零零星星從圖書館借書，斷斷續續跑影印店，也成了我在研究所階段養成的習性。

我跨系修課，見識到各系所指定取件影印店的印書品質，也結識了其他人社系所研究生。提及影印店印書，許多人侃侃而談，都是經驗老到的「印書通」，敏於比較各店家優劣，有不少經驗雷同，也有個別特殊遭遇。相較於此，論及買原文書的經驗，卻寥寥可數。吊詭的是，影印店而非書店，才是我們這群研究生的「正規」購書管道，幾乎人人都有熟識往來的影印店。原文書取得，不是網路訂購或逛書店買書，而是上圖書館借書到影印店加工印書。

影印店印原文書的普及情況，雖然欠缺可靠的統計資料佐證，但我們可以根據圖書出版業者「米羅文化」，於 2006 年委託傳播學者所做的統計結果，宣稱「5 成大學生用盜印教科書」；³以及近年來，檢察官搜查大學周邊影印店的負面新聞報導，⁴略知一二。尤其 2002 年台灣加入 WTO 之後，我國著作權法開始保護會員國國民著作，該年台中地檢署受理 6 家國外書商檢舉中部地區大學附近影印店代印原文書，在中部 6 所大專院校附近搜索 10 家影印店，查扣數百本裝訂成冊的影印書及國外書商原版書籍和委託影印單據帳冊（賴美惠 2003）。此後，大專院校開學前後，年年上演相同劇碼。⁵而學生和影印店之間也發展出陌生互惠或熟客牽線的制度性信賴，例如某些影印店家出現「要印原文書，先驗學生證」的不成文規矩。⁶台灣學院周邊影印店，儼然成為原文書籍印製與流通的管道，為學院知識生產與再生產提供物質基礎。這不禁令人好奇，「大學周邊影印店印（原文）書」現象是怎麼產生的？

影印店圍繞大學周邊林立，形成台灣各大學院校的周圍景觀之一，大學周邊影印店提供印書服務也是共通現象，其中又以台大公館地區的影子店最負盛名。據我實地走訪台大校園周邊，保守估計至少 64 家影印店，大概是全台灣影印店密度最高的學府。公館影印店鄰近台大、台科大及師大學圈，收聚集經濟之效，

勤差異，主要在於印製成書的服務。講義股雖然配備裝訂機，但「攤開」印，裝訂起來不像一本書，即缺乏研究生所需的「印書」服務。

³ 這是文化大學新聞系助理教授莊伯仲的調查結果。調查時間自 2006 年 10 月 18 日至 2007 年 1 月 12 日，以北區 12 所大學的大一、大二學生為調查對象，共發出問卷 1000 份，回收 826 份 [http://blog.yam.com/mirobook\(2008/5/22\)](http://blog.yam.com/mirobook(2008/5/22))。

⁴ 2002 年 9 月，檢調查緝影印店盜印原文書，範圍遍及全台灣北、中、南部各大學周邊。相關報導內容，請參見〈檢調查緝盜印、掃蕩大學周邊〉
[http://www.libertytimes.com.tw/2002/new/sep/28/today-c6.htm\(2008/5/22\)](http://www.libertytimes.com.tw/2002/new/sep/28/today-c6.htm(2008/5/22))。

⁵ 如 2007 年 9 月 29 日〈全國同步掃蕩院校邊影印店，侵權書逾 130 本、偵訊 21 業者、扣 469 本盜版書〉報導，「為了向非法影印業者宣戰，法務部昨天全國同步規劃這項掃蕩行動，台中地檢署轄區經初步搜證後，昨天同步行動，許多業者正在為學生影印，有的已經影印完成，等候學生來取貨，這次查獲遭侵權的大專用書約 130 本，可見各系所有書籍幾乎都有盜版，侵權情形嚴重，侵權市值由圖書協會粗估約 50 萬元。」
[http://www.libertytimes.com.tw/2007/new/sep/29/today-center9.htm\(2008/5/22\)](http://www.libertytimes.com.tw/2007/new/sep/29/today-center9.htm(2008/5/22))。

⁶ 新聞報導指出：要印原文書，先驗明正身。業者現在都不會在店內直接影印，而是採店內接單，到隱密地點影印。盜印原文書暗地進行，規避查緝，採用「人書分攤」或「驗學生證」的方式經營 <http://hotnews.cc.nthu.edu.tw/view.asp?ID=1230>（2008/4/20）。

遠近馳名。除了外縣市研究生慕名前來，⁷台灣留學國外的碩博士也返國印製論文，⁸甚至我留學日本的友人，休假回台灣特地抽空到公館影印店，印製她從日本大學圖書館借出的英文書。她還誇張地表示，台灣製造價廉物美的影印書，曾是日本學者旅台返國時，餽贈同儕及研究生的伴手禮。公館影印店歷史悠久，⁹提供大學教材與論文的常規印製，因應學生顧客的印書需求，從而鍛鍊出印製原文書的精良技術。然而，公館影印店的地方特性，不僅存在於客觀歷史地理條件，也在於它的社會功能，它是研究生最重要的知識後勤補給來源之一，是學術研究不可或缺的制度和物質基礎。

印書行為其來有自，在著作權法還不成問題的 1950-1980 年代，翻印(reprint)未授權的西文書，不只在台灣，而且在東亞國家，包括日本、韓國、菲律賓，都有書商合法從事現在所謂的非法盜印，並且在香港、新加坡、澳門、曼谷等市場上，販售這些翻印書(Kaser 1969: 22)。1950 年代，幾近無本生意的翻印事業，盛極一時，甚至轉向美國市場傾銷，大發利市。雖然西書翻印的現象已經不再，但是印書的慣行與文化傳承了下來，全球智財權的知識經濟整合再結構，進一步提高了跨國流動的知識成本，廉價影印書成爲第三世界知識學徒對抗學術與經濟雙重不平等的替代物。

就台灣翻印史的法令與技術條件而言，台灣於 1928 年的著作權法採行註冊主義，將書籍的版權登記費設爲封面定價的 25 倍，刻意不保護外國人著作，從而維繫了外文書籍的翻印產業(Kaser 1969)。雖然歷經 1959 年《大英百科全書》翻印事件，導致 1964 年著作權修法，對西書翻印加重處罰，但沒有徹底執行，以致成效不彰；1982 年「蘋果二號電腦」侵權事件之後，我國被迫於 1985 年修改著作權法爲創作主義。此後，美國對台灣施以經貿報復的壓力，政府才落實著作權法保護(卓冠齊 2003)。直到 1980 年代後期，台灣的著作權法趨於嚴格，翻印出版不再可行，外國人著作權不但獲得保障，外國出版公司也開始進入台灣(辛廣偉 2000: 126)。然而，翻印時代的結束，並不意味獲取廉價西書需求的終結。影印機於 1970 年引進台灣成爲普遍使用的辦公事務機，這種操作簡易、迅速複製、價格低廉的拷貝(copy)技術及設備，旋即普及台灣各地機關和圖書館，台大周邊以代客影印爲業的影印業如雨後春筍，¹⁰與 1970 年代的學術翻印業平

⁷ 有人在部落格書寫這段經歷：「我帶著 10 份已經印妥的論文從桃園搭乘台鐵至台北裝訂，……確實比我之前在別家製作的好了許多，我於是當機立斷的把之後必須繳交給系所、圖書館的 10 本論文，帶往台北市台灣大學附近……影印輸出店製作。」

http://city.udn.com/v1/blog/article/article.jsp?uid=shinji0531&f_ART_ID=1005579(2007/8/25)。

⁸ 某英國留學生經驗交流的部落格，有博士生提及回台灣印精裝論文，輾轉經學妹介紹到台大附近影印店的經歷。他說明影印店如何有效率地完成印製精美的論文，強調這是在英國享受不到的高品質服務 <http://www.hellouk.org/forum/index.php?showtopic=120562>(2007/8/25)。

⁹ 台灣第一台「影印機」由台灣富士全錄公司於 1970 年引進。台大圖書館於 1973 年設置第一台影印機。據我訪談公館影印業所知，1975 年左右，公館地區正式進入專業影印的年代 http://www.xerox.com.tw/web/content/about/about_05.jsp；

<http://gallery.lib.ntu.edu.tw/index.php?s=%E5%BD%B1%E5%8D%B0%E6%A9%9F>(2007/8/25)。

¹⁰ 影印業的行業定義：凡從事「各種文件、圖表、冊籍、模型、實物之光學及投影影印或曬圖

行發展。¹¹可見 1950-1980 年代的西書翻印與 1970-2000 年代的影印書有時代重疊，歷經法令變遷與技術交替的轉折發展。

2002 年以來，書商及官方挾著作權法取締影印店盜印的經驗現象，使人留意到台灣學術界有著 1950 年代以降西書翻印的悠久歷史，也與 1970 年代的學術翻印相關，台灣人文社會學術場域研究生以「印書」做為自力救濟的西書獲取方式，除了是經濟之道，也是學術的文化消費，更是維繫知識生產的策略行動。同時，印書慣習也是學術再社會化（re-socialized）的一環。因此，我認為探討學院場域中，印書行動的社會過程及行動者之間的社會關係，以及印書對於不同行動者的意義，可以理解印書中介的學院文化。甚至，我們有必要把學術翻／影印現象當成「台灣迎拒西學的歷史」的一部份來看待。考察這段歷史事實與經驗現象，並發展出掌握歷史事實並切合經驗現象的概念工具，以闡釋事實與現象的意義，是本論文的主題之一。除了追溯學術翻／影印歷史，我更將「大學周邊影印店印（原文）書」現象，聚焦在 1970 年代以來，公館影印店與人文社會科學社群長期互動所建立的社會關係，藉以理解人文社會學術場域再社會化過程中，研究生印書的消費慣習及物質文化。具體而言，我希望探討台灣學院印書文化的歷史脈絡與制度結構，行動者在怎樣的結構限制、制度安排與文化條件下印書，從而發展出獨特的印書制度，以及他們賦予學術翻／影印怎樣的意義詮釋，反映出什麼文化想像與知識心態。

第二節 研究問題的建構

一、日常實踐與論述建構的學院印書文化

有關台灣的翻印書研究，以 1960 年代任職美國康乃爾大學圖書館長的 David Kaser (1969) 所著《台灣的書籍盜印》(*Book Pirating in Taiwan*)¹²為先驅。本書雖為美國觀點，但 Kaser 不侷限於美國出版社及政府立場，他實地訪談了當時的台灣翻印業者與政府官員，搜集一手資料，廣泛考察盜印爭議事件的中美雙方觀點，關注雙方在政治、外交與立法執行的協商，以及社會輿論回應，對 1950-60 年代台灣盜印及著作權修法始末，有詳實記錄。因此，本書成為日後中外探討台灣盜印及著作權發展研究，最常引述的著作之一（例如蘇世賢 1988；Alford 1995；陳俊湘 1996；邱炯友 1996；卓冠齊 2003）。然而，由於後續研究大多著眼台灣著作權法的宏觀脈絡，對該書提供的客觀資料及主觀論點，多當成客觀知識引用，而不是美國圖書館學者對於台灣書籍盜印的「見解」，沒有針對 Kaser 著述隱含的意識形態批判，該書論點也因而成為一再援引的常見論據。

之行業均屬之」(《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

<http://www.stat.gov.tw/public/Attachment/513110351471.pdf>, 2008/5/30)。

¹¹有別於 1950 年代的西書翻印，本文所稱「學術翻印」，專指 1970 年代具有人文社會學術背景者，從事的翻印實踐。詳見第三章。

¹² 本書由美亞出版社取得作者授權印製台灣版，1969 年出版精裝本，售價新台幣 25 元。

Kaser 指出戰後台灣書籍盜印市場蓬勃發展，除了東西方文化差異與經濟落後，更與台灣政府以法令與政策對盜印的制度性扶植有關。¹³雖然本書重點強調台灣盜印馴化的著作權法令變遷史，但他沒有忽視文化對經濟的可能影響，尤其著作權法觀念的與時俱變。因此，有關東西方文化差異，他僅僅強調與版權觀念的關聯性。他以東西方比較視野指出盜印與「中國人對待知識的傳統態度」有關：知識是免費的，並無文學財產觀念，而且將無論是傳聞或書寫文字的學習、收集、組織與傳播，視為高度的學術天職。而早期猶太教祭司之所以允許未經同意的抄寫，主要因為這是上帝祝福的神聖事業。可見，無論是學術天職或神聖事業，兩種文化對於知識傳抄的心態似乎並無二致。但 Kaser (1969: 17) 認為東西方表面抄書行為甚至心態相似，但他們對待知識的價值理念並不相同，顯見於西方後來發展出對待拷貝的嚴格限制態度，但東方沒有發展出西方著作權法預設的私有財產觀念。因為中國人認為知識屬於公領域，沒有購買或販售知識的私有想法，中國的著作權觀念並非自發，而是西方強加的結果。Kaser 在此強調本質性的傳統文化觀，東西方具有截然不同、難以跨越的文化差異，中國人的知識觀念與西方著作權法預設的私有財產背道而馳，藉此，Kaser 以文化相對論解釋台灣本然如此的盜印行為。

Kaser 一方面從中國人對待知識的傳統態度，解釋台灣盜印風氣的文化基礎，顯示他對「台灣人為何盜印」的當地文化的同情理解；一方面從戰後台灣社會、科技、政治與經濟變遷，如何使西書翻印的技術可行與有利可圖，分析盜印書籍市場形成的推力與拉力。據此，我們了解結構性的文化觀念、學術需求、經濟因素與技術條件，都與個人的印書行為息息相關。例如 2002 年全面向仿冒和盜版宣戰的法務部長陳定南，回憶 1960 年代的台灣盜版普遍的情形，他坦承購買翻印書，是在特定歷史與經濟條件下的個人行為。¹⁴

Kaser 對於台灣盜印的多元歸因，考慮到文化差異、技術條件、物質基礎、區域經濟發展及不對等的國際經濟情勢，似乎吻合 Swedberg (2007[2003]) 提倡的「利益社會學」，以利益的觀點來分析社會與經濟活動。然而，Kaser 對於這些因素並未深入探討，僅只當作背景脈絡條列陳述，因為他研究台灣盜印書的重點在於，著作權修法及觀念引進台灣的歷史。因此他的敘事強調台灣盜印如何猖獗，美商損失如何慘重，台灣如何立法保護盜印，美國如何透過國際政治與外交手腕，迫使台灣著作權修法迎合美國書商利益。Kaser 結合台灣盜印史及著作權法的平行發展敘事，預設了世界版權公約 (the Universal Copyright Convention, UCC) 的普世價值，將著作權觀念確立及立法終局，視為社會進步、線性歷史發展的必然後果。可見他以利益做為分析工具，但僅著眼於狹隘的經濟利益，忽略

¹³ 經濟落後國對於文化事業的制度性扶植，與美國 1891 年通過的「製造條款」——國外著作必須在美國製造，才符合著作權法保護資格 (Kaser 1969: 15) ——異曲同工。

¹⁴ 「四十年前，我北上唸書，台灣大學附近的書店，充斥著翻印的外文書籍，只要教授指定翻版『原文書』做教材，學生就人手一冊，沒有人覺得不妥，也一點都沒有良心不安的感覺。……政府還在接受『美援』，要貧困的台灣學生買昂貴的原版外文書籍，根本不可能。」〈陳定南學生時代，翻印書滿天飛〉<http://www.libertytimes.com.tw/2002/new/sep/28/today-c6.htm>(2008/5/22)。

了利益有各種不同形式，以及不同形式利益之間相互整合的複雜關係。Kaser 考量台美不對等的政經現實，而非政經批判，多數推論僅及於個人或國家的經濟利益，對於中國或台灣的歷史文化理解有限。在他看來，台灣盜印現象源於固有文化傳統，而非社會歷史條件形塑的文化傳統。

相較於 Kaser 強調台灣著作權修法乃迫於美國政治力，法學家 William Alford (1995) 以「偷書是雅賊」(To steal a book is an elegant offense) 俗諺當作隱喻，從歷史與文化的角度，探討中國智財權的不發達因素。他主張法律觀念發展，除政治力介入，還必須與整體社會環境相互配合，才有可能真正落實。儘管台灣與中國本無著作權觀念，當地的智財權（著作權、專利、商標）都是西方（主要是美國）脅迫下的產物。但 1970 年代台灣以大量仿冒品供應世界市場，到了 1985 年台灣積極修正著作權法，除了是因應美國施壓，也是回應島上政治、經濟、科技與社會變遷的壓力 (Alford 1995: 4)。Alford 考量台灣內部複雜的政經利益及社會歷史發展，而能更提出台灣社會迎拒美國法律觀念的細緻分析。不過，與 Kaser 相同的是，他們都認為外顯法律直接反映法治觀念，如果是法律為外加移植，則肯定沒有相應的傳統文化觀。很顯然，他們整套論述邏輯，預設了一種本質不變的文化觀念。

順著上述西方論述邏輯，中國著作權法的「版權觀念」，日後也成為中國版權研究的考據焦點 (參見李明山 2003)，目的在證成版權乃中國固有文化觀，並非西方獨有，但這種「中國也有」的提法，弔詭地成為它想要反駁論述的反面證成。有關文化理念爭議，很清楚的是，西方學者普遍將著作權法的實施及成效，歸因於東西方文化差異的「觀念」問題，這種論斷往往源於文化相對論或本質論的刻板印象。更嚴重的後果是，這種觀念與不尊重知識生產，任意剽竊知識財產等道德意涵扣連，儘管不是明白宣稱，或許隱含於論述潛意識之中，而以「既有文化傳統」來解釋印書行為，表面上提升了文化觀念的重要性，但卻無視於文化觀念形塑的社會歷史過程，其實並不真正關切印書觀念之生成與轉化的所謂「印書文化傳統」具體脈絡的地方理解。

本文所稱印書文化，指涉「印書做為台灣學生取得英文書的特殊管道，以及與之相應的不成文規範」，具體而言是「台灣人文社會學術社群，經由學術翻印業者或影印店等制度中介的印書實踐，所形塑的學院文化」。可見文化不是靜態的存在，而是經由行動實踐與論述生產出來的，進而透過行動者的文化認同意義建構，文化本身也具有意義生產性，以印書而言，其意義內涵就涉及書籍的物質文化。印書文化不僅是印書實踐，也是有關印書行為意義詮釋的競逐場域與論述建構。隨著近年著作權法實施，原文書盜印成為「社會問題」，正反論述見諸媒體版面，也成為法律及大傳等研究領域的關注焦點。論述內容多為印書偏差行為病理診斷，論述立場或極化對立或模稜兩可，大約落在對印書行為的法律及道德批判或同情理解的光譜兩端之間。例如主流著作權法論述視盜印為犯罪，而控訴美帝壓迫以捍衛印書正當性，訴諸知識共享的左翼理念，則視印書為邊陲國學子

的正當抵抗。¹⁵他們對盜印行為的詮釋，無論主張盜印會阻礙知識創新或促進知識流通，「依賴 vs. 自主」的學術主體認同是他們共享的文化想像。¹⁶此外，盜印議題的探究，往往混雜了經濟、學術、法律與道德等多方考量，而呈現爭議性，並帶有同情批判的矛盾心態，印書不外是基於經濟考量與學術需求的折衷變通。依據既有論述的印書行為歸因與解釋層次，可分為個人消費與經濟因素，如教科書實用性、¹⁷學生道德觀（鄭鳳儀 2003: 3）與經濟決定論。¹⁸以及宏觀結構的文化與經濟因素，如學術依賴、¹⁹法律及經濟扶植（Kaser 1969；Alford 1995: 98）。可見文化不但是日常實踐（有人印書），而且還經由論述生產（有人談論印書的理由），但實踐與論述者未必同一，脫離實踐的抽象文化論述往往形成刻板印象。

上述固然都是導致印書的主客觀因素，但獨漏兩個攸關我們理解印書行動的環節：一、缺乏細緻闡釋印書的結構機制與社會過程，包括文化、技術與制度條件；二、缺乏印書主體的意義詮釋，我們難以分辨某些論述宣稱是否傾向結構決定，或者過分樂觀。在種種說詞或理論解釋之中，我們必須辨明的是，在具體而殊異的歷史脈絡及社會情境之下，行動者為何印書。的確，學生為什麼印書？從個人的、制度的到政治經濟結構的歸因，許多說法都言之成理，然而，各種解釋架構卻離析出更多無法填充的孔隙。我們總有那種給不出確切理由的理解，無論如何，身悟體知這種印書行為並非違法犯紀，而是某種必要的驅力。將學生與業者捲入印書行為的，或許不是那麼立即可見的經濟誘因，或者與利益無關的學術需求，而是某種行之有年的印書文化。

有別於將印書問題簡單訴諸個人道德與經濟誘因，或拉高到文化帝國主義批判的宏觀層次，黃浩榮（2002）指出「取得原文書管道」與「著作權法」是第三

¹⁵ 國內有關著作權的政治經濟批判觀點、相關報導及評論，參見「反智慧財產權網站」。這是個提倡「知識共產論」、「反反盜版」、反智財權（copyleft）的左派立場論壇
<http://intermargins.net/intermargins/YouthLibFront/YouthSubculture/AgainstIntellectualProperty/index.htm>（2007/11/18）。

¹⁶ 近年來大陸盜版熱，也出現類似論述。例如大陸油畫家陳丹青接受媒體專訪指出，「亞洲文化是『盜版文化』」的說法，即引發捍衛中國主體性的反對意見
<http://news.qq.com/a/20080302/000760.htm>；
http://www.sipo.gov.cn/sipo2008/y1/2008/200804/t20080402_366055.html（2008/5/25）。

¹⁷ 「莊伯仲表示，學生不願買教科書，而採用影印方式，可能是因為只用到其中一到兩章。文化大學大傳系副教授賴祥蔚指出，學生覺得教科書用不到，所以買的人少，書商又因為購買的人少調高定價，結果書愈貴，學生愈不願意買。世新大學新聞系教授彭懷恩表示，許多教授都以學術角度挑選教科書，加上留學美國，常選用美國教科書當作上課用的教科書，不過內容與台灣環境無關，讓學生覺得不實用。」<http://blog.yam.com/mirobook>（2008/5/22）。

¹⁸ 無論從學生或業者的角度，盜印都是經濟因素使然：〈盜印／學生：書太貴才出此下策，但盜印亦有道〉、〈盜印／影印業者：原版書上千元，影印只要四、五百元〉。有大學生指出：「不是每一個人都有錢買原版的東西，有時候我們甚至都知道，連老師自己都影印國外一些原本著作，因為如果一整本，影印原本可以差到3到5倍，甚至是7倍。」
<http://www.ettoday.com/2002/03/13/326-1274956.htm>；
<http://www.ettoday.com/2002/03/13/139-1274886.htm>；

<http://www.ck101.com/forums/viewthread.php?tid=1112526&extra=&page=1>（2008/6/2）。

¹⁹ 舉凡學術場域涉及的典章制度、課程設計、研究典範、文化傳承、學者養成訓練，台灣皆複製西方大學的學術文化，包括大學教科書及翻譯書的引進來源（葉啟政 1984；蕭新煌 1987）。

世界學術研究面臨的社會結構限制，影印原文書是國內學術界不得已的選擇。²⁰ 他強調印原文書不全是經濟因素，同時也是「印書文化」的問題，但這並非全然出自「貪小便宜」的利己動機，而是由於時間、空間與經濟壓力與侷限性，使得印書成為廣大知識份子在追求知識與真理過程中，不得不為之惡。尤其 1993 年通過的著作權法第 87 條明文禁止真品平行輸入，更使原文書取得不易，衍生市場壟斷及哄抬價格等問題。

黃浩榮為印書文化的中程分析 (mezzo-level analysis) 開啓先例，這也是本文主張針對印書行為的研究取徑，聚焦在印書實踐所遭逢的結構限制及其行動可能，從具體的「取書管道」來探討印書現象，不但可以突破個人主義式的經濟歸因，也容易扣連上宏觀的政治經濟現實。黃浩榮針對印書行動的經濟及文化資源的雙重困境，區分出三種取書管道，以「學術書籍獲取所需的時間成本與法律規範」，反駁印書的經濟決定論，並指出「資源匱乏的現實」形塑了「印書文化」。據此，他提示了兩個探討所謂「印書文化」的論題：一方面，我們要從印書管道追溯印書行為的源頭：印書如何可能、怎麼決定（誰決定）印什麼書、中介管道的類型及功能，考察印書的社會網絡與制度鑲嵌。另一方面，由於論者提出無論是節省知識獲取的貨幣（價差）或時間（效率），都是著眼於印書的經濟因素，畢竟時間也是經濟成本。然而，我們對於「印書文化」的關注，除了經濟面向，更重要的是非經濟因素的理解，例如什麼樣的文化困境及價值觀支持了印書行為？即必須探詢行動者在怎樣的結構限制、制度支持與不同社會情境下的印書行為，及其賦予印書的意義詮釋與文化想像。

正因為文化不是給定的，而是生產出來的，而學術翻印或影印西書，可視為知識學徒的日常學術消費實踐或實習 (practice)，要探究學院文化必須從具體可觀察的學院日常行動著手，據此，本文探討「學院印書文化」，即學院場域裡的印書實踐形塑的學院文化，必須關注印書制度與行動過程。我希望藉此探討印書文化包含的社會關係、制度實踐、行動策略及變革可能性，進而理解印書中介的學院文化及其形塑的學術習性。

二、名詞解釋

一方面，為能明確指出既有研究的具體忽略及本論文的核心關切，另一方面為理解「翻盜影印書」歷史事實的同時，不陷入幾個慣用名詞的歧異性，以利後續討論，在此有必要針對幾個特定名詞加以解釋。本文所謂「翻印 (reprint)、盜印 (pirate) 或影印 (copy)」，指稱 1950 年代以來的書籍翻印，以及 1970 年代末以來大學周邊影印店的印書服務。「翻印 vs. 盜印」，「翻印 vs. 影印」兩組概念依不同標準分化，部分概念內涵有歷史延續性，能夠彰顯出法令、技術、產業與

²⁰ 他指出三種取書管道限制：一、到學校或各級圖書館借閱，少數藏書必須供應「所有」教職員工、研究生乃至大學生使用，毋寧有僧多粥少之虞。二、向國內經銷商訂購。原文書的國內市場小，平時沒有現貨，必須透過經銷商向國外代訂書籍，但往往曠日廢時，不符效率。三、向國際網路書店訂購。雖然取書速度較快，但所需運費之高，往往運費比書本價格還要昂貴。<http://iwebs.url.com.tw/main/html/south/444.shtml>(2008/5/25)。

社會關係的變遷歷程。前者代表不同法令政策下的歷史產物，後者標誌不同機械複製技術的科技與社會關係。

首先，翻印與盜印有別，取決於著作權法規範的保障範圍。由於我國於 1928 年制定的著作權法為註冊審查制，未經主管機關審查的著作不予註冊，不受著作權法保護。因此，未向政府註冊的出版品，並無禁止翻印、翻譯及販售的法律規範，本文依慣例稱這種未取得合法版權，但也未觸法的出版品為「翻印」（蔡盛琦 2004: 12）。²¹然而，到了 1985 年著作權法修改為創作主義，外國人的著作開始取得台灣的著作權保護，對於未取得著作權所有者允許的出版，是觸法的「盜版」行為（蔡盛琦 2004: 12），本文稱此為「盜印」。

其次，翻印與影印的區別，主要著眼於技術層次的差異。翻印除了是 1985 年著作權修法前的歷史產物，也指涉照相翻印的印刷技術。傳統印書必須送廠排版，由於受限於製版成本，印刷書籍必須達到一定數量，通常一色令（500 張紙）²²，「開版」才符合經濟效益。因此，翻印商大量印製的圖書標的，多為考量市場性的暢銷書或教科書。而「影印」則指 1959 年美國全錄 914 型（Xerox 914）影印機引發的靜電複印技術改革。

翻印與影印除技術之別，更由於不同技術而造就了產業區隔。儘管 1990 年代以來的數位印刷拉近兩種產業的距離，²³傳統書籍翻印，姑不論業者於印前選書的擬編輯作業，純就送印階段而言，涉及印刷廠的生產製程，翻印的技術層次屬於製造工業，仰賴造價高昂的印刷機器設備、繁複的印刷專業和操作訓練，屬於非個人近用的機械複製技術。相較之下，影印機無須特殊專業，任何人都可近用，不但提高個人印製可能，也創造了影印服務業。除低技術門檻，全錄影印機發明之初，為了維繫經濟收益所採行的影印機租賃制（Owen 2007: 262），同時為個人創業降低入行的經濟門檻。考察影印業在台灣的發展脈絡，更意外培訓了一批技術員出身，挾技術優勢大幅降低經濟門檻的影印店主。

此外，法律與技術差異也呈現在版本考上。按 1950 年代以降台灣翻印出版的內容，翻印書種包括「絕版書、中文古籍與大陸禁書，還有歐美原文書與教科書」。成品相較於正版和原版，稱為翻印版、盜印版或影印書。稱翻印版與影印書，而非影印版，正因為兩者區別之一在於「出版」可能性。翻印業者向新聞局

²¹ 圖書館學者邱炯友（1996: 47）著眼於台灣特殊的歷史情境，稱之為「合法盜印」。未取得合法版權的圖書，有兩種情形：盜印（pirated edition）與未授權版（unauthorized edition）。就出版用語而言，「盜版」與「未授權版」似乎同義，都是未取得合法版權的出版品。邱炯友（1996: 40）認為，「未授權版」為立法灰色地帶的中性名詞，既不涉及主觀認定，也未觸犯當地法律禁止出版事項。

²² 每 500 張全開紙印刷一色稱一色令。在印刷工藝上，印刷機有對開，四開，六開等型號，裁切紙張印刷必須按照印刷機所允許各種幅面裁紙 <http://redsweetie.bokee.com/2286144.html>（2008/5/30）。

²³ 平面媒體數位化之後，以往專供印刷業使用的電腦及應用程式，現在個人電腦用戶也能擁有，只要配合軟體加上適當的學習，就能完成自己所需要的版面，造成個人化印刷傳播的流行。甚至有「線上印刷」，讓個人出版、少量印刷的理想變成可能（曾琪淑 2002: 30-1）。

登記為出版社，取得出版局號，依出版法規定合法出版翻版書，因此，除原文書版權頁外，翻印商也必須印製出版局號的版權頁，是為翻印版。然而，影印店印原文書屬於地下經濟，業者不會在產品上標誌製造者身分。另外，雖不至於混淆，但呈現出技術語言的翻譯面向，就是中國傳統雕版印刷的木刻本，可分為家刻本、官刻本、仿刻本及影印本。此影印本「就是翻印本，有許多刻工影刻宋元的版本，可以和真的一樣」(台灣文具圖書同業寶鑒編刊委員會編 1961: 10)。中國既有的影印一詞指翻印(reprint)，而非全錄影印(copy)，都是指幾可亂真的複製品，但技術層次有別(參見Owen 2007)。從技術名詞定義之異同，可見技術語言翻譯的在地轉化，無法精確表達技術內涵，而是反映當時代人對於技術製成品的想像。

名詞翻譯的模糊性，根源於語意發展的不同社會文化脈絡，可見名詞界定的問題並非無關宏旨，而是涉及到學院印書文化的核心課題，要點不僅在於「印書」的法令與技術定義，而且是「誰的定義」及「如何定義」的問題。上述名詞意涵，在西方脈絡跟台灣印書文化脈絡中並不一致，三種英文名詞的區別源自西方法令與技術傳統，翻印(reprint)傳遞中性的技術語言，盜印(pirate)意味了非法翻印的偏差行為，影印(copy)則是臨摹、抄寫與複製等字源的衍生意義。

對於本文關切的學院印書行為，重點不在合法與否，也不在技術使用差異，而是要指出不同世代取用西方書籍的態度一致性，無論個人的身心狀態或集體的精神特質(ethos)，都有某種類似的時代精神，即「翻盜影印書」的身心狀態之相似連續性，而非「翻盜影印書」行動之相似連續性。²⁴因此，區分法令與技術等外在變遷，要點在於能夠指認出，儘管外在形式改變，對不同世代印書行動者使用不同技術印書的內在心態並無影響，或者技術或法令在何種程度上，形塑了不同印書心態。必須做這類細緻區辨，原因在於西方學者研究東方盜印問題，並不完全適用於本文研究對象：學院印書文化。我面對狹窄的技術或法令定義時，必須兩面作戰。一方面反對技術或法令決定論，一方面反對認為傳統文化本身對於盜印書具有單一驅動力。換言之，本文致力於對印書文化做更貼近長期歷史及使用脈絡的解釋。

三、理論分析工具

本文關切人文社會學術社群的日常生活經驗：學院網絡的印書文化。聚焦在學術與商業場域交會的西書翻印實踐，透過場域互動的切片，探索特定學術社群的學術心態及知識生產的意識形態的社會歷史構成。首先，印書活動涉及經濟與文化雙重領域，因此，本文除援引經濟社會學的鑲嵌(embeddedness)觀點，分析翻印業/影印店的印書活動，以及學子印書的文化消費。另外，本文主要借鑑知識社會學的研究取徑，尤其著重Bourdieu觀點的闡釋，來掌握學院體制、知識生產和權力運作的一般議題。我回顧相關經驗研究及理論解釋，參酌訪談資

²⁴ 感謝並援用蘇碩斌老師的建議，這裡強調時代精神統攝一致性，而能在技術與法令的瑣碎區辨之餘，賦予「翻盜影印書」三印文化重點新意。

料、歷史文獻和理論啓發來回印證，發展適合本文的分析概念與架構。我透過印原文書案例，針對學術仲介、著作權法和取書管道等中介機制形塑的印書制度，借用並發展隱形學群與學術後勤等分析概念，說明台灣人文社會學群印書行為所蘊含的社群內在矛盾，包括知識生產的意識形態，以及學術人的生存鬥爭。

（一）經濟活動的社會鑲嵌與利益分析

學生「印書」除了是經濟效率地獲取英文書的特殊管道，是學術的文化消費，也是社會實踐，這種自力救濟的西書獲取方式，是第三世界知識學徒為維繫知識生產的策略行動。因此，印書行動可謂學術再社會化的一環，我關心學院場域中，印書行動的社會過程及其形塑的社會關係，以及印書對不同行動者的意義。

儘管「利益」驅使行動，但「社會要素」決定這些行動採取的方式和方向。而且利益不見得都是物質的經濟利益，也可以是精神的，例如宗教利益、政治利益（Swedberg（2007[2003]: 3）。經濟社會學家 Granovetter（1992）也指出，經濟行動不是孤立於社會條件所做的決定，個人的經濟行動必然「鑲嵌」在人際關係與社會網路裡。可見，印書固然有強烈的經濟誘因，但並不完全取決於經濟因素。印書或不印書，以及印什麼書，都是有意義的「社會行動」（social action），受到特定社會關係與人際互動所決定。印書涉及不同行動者，仰賴各種社會制度和物質條件，不同行動者印書有各自不同利益的策略考量。因此，重要的是針對印書行動的社會網絡進行各種「利益分析」。經濟行動除社會制度鑲嵌，還有文化、政治與認知鑲嵌，以及與宏觀層次的關連性（Swedberg 2007[2003]: 34）。此外，我認為經濟活動與社會關係的利益分析，都必須是「時空鑲嵌」，即任何社會分析都有其特定的歷史脈絡及空間分佈。印書文化由來已久，不但學生購買、影印與閱讀的書籍是歷史的產物，是知識與文化的載體；學生獲取書籍的管道與方式本身也是社會實踐的歷史結晶，即印書文化。

據此，針對印書實踐的結構性解釋，我們應該追問：行動者之所以印書、不印書或印什麼書，受到何種利之所趨？不只有經濟利益，還有社會利益。也就是探討印書實踐的技術、制度與文化鑲嵌。除了印書的社會網路與利益分析之外，還必須考察自 1950 年代的翻印書到 1980 年代的影印書，不同時代的印書實踐，如何在政治、經濟與文化的需求與困境下延續或改變。

（二）隱形學群（invisible colleges）

Crane（1988: 10; 12-3）提出隱形學群的概念，指出科學社群的知識擴散模式，高度仰賴非正式的人際互動；學術社群的正式與非正式互動所構成的社會結構，對於知識生產有重大影響。她認為「社會圈」最能描述研究領域成員的社會組織，組織特質包括：社會圈的準確邊界難以劃定，這個群體的全體成員界線也難以發現。社會圈裡的每一個成員通常知道另外一些成員，但並不知道全部成員。一個研究領域的成員在地理上是分散的，以致從來沒有發生全體成員面對面接觸，部份成員接觸只在一定時期發生。通過聚會的間接互動，是形成社會圈的

重要方式。社會圈成員不一定彼此認識，可能透過閱讀或聽聞二手資訊而受到影響。此外，社會圈是個組織鬆散的群體，沒有正式領導人，雖然一般有中心人物。權威關係與構成科學活動的職業規範相反。社會圈的成員通常以他們的興趣為基礎而聚集在一起，他們不以地理接近和所屬地位為基礎，而是由於他們對於一組問題的特定研究路線，有共同信念而聚在一起的。

台灣人文社會學術社群圍繞著印書活動所形成的鬆散組織，例如討論課和讀書會，以及印書或買書的中介制度，例如書店和影印店。然而，不同於 Crane 以學科的知識生產活動為主，透過文獻徵引的紀錄描繪出隱形學群特定的社會結構。本文以某些可辨識的、不隱形的讀書會、討論課等正式、非正式學術活動為核心，透過「逛書店買書、影印店印書或讀書會討論」等資訊交流方式，描繪出這種人文社會學術社群的結構。其特質如同社會圈，邊界總是開放的，隨時有外人加入，至於能不能長期留在學群內，端視他在學群中扮演何種角色，對該群體有無認同及貢獻。然而，各種學群依據不同組織結構，隱形的程度也不一樣，對於成員聚會的強制性也有程度差異。某些有名號、不隱形的讀書會，對於閱讀、購買或影印相同書籍的更廣大的知識社群而言，他們也是隱形學群之一。而且，即便是讀書會成員與非成員之間，也具有高度流動性，讀書會的參與者來來往往，不完全受限於某種群體範界之中。我認為這樣的學群特質，不但吻合 Crane 以學科研究領域為討論焦點，所界定的隱形學群意涵，並可結合 Coser (1992 [1965]) 對於知識社群的制度中介討論，更能彰顯隱形學群存在的物質基礎。

在台灣的學術脈絡中，仿效 Crane 以引文分析來探究隱形學群的社會結構，及其與知識生產的關係（例見蘇國賢 2004），往往會遭遇第三世界的學術現實，學群規模狹小且結構不明顯，以致有推論困難：一方面學科專業社群人數少，不足以撐起有意義的學群與知識相互影響的結構；另一方面近年來做為學術獎懲機制的學術評鑑 SSCI 化，主導了學術知識生產的方向，引導學者致力參與國際學術社群的知識生產，而不是台灣內部學術社群知識累積與思想擴散。這些事實或許反映出，探討特定研究領域的隱形學群有其先天限制與結構前提，比較適合一定規模的學術社群，已有扎實研究成果，而且社群成員的研究領域之間，確實有某種相互徵引的關係，如此探討知識生產的社群結構才有意義。然而，這些條件在台灣現階段並不明朗。反之，誠如許多學者指出，跟隨第一世界學術研究的傾向，才是台灣人文社會學術社群的主要特質（反思會議工作小組編 2005）。據此，我援引 Crane 提出的隱形學群概念，但不採納她的研究取向。我要探究的是印書的隱形學群，而非研究領域的隱形學群。

（三）學術場域

Bourdieu 的場域概念，是指針對某個特殊資源或利益，及其獲取途徑而爭鬥和操縱的社會空間。場域通常以牽涉其中的「利益」來界定，²⁵每個場域因其內

²⁵ 包括文化財貨（生活方式）、住宅、知識的區異（教育）、就業、權力（政治）、社會階級、威望等等，具體程度各異。

涵不同而有各自的運作邏輯，以及視為理所當然的必要事物與相關事物的結構。這些同時是與該場域對應的「習性」的產物及生產者。場域是社會位置的結構系統，定義了位置佔據者的處境。場域也是存在於這些位置之間力量的系統，場域的結構依其內部權力關係而定。這些位置之間有支配、從屬或對應關係，取決於這些位置能夠近用資源的程度。這些資源的獲利可區分成：經濟資本、社會資本（與重要他人的各種有價值關係）、文化資本（主要指某種合法的知識），以及象徵資本（威望或社會聲望）（Jenkins 1992: 84-5）。

依照 Bourdieu 的場域觀，「學術圈」是一個獨特的社會場域，有特定的遊戲規則，但不自外於其他社會文化場域。學術場域裡有各種社會位置，位置佔據者彼此較量、競逐各種利益，包括經濟利益、學術地位與社會聲望等等。其中，「文化資本」是學術場域中最有價值的資本形式，在學術專業領域掌握有價值的文化資源的個體，可以將這些資源轉化為經濟報酬。此外，就學院的知識生產而言，學術場域的「知識」相較於其他知識（或訊息），有較高的正當性，這種正當性是經過學院體制化運作（象徵權力）的結果。

台灣學術場域中的研究生，以「印書」做為自力救濟的西書獲取方式，除了是經濟之道，也是學術的文化消費，是第三世界知識學徒為了維繫知識生產的策略行動。此外，我將印書行動視為學術再社會化的一環，探討人文社會學院場域中，印書行動的社會過程及其形塑的社會關係，以及印書對於不同行動者的意義，可以理解印書中介的學院文化及其所形塑的學術慣習。

（四）學術後勤（academic logistics）

「場域」這個空間隱喻，指涉行動者之間有內部的等級與交換關係，是一個衝突的權力空間。優點是比起強調整合與共識的「制度」要來得動態，但仍然過於偏向結構面。誠如一般對於 Bourdieu 社會學的批評指出，他過於強調再生產的機制及策略，對社會變動的分析不足，缺乏歷史觀點，即便提出習性概念，超越行動與結構的對立，但他的因果順序仍是從結構到個人，傾向於結構決定（Bonnewitz 2002: 184-5）。然而，如果強調「場域不是結構，場域是提供遊戲的場所」，則容易忽略場域是鬥爭的場域，並非均質的權力空間。基於此，我試圖描繪出學術場域的內部構造，但這不是實證主義式地畫定邊界，而是對於社會世界採取關係性的觀點。一如 Bourdieu 所稱，場域，就是**關係性的理解**（Bourdieu and Wacquant 1992: 96）。

本文提出學術場域的「後勤學」（logistics），做為空間或制度隱喻，蘊含了社會空間的不均權力關係：一方面突顯「中心與周邊」的空間相對位置，另一方面指涉「供應鏈」的動態關係網絡，一種介於知識生產和消費中間環節的流通體制。首先，根據 Wikipedia 的字源及定義，²⁶指出 logistics 這個軍事字源及其衍生義：logistics 是為移動戰爭物資及駐紮軍隊所必須的「軍糧補給」和「部隊駐紮」，

²⁶ http://en.wikipedia.org/wiki/Logistics#Origins_and_definition (2008/7/1)。

所發展出的「組織並維繫供應鏈的技術」，以及在一定的「財政及時間限制」內，編派配置「人員、物資與科技系統的知識」。此外，logistics 定義有其生成轉變的歷史發展：二次大戰期間，美國首先以「後勤管理」指涉戰時供應，定義為「對軍火的運輸、補給、屯駐等進行全面管理」。從此，後勤逐漸運用於運輸與企業管理，進而發展成一套有系統的後勤學。²⁷到了 1980 年代，跨國企業逐漸強調彈性、效率的供應鏈整合，將後勤管理方法運用於企業經營，稱為「商業後勤」。於是，logistics 從軍事術語轉變成商業用語，隨後更延伸到各種組織型態的後勤（Brewer et al eds. 2001）。可見後勤學的概念與實際運用，不僅侷限於原始的軍事意涵或慣用的商業想像，而可以運用於各種社會空間之中。²⁸

本文延伸後勤的概念於學術場域，主要希望在學術場域中描繪出「學術後勤」的結構位置及其社會功能，及其與特定的學術習性相互建構的可能。一方面，由於場域中每個位置都是被關係所決定的結構，也是被既定結構決定的關係。以「關係的結構」來思考學術場域，則「核心 vs. 邊陲」或「前線 vs. 後勤」是戰略位置，是隨著策略行動者占有的資本總量及組合而變動的關係性結構；而不是著眼於政治經濟與文化社會等結構限制，不考慮主體能動性的世界體系理論，所描繪的依附或自主型態的對抗性結構。另一方面，社會結構與心靈結構相對應，因此，學術後勤的結構位置及其功能，不僅是客觀存在的學術中介制度，其運作方式與機制也形塑了特定的學術習性。同時，這種與學術後勤相應的特定學術社群的學術習性，也反映了學術場域中不同位置之間的客觀關係網。

我將「學院的知識生產」鑲嵌在國家、市場、物質條件及人際網絡（隱形學群）等社會空間之中。學術場域的後勤部門，做為提供學院知識生產物質基礎的制度性設置、中介與機制，是使知識生產、流通、交換與再生產得以運作的各種規範性與制度性條件。學術場域的後勤部門，簡稱「學術後勤」，除了學院體制內部的正式後勤，例如講義股、圖書館，以及非實體的網路資源，也包括非正式的後勤部門，例如出版社、書店，以及影印店。學術後勤表明了學術場域中，非均質的權力相對位置：後勤部門 vs. 知識生產研發的核心部門。

（五）學術後勤中介的印書文化

印書文化是一種與學術場域後勤結構相對應的社會、心理與文化結構，不是抽象的觀念建構，而是有其相應的社會歷史根源。專指台灣「學術後勤中介的印書實踐」，也泛稱台灣位居第三世界學術邊陲的知識生產狀態，所涉及「英文書籍影印、學術知識引進、正式與非正式的學術規範，以及學術認同」等不同層次的知識生產與再生產，對於第一世界學術核心國的模仿實踐和文化想像。我強調

²⁷ <http://www.wretch.cc/blog/ie201/11989005> (2008/7/1)。

²⁸ 蘇碩斌老師提醒，不能將講究理性精密計算邏輯的軍事後勤或商業物流概念，直接套用於印書的學術後勤，而必須加以轉化成非正式（翻盜影）印書場域使用的後勤觀，他提示「地下火藥庫」概念，以吻合翻盜影印等行事邏輯與經驗現象分析。例如他們雖然不必然是精密的理性計算，但仍需發展打游擊、躲警察等生存策略。「地下火藥庫」的學術後勤，才能適當說明翻盜影印業者與學生對於人情義理、便宜行事等理性計算，如何有效支援學術研究與知識追尋。

台灣的印書文化既是強調創意及真確的西方知識生產主導模式的制度性偏差，也是制度性支持，是封閉隔離體制下學術制度與資源匱乏的自力救濟，同時受到各種後勤制度與國家政策的支持（參見表 1.1）。

表 1.1 學術後勤中介的印書文化

年代	1950	1960	1970	1980	1990	2000
法令	著作權法			著作權修法		抓影印店
	出版法、戒嚴令					
	西文暢銷書教科書、中文古籍、禁書翻印			大陸書進口		
行動者	傳統翻印商	桂林書局、學術翻印商、公館影印店、大學圖書館				
	大學教授	北葉南高、研究助理、研究生				
技術		紙本 BIP		光碟版 BIP		網路版 BIP
	印刷		Xerox		Amazon	google

本文提出「學術後勤中介的印書文化」概念，除了延續「依賴發展」的批判視野，更強調「學術後勤」中介的印書制度，做為知識生產的物質基礎，希望能藉此辨識出，知識（再）生產的物質條件、制度中介與文化邏輯，以便考察人文社會學術場域中，從事知識生產者的行動策略、人際網絡及其社會關係。

首先，印書仰賴複印技術，印書制度的前提是引介、流通、複製英文書籍的媒介機制，即西書進口商、翻印商、書局通路、大學圖書館和影印店，所印書籍提供學術知識生產物質基礎。我將這些無論在地理上和制度上都位居學院周邊，促成學術知識生產的制度性設置及其發揮的功能，統稱為「學術後勤」。印書制度鑲嵌在國家政策、法律管制、生產技術及消費市場之中。本文以印書做為學術後勤，廣泛涵蓋了中介書籍的生產、流通與消費的行動者，包括學術仲介、西書進口、買賣流通、收藏與加工印製等機構。

其次，學術場域的印書行動，鑲嵌在廣泛的社會文化、學院體制以及不同學術位階的人際網絡之中。考察印書行動不但彰顯出學院知識生產所面臨的政治、經濟、制度與文化困境，而且透露了扮演「學術仲介」角色的特定大學教授、研究員或留學生，和為數眾多的知識學徒之間的知識／權力關係。從而，印書主體的能動性也展現在圖謀消解多重結構限制的具體實踐之中。

學術仲介者和知識學徒經由學術後勤制度中介的印書行為，突顯了知識焦慮。印書實踐往往被視為是因應學術需求與經濟弱勢而產生的行為，同時也被視為是學院知識生產的邊緣要素，而沒有獲得應有的重視及研究關注。但我認為印書實踐體現了知識生產的意識形態，為居於學術核心與邊陲相對關係中，尋求自主的邊緣意識。本文要申明的是，學術需求與經濟弱勢不是先於印書文化而存在的，相反地，兩者同步演進。如果從學術再社會化和文化消費的角度來看待印書實踐，它不僅涉及原文書表徵的物質及精神文化，同時，印書實踐也參與了建構

學術認同的再社會化過程。學術認同包括學習以便創造那些被稱為「學術專業」的東西，並且遠離那些被視為不夠格的東西，這個過程經由各種制度而獲得強化。

大多數有關印書實踐的討論，並沒有把它當成知識生產、學術社群與專業認同的核心要素，有關後者的探討也沒有觸及印書實踐的所仰賴的中介機制。我的研究重點不同於那些探討台灣人文社會知識生產狀況的討論，他們往往強調第三世界學術依賴的思想層面或抽象概括，或者只注意知識生產的某一特定活動。我強調對於學者與研究生而言，追隨西方流行思潮、襲用英文教科書教學、留學英美、撰寫英文論文、投稿國外期刊等知識生產活動，不能完全用知識生產的核心邊陲結構性位置加以解釋。學者期望掌握西方學術思潮、做出原創的本土經驗研究，與全球知識社群對話，並為此設立了許多制度與規範，其中包括了各種後勤制度。從這個意義上來說，學術專業社群與認同不是想像出來的，而是扎扎实實地由日常實踐中製造出來的。

第三節 研究設計與方法

我研究學院周邊的印書實踐，以台大周邊的公館影印店，以及台大人文社會科學師生為研究對象。我將影印店視為學院知識生產的後勤制度，主要互動對象為台大人文社會科學系所師生。我的研究目的在歷時性地追索印書制度的社會歷史過程，探究印書行動的制度支持與結構機制，並考察印書行動所突顯的社會差異、社會關係與學術認同。據此，我採用的研究設計與方法：

一、文獻分析

關於台灣翻印出版史（1949-1985），除了利用相關研究與網站資料等二手文獻，我也徵集部分原始史料與法令規章，整理法令制度發展趨勢，以翻印政治的概念重新解讀台灣戰後翻印史，突顯印書文化的社會歷史脈絡及其非預期後果。

有關學術翻印史（1970-1987）以及學院印書文化（1970-2000），除當事人訪談資料，我也廣泛參閱 1970 年代以降，時代書寫的大眾文本、學術研究及台大校園相關歷史文獻，一方面印證當事人說法，一方面貼近理解印書文化發展的時空脈絡。同樣地，有關台灣影印產業地方發展的歷史（1980-2000），同時涉及技術變遷過程，除訪談外，我參酌相關經驗研究與網路資源，建構從翻印到影印的技術及社會變遷，以確實掌握印書文化的技術條件。

二、深入訪談

首先，為了追索學術後勤的制度建構，有必要理解學術翻印實踐的過程，以及業者賦予學術翻印工作的意義與認同，這主要是針對 1970-90 年代，設立於台大周邊，從事人文社會科學學術書籍翻印業者，「唐山書局」、「南天書局」、「書林書局」與「時英書局」四位負責人的訪談內容。由於他們不是傳統翻印書商，而是有學術背景的翻印出版人，他們的成立年代和經營方式相近，跟人文社會學

術圈往來密切。除一般性人文社會科學教科書之外，他們的翻印書種形成特定專業的市場區隔，大致區別為社會學、中國研究、英美文學、哲學與政治學。因此，一方面我們可以透過他們的從業經驗，探討連結隱形學群的後勤機制，另外，他們歷經 1985 年著作權修法的翻印轉型，也可探知學術翻印的後勤意義轉變。

其次，爲了勾勒公館影印店的大致時空輪廓，以便探討特定影印店與台大的關係。我走訪標定影印店與台大之間的物理空間關係，並深入訪談與人文社會學系熟識的影印店家，除了建立店家基本資料，也詢問營業項目、顧客族群、如何與台大不同科系建立合作關係等問題。其中，1970 年代在公館開業迄今的影印店，是我重建公館影印業歷史的關鍵受訪者，我將探詢資深業者的從業軌跡。而 1980 年代的「長江影印店」，是當時人文社會科學研究生的集體記憶，這使它成爲本研究的關鍵受訪者。此外，我針對受訪學者及研究生，經常且固定往來的影印店，進行深度訪談，這同時也會是依照人文社會系所來區分並選擇受訪業者，例如社會所、地理所、人類所、歷史所和城鄉所的研究生，如此可以鎖定隱形學群的系所連帶。然而，考量到相同系所的不同世代研究生，或許有不同的合作業者，至少訪談 6-7 家影印店。此外，徵詢研究助理或個別學者與特定影印業者的合作經驗，再探訪 1-2 家影印店。礙於盜印原文書的敏感話題，訪談若無信任基礎，將難以突破心防。因此，除上述影印業者，我還會與自己熟識、已經發展出高度信賴關係的影印業者深度訪談，做爲其他訪談資料的參照和補遺。除了影印業者之外，我也訪問影印機維修人員，追索影印技術的跨國學習與擴散方式。另外，我還從對立角色的觀點，例如國際圖書交流協會，探究國際書商防杜、查緝原文書盜印的處置策略與因應之道。

此外，考量不同後勤位置，除了影印店與翻印業之外，也包括出版業者、西書進口商、大陸書進口商、大學圖書館。我分別訪談了「群學出版社、桂林書局與結構群」業者，他們是少數能發揮聚集人文社會隱形學群功能的後勤場域。最後，我也訪談台大圖書館和講義股，這類正式的學術後勤單位，釐清學術書籍及資訊取得管道的制度機制，也做爲討論後勤競合的參照對象。

我透過學術場域中不同社會位置佔據者的立場，來掌握不同學術人的學術後勤，及其印書社會網絡的各種變異性。我經由個人的人際網絡，採滾雪球（snowball sampling）的方式尋找不同世代、人文社會系所的老師和學生，尤其與關鍵的印書行動者進行訪談。至於關鍵與否的標準，則依據不同時代法規管制，以及不同複印技術的年代爲準，探討經歷不同複印技術的世代，在學術研究的技術經驗上的差異。我以 1970 年影印機引進、1985 年著作權法實施，2002 年台灣加入 WTO，著作權法的實施與管制趨於嚴密，做爲時代分隔。據此，尋訪分別於 1960、1970、1980、1990 年代，受教於台大人文社會科學系所的大學生或研究生，目前任職於大學院校的學者。同時注意學術仲介者具有專業領域、留學國別、土洋之分與性別差異。以上訪談對象的系所歸屬，將以社會學系爲主，但不排除其他人文社會領域。至於現職碩博士班研究生與大學生，預計訪談對象

的系所歸屬及訪談標準同上。此外，訪問同時代卻沒有類似影印需求的研究生，以及公認較少印書需求的系所，例如心理、理工科系學者或研究生，做為對照。藉此，我希望能盡量拓展隱形學群的複雜差異和可能結構。

我考察他們的書訊來源、取書管道、與早期翻印業以及特定影印店的關係，同時釐清特定場域中形塑的隱形學群結構、學群內部的師承關係、不同學群之間的關連。我訪談過去與現在的學生，組織讀書會、參加特定社團、或社會參與的經驗，細究其中與讀書、印書的關聯。受訪者資料及訪談大綱參見附錄。



第二章 從合法翻印到非法盜印（1949-1985）

儘管東亞國家向來有翻印未授權西書的傳統（Kaser 1969），但這不表示東亞國家同處低度發展的經濟階段，或源於共享文化的價值觀念，而有類似行爲。²⁹ 印書文化是歷史偶然輻輳的產物，必須放在各地社會歷史脈絡中來理解。經濟誘因固然是促成許多社會行動的基本動機，尤其名符其實一本萬利的翻印事業。然而，翻印產業在台灣戰後出版史上佔有一席之地，不僅基於單純的經濟動機，更與特定歷史及制度條件的積極促成或消極干預有關。翻印出版，對於以知識份子自詡的學術翻印業者而言，更是猶如天職的文化想像和實踐。本文訪談 1970 年代從事學術書籍翻印業者，雖然面臨不同於戰後時局翻印產業的社會情境，但仍脫胎於台灣戰後政經條件所形塑的印書文化。

本章題旨「從合法翻印到非法盜印」，不僅涉及著作權法令變革，而是將論述聚焦在翻印的興起、過程及其後果，重新解讀台灣翻印史（1949-1985）。³⁰ 翻印出版是台灣戰後出版界的重要部分，除了未授權西書，中國古籍翻印也蔚爲主流，依據翻印書的語文和內容，可以區分成四種類型：中國古籍與中文禁書，西文暢銷書與教科書（見表 2.1）。³¹ 必須注意的是，這四類書，並非去歷史的客觀靜態分類，而是反映了國內外政經情勢的翻印政治。基於翻印政治的立場，我認爲翻印（或不印）什麼書，不是翻印業者個人的選擇，而是國內外政治經濟多重力量模塑的過程與結果。據此，我將檢視台灣戰後出版管制的法令規範、禁書政策與學術仲介機制，如何形塑台灣翻印書籍的出版類型及流通方向，進而強化特定書籍翻印的合法或非法地位。

表 2.1 戰後台灣翻印書類型

		內容	
		通俗	學術
語文	中	禁書	中國古籍
	西	暢銷書	教科書

具體而言，我將探討戰後台灣官方在親美反共雙重冷戰體制下，與圖書資訊

²⁹ 無論「盜印」意味了物質匱乏、缺乏著作權觀念、欠缺國際倫理（Kaser 1969），或者反過來高舉烏托邦想像，辯稱未授權西書翻印流通，實踐了知識共享的社會主義理念，甚至是對抗美帝的自主行動。這些論斷是去歷史的，無助於我們理解印書行動的社會歷史因素。

³⁰ 台灣出版產業相關研究，多針對戒嚴時期出版管制批判，涉及斷代的描述性分類，絕少碰觸結構性分析或提出理論性解釋。參見周明慧（1998）；辛廣偉（2001）；王乾任（2002）；蔡盛琦（2004）；李志銘（2005）。

³¹ 依書籍內容為通俗或學術的分類標準，主要適用於西文翻印書，不可完全含括中文禁書，許多禁書是人文社會學術界的重要資源。這裡將禁書類型化，乃著眼於禁書在整體翻印圖像的相對位置，是一種因制度性排除而茁壯的書種。此外，必須注意的是，中文學術書也有教科書或研究著作，不是只有中國古籍而已，如魯迅的《中國小說史略》。

相關法令政策的兩面性，積極促成與消極壓抑的雙重邏輯，所呈現文化治理的矛盾及其後果。第一節探討戰後台灣大量翻印中文古籍與西書的社會歷史過程，即圖書翻印相關規範法令的國內外政經脈絡，如何直接間接促使特定翻印書種被強化或抑制等效果。第二節闡述禁書體制反映的時代吊詭、塑造的知識心態、導致的學術後果。此外，我會在下一章考察西書進口特許管制，導致學術資源的制度性匱乏及其社會後果，並以 1970 年代學院行動者利用既有法令政策及書籍流通管道，從事學術翻印而成為學術仲介，開創書籍資訊流通的另類知識空間，說明禁書結構如何在行動者的互動與實踐過程中持續再結構，形塑學院印書文化。

進言之，本文論述聚焦台灣翻印制度形構，其生成發展所涉及的結構與行動辯證邏輯：針對圖書翻印的政令法規，無中生有的「倡議」；從有到無的「禁制」；同時考慮行動者挪用既有特許知識空間孔隙的「實踐」。分析層次涉及宏觀的政治經濟與微觀的日常實踐。我將這種對外聯繫（既依賴又利用）美國圖書消費市場，對內進行圖書資訊管控的政策，納入行動者挪用體制內外圖書近用機會結構的翻印出版後果，稱為「國際學術代工的翻印政治」。

表 2.2 國際學術代工的翻印政治

	中國古籍		西書翻印	
	台灣	美國	台灣	美國
法令	註冊主義著作權法；出版法；戒嚴法	著作權法「製造條款」	註冊主義著作權法	著作權法
政策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 vs. 反共親美的物質基礎。	漢學研究 vs. 台灣製造的中國想像	進口管制 vs. 翻印出口	出版利益 vs. 戰略部署駐軍的美軍文化
性質	發內戰財	生產性消費	發戰爭財、回扣文化	戰時消費
文化仲介	文復會；美國亞洲學會；史丹佛研究中心	東亞問題研究中心；基金會	書商；留學生；學者；美國人	駐台及觀光美軍
過程	尋書、抄錄、印製代工	研究計畫、圖書訂購	1970's 經濟發展 高等教育擴張	美台貿易逆差 著作權談判
結果	強化：古籍出口 抑制：大陸禁書→變偽 1960's 留美取經	漢學研究中心 史丹佛中心 研究創新 1980's 著作權法收取知識地租	強化：暢銷書、語言學習、大專教科書 壟斷利益及其不滿 (1)1970's 學術翻印 (2)1985 著作權修法 抑制：未授權西書→影印	1980's 以智財權做為平衡貿易逆差的工具
伏流	1980's 影印機接續印書文化，專印「不能印」的禁書與原文書			

第一節 親美反共雙重冷戰體制下的翻印政治

一、中國古籍翻印經濟與文化政治

古籍翻印不但供應台灣本地學術需求，也出口外銷國際漢學研究市場，從而活絡了台灣戰後出版產業（蔡盛琦 2004）。古籍翻印鑲嵌在國內外政經結構之

中，翻印政治體現於書籍翻印的文化政策及法令制度。下文分別從台灣經濟的內需與外求，台美文化政策的內在矛盾以及法律規範的雙重標準，檢視古籍翻印的影響因素，聚焦在「中華文化復興運動」〔以下簡稱「文復運動」〕和「美國漢學研究」政策，以及台灣著作權「註冊主義」與美國著作權法「製造條款」等法律規範。

表 2.3 中國古籍翻印的政經因素

		政策（政治）	
		文化	法律
經濟	內需（台）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	註冊主義著作權法
	外銷（美）	漢學研究	著作權法製造條款

首先，就翻印古籍的文化內需而言，1945 年戰後初期台灣圖書出版面臨文化轉型與經濟通膨，印刷、造紙工業衰退，出版產業多為公營和大陸來台的出版社，民間出版困難、書籍奇缺、書價高漲。1946 年，台灣的圖書館館藏多為日文及西文書，中文書稀少且多為古籍，民國出版的新書絕無僅有。1949 年隨政府遷台的書局存書都來自大陸，1952 年在台流通 4、5000 本中文書，只有 427 種新書在台出版，絕大部分是進口書，香港是當時的中文書轉口港。然而，隨著大陸局勢動盪，香港面臨缺書窘境，台灣也產生書荒（蔡盛琦 2004: 13-4）。³²

1950-1960 年代，隨著經濟與文化重建，大專院校數量逐年增長，³³學術用書需求日殷，進口書價偏高，學生無力負擔，當時咸認「翻印」大陸書是解決書荒的唯一辦法。出版社以照相翻拍的方式翻印書籍，起初是大陸老書店翻印自家舊版書，或大陸來台作者的著作。同時，由於國民政府遷台時帶了大量古籍，公私藏古籍約數十萬冊，³⁴為翻印提供了物質條件，許多無法取得原書底版的古籍，出版社轉向中央圖書館、中央研究院、台灣大學、台灣師範大學等學術機構借書翻印（蔡盛琦 2004: 13-5）。整體而言，1950 年代台灣的出版書種以文藝、

³² 我們可以從當時學生的角度來體察學術資源匱乏的況味，謝雲飛說道，「在我唸大學〔1950-1954〕的那段歲月裡，無論哪一門功課，不是發講義就是當堂抄筆記。能有一本美好的教科書，對我們來說，那簡直是一種奢望。以一位中文系的學生來說，《說文解字》、《廣韻》……應是最基本的手頭書，可是我們除了有一本朱子集註的《四書》以外，其餘的都只能在圖書館作短期的借用。事實上，當時圖書館的館藏也很少。……若人人都要借某一本書，勢必引起搶界之風。因此，無論如何，抄筆記、讀油印講義，便成了我們不可改變的命運了。在當時，台北市沒有幾間書店，出版新書的書局更是鳳毛麟角。不要說排版印新書，就是翻版印舊書也是寥寥可數的。」（學生書局編印 1990: 11）

³³ 1950-1960 年間增加 20 所，1960-1970 年增加 65 所大專院校。除了大陸的大學院校在台復校，另增加師範及各類專科學校，以配合經濟建設，培養專門技術人才（陳舜芬 1993: 24）。台灣高等教育發展，參見附錄一「1950-2007 年間大專院校成長統計表」。

³⁴ 中國大陸觀點認為這是國民黨政府撤退時對圖書的「劫運」：「國立中央圖書館、北平圖書館、外交部檔案館、中央博物院籌備處、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等機構的圖書文物均在運送之列。於是上自政府，下自各科研機構、政界要人、學術名流及士兵學員等都加入到這一劫運圖書的行列中來」（來新夏等 2000:405-6）。

語言、工具書為主，「翻印舊書」為其特色。³⁵1954年「藝文印書館」根據教育部長張其昀設計的《中國文化要籍》書目開始翻印古籍，1960年代末期，中華文化復興運動帶動一波古籍翻印出版，³⁶1970年代達到高峰（辛廣偉 2000: 61）。

我們該如何理解文復運動主導的古籍翻印特性？首先，我們可以將文復運動定性為國民黨政權在戰後國共對峙下，維繫政權正當性的一套文化與道德論述（蕭阿勤 1991: 92-100）。³⁷蕭阿勤（1991）從「文化霸權」的角度檢視文復運動，指出國民黨政權的文化與道德論述所要求的實踐往往抽離日常生活脈絡，被譏為空洞的口號，使文化淪為政治工具（蕭阿勤 1991: 130-3）。此外，王志弘（2003）以「文化治理」觀點解讀文復運動，他強調文化治理不侷限於政府機構，而是權力規制、統治機構和知識形式的複雜叢結，文化場域蘊含支配與抵抗的衝突性社會關係，深植於文化形式、經驗與理念之中，可以說「文化即文化政治」。就古籍翻印而言，我認為與其批判文化政治化，不如以文化政治批判，將目光轉向運動涉及的行動者，不僅關注官方政策及論述，更從推動古籍出版的執行單位、註釋者和出版社的能動性，來檢視古籍翻印的文化政治意涵。

由於文復會³⁸依附在既有行政體系內，對於運動推行的工作多半敷衍應付，致使文復運動徒具形式。³⁹曾任教育部文化局長的王洪鈞即批評文復會的官僚文化，自上到下對蔣中正的指示陽奉陰違，根本未達目標，僅以古籍註釋來充當成績（引自蕭阿勤 1991: 104）。這個內部批判暗示了，古籍註釋是文復運動最容易落實、最明顯可見的成果之一。或許因為古籍註釋的選譯標準及書籍出版，體現了文復運動宣稱的中華文化道統；而且，在文復運動眾多抽象理念的宣示、倡導、推行及績效考核當中，如國民生活須知和國民禮儀範例，古籍翻印是相對而言最易彰顯功績的具體工作。⁴⁰關於此，以下我從古籍今註今譯在文復運動中所佔位置及其運作方式來論證，藉此說明文復運動主導的古籍翻印出版特性。

文復會重視學術研究工作，不僅在組織章程的基本任務中指出：「提倡民族文化之研究」、「鼓勵公私立文化學術研究機構，從思想上、學術上，宏揚中華傳

³⁵ 1953到1959年，出版社數量由138家成長到490家；出版書籍由420多增加到1470餘種（辛廣偉 2000: 28-30）。

³⁶ 出版社借文化復興之名促銷書籍，包括中國古籍、國父與蔣總統思想（林果顯 2005: 95）。

³⁷ 對國民黨政權來說，復興中華文化即反共，文復運動賴以反共的思想或文化，即所謂「道統」，而文化道統與政治正統的扣合，即透過強調中華文化、三民主義、國民黨政權三位一體論而達成。至於文復運動的秩序情結，表現在因應1960年代以來經濟起飛、都市化、工業化的社會轉型，以及美國文化的湧進及反體制運動，造成社會秩序紊亂，所訂定的〈國民生活須知〉和〈國民禮儀範例〉，積極推行「新生活運動」（蕭阿勤 1991: 92-100）。

³⁸ 即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由總統擔任會長，副會長、委員、常委都由會長自文化、教育或社會人士中遴聘或指定。設置「國民生活輔導委員會、文藝研究促進委員會、學術研究出版促進委員會、教育改革促進委員會、基金委員會」（文復會秘書處編 1972: 1-3）。

³⁹ 論者指出「我們不是成天高喊『復興中國文化』的口號嗎？但除了重慶南路三段的那一棟文化復興大樓，我們實甚少看到具體而有影響性的成果」（丘為君 1983: 53）。

⁴⁰ 文復運動表面上兼採古今中外的折衷態度，但實際作為多限於整理傳統、譯註古籍及出版事務。文復會成立到1977年的10年間，「促進學術研究與出版」工作，都是傳統文化的整理，涉及外來文化者，只有譯介西方名著一項，10年間只選譯8冊（蕭阿勤 1991: 98）。

統優良文化」，而且設置「學術研究出版促進委員會」，⁴¹其中，「古籍今註今譯」是學研會最早推動的大型計畫。1968年「文復運動推行計劃分工實施進度表」中，古籍今註今譯的實施要點：「教育部發動出版家，編印今譯今註之古籍與普及民眾讀本。」中心要求：「今譯今註使人人能讀愛讀，以加深國民對古籍之瞭解」。學研會首先召集專家擬訂書目，確認譯註書目範圍涵蓋經、史、子、集等類別，並擬訂古籍註譯的編審原則。⁴²其次，與學者簽約註釋，從教育部文化局、國立編譯館、各大公民營書局遴聘人員擔任出版委員，協調合作出版（文復會秘書處編 1972: 1, 49, 125）。拿編審原則對照實際出版書籍，截至1986年，台灣商務印行的古籍今註今譯共33種44冊，⁴³顯見文復會主導的古籍出版，以儒家經典代表中華文化精華，企圖建構一脈相承的儒家文化道統（文復會編輯 1986: 75-79；林果顯 2005: 146-7）。

文復運動除以古籍出版確認中華文化認同，更以道統收編台灣文化，壓抑地方文化的獨特性。例如文復會策動省新聞處翻印《台灣姓氏源流》、《台灣文化源流》，企圖從歷史、血統、宗族等方面加深台灣與中國的關係（林果顯 2005: 136-7）。又如文復運動有關「台灣文獻之編印與出版」實施要點：「台灣省文獻會等機構，應將歷年研究成果陸續編印出版，以證實台灣文物屬於中華源流。」（文復會秘書處編 1972: 55）雖然台灣文獻編印與古籍譯註同為書籍出版，但前者不被列入嚴謹的學術研究工作，而屬於「發展觀光事業、保存歷史文物，蒐集並研究鄉土文獻」之類。此分類差異也透露出官方認可的文化價值。

文復會是個半官方半民間的組織，其組織架構與黨國部門多所重疊，許多工作必須與國家機器配合。古籍今註今譯之出版，即文復會透過黨政關係，經會長（總統）批准後，促使公民營機構接受協調並承擔費用。由國立編譯館及各大書局負責出版，編撰及印刷費用由出版者負擔（林果顯 2005: 8, 101-129, 144-5）。書籍須送文復會審查，並註明由文復會獎勵及合作編撰字樣（文復會秘書處編 1972: 125-6）。然而，文復會與出版社之間美稱合作出版，其實是各取所需的不對等分工：一方面，古籍翻印是威權政體建構文化道統的時代印記，書籍選譯及審查權在委員會，⁴⁴出版社不啻貫徹黨國意志的執行工具；但對出版社（主要由台灣商務壟斷）而言，在黨國教育體制下，自負盈虧、聯名出版的合作模式，既政治正確，也有利可圖。

⁴¹ 工作包括：我國古籍之整理、國父遺教、總統著作之闡揚、科學新著之譯介等促進事宜（文復會秘書處編 1972: 4）。

⁴² 由文史哲專長學者，毛子水、吳康、臺靜農組織編審小組；另由高明、黃得時、程發軔擬定編審原則：一、能代表中國文化精神者。二、為歷代所傳誦，而具有恆久之價值者。三、有參考價值，大體上能適應時代之要求者（林果顯 2005: 145；文復會秘書處編 1972: 127）。

⁴³ 參見 1986年《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出版品簡明目錄》分類綱目，「古籍今註今譯」列入叢書類（文復會編輯 1986: 75-77）。

⁴⁴ 學研會推選的譯註學者往往黨政關係良好，他們是否透過古籍今註今譯的機制取得古籍詮釋權，而該版本進一步鞏固該學者的詮釋地位，反映在其日後學術資本積累上，進而強化其論述權威及正當性？探究這類問題，可以讓我們評價文復運動古籍今註今譯的社會文化後果。

1960年代，除了有文復運動以政策介入古籍翻印，國際漢學界（sinology），尤其美國的中國研究（Chinese Studies），也是促進台灣戰後古籍翻印出版發展的文化政治要素。一般而言，美國的中國研究有別於歐洲傳統的漢學研究，後者主要源自在華傳教士的書信、遊歷與報告，從中拼貼出中國歷史圖像，著重中國古籍經典和語言文字研究。前者以19、20世紀的中國為研究範圍，不侷限於文化思想層面，而從政治、經濟、社會科學觀點去研究近代中國（張朋園 1997: 60-1）。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美國繼法、英取得中國研究的主導權。

問題在於，美國的中國研究如何助長台灣的古籍翻印？我相信這與美國的漢學研究建制化，以及美國於冷戰局勢下的區域政策轉向有關。1919年成立的「美國學術聯合會」推動地區研究，培養了許多中國專家。1930年代，漢學研究進入美國大學殿堂，但並未受到真正重視，不過，此時出現不少學術團體，⁴⁵有系統地培育人才、搜購書籍、出版期刊，為中國研究奠定基礎。另外，與這些學術團體同樣重要的基金會，如洛克斐勒基金會、福特基金會以及紐約卡內基基金會，也從1930年代開始投注大量財力於東亞研究。直到二戰後，中國大陸淪入共黨陣營，美國基於東亞區域戰略考量才開始積極研究中國。1950年代，美國政府大力投資學術研究機構，漢學才從冷門科目轉變成以近代中國的政治、經濟及社會發展為研究主體的美國式中國研究。⁴⁶

整體而言，美國漢學研究的特色在於經費充裕，盛行大規模的集體長期性研究，如耗時費事的工具書編纂（傳記辭典、索引等），一系列探討儒家哲學的論文集，各種專題漢學會議。1950-70年間，美國培養了1000位中國研究博士，可見美國漢學研究之蓬勃。此外，美國學界崇尚科際整合，善於將社會科學理論應用於漢學研究，研究廣泛涉及人文社會科學領域。⁴⁷1960-70年代，亞洲問題成為美國對外政策重心，相關研究機構、人員及中文藏書都迅速增加。為了蒐集研究資料，便聯合組成「亞洲學會」，⁴⁸分別在日本、台灣及南韓設立分部，舉凡有關中國歷史文化的典籍都在搜羅之列。由於亞洲學會有美國政府的支持，採「先付款後送書」的方式，挾雄厚資金採購中、日、韓文圖書（辛廣偉 2000: 60-62；學生書局編印 1990: 13），致使1960-70年代成為台灣古籍翻印出版的黃金年代。1970年代，美國從海外研究轉向內政研究，後續中國研究的財源減少，黃金年代不再，尤其1975年越戰結束後，經費來源減少，亞洲學會亦告結束（學

⁴⁵ 例如成立於1925年的美國太平洋學會，126年的華美協進會，1928年的遠東研究促進委員會（即亞洲研究學會的前身），以及哈佛燕京學社等。

⁴⁶ <http://140.125.168.74/china/teachers/newleeweb/writing/美國漢學研究的概況－李哲賢.doc> (2009/4/2)。

⁴⁷ <http://140.125.168.74/china/teachers/newleeweb/writing/美國漢學研究的概況－李哲賢.doc> (2009/4/2)。

⁴⁸ 美國亞洲學會（Association for Asian Studies）創立於1941年，原為《遠東季刊》（*Far Eastern Quarterly*）出版商。因應戰後日本無條件投降、中國大陸赤化、韓戰與越戰等情勢，美國接受研究補助的學術機構，開始從事亞洲各國問題研究，亞洲學會也改組以滿足成員擴增的學科及地理興趣。1970年選定四個區域會議（中國及內亞、東北亞、南亞、東南亞），以出版及研討會等方式，促進學者資訊交流 <http://www.aasianst.org/about/index.htm>。（2009/4/2）。

生書局編印 1990: 13)。

1960-70 年代，美國透過亞洲學會的學術仲介，促使中國研究長足發展，也成就了台灣漢學出版書商的黃金歲月，例如 1960 年的學生書局⁴⁹和成立於 1965 年的成文出版社⁵⁰，都受惠於此。由於當時古籍翻印主要供給國外學術養分，而非台灣本地的學術研究，台灣各學術機構的古籍與特藏，往往成為亞洲學會去函請求抄錄或複印的珍貴資料。因此，對台灣出版業而言，古籍翻印的經濟實質大於文化意義，國際漢學研究與美國東亞研究的文化外求，實為經濟外援。不過，翻印出版在文化道統的框架下，受限於反共復國的基本國策，涉及翻印書籍的選擇政治，絕非單純的經濟行為。魏德文指出，

台灣當然也是政府政策的問題，台灣研究不太允許，因為台灣研究好像是台灣獨的思想，比較受到限制。所以那時候做研究也是做「中國研究」方面，台灣當時做中國研究跟世界的互動還蠻多的。……那時候出版的新書或學術性新書不多，即使出版，也不能出有關台灣方面的東西。

正如文復運動古籍翻印排除了台灣文獻，⁵¹「台灣研究」在戰後台灣被視為禁忌也有脈絡可循。台灣研究的定位及其禁忌，源於分裂的政治現實和意識形態，也是台灣在國際冷戰格局中被分化為親美反共陣營的產物。⁵²其結果不僅限縮國內出版及學術自由，也波及國際學術交流。以中研院近史所接受福特基金會研究補助為例，1960 年費正清獲選為美國亞洲學會會長，積極為美國各大圖書館蒐集中國研究資料，由於中國大陸封閉，他們輾轉台灣（張朋園 1997: 67-9）。於是台灣成為美國研究中國的基地。費正清與近史所合作，一方面提供美國學者親身體驗中國社會並從事研究的機構，另一方面促使福特基金會補助近史所「檔案編輯和專題研究，充實圖書設備，派遣研究人員至海外進修」等計畫（1962 到 1971 年）（張朋園 1997: 7-8）。然而，1971 年國際局勢轉變，中共加入聯合國，尼克森訪問北京，中美關係解凍，雙方人員往來，打破了原先的封閉狀況，福特基金會也結束與近史所的合作計畫（張朋園 1997: 20, 21）。

在反共愛國的民族主義、堅守民主陣營的反共親美意識形態下，提供美國研究資料似乎不違背台灣的政治立場與利益，然而，雙方在特定資料的取用上，未必達成共識。1960 年代，美國學界希望獲得國民黨黨史會和調查局的中共資料，以及中研院近史所收藏 19 世紀以來的檔案（張朋園 1997: 42），其中以中共資料的獲取，最常引發爭議。對台灣當局而言，保存中共資料所做的匪情研究，是基

⁴⁹ 1980 年代，除了美國大學、研究機構之外，學生書局的顧客遍及西德、法國、荷蘭、英國、加拿大、日本、韓國、香港等地區許多大學、圖書館機構用書（辛廣偉 2000: 61）。

⁵⁰ 出版地方志及相關史料為主。1970 年代設立中文資料中心，創辦文史界與出版界都有影響力的《出版與研究》雜誌（辛廣偉 2000: 62）。成文出版社老闆早年擔任亞洲學會副主任，與南天書局老闆是同鄉兼同事。他們在亞洲學會的從業經驗，對其日後出版專業的確立與發展，具有決定性因素。

⁵¹ 另外，台灣文獻的重印和重排，另由台灣文獻委員會負責，台灣銀行經濟研究室也出版了不少台灣文獻。這些文獻的性質和古籍中譯的經典很不相同。

⁵² 詳見第二節禁書體制。

於敵情研判的政治目的（楊開煌 2000）。而美國將涉及國共關係定性的中國近現代史研究納入東亞區域政策考量，也不脫學術為政治所用的格局（費正清 1994）。⁵³因此，台美雙方對於資料的認定、使用及合作的關鍵，主要取決於政治立場，而非學術價值。費正清坦言：「台灣國民政府所保存的中共資料，他們視如洪水猛獸，然於美國學術界則為無上的誘惑物」（引自張朋園 1997: 46）。此話巧妙道出學術與政治的扞格，也點出台美在國共關係的研究立場上，不免籠罩在台灣當局保密防諜的冷戰心態下，暗含了不確定的利害衝突（例見周之鳴編 1969: 331-87）。在「我的敵人的朋友就是我的敵人」的冷戰意識形態中，任何主張兩個中國或提倡台灣獨立者，如中國通費正清，與之親近的文星集團與中研院近史所郭廷以等人，都被批為共產黨的同路人。

面臨 1960 年代美國反戰學運、中共文革及中美關係正常化等國際局勢，國府訴諸國共對峙的民族主義政治鬥爭，反映於黨國掌控的公共論述，暴露出親美反共政治意識形態的虛構性。當時來台進行學術交流，視台灣為中國社會的替代品，政治立場左傾的費正清，積極汲取「台灣製造的中國想像」，包括有形無形的資料論述和地理環境，他的言行看似矛盾，成為台灣輿論撻伐的眾矢之的。論者不僅將費正清貶為共黨同路人（周之鳴編 1969: 348），將矛頭指向國內異議份子（見周之鳴編 1969），更放大費正清對美國的中國政策的影響力，使其政治立場及學術動態在台備受檢驗（見周之鳴編 1968; 1969; 1978）。不過，當時輿論或知識份子並未認識到，美國的東亞區域研究的政策意義及理論預設的價值觀，而是面對全球左翼造反運動萌生的恐共心理。後來學者如余英時，「基於互惠原則的國際合作」來評價近史所與費正清這段學術交流史。他認為費正清沒有利用合作來實現任何政治目的，或企圖將他的研究模式推廣到台灣，使近史所成為美國史學殖民地（張朋園 1997: iv）。儘管如此，美國漢學研究論述，即費正清的「西力衝擊和中國反應」和「傳統與現代化」等研究典範，主導了學術後進者翻譯繼受、批判對話、原創與超越的研究方向。此客觀後果可謂「翻印政治」：首先，漢學研究論述的傳播方向，是台灣古籍翻印與歐美知識生產之間不均國際學術代工的結果。其次，從學術與經濟的不對等交換來看，中國古籍翻印書的出口經濟，固然造就短期的出版利益，卻也埋下長期的學術後果：古籍翻印提供海外研究中國文化的條件，也造成不對等的學術實力。⁵⁴

就論述層次而言，如同其他西學的引介，台灣的漢學研究也不例外，同樣是知識生產的後進國，不因漢學論述的語文或資料特性而有先天優越性，反而由於不均政經地理發展，台灣從學術的原料輸出國到成品進口國的過程中，產生了知識生產的落差。相較於歐洲漢學研究的悠久傳統與美國中國研究的戰後發展，台

⁵³ 參見余英時在《費正清論中國》的序文。

⁵⁴ 如果依據散置各機構的特藏資料來界定台灣的漢學研究機構，包括有中研院民族所、史語所、近史所、三研所，各大學文史系所，博物館、圖書館暨資料中心（國立中央圖書館交換處編 1987）。但相較於歐美，台灣遲至 1980 年代才將「漢學研究」學門建制化：1979 年籌設漢學研究資訊中心，1981 年成立漢學研究資料及服務中心，1987 年更名為漢學研究中心。

灣的漢學研究直到 1980 年代才制度化。⁵⁵台灣出口中國古籍至第一世界國家，並陸續將其漢學研究譯介出版，因而遭遇第三世界西學翻譯的典型問題：漢學研究是東方主義的西學，學術後進國必須警覺其研究預設的價值觀與權力關係。⁵⁶

從翻印出口來說，書種及數量是學術研究的物質基礎，也是轉化學術資本的利器。一方面，美國積極獲取台灣資料，早已發展出制度模式，⁵⁷以亞洲學會於 1976-81 年陸續出版的「台灣研究資料專刊」⁵⁸為例：鑑於台灣研究的重要，史丹佛大學胡佛研究所東方圖書館館長馬若孟（Ramon H. Myers）提出「台灣史研究計畫」，經亞洲學會獲美國學術團體聯合會資助，委託專人返台推動編印台灣研究參考書目（王世慶 1976: x）。另一方面，在台灣學子這邊，例如 1973-75 年就讀耶魯大學的夏鑄九（2001: 21）說，在耶魯「中國圖書館裡的東西，都是我在台灣從來沒看過的，看到了台灣的歷史，第一次才知道二二八的過程，這是在美國才知道的。」再以 1978 年競選增額中央民代的呂秀蓮為例，她當時留美並撰寫《台灣的過去與未來》一書，將成書經歷娓娓道來：

有一天我到哈佛大學燕京圖書館⁵⁹去瀏覽，偶然地我在地下室中國書籍堆中發現到一批為數還算可觀的台灣歷史書籍，說不出是親切中的陌生，還是陌生中的親切，我開始貪婪地伸手翻閱了。……很遺憾，今天在台灣居住成長的絕大多數人，對於台灣的歷史卻正是一知半解，甚至一無所知。於是我決定利用我課業結束之後，返回台灣之前的一個多月，著手整理出台灣歷史的大致面貌（呂秀蓮 1979: 58）。

受限於當時台灣的學術資源與政治氛圍，此種輾轉求知的行動策略及學術政治，⁶⁰可說是古籍翻印出口的非預期後果。

⁵⁵事實上，從 1980 年代初大陸改革開放，漢學研究在兩岸都開始升溫

http://www.china.com.cn/international/txt/2007-12/14/content_9383559.htm (2009/4/2)。

⁵⁶隨著中國研究成為當代顯學，已有越來越多東西方學者及研究期刊關注中國研究做為學門的發展歷程及理論預設（溫洽溢 2002: 1-3）。

⁵⁷成中英指出，在美國從事中國哲學研究所需圖書，在名校不成問題，有些小學校也有小型中文圖書館。當初夏威夷大學圖書館和哈佛圖書館的相關收藏，是買下一位中國藏書家的整批藏書，據此基礎再發展的。但這種機會不多，原版書很難買到，後來者除了買翻版書，幾乎沒辦法將經史子集全數蒐羅（丘為君 1983: 217-8）。

⁵⁸美國亞洲學會成立「台灣研究小組」，負責蒐集、保存、整理、編纂各種有關台灣的資料，並出版研究資料專刊（王世慶 1976: viii）。包括《臺灣研究中文書目》、《臺灣公私藏古文書彙編（目錄）》六冊，以及《臺灣研究的機構及資料》。

⁵⁹1955 年成立的東亞問題研究中心（即費正清中心），一街之隔的燕京圖書館，是北美最大的漢學圖書館。至 1999 年 6 月的統計，書籍總量超過 947000 冊，中文書籍 535000 冊。50 多萬冊中文藏書中，20 萬冊是古籍。包括宋、元、明刻本 1500 餘種，清初至乾隆間刻本 2000 餘種，其他抄本（含稿本）、原版方志、拓片、法帖等數千種，
http://news.xinhuanet.com/world/2001-11/21/content_127386.htm (2008/12/27)。

⁶⁰悲憤「台灣人不知台灣史」，而發奮著述台灣史的旅美台人，無獨有偶，參見周明峰（1994）。這類非學院派的台灣史著作，相當程度呈現了台灣研究的禁忌年代，台美之間在資訊管制、學術發展和言論自由的落差，對於旅美學人造成的心理衝擊。更早期的台灣史著作多出版於日本，如史明的《台灣人四年史》（1962）和王育德的《台灣：苦悶的歷史》（1979）。但更早台灣也有少數台灣史方面的書籍，如湯子炳（1946）張其昀（1950）的同名《台灣史綱》，黃大受在三民的 1981 版同名書之前也出版過，只是這些書都沒引起注意，大概因為這些書是「國民黨的

總結上述，鑲嵌在雙重冷戰體制中的中國古籍翻印，反映出台灣戰後文化政策的內在矛盾：二戰前後，世界體系進入冷戰結構，帶動歐美漢學研究重鎮及議題轉向，趨於政治化及制度化，台灣在東西對峙的地緣政治中，做為古籍與近現代中國研究史料供應的半邊陲加工出口國，被納入國際學術代工知識生產的一環。1960年代台灣提倡文復運動，一面做為鞏固統治基礎的文化治理，一面做為反共親美的自由中國象徵，以古籍翻印連結台美學術研究並換取經濟奧援。然而，由於美國東亞研究是高度體現學術政治的科際合作場域，1960年代末期，隨著美、中、台關係轉變，在書籍翻印與資料交換的層次上，學術、國族與政治的矛盾也浮上檯面，特別是表現於當時環繞在中研院近史所與費正清議題的論爭上。

國內文復運動與國際漢學研究，都曾引發古籍翻印風潮，都是以學術研究包裹的文化政治，但細究仍有兩點差異：一、就政策目的和主導機關而言，前者著重古籍翻印對於文化道統的體現，由官方制定政策加以推廣。後者以古籍做為西方理解及詮釋中國他者的原料，目的在於豐富漢學家建構東方學的工具箱。或如美國東亞研究強調區域研究的戰略意義，由基金會補助、哈佛東亞問題研究中心等學術機構主導研究方向。二、在翻印書種及出版社方面，前者設立以儒家經典道統傳承為主的篩選機制，因此種類特定，數量相對稀少，多為商務印書館所壟斷。後者搜羅範圍不拘，唯東亞研究著眼於區域戰略思考，尤重中共資料。美國在台特設亞洲學會為文化仲介機構，與各地資料典藏機構和翻印出版社接洽，從事資料蒐集抄錄和印製出版等代工。

古籍翻印除了得力於台美文化政策，也有賴著作權法保障其為合法翻印。就國內法而言，雖然古籍翻印沒有著作權問題，翻印其他中文圖書仍有疑義。不過，由於1928年制定的著作權法採註冊主義，⁶¹即註冊審查制度，著作須經行政機關審查並許可內容，⁶²才頒予著作權。而且審查程序繁複，數十年下來，真正通過審查獲得保障的著作不多，著作權法形同虛設，因此，對於未註冊的出版品，即使翻印也無法可管。另外，政府也積極立法保障古籍翻印的合法性，如1964年著作權修法增加「製版權」，⁶³鼓勵善本書所有人重印善本供公眾利用（蔡盛

台灣史觀」沒能記載所有相關的史實，有所避諱和隱晦的緣故。所以此感歎不是因為沒有書，而是沒有敢突破政治禁忌的史書。

⁶¹ 未經著作權主管機關內政部核准註冊，取得著作權註冊執照，不得享有著作權。

⁶² 第22條「內政部於著作物呈請註冊時，發現其有左列情事之一者，得拒絕註冊：一、顯違黨義者；二、其他經法律規定禁止發行者。」「顯違黨義者」模糊寬廣的規範，可由執行者自由解釋，使得反對國民黨黨義的異議出版品，受到查禁而喪失著作權。此著作權不但有限制權利人的權利範圍，更有排除異己、強化國民黨一黨專政的政治傾向（李明山主編 2003: 176-8）。

⁶³ 1992年著作權法第79條「製版權」，是依據1964年著作權法第22條擬定：「無著作權或著作權年限已滿之著作物，經製版人整理排印出版，繼續發行，並依法註冊者，由製版人享有製版權10年，其出版物非製版所有人，不得照相翻印。」著作權專家章忠信解釋：製版權是我國著作權法的特別規定，以沒有著作財產權或著作財產權已經消滅的文字著述或美術著作為物件，經重制並登記而取得，以此特別權利鼓勵民眾將年代久遠，有流通價值的古籍字畫重新製版印行 <http://www.copyrightnote.org/crnote/bbs.php?board=9&act=read&id=21>（2007/8/25）。

琦 2004: 15)。直到 1985 年，台灣著作權修法改為創作主義，⁶⁴加強對國人著作的保障，此後中文書籍翻印必須取得著作權人授權。

至於國外法的部分，翻印出口與美國著作權法的製造條款（manufacturing clause）關聯密切。美國著作權法從 1790 年頒訂到 1909 年全面修法，逐漸擴張著作權保護標的及範圍，製造條款也與時變遷：1790 年的美國著作權法並未保障外國人著作，甚至鼓勵民間翻印外國人著作。1837 年，美英之間有巨額貿易逆差，美國國內抗拒保護外國人著作，成為日後製造條款的源由。1891 年美國將製造條款納入著作權法，成為保障外國人著作的要件：必須是在美國製造的書，才符合美國著作權法的保護資格。其立意為保護美國作者作品，以取代盜印外國人著作，並藉此抑制外國作品，尤其英國。二戰後，美國及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推動世界版權公約（UCC），會員國的作者或在會員國首次發行者，只要加註著作權標記「©」，即可免除製造條款的限制，獲得美國著作權保護。然而，製造條款在國際輿論壓力下，終於在 1976 年美國新著作權修法中，明訂於 1982 年廢止（張基銘 2003: 23-37）。

從國際貿易保護主義的立場來看，美國著作權法的製造條款跟台灣著作權法的註冊主義，異曲同工。台灣以製版權扶植古籍翻印，加上美國製造條款的法律保護漏洞，國內外法令相互配合的結果，台灣的中文古籍翻印既不被國內法約束，也不受美國著作權法保護，成為美國得以大量且廉價進口中文圖書的制度條件。不過，面對台灣的西文盜印書傾銷時，美國搜索所有來自台灣的船隻，當場查獲美國作者的書，依據有無版權頁判斷是否違反製造條款，將無版權頁者送回原寄發地（Kaser 1969: 72-3）。可見貫徹美國保護主義的製造條款，對台灣出版業而言是把雙面刃，其利害端視美國需要而定。

綜上所述，台灣古籍翻印的制度條件，包括文化與學術內需，文復運動的推波助瀾，國際漢學研究市場的經濟誘因，以及註冊主義著作權法變相允許並鼓勵翻印。同時美國亞洲學會挾國家或私人經費，配合製造條款的排除機制，使美國得以大量引進中文學術資源。據此，我們可以說，台灣戰後的中國古籍翻印，不僅是業者在經濟拮据與文化斷層下的權宜事業，也是政府制度性扶植的產業。而且在美國戰後全球戰略調整，轉向東亞區域研究的知識生產過程中，古籍翻印以廉價加工的知識素材，實質參與了冷戰結構下的學術國際代工體系。

二、西書翻印與著作權修法的政治經濟

台灣著作權修法進程往往伴隨西書翻印史：因為註冊主義著作權法是無授權西書翻印的法源依據，所以成為西書翻印事件引發的爭議焦點，或說是台美經貿角力下的犧牲祭品，結果，著作權法美國化等同西書翻印的終結。儘管此主流論述深具政經批判性，卻不置疑地將西書翻印事件化，將著作權法自然化，是個去社會歷史的敘事。從事件觀點來看，西書翻印與著作權修法確實一體兩面，但我

⁶⁴ 1985 年著作權法第 10 條規定，著作人於著作完成時享有著作權，此為「創作保護主義」。

希望釐清事件脈絡。古籍與西書翻印興起的經濟條件與文化需求雷同，主要差別在於西書涉及美國書商利益，難以循古籍的公開外銷模式，即缺乏美國官方支持，西書翻印被降為國際貿易而非學術交流層次，因此雙方都訴諸法律，以「授權與否」形塑西書翻印的分類政治。據此，我的翻印史敘事，強調多重決定的癥結，一如我在中文古籍翻印突顯學術的文化政治，它是挹注經濟利益的動力，西書翻印則側重法律的政治經濟，它是影響第三世界學術文化的根基。

話說從頭，其實中國早在二戰之前已有西書翻印，但以中國人當時極有限的西文閱讀能力，只維持小規模翻印活動。戰後國府遷台，許多西書翻印商也隨之而來。隨著社會、科技與政治變遷，西書翻印產業有了嶄新的發展條件(Kaser 1969: 19-20)。1950年韓戰爆發，美國開始支持國民黨政府，除了派軍艦巡防台灣海峽，還對台提供各種經濟援助。1950-65年美援期間，美國提供物資及貸款給台灣，紙張、機器都有著落，也是西書翻印爭議的肇始。整體而言，台灣戰後之所以大規模翻印西書，除有翻印技術可行性、台美經濟落差等社會物質條件，主要取決於龐大的市場需求(Kaser 1969: 20-1)，後者跟台灣「高等教育擴張」和美國在台「戰略部署駐軍」等政策相關，它們分別創造了西文教科書及暢銷書市場。

就技術條件而言，相較於19世紀的翻印，照相膠印設備使印製成本更低廉。之前排版構成需要手工，現在翻印工只需拆書，按照頁碼排序，照相之後，想印多少就印多少。他需要最少的設備、有限的專業、一本原文書和一堆紙。因此，翻印比上個世紀的翻印商更有利可圖。加上台美之間勞動力和物質成本鴻溝，1949年台灣每人每年平均收入只有30美元，紐約是1800美元。這項巨大的成本差異反映在相對書價上，在地翻印成為供應台灣書籍需求的唯一可行辦法。

但台灣為何需要西書？需要哪些西書？就內部市場而言，由於東亞各國以英語做為學術通用語的迅速建置，學校開始教授英語，也有無數亞洲學者留美。加上戰後東亞區域的經濟、教育與社會發展，需要各式各樣資訊，亟需西書譯介。基於緩不濟急及成本考量，最簡單的方式是翻印英文文本，讓英語成為資訊轉換的中介。此外，也有外來人口市場，美國軍隊與平民在亞洲國家永久居住，還有無數遊客湧入，增加了潛在英文閱讀市場(Kaser 1969: 20-1)。眾所周知，1950-60年代駐台美軍形成的美軍文化，多半指涉性產業，為數可觀的來台渡假美軍，⁶⁵同時也為西書翻印業者創造了黃金時代，形成「中山北路西書街」(辛廣偉 2000: 63)，主要銷售通俗的暢銷書。根據Kaser的西書消費市場分析，可以歸納出戰後台灣盛行的三種西書：英語學習與教學工具書、小說暢銷書及大專教科書。

⁶⁵ 1951年美國「軍事援助顧問團」駐台，1954年台美簽訂〈中美共同防禦條約〉，1955年美軍在台成立「駐台美軍協防司令部」，此時美軍5千多人，隨行眷屬約4千人。1965年越戰擴大，駐台美軍也急遽增加，僅台中清泉崗一地就有空軍6千多人。台灣因為地利之便成為美軍的補給、渡假後勤基地。據統計，1965-66年，來台美軍2萬多人，1967年至1970年增加到17萬人。1970-71年高達20萬美軍來台渡假，挹注外匯10億美元（主要為性消費）。美國大兵飛抵松山機場，台北首當其衝，性產業以中山北路為據點，酒吧林立，形成美軍專屬的風化區。隨著美國在越南敗退，1974年美軍撤離越南，駐台美軍只剩3千多人，直到1978年中美建交，1979年美軍協防司令部和顧問團關閉，最後一名美軍離台(周明峰 2001: 180-3)。

基於有利可圖的市場需求，戰後台灣書商重操未授權西書翻印的舊業，無論就翻印標題或印刷本數而言，翻印的範圍更廣泛。對業者而言，顯而易見的經濟誘因包括：無須支付版稅；沒有設計、編輯、排版成本，就連廣告成本也已經由原出版社支出；也沒有初次出版風險，當然連原版出版商爲了讓書籍流通所支付巨額的「首印成本」(first copy cost)也免了。沒有這一切必要開銷，翻印商的印書成本微乎其微。加上廉價勞動成本，使整體成本更低。即使壓到最低印量 500 本，一本台灣翻印書的售價，只有紐約生產原版貨 1/10 價格(Kaser 1969: 21)。

此外，西書翻印除了因應市場需求而生，也歸功註冊主義著作權法的保護主義。如前述，1928 年的著作權法實施註冊審查制度，爲了補助繁複的審查費用，特別將外文書的版權登記費設爲定價的 25 倍。加上審查過程曠日費時，西書幾乎得不到保障，只有極少數違法案例遭起訴，判例罕見。可想而知，整個 1950 年代，不到 600 本書登記，其中西書不到 30 本，儘管截至 1959 年，西書翻印數量已超過 2000 本(Alford 1995: 96)。有論者認爲，基於進口替代與出口導向，台灣政府本來就鼓勵海盜行爲，西書翻印可說是透過著作權法的政策扶植結果。

在台灣缺乏清楚的翻印法律規範，中國傳統對於翻印也沒有倫理考量的情況下，當大學教授需要爲學生添購 200 本英文書時，直接找印刷商印製 200 本書。美國的作者和版權所有者毫不知情，也不在意，即便他們知道，也難以滿足當地需求，因爲台灣學生根本買不起他們的書。⁶⁶當時台灣翻印書甚至流通於美國愛荷華州立大學校園，並可透過台灣翻印書商目錄訂書，購書者多爲理工科系研究生，老師不但漠視，自己也購買，並宣稱課堂可以使用翻印書(Kaser 1969: 53-4; 87)。從台美學院人士面對翻印書的態度來看，1950 年代，雙方的法律或道德標準都沒有妥協的必要(Kaser 1969: 20)。

1954 年，美國出版社開始察覺他們的商品在東方的潛在市場，他們的暢銷書出現在東亞的書店，而且是以他們無法合理提供的超低價格販售。畢竟事實上，亞洲買家就是買不起美國出口的書價，但他們不願坐視不管，可是因爲中國並未簽署任何國際智財協約，所以在法律上拿他沒輒，而且當時東方欠缺對「盜版」的明確定義，不只在台灣，韓國、菲律賓、日本及東亞各地皆然。東方首次解決盜版問題的國家是日本。1905 年美日簽訂除了翻譯權之外的文學財產互惠保護。但日本 1956 年加入世界版權公約(Universal Copyright Convention, UCC)，加重罰則，盜印才消聲匿跡。此後美國出版社在日本建立遠東版或亞洲版，在日本授權重製，只在亞洲銷售，僅美國價格 1/3 到 1/2，在物質上降低了盜印的誘惑。隨著日本問題的解決，美商開始轉向注意 1954-58 年間急遽成長的台灣未授權盜印書(Kaser 1969: 23-4)。

由於台灣未授權翻印某些最新且昂貴的外國著作，包括《大英百科全書》、《韋氏大辭典》、《格雷氏解剖學》，終於引起外國書商的注意。對作者而言，這些作

⁶⁶ 1950 年代中期，台大學生的學雜費 10 個月 1396 元。美台匯率爲 24.78 比 1。即使日本生產的遠東版價格是紐約的 40%，還是超過了低所得標準(Kaser 1969: 29-30)。

品能在台灣被盜印，其實是成就的象徵，類似在波士頓被查禁的書。所以抗議的口徑一致，都來自出版商（Kaser 1969: 62-63）。然而，美國官方對台灣翻印西書的態度矛盾：政府關切美國財產損失，但為了冷戰的宣傳考量，有必要使台灣輕易獲取資訊。雖然在經貿外交上，唯一可以滿足美國出版商的辦法是使台灣加入 UCC，但從政治宣傳的角度，美國樂見亞洲人能以低價買到美國而非蘇聯的百科全書。因此，仲裁、協調並教育台灣政府對「盜印貿易」採取新觀點，而非全面禁止，更符合美方利益。然而，官方的溫和立場無法平息書商的不滿，業者於是轉向國會採取行動（Kaser 1969: 65-6）。

出版商敦促美國政府對台灣採取外交抵制行動。例如，重新檢查充當台灣防衛生命線的「共同安全防衛計畫」（Mutual Security Program）。他們威脅中斷台灣在「資訊媒體保證計劃」（Informational Media Guarantee Program, IMG）的資格，這是針對那些無法自由兌換貨幣的國家，提供他們購買美國書籍與影片所需美元的計畫。他們聲稱只有這個辦法，台灣才會修訂著作權法，加入 UCC，採取必要手段來實踐保護美國著作權的義務（Alford 1995: 98）。

台灣政府面對 IMG 的威脅，1959 年著手修訂著作權法，以解決《大英百科全書》的註冊授權爭議。該法有兩個實質改變：第一次清楚表明外文著作可以經註冊取得著作權，並降低版權登記費，與中文書的費用一樣（註冊費為書價 10 倍，教科書為 5 倍）。以及授權地方政府官員查緝違法盜印（Kaser 1969: 78-9）。1960 年，在出口貿易的龐大利益和美商的輿論壓力下，台灣政府決定禁止出口西文翻印書，專令台灣銀行、關稅局、郵局加以管制（Kaser 1969: 80-1）。⁶⁷1960 年宣布，輸出未授權的書籍和錄音帶的人，將以走私起訴。到了 1963 年全面禁止西書出口並嚴格執行。⁶⁸但中文古籍翻印出口不受影響，成為此時的出口大宗。

面對出口禁令，西書翻印業主一般有三種反應：一、面對現實認賠，在國內市場從事合法小獲利生意。二、不能出口就做國內生意，地下化。三、繼續非法出口，將庫存書出口東南亞市場（Kaser 1969: 87-9）。1963 年國民政府發布兩個禁令：禁止學生帶單一副本書離開台灣；走私刑罰處 7 年，23,000 元罰金，強制沒收走私書。然而，書籍出口的獲利巨大，違反禁令的處罰輕微，書籍走私有持續不斷的誘因。如中山北路的書店專賣駐台美軍及美國遊客，美國大使館發令所有駐台美國政府機構，美國陸軍郵局不可讓這些書寄回美國，但由於出口檢查不嚴格，香港成為盜印書轉運站（Kaser 1969: 99-103）。

⁶⁷ 台 49 外貿主發字第 1393 號函：「凡國內翻印之外文書籍，改列為管制輸出類貨品，自即日起不論數量多寡，一律不得寄出及寄發」（引自賀德芬 1994: 102-3）。

⁶⁸ 台 51 外貿主發字第 093 號函：(1)凡翻印之外文書籍，無論新舊，有否簽字，一律不准郵寄出口，請郵局嚴格執行，僑生攜帶自用舊書由教育部證明。(2)請海關駐郵局人員從嚴檢查出口國際包裹，以免贈送品中夾帶翻印書籍出口。(3)請各港口機場查緝單位，嚴格檢查，防止翻印書籍走私出口。(4)翻印之無版權唱片亦不准郵寄。(5)呈請行政院明令公布翻印外文書籍唱片，無論新舊，一律不准郵寄出口，以便減少郵局執行上之困擾。(6)留學生、僑生、旅客可否攜帶封面封底已簽署或已劃線之自用書籍出口，俟美方海關澄清沒收翻印書籍命令範圍後，再行決定（引自賀德芬 1994: 103）。

到了 1960 年，台灣的西書出口已屬違法，但在內部仍合法，因而日後持續發現不少美國大學校園使用台灣翻印的走私書。走私之道多元便捷，任何地方、任何人都可以成為郵寄地，如果「台灣到美國」不通，若有任何不在美國的親友住址，書商可以經第三地輾轉寄書。另外，韓國的高等教育迅速成長，也成為走私的好市場，1963 年的韓國充斥了台灣的盜印書。有華人社群的印尼、菲律賓和泰國，都是走私的地方。加上美國人透過美國海軍走私，又有外國學生的供應，因此美國大學校園持續使用走私的盜印書（Kaser 1969: 104-6）。1964 年台灣著作權修法，使美國圖書得以進入台灣註冊登記取得著作權保障，從法制上終結了外國著作的盜印。

然而，儘管有這些辦法，⁶⁹無論是 1960 年代政府宣傳、大眾教育及修法，或者 1970 年代回應美國強大壓力，台灣著作權法都未見落實，因為侵權認定及有效的法律制裁，都有極大的困難（Alford 1995: 97）。當時違反著作權的刑責太輕，如果要對出版商盜印訴諸法律，只能控以偽造文書，⁷⁰或藉經濟部的註冊商標，告以商標侵權（蔡盛琦 2004: 17）。結果 1975 年，台灣 1,400 多名翻印商，只有 35 名登記不到 1000 本版權，可見很少人認同獲取版權登記的花費和努力，儘管未登記版權的著作不能享有合法保障（Alford 1995: 98）。

誠如 Eisenstein（1983: 84）所言，「印刷術迫使公共財獲得法律定義，文學『公物』受限於『圈地運動』，佔有式個人主義開始標榜身為著作作者的態度。『剽竊和著作權的概念對吟唱詩人而言並不存在，直到印刷術之後，他們才開始認為作者有重要意義』」。換言之，印刷術導致公有知識私有化的圈地運動，著作權的概念自始伴隨了爭議不斷的古典議題：「究竟著作應該視為私有財加以保護？或者觀念是公有的，不應專利化？」觸及的不是單純的觀念問題，而是排他性的知識壟斷與經濟利益。300 年來著作權法的發展，是一種保障知識獨占權利的制度，要將西方著作權制度貫徹於第三世界國家，則涉及更複雜的國際政治經濟。關於這一點，我們如果檢視美國著作權法的當代發展，並將台灣西書翻印放進仿冒王國的脈絡就會更清楚。

美國於 1955 年加入 UCC，1976 年修正美國新著作權法，即現行美國著作權法的主要法源。新舊法的差異有：1.保護起算時點不同，1976 年以前為「首次出版」，之後以「著作完成」為準，擴及出版前保障。2.排他性權利限縮，增列「使用人權利」。3.延長保護期限為終身加 50 年。4.明確定義「合理使用」條件，包括評論、評註、新聞報導、教學、學術研究等目的，非屬著作權之侵害。5.製造條款明訂於 1982 年廢止。6.保護標的範圍擴大。1980 年代，美國考量本身為全球最大的著作輸出國，在著作市場享有高額順差，同時美國著作在國際市場上深受盜版困擾，於是 1989 年加入伯恩公約以便獲多邊保障。1993 年關稅暨貿易總

⁶⁹ 參見附錄二「著作權法沿革表（對外國人的保護）」。

⁷⁰ 「盜版書則是在版權頁將原出版商、發行商以及著作權底頁加以翻印上去，那這種行為就屬於偽造文書了」（引自蔡盛琦 2004: 17）。這或許部份解釋了早期有些翻印書缺印版權頁的原因。

協定（GATT）會員國協議成立世貿組織（WTO），1994年簽署烏拉圭回合最終協議，其中有關智財權保護，即「與貿易有關之智慧財產權協定」（TRIPs），除開發中國家外，TRIPs將於會員國加入WTO一年後生效。有鑑於歐盟1995年將著作權保護期間由著作人終身加50年延長為70年，為確保利益對等，美國也在1998年將保護期延長為70年（張基銘 2003: 23-37）。

1960-70年代，台灣以大量仿冒品供應全球市場，仿冒品應有盡有。⁷¹1982年*Newsweek*將台灣標誌為「世界仿冒首都」。1984年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譴責，僅僅五大產業抽樣中，全球每年生產價值60-80億美元的仿冒品，台灣即佔當中6成（Alford 1995: 98）。因此，1980年代美國開始對台施壓，展開一連串談判，迫使台灣著作權法美國化：1985年著作權法修改為創作主義，著作權的生效改以著作完成，而非註冊登記為準。1990年增訂回溯條款，回溯至1985年前20年內完成之著作，以貫徹創作保護主義。尤其1992年的修法，絕大部份依照美國要求立法，1993年更因真品平行輸入的部份修法，⁷²簽訂「中美著作權保護協定」。1998年廢止翻譯強制授權制度，以符合TRIPs規定。2001加入WTO，著作權修法明訂電腦程式著作權的保護標準與「文學著作」相同。2003年修正侵害著作權之民刑事責任（賀德芬 1994: 483；卓冠齊 2003: 68-9）。

1980年代以來，美國利用智財權做為平衡國際貿易赤字的工具，「特別301」就是有效結合智財權保護與國際貿易的手段，以「優先觀察名單」和「觀察名單」威脅那些沒有提升對美國智財權保障標準的國家（Alford 1995: 102）。台灣著作權歷年修法成為美國媒體壟斷利益的知識圈地，正是由於1970年代以來台灣持續對美經濟出超，⁷³同時迫於對美方的外交、國防及政治依賴的政治經濟結果。不過，Alford（1995）提醒我們不應誇大美國強權的國際政治效果，必須同時注意台灣社會與政經變遷的內部發展與矛盾，尤其政治解嚴與經濟全球化的發展，智財權對於國內資本實質利益的保障逐漸成熟，台灣社會內部存在著（跨國）資本家與盜版商的利益衝突，而成為台灣著作權修法角力致勝的關鍵因素。

如同古籍翻印，台灣戰後1950-1992年的西書翻印，也是因應內需及外銷市場而蓬勃發展。我們據此檢視西書翻印實踐與著作權修法沿革結合的翻印政治：當1960年代西書翻印出口市場受限，中文古籍成為出口大宗。隨著1970年代中美建交，駐台美軍撤離，西書翻印轉向地下化，甚至走私出口，大規模翻印的制度條件不再，但在註冊主義著作權法變相保障之下，因應台灣經濟發展與學術需求，零星的翻印實踐持續不斷。直到1980年代以降，美國挾經濟報復為國際談判籌碼，做為維繫美國經濟利益的政治桿槓，坐收知識地租。至此，西書翻印的制度條件不再，合法翻印成了非法盜印。

⁷¹ 從藥物、筆、錶、衣服、汽車零件、電腦、化學加工、洋娃娃、玩具、照相機、電池、拼圖玩具，到飛機和直昇機零件等各式各樣仿冒品（Alford 1995: 98）。

⁷² 第87條，著作財產人擁有專屬之輸入權，得以禁止他人未經其授權而輸入合法重製著作。

⁷³ 1967年美國取代日本，成為台灣最重要的出口市場；1968年台灣對美由入超轉出超；1971年對美出超佔40%（林鐘雄 1987: 63）。

第二節 禁書體制、實作與心態

回到中文翻印書的脈絡，某種程度上，翻印出版是產官學通力合作的產業，不過，產官學的利益未必一致，矛盾體現於禁書制度。書禁的社會建構，突顯了雙重冷戰體制雙管齊下的官方文化治理邏輯：基於文化經濟或政令宣導，積極扶植中文古籍和西書翻印；基於思想控制和威權統治，消極禁制大陸地區及作者書刊，形塑政治禁忌。然而，有權力的地方就有抵抗，產學界因應不合理禁制的行動，使得中文翻印事業，除檯面上的古籍市場，還有地下蓬勃的禁書翻印。

中文禁書翻印，鑲嵌在解嚴前後大陸書進口政策，從禁止到開放的變遷史，猶如西書翻印與著作權法史的關係，從合法到非法翻印的歷史。相較於上一節著重翻印政治的文化政經等結構因素，本節將側重禁書翻印的結構性後果，首先探討戰後台灣學子在禁書體制中，形塑個人對禁書渴求與想像的社會歷史過程。其次從個人於體制夾縫的日常實作及違禁實踐，探討行動者內化矛盾體制的規範荒謬性，即「禁書時期禁不了，解嚴之後化不開」的左翼求知情結。最後討論解嚴前後的禁書翻印與銷售邏輯，拆解禁書分類的畫界政治。

一、禁書制度、機構壟斷與隱形社群

基於宗教或政治理由，各國都有禁書史，戒嚴時期台灣政府針對大陸書查禁，即所謂禁書政策。⁷⁴查禁圖書的目的不只是思想控制，更是政治性的。舉凡專制政體爲了鞏固政權、排除異端及反對勢力，以利社會控制，多半透過出版品審查，禁止人民撰寫、印行、閱讀特定書籍，查禁對象多半針對圖書內容。但中國由來已久的禁書，除內容外，還包括作者。台灣查禁書刊的主要法令爲《出版法》及《戒嚴法》，前者限制圖書內容的登載事項，後者是 1949 年遷台之後，嚴禁大陸出版品進入台灣的法令，對所謂赤色書刊查禁，不只針對內容，而是以作者爲查禁標準（蔡盛琦 2004: 18）。

自 1949 年依據戒嚴法制定《台灣省戒嚴期間新聞雜誌圖書管理辦法》開始，至 1987 年解嚴，開放大陸圖書進口，台灣經歷了 39 年的禁書政策。該辦法歷經多次修正，於 1953 年的《台灣省戒嚴期間新聞紙雜誌圖書管制辦法》確定下來，成爲戒嚴時期警備總部管制書籍報刊言論的主要依據（楊秀菁 2005: 94）。⁷⁵該

⁷⁴ 1949 年以後，禁書政策在台海兩岸平行發展，不僅台灣防堵大陸書籍引進，中國大陸也將港台圖書列爲禁書，<http://www.epochtimes.com/b5/7/2/15/n1623842.htm>（2009/4/28）。

⁷⁵ 第二條，限制出版品不得爲「一、未經軍事新聞發佈機關公布屬於『軍機種類範圍令』所列之各項軍事消息；二、有關國防政治外交之機密；三、爲共匪宣傳之圖書文字；四、詆毀國家元首之圖書文字；五、違背反共抗俄國策之言論；六、足以混淆視聽，影響民心士氣，或危害社會治安之言論；七、挑撥政府與人民情感之圖書文字。第三條，……本省保安司令部〔即日後的警備總司令部〕於必要時，得對新聞紙雜誌及其他出版品實行**事先檢查**。第四條，凡在本省發行之……出版品，應於發行時**檢具一份送本省保安司令部備查**。第五條，新聞紙、雜誌、圖畫及其他出版品來台行銷，**應呈經主管機關核准後，始得進口**。第六條，書刊進口時，由本省保安司令部施行**檢查**。第七條，違反本辦法第二條……予以處分，並得**扣押**其出版品。第八條，違反本辦法第四條……，得比照出版法第 38 條第一款〔出版品有左列情形之一者，得予以罰

辦法對於違禁書刊的界定、出版前審核、出版備查、進口檢查、違規扣押等書刊控管和處分等規定巨細靡遺。雖然 1987 年廢除此法，但出版品仍受《出版法》審查管制，報刊必須申請登記，獲得批准始得發行，即所謂「特許制度」。

1930 年制定的《出版法》，⁷⁶罰則一章佔全文半數，可見訂定之初尤重處罰，是專為箝制言論及出版自由而制定的法律。1949 年國民政府遷台，1952 年修訂新增第 4 章「出版之獎勵及保障」、刪除第 6 章罰則全文，⁷⁷新增第 8 條「外國人申請發行出版品」的規定，顯見政策轉向。⁷⁸1950 年代不但積極獎勵政治正確的出版，⁷⁹更傾國家行政、經濟、司法之力，排除各種出版障礙。⁸⁰1958 年的出版法修正通過後，確認中央主管機關為內政部，賦予行政機關未經司法程序，即可予報刊警告、停刊及撤銷登記等處分。1973 年改主管機關為行政院新聞局。直到 1999 年，廢止了箝制思想自由近 70 年的出版法。

1952 年修定的出版法是主導台灣戰後出版的首要法律，立法目標除了思想控制，也為經濟發展。就政策而言，國民政府祭出棒子與胡蘿蔔的兩手策略，強制處分與獎勵誘導並行，除明訂罰責確保法律有效實施，也以獎勵辦法引導業者發展出版經濟。從法規內容來看，鼓勵從事符合政治意識形態的文化產業（見第 24 條），同時禁載與基本國策不符的異端思想（見第 33 條）。然而，我們不應誇大政令效力，嚴刑峻法並不直接產生刺激反應的行為制約，而是反映並形塑威權統治的社會文化氛圍，最終以個人的自我監控來達到統治效果，如同形容戒嚴時期社會心態的慣用語所稱，「人人心裡都有個小警總」。總之，法令禁制或獎勵出版的雙重標準有個共通原則：翻印或出版必須有利於政權穩定。

此外，根據 1970 年修正的《台灣地區戒嚴時期出版物管制辦法》第二條規定：「匪酋、匪幹之作品或譯者及匪偽出版物一律查禁。」書刊查禁的範圍逐年擴大，從出版品擴及作者；執行機關為台灣警備總司令部，實施綿密的違禁書刊查察。⁸¹然而，針對作者查禁，將滯留大陸的知名學者作家視為陷匪或附匪份子，

錢：一、違反第 14 條或第 23 條之規定，不寄送出版品經催告不理者，得處以該出版品未送部份售價 5 倍以下之罰鍰之規定辦理之。第九條，違反本辦法第五條……得將該書刊扣押，並得酌情退還原地或補辦申請進口手續。」（粗體為本文所加）

⁷⁶ 參見附註出版法沿革表（1930-1999）。

⁷⁷ 仍保留「行政處分」一章，見 37 條，包括罰鍰；警告；扣押；停刊。

⁷⁸ 新增 9 條獎勵保障，佔 45 條總數 1/5，同時取消 17 條罰則。

⁷⁹ 見第 24 條，出版事業或出版品獎勵或補助事項：「合於憲法第 167 條第 3 款之規定者（於學術或技術有發明者）。對文化教育有重大貢獻者。宣揚國策有重大貢獻者。在邊疆海外或貧瘠地區發行出版品，對當地社會有重大貢獻者。印行重要學術專門著作或邊疆海外及職業學校教科書者。」

⁸⁰ 參見第 25-31 條，依序為：「新聞紙、雜誌教科書及經政府獎勵之重要學術專門著作之發行，得免徵營業稅。」「出版品委託國營交通機構代為傳遞時，得予以優待。」「新聞紙或雜誌採訪新聞或徵集資料，政府機關應予以便利。」「出版品所需紙張及其他印刷原料，主管官署得視實際需要情形計劃供應之。」「發行出版品之出版機構或發行人、著作人、編輯人、印刷人之事業進行，遇有侵害情事，政府應迅採有效之措施予以保障。」以及速審速決原則，「書籍及其他出版品之訴願，得於一個月內決定之。」

⁸¹ 一、禁止大陸書刊進口，無論機關進口或個人攜帶入境，一律禁止，只有極少數因業務需要的特殊機關可以進口。二、禁止出版大陸出版品，由內政部審查出版品作者是否為陷匪作家，

他們的著作均依法查禁，使得許多重要著作，在學術上不可或缺，但在法令上卻是禁書（蔡盛琦 2004: 20）。值此情境，個人突破書禁有兩種管道，不是委託親友自海外返國挾帶偷渡，就是留學海外。例如三十年代文學全面遭禁，夏志清寫《中國現代小書史》，就是利用耶魯及哥倫比亞大學圖書館藏書的成果（蔡盛琦 2004: 23）。同時，知識禁制的結果不僅造成個人研究成本增加，也可能造成學術社群的不均發展。例如有學者著眼於國際研究社群，點出漢學研究者可依資料近用程度劃分學術階層：

在台灣做研究有不平等的地位，第一級的是在海外，甚而可在海峽兩岸跑的人，他們可以看遍天下資料，比如聞名台灣的余英時、許倬雲等人。第二級的是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國關中心、中央圖書館漢學中心的人員。第三級才是佔絕大多數的大專院校教師或文史研究者。……教授出國時，常想帶中國文化的一部份文物回來，但往往像當賊一樣，若過關了，常有重得新生的感覺，為何愛研究中國文化的人會如此痛苦？（傅武光等 1988: 21）

學術階層化是結構因素造成的不平等，例如漢學研究的國際分工，以及國內特殊機構壟斷資訊近用權所致。事實上，戒嚴時期不全然禁止圖書進口，而有部分「特准機構」⁸²可以進口大陸書，由警總監管並規定，「1.設置專室儲藏，2.不准對外開放，3.設置專用信箱收受訂購之大陸出版資料，4.資料不得影印流傳，5.經特准之單位始得購買，6.僅准影印圖表及正體字」（引自蔡盛琦 2004: 40）。在特殊需求下的影印，必須提申請，在每一頁上簽名、蓋章或證明「匪偽書刊不得流傳」、「閱讀完畢，請立即銷毀」等字樣（傅武光等 1988: 18）。同樣地，層層規範下，暴露更多違規孔隙，例如清大即曾借用國關中心的信箱轉手買進大陸學術書籍（傅武光等 1988: 16）。

特權機構的存在，突顯了禁書體制的自我矛盾。由於國共在政權及意識形態上對立，對內以禁書控制政治正確的思想傳播，對外則掌握敵方情資以利思想統戰。對外宣傳敵我對峙的同時，在境內保留中國思想研究特區。然而，戒嚴時期很多禁書、匪書被反面利用，尤其從政大國關中心外流。⁸³X 說明，

就是我們要對匪作戰，但又怕那東西你讀了以後會中毒，所以只限定於少數人可以讀。那很 *ironical*，就是用一些人來做反共教育，但是那裡面又有好幾個以匪諜罪抓去關或槍斃的。像鄭學稼啊、任卓宣，那時候的反共理論大師，都是在那邊任教。那邊是唯一的可以看大陸書、簡體字書，還有 30 年

為登記給證把關。三、檢查書店是否販售禁書。採不定期檢查，實施取締（蔡盛琦 2004: 21-2）。

⁸² 少數單位包括：1.國防部史政編譯局 2.調查局匪情資料研究室 3.政大國際關係研究中心 4.漢學研究中心 5.國防部軍事情報局 6.國防部總政治作戰部資料中心 7.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8.中央研究院史語所傅斯年圖書館（引自蔡盛琦 2004: 40）。

⁸³ 前身為 1953 年的國際關係研究會，1961 年改為中華民國國際關係研究所，1967 年改成東亞研究所，1975 年隸屬政大改名國關中心。台灣的中國大陸研究，從國民黨的共產黨研究開始，初始就帶有政治宣傳目的，1949-1981 年，可謂「匪情研究」時期，目的在於敵情研判和內部宣傳。1966 年文化大革命，蔣中正下令各中央政府單位成立敵情研究單位（楊開煌 2000: 75-7）。

代文學。除非你有好朋友在那邊讀書，偷偷借出來看。

1970 年代，國關中心是國民黨的智庫研究機構，獨享中國研究特權，昔稱「匪情研究所」。當時中心受警總委託辦理「統一供應匪報書刊業務」，在圖書採購上有較大空間，藏書量居全國之冠，但館藏僅限政大東亞所師生使用（蔡盛琦 2004: 40）。儘管中心藏書一律蓋「限閱」章，但內部人員卻偷偷將書拿出來借閱、傳抄或影印。例如當年就讀或任教東亞所的陳璋津與王曉波等人，都是資料外流的源頭，都有以各自為核心的傳閱網絡。⁸⁴當時大學研究生閱讀的《資本論》影印本，多半透過國關中心或遠或近的人際社會網絡，如學校社團（台大大學新聞社）取得。大新社員石計生猶記「當時，那真是字字珠璣的翻動，在社團中的讀書會閱讀時，總有一些隨時會被軍警衝進來逮捕的恐懼。」⁸⁵但其實取得禁書有更公開的管道，只不過，太輕易反倒令人置疑。例如蘇慶黎的經驗是

我們去買政大國關所的《列寧選集》、《史達林選集》、《劉少奇選集》，當時沒有人敢組讀書會來討論這些東西，我們有不少朋友都在讀這些東西。……政大這套東西，大家私底下都在傳。你只要到國民黨一家書店，你只要告訴他，你是政大的學生，我們教授指定要我們讀，有的說你要有學生證，有的說不用，他就會賣給你。我去，就真的買到了，很奇怪！（蘇慶黎訪談稿，引自郭紀舟 1999: 491-2）

吊詭的是，體制內壟斷中國研究而獨享左翼禁書的政大國關中心，成為許多體制外人士挪用左翼資源的同一管道。可見這些機構既是禁書「知識／權力」體制中制度壟斷的特權單位，也是管制與偷渡的制度缺口。

二、違禁實踐、左翼認同與抵抗文化

那時候很多知識份子其實都蠻苦悶的，因為你也不能怎樣，所以地下流傳的書也蠻多。禁書，只要任何書一禁就是人手一本。（蘇正隆）

戒嚴時期學院文化中的禁書制度，形塑了學院人的禁書經驗，他們透過偷偷「購買、閱讀、影印、販賣，甚至撰寫禁書」等違禁實踐養成藏書心態。然而，禁書經驗的自我詮釋者，多強調閱讀禁書是偷嘗禁果的心理使然，⁸⁶制度成因則隱為歷史背景。我認為違禁不僅存在於個體心理，還在社會、政治與文化過程中彼此關聯、同時發生。要理解藏書心態，必須掌握禁書政策、機構及行動者共構

⁸⁴ 從制度而非個人層次來看，隨著東亞所歷屆畢業生任教於各大學院校，資訊散佈的影響層面是制度性的，反之，大學畢業生也可報考東亞所。長期看來，研究所建置是個雙向開放、在世代之間傳遞的管道，限閱文化並不如外界想像嚴密。

⁸⁵ 石計生，《就在木棉花開時：公館／溫羅汀那個年代》
<http://www.cstone.idv.tw/tag/%E6%95%A3%E6%96%87>（2009/6/6）。

⁸⁶ 如楊渡認為，「看禁書與玩禁忌的愛情一樣，是會上癮的。你越是要查禁，我越是要看。而且越禁越要偷偷摸摸，越偷偷摸摸，越是有興趣。……沒辦法，禁忌之愛，永遠有致命的吸引力。」辜振豐寫道，「記得大學時代，一下課，即到校園附近逛逛地攤。當然，最大的樂趣就是搜購一些翻版的禁書。……其實，偷吃禁果的心理，人皆有之，難怪當局查不勝查。」
http://big5.xinhuanet.com/gate/big5/news.xinhuanet.com/book/2006-03/10/content_4285395.htm；
<http://www.books.com.tw/editorial/subject/sj2002052101.htm>（2009/5/4）。

的知識禁錮體制，如何形塑學子對特定書訊和社會關係的認知與期待，他們如何在禁制結構中挪用有限資源，從事各種違禁行動，因而更加確認禁書實踐及禁書本身的文化價值。如此我們才能解釋解嚴前後，怎麼也禁不了的藏書心態。

藏書心態因人而異，但個人反思禁書經驗的文本，經過不斷自我詮釋、相互討論與反覆挪用而構成集體記憶，反映時代氛圍與集體心態。例如楊渡撰寫的〈禁書與我的左派年少〉或稱〈我在台灣看禁書的故事〉一文，在網路上不斷被轉貼，在不同脈絡使用不同標題。不但獲得同時代人共鳴：「無論如何，那是讓我們成長的年代！」⁸⁷中國新華通訊社更以圖文編輯的方式重刊。⁸⁸據此，我認為可以檢視他在禁書制度下的抵抗實踐與文化想像，來探討 1970 年代台灣學子的禁書啓蒙經驗、藏書心態特質及其形塑過程。我們從文章標題⁸⁹可大致領略個人違禁實踐的歷時變遷：從「購買」書商翻印的禁書，「發現」各類禁書的複雜心情，解釋「私印」禁書的動機，「翻印」禁書販售的快感，到黨外時期「書寫」禁書等經歷，完整描述 1970 年代的禁書啓蒙歷程及文化氛圍。

1973 年就讀台中一中的楊渡，有個傳說中的李敖學長，為其禁書引渡者。他第一次買的禁書正是李敖的《傳統下的獨白》。

去買書的那一天，我站在書店裏東看看，西翻翻，徘徊了一個多小時，等到老板旁邊的人少了，才趨前低聲道：「老板，有，有沒有《傳統下的獨白》？」書店的老板用陌生的眼光打量著我，停了片刻，才面無表情地說：「是你要看的嗎？」「嗯。」我點點頭，心裏只覺得非常害怕，像在被盤問。「你知道這是禁書嗎？」他的口吻轉為溫和一點。「我知道。」我老實說。「那，還有另外一本，你要不要？」我心裏跳了一下，算算口袋裏的錢，就說：「好。」他沒有回話，起身走到書店後面的倉庫裏，拿了兩本書，用白報紙包起來，再用橡皮筋套上，先觀望了四周，才塞給我，低聲說：「200 元。」

帶著越界犯禁的想像，踏進尋常書店空間，謹言慎行的氛圍和慘淡的包裝，增添了禁書的象徵價值。即使「價格比一般的書簡直貴了一倍。但我連想都沒想，立即從口袋裏掏出錢，將書立即收進書包。走出書店，才發覺自己心跳得非常厲害。這是我第一次買禁書，與第一次跟女生幽會沒有兩樣。心跳加速，向禁忌的地方，不斷摸索前行。」不同於第一次購買禁書小心翼翼的笨拙演出。此後，

買禁書變成我們的樂趣。只要有人說：那是一本禁書，大家立即搶購。陳映真的《將軍族》，就是這樣買來的。……朋友間討論最多的，還是陳映真的小說為什麼被查禁。……但沒有人說得出確切的原因。查禁，

⁸⁷ <http://blog.udn.com/star99/2630198>。

⁸⁸ http://big5.xinhuanet.com/gate/big5/news.xinhuanet.com/book/2006-03/10/content_4285395.htm。

⁸⁹ 標題依序：買下第一本禁書、陳映真和《將軍族》、暗娼街的羅曼羅蘭、被查禁的金庸、殷海光和文星、角落裡的馬克思、開始印禁書、傳播禁書被捕的故事、自己寫禁書、禁書時代的約稿與編輯、30 年政治犯的故事、閱讀的開放時代。

是不必問原因的。……多年後，當上個世紀三四十年代的文學作品偷偷出版，我第一次看到了魯迅的《吶喊》、《彷徨》，才恍然發現：原來陳映真的老師是魯迅！……我不禁想：17歲在禁書中看見陳映真，會不會是一個決定的瞬間？

讀者從禁書的靈光（aura）聯繫上反叛作者的主體性，進而逐漸確認自我的左派思想及主體認同。從購買、閱讀到發現禁書作者之間的思想傳承，唯一找不到的是禁制的理由，而非理性的禁錮成爲尋幽探秘的動力，包括字面上的空間幽祕。基於邊緣空間的親近性，有些風化街廓中的書店暗藏禁書；一如中山北路西書街也是風化區，以收聚集經濟之效。因此，楊渡陸續在台中著名的暗娼街上的舊書店裡找到禁書，實不足爲奇，倒是色情書刊跟文學禁書並列，形成奇觀。此外，只要是禁書來者不拒，由於「聽說金庸的小說亦是禁書，平日從來不看武俠的自己，也忍不住去租。……因爲查禁，金庸的許多武俠小說都是用了別名。」可見禁書種類繁多，不一而足，而且閱讀禁書，密室私自閱讀，同儕之間傳閱的某些禁書，其實會形成討論風氣。自主閱讀與彼此仿效，都是閱讀禁書的另類樂趣。

從李敖的書，我們打開了「中西文化論戰」的歷史之門。爲了解那一場論戰，我們到圖書館找遍了相關的書，也了解了殷海光、徐復觀、雷震、《自由中國》的歷史。……爲了辯論，我們窩在圖書館狂讀當年論戰的文字。包括講自由主義的殷海光的書、哈耶克的書、邏輯實證論、胡適文存、舊本的《自由中國》、《文星》、徐復觀的文化著作等等。總之，應該準備聯考的時間，都給了自己所營造出來的模倣的論戰。我們總是把書放在舊大衣裡，帶上詩集、小說集，去東海大學的相思林散步，去五權路上的PUB裡喝啤酒、打撞球。或者，到一間新開的搖滾樂餐廳，聽那種音樂超大，震得地板都會跳動的狂烈搖滾。……就這樣度過了高中時代。直到聯考落榜，才想到該開始讀課本了，爲了上大學，爲了離開這個悶局中的小鎮，更爲了可以去台北看更大的世界，看更多的禁書。

1970年代中學生的閱讀地圖有二，一則從李敖到殷海光和文星，以互文（intertextuality）的超連結方式傳散。思想啓蒙始於個人閱讀、同儕分享，更聯繫上作者的文化脈絡。另一爲流連圖書館、大學校園、酒吧、搖滾樂餐廳等次文化空間，進而萌生解放思想禁忌的欲求及實際行動。終於，楊渡在大學圖書館遭遇了「角落裡的馬克思」。

有一次，我在輔大圖書館逛呀逛的，實在沒什麼書可借，忽然在一處極低的角落裏，看到「CAPITAL」的大字。三大冊的精裝本，書非常老舊，彷彿被擺在角落裏100年了。我心想，不會是它吧？拿出來一看，竟真的是馬克思的三大卷《資本論》！心中狂喜，實在無法言宣。但又擔心，這書，是不是情治單位留下的陷阱？我這是不是自投羅網？

反復觀看了很久，我還是無法放下。我擔心圖書館會因為我借閱，而發覺了這本書。為此我決定立即拿去影印。當時還沒有雙面影印，《資本論》第一卷印起來，竟成了5冊，有如連載武俠小說。

戒嚴時期的人際信任危機，肇因於外在及心中的警總監控。公共空間現身角落的違禁品，不免啓人疑竇，構陷機率高於絕佳好運。因此在圖書館「發現馬克思」時，是帶著喜憂參半的複雜心情，努力在內心狂喜與借書管制中尋找矛盾的出路。在台灣，如果票選禁書代表，《資本論》應該是不少人的首選，又有多少人是因為影印《資本論》，從而開啓了印書實踐，則不得而知。不過，知識圈流傳幾則茶餘飯後揶揄戒嚴時期警總查禁的經典笑談，都跟馬克思的書禁有關。

在那禁忌的年代，馬克思、列寧等名字是禁忌，連許多姓馬的都遭殃。傳說陳映真被逮捕的時候，偵訊人員就問他：「你家裡為什麼有馬克·吐溫的書？」啊？被問者茫然了。「那馬克·吐溫不是馬克思的弟弟，不然是什麼？都是馬克什麼的。這代表你思想根本左傾。還不趕快招認？」此外，還有人從國外帶回來馬克思·韋伯的書，在機場也被查扣了。原因是：「他怎麼也叫馬克思？」

令人莞爾的笑談，例證了文化與權力關係的翻轉，也說明了禁書政策的荒謬本質。該禁的書早已變偽達陣，不該禁的書卻因查禁人員缺乏知識素養而遭禁，查禁行徑荒誕，正是偷渡禁書的絕佳漏洞。「機場當然是一個進口書的管道。英文書還好，有些新左派的書，負責把關的人當然不知道。於是陸續有些新書帶進來。」英文書可以憑藉語文的保護傘和查緝人員的無知，中文禁書則得費工變裝，「尤其是上世紀三四十年代的文學書，就很難帶了。於是我們有朋友想了不少怪招，讓香港的僑生帶回來。例如，把原書的封面給撕下來，再買一本瓊瑤的書蓋上去當封面。機場不查內容，就這樣蒙混過關。」

1970年代愛讀書的大學生，從買書、讀書、偷渡書、藏書到印書，似乎是水到渠成的故事。加上當時沒有版權限制，翻印圖書，無論中外文，不但是文化抵抗，更是筆好生意。這裡可以聯繫上本文訪談台大附近西書翻印業者的崛起脈絡，儘管楊渡只是偶一爲之，屬於業餘性質，卻讓我們多一種視角貼近禁書時代的社會條件所激發的知識心態。

朋友之中有腦筋靈光的，動起了翻印好書，兼賺外快的想法。最初是找了一家名不見經傳的小出版社「全國出版社」。大家一片熱血、熱烈討論後，決定以思想經典為主，第一批翻印的是民國時期出版的書，張佛泉的《自由與人權》，以及卡西勒的《國家論》，還有一本是新書，林毓生的英文著作《儒學的危機》。我只記得大家拿到新書的剎那，興奮莫名，有一種幹「地下革命」的快感。後來還有人建議印哈耶克的書，但老板似乎對我們要出的書有意見，大家失望之餘，就少見面了。

私人印書行動，大多發生在大學時代，因為翻印書籍兼及自用與零售，都仰

賴學院人脈和選書眼光：一方面擇定「好書」為學術性濃厚的「思想經典」，另一方面可以直接賣給校園學生當參考書。然而，一夥人從一開始熱心參與，到最後成書的「地下革命」快感，這種情緒不是利潤導向可以完整解釋的。我認為翻印禁書體現的革命意涵在於，從書籍消費者到翻印生產者的能動性大增，掌握書籍生產的物質基礎與社會條件，直接提升了文化抵抗的能動性。

楊渡 1981 年大學畢業，時值黨外雜誌風起雲湧的時期，替黨外助選而結識相關人士，應《深耕》雜誌總編輯林世昱之邀，為陳文成命案進行訪談，撰寫《陳文成紀念文集》。所以他說自己開始寫禁書。為了印製此書，黨外人士還決定跟警總「打一架」，打架意指，

警總並無查扣未出刊書籍的權力。依照出版法，得等到雜誌、書籍印刷裝訂好了，才算正式出版，如此才可查禁。於是雜誌、書籍出刊時，警總的人往往守在印刷廠門口，書還未出廠就被查扣了。為了取回書，雜誌社的人就得守在印刷廠，萬一他們出現，大家就一起來搶書。而搶回來的少數本書，就變成海內外的孤本。印刷廠門口因此變成打架的地方。

他將成書的印製階段，扣連上 1980 年代禁書中的黨外雜誌脈絡，尤其與警總在印刷廠外的例行性搶書文化。黨外人士與國家機器代理人「搶奪」書刊，而非呈繳或遭沒收，原因在於出版法的「出版」規定漏洞。雜誌出版掌握關鍵的時效性，究竟出版後查禁或成冊前查扣，事關重大。由於黨外雜誌屢遭查禁，對策也應運而生。「總之，警總的人要的無非是向上級交差，所以明的是在某一個印刷廠印刷，警總也照例大張旗鼓地去查扣。但私底下還有其他印刷廠正秘密地印著。最後，雜誌即使被查禁，但市面上還是可以看到。」

1970 年代學子的禁書啟蒙經驗，是透過「選購、閱讀、印製、傳播及書寫禁書」等不斷提升能動性的違禁實踐，建構知識份子的左派認同和主體性，並在社會、文化及政治層面的持續行動，創造出豐富有機的抵抗文化。

三、銷售邏輯與畫界政治

我們從上述個人的違禁實踐、左翼認同等抵抗文化，清楚看見，藏書心態是行動者面對不合理社會規範的對應產物。但行動者不同質，我們不能忽略不同社會位置、掌握不同資源的行動者，如翻印書商及學術仲介引進、翻印大陸書的操作策略，做為形塑藏書心態的中介機制。此外，我們除了從實踐層次上解釋禁書經驗的真實後果，更要透過禁書分類的畫界政治，拆解書禁的虛妄性及政治性。

戒嚴時期的禁書來源，若非個人私藏、機構特藏、境外引渡，就是透過體制內管道合法取得，如政大東亞所師生的人際網絡、信箱轉借及影印挾帶等邊境策略。因此，即使在重重管制下，大陸書仍活躍於大學校園，形成地下文化。然而，原版禁書所費不貲，翻版禁書成了另類管道。據信最早（約 1965 年前後）開始翻印禁書的是輔大哲學系學生，合資複印馮友蘭的《中國哲學史》做為上課教材。

此外，大學生翻印禁書除了自用，也是筆好生意。⁹⁰原本始於學生之間的翻印，爾後漸漸出現專印大陸書的出版社（蔡盛琦 2004: 21-2, 24）。1970 年末期，警總忙於盯黨外雜誌，情勢稍緩，許多人開始翻印禁書，包括鄉土文學與 30 年代文學，由於沒有版權問題，翻印一本算一本。不過，禁書銷售管道受限，多以師生口耳相傳的方式銷售，早期透過學生登記制，1980 年代以後透過書攤經銷。禁書多在舊書攤流通，不會公然陳列，舊書攤老闆只有「遇到熟客時才會拿出來，要價自然不便宜」。或者聚集在少數固定銷售點，例如台、師大附近的地下書攤，新生南路三段騎樓的流動書攤，這些位居學院周邊及公館交通要津，仍可見琳瑯滿目的禁書。正所謂「禁書的弔詭：小禁小賣，大禁大賣」。⁹¹禁書政策對言論及出版自由的禁錮與促銷，儼然一體兩面。然而，弔詭的禁書銷售邏輯，不僅止於宣傳促銷，更在於創造壟斷市場。據訪談 1980 年代禁書翻印業者提及，戒嚴時代資訊封閉，禁書市場小眾集中，定價很主觀，利潤豐，審查嚴，執行看交情。能持續穩定從事禁書翻印的業者，多半有特殊人脈關係。

禁書，那時候還有警備總部嘛！……他們抓久了其實也變朋友了……，就像攤販跟警察的關係啊。那個時代其實沒那麼嚴肅，他們其實知道你在幹什麼，因為講起來他們只是書販嘛，真的是商人嘛。……那利潤高啊。（藏起來嗎？還是擺出來？）擺出來，他們還是擺出來。……一般書店不賣，大部分集中在這邊。那時候出版還要新聞局審查，審查很嚴格。他一看這個作者是大陸人，可能就不讓你出版了。你不能出版就是禁書啊。（這一排攤販賣的是？）簡體翻印成繁體字的書。……（之所以要翻印成繁體，是因為？）第一個可能比較適合國人閱讀，第二個他們也覺得直接用簡體字陳列風險太大了。……那時候 1986-1988……因為兩岸已經慢慢在開了，很多資訊就不是那麼神秘，當資訊不那麼神秘，客人的好奇心就不會那麼強，所以書價也不會那麼高了，利潤就低了。……當時一本書可以賣到 1000 塊台幣。什麼《…春夢》一套可以賣到兩三千塊，八本而已啊。（價錢怎麼定的啊？）隨便定的。……那時候是物以稀為貴，而且有風險。

面對禁書政策，出版商除了簡繁字體轉換，還以各種「變偽」方式處理禁書：竄改作者、書名乃至內容，有些則不刊登版權頁。至今圖書館仍可查到許多「出版地不詳」或「出版者不詳」的翻印書。這些遭竄改後印製的翻印書，即所謂「偽

⁹⁰楊渡指出，「由於大學生愛看禁書，買的人多起來，於是就有人開始偷偷翻印禁書。最初是台大附近傳出有人翻印外文書，後來政大那邊也傳出 1930 年代的文學選集……。那年代的學生較貧窮，在學校賣書可以賺一點外快，許多學生本來是幫正常出版社賣一些上課參考書，後來就干脆賣起了禁書，而利潤似乎更大。」

http://big5.xinhuanet.com/gate/big5/news.xinhuanet.com/book/2006-03/10/content_4285395.htm (2009/4/27)。

⁹¹如網友評價，「在高度資本主義發展的社會中，禁書變得可笑而詭異，『查禁』帶來的反邏輯是『促銷的』，弔詭的是，『審查』竟然成了最大的免費廣告，於是『權力』為了維持自身存在的正當性，進行查禁的同時，卻也從根本上取消了所謂的禁書。」

<http://life.nthu.edu.tw/~b861611/article/20050127.htm> (2009/5/4)。

書」(蔡盛琦 2004: 36)。林林總總「禁書變偽」的奇聞軼事，⁹²目的只為躲避查禁，但長期而言，禁書變偽的翻印政治，對學術研究貽害無窮。⁹³

至於學院使用者如何近用並詮釋禁書銷售行動，L 指稱，

我是 1977 年進台大，……那時候要買所謂禁書，都是有發財車。……大門口出去有個廣場，以前選立委、國代的時候在那邊，通常只有那個時候，才看得到發財車。也就是說有黨外的時候。……但是有一個人蠻特殊的，就在桂冠、曉園書局旁邊……那個人應該是有身分地位的人，不然怎麼可能在那邊擺那麼久。他主要是文史哲，馬克思他沒有，他大部份賣大陸人的書。比如我陳寅恪的書在那邊買的，王立，他都會改個名字，費孝通的書在那邊買的。但是他不會賣比較 critical 的。

L 的敘事體現了 1970 年代台大人的習性：一、善於掌握禁書出沒的時空策略。戒嚴時代禁書記憶的敘事建構，伴隨著「隨機的流動書攤，搭黨外政治活動便車的時機，以及都市傳奇人物」等元素。二、敏於判別禁書種類。依出版地和批判性來界定禁書，區分為「文史哲與馬克思理論」兩類。不過，禁書分類因人而異，反映了個人接受學科的知識架構，如 1960 年代中文系學生李殿魁（1996: 94），區分「古本、善本、線裝書」，以及從海外偷渡大陸學刊，稱為「祕本」，或從政治角度稱「匪書」。祕本或匪書不見得有批判性，而是大陸出版品的通稱。此外，在學術研究使用上，學子還得善於分辨偽書，以免引用「台灣本」時錯誤百出，貽笑大方（傅武光等 1988: 29）。

可見禁書分類是一種畫界政治，人人心中都有一把尺。官方的禁書定義籠統概括，杜絕了絕大多數有價值的中文書，但缺乏明令標準，因而警總、出版商和讀者，其實都不清楚哪些書被禁，為何被禁。誠如楊渡所稱，「查禁，是不必問原因的」；對出版商而言，「你不能出版就是禁書」；而查禁人員能判斷的多為色情書刊，對於學術刊物缺乏審查能力。即便各地方政府備有《查禁圖書目錄》做為執行查禁的標準，但對目錄所無之書則莫衷一是（蔡盛琦 2004: 33）。

若以出版地與批判性兩個判準來區分書種，戒嚴時期合法的中文出版品，以古籍與方志的翻印出版為主流，被排除的禁書如左翼與台灣研究，遭壓抑而遁入地下發展。然而，拿批判性與否當分類判準，不是有無的截然二分，而是程度差異的光譜分布，依時空條件和個別圖書性質而定。一方面，批判性的意義是相對的，例如馬克思主義在台灣遭禁而益顯進步，但在大陸奉為思想控制的意識形態，卻變質為僵化教條。另一方面，三十年代文學雖然歸類為文史哲，但以工農兵為主體的左翼文學，實以社會批判著稱。反觀台灣研究，儘管禁忌色彩濃，論著卻不見得都有批判觀點。因此，這兩類書不能一概而論。

⁹² 詳見蔡盛琦（2004: 36-40）。

⁹³ 輕者導致資料引用失據或錯誤，重者如出版社恣意刪改內文，致使文章思路不連貫或進行思想改造，不僅不利於學術規範的建立，也可能構成學術倫理問題。

表 2.4 戒嚴時期中文圖書類型（灰階為禁書）

		批判性	
		無-----有	
出版地	大陸／海外	文史哲／ <u>三十年代文學</u>	馬克思主義
	台灣	古籍；方志	<u>台灣研究</u> ；李敖；黨外雜誌

禁書的分類歧異，正說明了禁書不需要理由，只是政治操弄。康寧祥（1983）將禁書分為政治書刊、學術思想文化類、外文書刊、武俠小說和歌曲，說明了實際執行的查禁項目幾乎無所不包。警總往往以「混淆視聽，影響民心士氣」的理由查禁刊物，標準全憑主觀。據此，表 2.4 採納當時知識份子的禁書分類與標準，凸顯圖書分類本身反映了政治現實的歧異性，使特定書種成為我們認識時代和自我的鏡像。例如「台灣研究」在戰後台灣之所以成為禁忌，不僅源自中華文化道統教條，也映照出冷戰時空情境中「台灣問題」的政治性。

不同於附匪、陷匪的著作或作者，台灣研究之成為問題有其特殊脈絡。戰後台灣在文攻武赫的國際情勢與國共對峙的零和思維，雙重冷戰局勢下，雜揉了民族主義和民主主義雙重意識，台灣除了是反共復國的基地，更是建設三民主義自由中國的模範省。因為中國只有一個，台灣是中國的一省，台灣研究是中國的地方研究，如方志。「以台灣做為中國的實驗室」的研究宣稱盛行，⁹⁴也與美國將台灣視為研究中國的基地有關（王晴佳 1999: 358）。換言之，台灣研究的正當性依附於中國文化及政權認同，自主的台灣研究無異提倡台獨意識，具有地域主義及分離主義等顛覆意涵，台灣研究因而成為出版和研究禁忌。

綜上所述，戒嚴時期的書禁是政治意識形態使然，反映在各行其是的查緝執行和多元駁雜的禁書分類上。禁書的翻印政治首先以偽書變貌出現，表現於特有的銷售及流通管道。禁書政策影響所及，不僅出版界自危，學術不自主，形塑文化與思想的政治禁忌，更創造了壟斷的禁書市場。

⁹⁴ 例見 1965 年台大召開的「台灣研究在中國史學上的地位」學術討論會（國立台灣大學考古人類學刊 1966: 37-69）。以及陳紹馨的〈中國社會文化研究的實驗室：台灣〉（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 1966: 1-14）。

第三章 西書地景、翻印實踐與學術仲介

前述台灣戰後西書翻印史，主要從宏觀層次突顯西書翻印的政治經濟，涉及消費市場及著作權法爭議。我們已知高教擴張不但創造了西文教科書翻印市場，甚至成為著作權修法的導火線。就法令、技術與西書來源而言，當時學院所需教科書皆可自給自足，美國著作權法似乎是唯一限制，但遲至 1985 年迫使台灣修法，1987 年實施新法，維持將近 40 年的無授權西書翻印光景。問題在於，既然西書翻印一片榮景，何以 20 多年後的 1970 年代，台大公館附近陸續出現學院人跨界從事學術西書翻印？為什麼在 1970 年代？為什麼多為台大畢業的學院知青？為什麼印人文社科類英文書？透過當事人訪談回答這些問題，有助我們釐清有利可圖之外的西書翻印動機，以及台大學院印書文化的肇始脈絡。

其實台灣西書翻印的問題不少，但不是對書商，而是對學院使用者而言，學術西書種類少、多半為教科書，且流通及近用管道不完全暢通。繼續追溯這類問題，無疑將觸及戒嚴體制的結構性問題，如西書進口特許及審查制度，可謂變相的禁書政策。中文禁書明文規定針對陷匪作者及其書，多為左翼圖書，西文禁書也因 1960 年代全球反體制風潮而鎖定左翼，但由於語言屏障，以警總有限的認識，眼界僅及馬克思，因而容易逃避查緝。此外，中西文禁書體制形塑的藏書心態，有個明顯差異在於，西書中介的親美現代性想像，是反共的中文禁書所無。因此，探討西書在台使用脈絡及其象徵意義，成為理解學術西書翻印的關鍵。

第一節 西書近用的知識空間與現代性

我援引 Wright (2005: 904-5, 908) 的知識空間，強調知識與空間都是社會建構的，知識除了有特定地理歷史脈絡，知識還是空間成形不可缺少的部分；空間不但是知識生產的所在，同時也被知識 / 權力所形塑、建構並維繫。知識 / 權力生產的各個地方，是各種社會關係的競逐空間，知識空間是「經由深厚社會空間所創造出來的真理、知識與權力」(Wright 2005: 908)。Wright 以知識空間批判歐美知識社會學傳統忽略空間的重大缺失，尤其從第三世界角度來看待知識生產的地理差異，有必要強調地理空間既含括也內在於特定知識，及其生產的社會關係。據此，我認為知識空間有助於我們從學術社群具體的社會實作，而非抽象的概念建構，來理解台灣學術人對西學及西方的認知與想像。

本節探討 1970 年代台大人文社會西書知識空間及西學現代性想像的關係。由於台灣戰後政治經濟與社會文化全面接收美國接濟與輸入，既有的公共圖書資源、西書進口特許政策，連同美國在台文化仲介機構，於是成為形塑戰後西書地景與現代性想像的主要制度基礎。不過，美國文化在台灣不僅以書刊文宣形式存

在，而是以建築空間、制度設計及現代化設備吸引台灣人。相較於日常普及且深植人心的大眾文化，學術書在西方文化的定位屬於菁英文化。台灣戰後基於高教所需引進學術西書的地方化過程，西書意義也隨之轉變。西書承載西學，凝聚了西方雅俗文化的知性與感性，象徵西方（主要為美國）現代性，大約是戒嚴時期學子單一且合法的心智窗口及想像，儘管多為書商壟斷的教科書翻印，或者少數特許進口、價格高不可攀的原版西書。於是有人另謀出路，⁹⁵自行翻印廉價學術西書廣為流通，又或者以日文圖書書目做為接觸西學的捷徑，但殊途同歸，都是在台灣禁制隔離體制內，以近用或獲取西書做為與外界、西方或國際接軌的媒介。問題在於，所謂西方及其知識，如何與西書及其安置空間相互建構？所謂接近西方的窗口，又如何與西學的想像相互激盪？回答這兩個問題，有助於理解台灣學子近用西書以想像西方的地方脈絡及意義建構。

我將戒嚴時期西文學術圖書資源，尤其對 1970 年代學院文藝青年而言，依資訊可及性與空間距離遠近，⁹⁶區分為三類知識空間：免費開放的**公共資源**（大學圖書館與藝文空間）、付費取得的**消費空間**（翻版或進口原文書、簡體書及私人管道），以及半開放仰賴特定關係的**社會網絡**（如社團讀書會與政大國關中心）。本節僅透過藝文空間（如美國新聞處、耕莘文教院、試片間文化、讀書會、高信疆現象）來闡釋題旨，其他知識空間將在適當章節處說明。

如同前述小禁小賣，大禁大賣的禁書吊詭，禁錮的知識空間也有兩面性，既限制也驅動個人的閱讀能動性。例如受訪者陳先生和 G 是典型受 1970 年代鈞運洗禮的回歸現實世代，他們解釋當時為何及如何訂購原文書。陳先生指出，首先得取得外國出版社目錄，但一般大學圖書館沒有，

只有美國新聞處才有，後來是森大跟幾個進口商，他們有幾個大的英文版的目錄。……〔美新處〕有閱覽室，有美國報紙、雜誌、書。透過那個管道可以去查他們的書目。……1950-70 年代，你透過新聞處才能接觸到國外的新的東西，比如你想看美國的紐約時報、華盛頓郵報，其他地方你看不到啊。……你可以在那邊看到真正、沒有被刪除的資料。……以前是新聞管制，你們很難去體會要得到新的資訊的心情。

回歸現實世代歷經書禁、進口西書與新聞管制等戒嚴經驗，同感獲取「真實資訊」的深切渴望和「新穎知識」的文化想像，共享「美國新聞處」⁹⁷與西書進口商「森大書局」等知識空間。的確，戒嚴時期的言論箝制與新聞管制，「要得到新資訊的心情」為當時代人所共有，另類空間如**美國新聞處圖書館**，是他們尋

⁹⁵ 留學歐美自然是上策，當時台大畢業生多半留美。但這不在目前討論範圍。第四章學院文化會涉及 1970 年代台大人留美蔚為風潮，以及留美做為個人追尋另類出路的意義。

⁹⁶ 空間距離遠近，是對一般學院知識青年而言，在大學裡的圖書館、周邊書店、社團讀書會，這類相較於其他藝文空間、靠關係的個人網絡與特權機構政大國關中心，是屬於相對正式的檯面上管道，一般而言，在資源近用上較容易，無論物理或心理空間都較接近。

⁹⁷ 台北美國新聞處位於南海路和泉州街轉角口，建國中學旁。1979 年台美斷交之後撤離，並成立美國在台協會。

找(左翼)思想資源、接觸世界的窗口。G說1950、60年代,台灣訂購 *Newsweek* 和 *Times*, 內容只要提及中國或毛澤東, 新聞局有兩種標準做法, 「一個是開天窗, 用剪刀把它剪掉, 第二個方法是用黑色的蠟筆把臉塗掉。」或者整期不進口。這種欲蓋彌彰的作法, 更令人好奇「到底報導了什麼」。由於美新處屬於美國領土, 不受新聞局管制, 所以他們可以到那裡看原版雜誌。然而, 眾所周知, 美新處做為自由世界窗口的時代意義並不單純, 應該放進冷戰時期美國外交政策的全球部署脈絡來理解。美新處派駐世界各國, 主要功能在於蒐集情資並進行文化宣傳。陳先生記得, 「美國新聞處出版一種中英對照非常漂亮的雜誌,⁹⁸專門介紹美國的民主、選舉, [大約1960年代中期之前] 大學生每個人送一本。」美新處傾銷美式自由與民主價值的企圖昭然若揭。

二戰後, 世界各地對於美國貨, 從可樂、冰箱、汽車到好萊塢電影, 「皆有一份說不出的, 直覺的嚮往和喜好」(楊澤 1994: 6)。美國事物對台灣人的吸引力及其形塑的特殊情感, 俗稱崇洋媚外的文化心態, 並非自然, 而有其社會建構過程, 後來人或許因民族情結批判美帝入侵, 但對當時人而言, 無論優越的美國他者映現出如何不堪的自我, 那是一份映照現實, 體察當下的真切情感。不過, 當時代人事後回憶, 也可能隨著理論認識而產生經驗反思, 例如以文化帝國主義重新詮釋。就像1970年唸高一的楊澤, 當時從嘉義美新處圖書館取得借書證的經驗, 開啓的不只是知識殿堂, 更是接通美國的文化想像。

申請借書證的手續非常簡單, 我記得填寫了基本資料, 送給櫃檯前那位露齒微笑的年輕美國小姐, 半分鐘內手續就完成了。.....我想: 這跟我以前的經驗太不一樣了! 我跑到開架式的書庫裡, 找到了幾本——今日世界出版社印行的——討論美國文學、文化的書, 最後還借了.....原本, *The Ambassadors*。.....但現在回想起來, 覺得這真真是件不可思議之事。我的意思是說, 我的借書證並未來自眾人熟知的台北南海路美新處——而是由同一機構的**嘉義美新處圖書館**所製發。.....我恐怕——我的經驗不免是當初, 無遠弗屆的美國文化帝國主義在遠東的一個小小的註腳。(楊澤 1994: 5-6) (粗體為本文所加)

儘管免費發送中英對照、印製精美的《今日世界》, 克服物理距離抵達每個接受大學教育的知識菁英手中, 但美新處的行政效率與開架式書庫⁹⁹的空間體

⁹⁸ 即《今日世界》(1952-1980), 做為美國針對中國大陸以外華文讀者的宣傳刊物, 其發行及內容與美國的冷戰全球布局及外交政策息息相關。與之密切相關的是今日世界出版社所翻譯、印行的書籍。這套叢書精選代表性佳作, 廣邀名家翻譯, 成為中文世界讀者接觸美國文學的重要管道(單德興 2007)。

⁹⁹ 據訪談台大圖書館員指出, 早年台灣圖書館的經營理念以「典藏」為主, 所以採鎖閉式書架, 讀者無法瀏覽, 只能以目錄卡調閱, 不方便讀者查閱、使用資料(猶如現在國圖)。之後改以「服務」讀者為主, 才改為開放式書架。她將兩種圖書館經驗類比為雜貨店與超商: 「就很像超商, 以前的雜貨店只有老闆可以拿東西, 以前的雜貨店都是一個櫃檯, 要什麼跟老闆講。可以走進去的, 這是後來才有的, 應該是超商之後才可以。」這觸及的不僅是圖書館制度民主化, 更是知識空間的現代性體驗。

驗，更讓人以身體感知美國文化的魅力。相較於中山北路販售、推廣美國的大眾文化，美新處的圖書館藏、譯書出版與文化推展策略，則明白定位在菁英文化層面。一方面向文化界宣傳美國的「現代」福音，另一方面舉辦畫展及講演，培養本土文化菁英。美新畫廊是當時唯一的替代展覽空間（陳傳興 1994: 34）。楊澤（1994: 6）1973 年唸台大外文系，便時常到南海路美新處看書、聽演講、看畫展，包括洪通畫展和其他新生代畫家的前衛作品。他認為「南海路的圖書館與畫廊，一如羅斯福路上的**耕莘文學院**，¹⁰⁰二者對於 70 年代台灣新崛起的文化藝術有份策應、掩護的貢獻」。這兩個知識空間也是當時文藝知青的集體記憶。G 記得美新處的展覽廳，偶爾舉辦「台灣畫家的畫展，所以當時很多人搶著要去排隊啊！」觀眾進場觀展的盛況，畫展本身當然是焦點，但我相信這也跟展覽空間形塑的藝文活動經驗有絕大關係。1950、60 年代美新處的空間特殊性在於，它是當時台灣極少數體現美式現代化生活風格的機構。1971 唸台大外文系的書林老闆蘇正隆說明，當時他們可以利用的圖書館，除了大學圖書館，還有專門蒐集西洋文學的耕莘文學院圖書館，¹⁰¹也可以去美新處圖書館看美國作家著作。

以前知識份子常常會去美國新聞處，主要就是要去它的圖書館，……黃春明的《蘋果的滋味》小孩子到美國新聞處，衛生紙拉著跑，那個就是我們高中的經驗啊！以前到台北來一定要去美國新聞處看看書、吹冷氣，因為那時候全台灣只有那裡有冷氣，台灣只有那邊有抽水馬桶，只有那邊廁所供應衛生紙，1960 年代的時候。我讀大學的時候也很喜歡去那裡。西式馬桶現在都很理所當然，以前全台灣都是茅坑啊！以前大一讀政大、大二讀台大，那個廁所都沒有抽水馬桶，都是茅坑式的啊！¹⁰²

美新處對台灣知識青年有多重召喚。新資訊是相對於國內被閹割的偽資訊而言，現代化的空間體驗則是相對於前現代的學院環境。另外，與美新處圖書館連繫的「好奇心」，也跟 1970 年代台灣社會的美國流行文化、大學生的生活實態、知識圈的秘笈意識、以「難得之物」為核心所形構的地下文化（試片間文藝圈及週末派讀書會）有些關聯。

1970 年代，曾經是蓄長髮、穿喇叭褲和綠色美軍外套的年代，也是年輕人追求自由、開始在外租屋同居，聽美國民歌、搖滾樂的年代。1970 年代台灣經濟起飛，「一個年輕人用 10 塊錢新台幣即可擁有一張盜版的 Bob Dylan——和自認為幾幾乎成了 Bob Dylan 的幻覺」（楊澤 1994: 4）。「套個流行的辭彙，沉迷

¹⁰⁰ 耕莘文學院創立於 1963 年，創辦人為幾位來自歐洲和美國，在台大、師大任教的天主教耶穌會神父 <http://www.tiencf.org.tw/page1.aspx?no=1647>（2009/5/29）。文學院為藝文展演提供活動場地，例如大禮堂放映歐洲電影、舉辦講座，以及耕莘劇場的表演空間。

¹⁰¹ 1978 年就讀台大外文系的 R 指出，耕莘文學院圖書館需要繳年費辦證件，圖書不外借，可以當場影印，但一張兩塊多，以價制量。

¹⁰² 這恐怕是蘇正隆誇大的對比敘事，至少 1956 年中光復新村興建時，已經使用「全台灣當時最先進的抽水馬桶」。參見〈光復新村土水師傅鍾延旺先生口述歷史〉，附圖 <http://www.wfcca.org.tw/img/history/history004.pdf>（2009/5/29）。不過，重點不在考證抽水馬桶在台歷史，而在於他傳達出美新處曾帶給他的現代化體驗，與當時學習環境形成強烈對比。

在機械影像與搖滾音樂的 70 年代台灣少年，淋漓盡致地『複製』生活，複製自己，複製一切，毫不保留地快樂、活過盜版翻印與仿製的海盜年代。中山北路一帶的書肆與唱片行在這段時期是整個盜版文化的重要源頭」(陳傳興 1994: 34)。

「這些東西是那時的自由，而以一種稍具禁制的格式提供出來。因此你得到它，是異常刺激的。……我們所有的快樂，全不是這個都市或這個國家已在供應之事物。這造成我們要漸漸進入地下，要去自行探究，好像非不那樣就不爽似的」(舒國治 1994: 18-9)。於是，當年學電影的舒國治 (1994: 20)，爲了找唱片、找書、找歐洲電影，發展出私人網絡與地下文化。¹⁰³一群電影同好爲了找出昔日舊片之舉，逐漸帶動**試片間文化**，以試片間做爲與台北一小撮電影份子相見的場合，¹⁰⁴形成電影文化沙龍。那個年代，看電影彷彿朝聖。舒國治 (1994: 21) 反思，

台映之類的試片室，湧進了各處來的電影青年，久而久之，我們不禁要想，這是什麼一個都市？**這的確是一個什麼也沒有的地方**。於是，還滿有一點過癮的味道。……那是一個**渴望在夾縫中獲得難能之物而興奮**的半地下之竊喜歲月，故而看電影我們連美軍顧問團也不放過，……到天母團區……到中山北路團區……。種種活動，也暗示了一項危機，便是對美國事態過多傾注。譬似「美國」成了另一項台北一無所有、設施醜惡下所抽析出來的**趣樂玩意**。……由於又聽搖滾樂又看電影，弄到自然而然被迫使對「美國」這樣東西很不陌生。即如美新處的圖書、耕莘文教院的英文藏書，我們也常去借閱 (因為有些合乎我們的「**秘笈**」意識)。至於「美國」這樣東西究竟是個什麼東西，70 年代的我一點也沒想過。(粗體爲本文所加)

1970 年代台灣是個經濟起飛的文化沙漠，「美國」則是台灣社會全面接收的套裝舶來品，這種橫向移植的美國文化，成爲青年不問政治的安全出口，經濟與生活各方面都以現代化爲依歸，文學也以現代主義爲時尚。與「現代化」同義的「美國」淪爲方便挪用的空洞符碼，創生出各色各樣土洋混雜合成、能指所指分離、形式內容割裂的知識空間。例如在破舊的鄉郊小戲院看史丹利庫伯力克的《2001 年太空漫遊》好萊塢科幻片；在小閱覽室放映布紐爾的超現實主義電影，這種格格不入的感受，享受著資訊夾縫中的偷渡快感，正是 1970 年代藝文環境的寫照。許多人做過電影夢，文藝走向脫離現實，藉由崇洋回頭定義自我，試片間文化如此，都會咖啡館聚集的**讀書會文化**亦同。

幾名白俄羅斯人戰後隨國府遷台，開設「明星咖啡館」，位於當時最繁榮的西門町與政要名流的博愛特區之間，在 1949 年台北街頭，是家時尚的洋食館，正對面是香火鼎盛的城隍廟。1950 年代，重慶南路書店街的人潮成了店裡的常客，作家喜歡在明星喝咖啡，白先勇、林懷民、黃春明、管管、陳映真、隱地都是當時的座上客，明星咖啡館成爲台北的文學沙龍。1966 年更成爲「文學季刊」

¹⁰³ 逛舊書攤找 30 年代文學、找中研院的陳三井買過期的《歐洲雜誌》，到政大找尉天驄買過期的《筆匯》。逛台大校園書展，也會一眼瞄見學生自印的《中國文學研究》。逛西書舊書店找到 Film Quarterly 雜誌，老闆就問他：「有一個李道明你認識不認識？」

¹⁰⁴ 那時常在試片室出沒的，有劉森堯、黃建業、李幼新、王墨林、李明宗等人(舒國治 1994: 20)。

編輯的經常聚會所。明星不但坐落的空間意象新舊併陳，文壇明星薈萃，更兼容並蓄現代與鄉土文學家，是某些知青附庸風雅品味西式生活的地方。¹⁰⁵例如當時 G 在重慶南路西風書局¹⁰⁶買左翼英文書，因而結識政大東亞所的陳璋津和一名美國人，1977 年起三人周末固定在明星聚會，交換書訊，自稱周末派。陳璋津將東亞所的《馬恩全集》等禁書借出來分享，不僅出於秘笈意識，就定義而言，這真正是當年難得的武林「秘笈」。爲了複印保存，羅斯福路書林旁的全祿影印店及師大附近地下室的大家來影印店，都是他們經常光顧的地方。由於買書、印書的地緣關係，認識了學界人士，如呂正惠、陳伯璋等人陸續加入，1985 年他們將聚會遷往師大附近，1986 年辜振豐因結識陳伯璋而入會。¹⁰⁷

相較於隱蔽的地下讀書會，1970 年代「報紙副刊」是凝聚知識社群想像共同體的主要媒介，崛起於中國時報人間副刊的高信疆，主持「海外專欄」傳達海外知識份子的心聲，¹⁰⁸直到 1978 年詩人痲弦接手聯合報副刊之後，形成兩大報副刊爭雄的局面。高信疆和痲弦的一言一行，成爲台北文化的風向球。雙方編輯挾雄厚財力與人力，勤邀海外稿件。由於當時台灣的言論及資訊限制多，相形之下，海外學者與作家顯得見多識廣，尤其有關大陸的資訊，人在海外也較無政治禁忌，「所以夏志清的評論、陳若曦的小說，每刊一篇，常會引起一陣轟動。」曾有作者在台灣投稿不利，去了美國再投回來，就登出來了，因此引起一句笑談：「到人間的捷徑是經過美國」（余光中 1994: 54-5）。由於當時政治是禁忌話題，因此三大張兩大報的新聞版面大同小異，讀者都把重點放在副刊。高信疆是當時的文化舵手，有「紙上風雲第一人」之稱，許多現代文學價值的估定，都經由副刊中介。¹⁰⁹1970 年代外交挫折之後，台灣社會與文化界開始重新認識自己，寫實主義與鄉土意識應運而生。高信疆適時推出「報導文學系列」，推進當年的文運，也爲日後的報導文學和社會運動點燃火苗（林懷民 1994: 66）。

楊照（1994: 129-130）指稱 1970 年代「文字具有最高的真理位階」，充滿了菁英自信，表現於當時的論述習慣。現代主義的台灣文學美學，刻意將作品與讀者拉出距離，文學不是人人能懂，懂的责任在讀者，不在作者。因此，文學評論隨之興盛，作品與評論相互穿透，產生緊密的文學圈的感覺，其他人文領域莫不如此。他認爲 1970 年代知識份子熱烈追索新意義，同時建立自己菁英的高蹈地

¹⁰⁵ 明星內部異國風情的空間氛圍：「昏黃的燈光、半捲的長窗簾、古樸的家具，加上那些色彩沉鬱的白俄人油畫，濃郁的咖啡香，瀰漫著一種慵懶浪漫的歐洲式氣氛，一桌桌的客人，有人奮筆疾書、低聲吟讀，有些閑閑的坐在那裡談天抽菸。這樣的場景彷彿是某齣外國電影中的沙龍鏡頭，既虛幻又真實」<http://web.cca.gov.tw/inde/8/8-72-74.pdf>（2009/6/4）。

¹⁰⁶ 桂林書局的前身。詳見第四章。

¹⁰⁷ 訪談資料，另見辜振豐的文章 <http://blog.roodo.com/kucf326/archives/1367677.html>（2009/6/4）。

¹⁰⁸ 余光中（1994: 54）解釋高信疆現象：「從專題策畫到美工升級，從專訪、座談、演講、論戰到大型文學獎的評審，副刊在高信疆的運轉之下，發揮了前所未有的魅力與影響」。

¹⁰⁹ 隱地（1994: 33-4）指出，「作家與學人，飛機來飛機去，好不意氣風發，隨便舉辦一場演講，都是萬人空巷，哦，那真是文學的年代，文化的年代。林懷民、朱銘、洪通、陳若曦、三毛……兩大報副刊，不知炒紅了多少人。……在貧困的年代，克難的年代，文藝與文學曾經是我們長久的精神食糧和心靈潤滑劑。」

位，因此他們在那個時代顯得特別活躍。書林老闆蘇正隆坦言，高信疆的人間副刊，是他們當時獲取新知的重要來源，他 1977 年從事西書翻印正是想將海外留學生在副刊介紹國外的新書、新思潮、新小說翻印面世。他說，

就這樣開始，那時候覺得好像是做一件蠻神聖的事業一樣。(神聖?) 因為覺得是在傳播知識嘛，你印那些書並不是說，主要出發點我們沒有想要賺錢。只是把自己理想中，什麼國外的新書就把它引進來。

文字傳播主導的 1970 年代，媒體特性、論述形式與知識社群相互形塑，「報紙副刊」的知識園地不但是被創造出來，它也建構了精神高蹈、心理優越的「文學菁英」知識位階。印刷紙張不僅是傳遞知識內容的媒介，傳媒形式本身即承載知識價值，因此，以翻印出版介入知識版圖形構，是一種神聖事業。報紙副刊屬於 1970-80 年代，猶如圖像閱讀與網際網路屬於 1990-2000 年代，主導性傳媒不僅與時遽變，也隨空間運用方式而異，連同意義建構的再現，自我表達的感性，菁英或通俗的知識位階，都並非一成不變。

第二節 人文社會學術翻印與跨界認同

那時候政府財政困難，大學經費短絀。圖書館很少新書；外文書價格高，學生買不起，也很少書局進口。(孫震 2002: 123)

儘管西書翻印產業看似蓬勃，但在使用者眼中，學術西書資源匱乏，近用不易，取得更難。除上述少數免費近用的圖書機構，或循個人網絡託友人從國外寄回，或留學生從國外平行輸入，逛書店買原文書是正規管道。當時所謂原文書分為進口原版或台灣翻印，由於沒有版權限制，書商多從事翻印，¹¹⁰加上圖書進口管制，只有極少數西書進口商，¹¹¹原版書和翻印書價差 3-10 倍不等，因此學生多半買翻版書，即便大學圖書館早期受限於經費，也添購不少翻版原文書。整體而言，1970 年代台灣讀者購買進口書的社會條件不成熟。一方面，當時原版進口書價由於壟斷利益，甚至比 1987 年解除進口管制後的原版書價來得昂貴，一般人負擔不起；¹¹²另一方面，基於市場考量，進口書商多半不願幫讀者零星訂書進口，¹¹³因此，進口西書的數量和選擇都極為有限。

¹¹⁰ 翻印書上必須註明新聞局核准的字號，即公司登記字號，表示當時翻印書是合法出版品。

¹¹¹ 例如 1952 年的敦煌、1960 年代的美亞書版、1971 年的茂昌(即 1949 年的環球書社，1985 年的大統圖書)、現代書局，還有現已不存在的金山圖書公司。

¹¹² 1960 年代以來，新台幣兌美元匯率 40:1。1978 年新台幣升值為 36:1。1985 年，第二次能源危機，再次貶為 40:1。書林老闆記得 1970 年代，「譬如說，現代書局他賣原版書，他進口來，是以美金 1 比 60 來賣，他加 50% 以上的價格來賣。英鎊是乘以 120，如果是美金是乘 60。我讀大學的時候是這樣的計價，英鎊可能乘以 130，後來降為 120。」

¹¹³ 據此，我們可以理解兩件事：一、極少數願意幫讀者少量訂書的西書店，如何受到讀書人的珍視，例如森大與(西風)桂林書局。二、當時何以發展出個人跑單幫的購書管道，例如 1970 年代投入保釣運動的《科學月刊》創辦人林孝信，當年留美兼營圖書事業，往返台北美國跑單幫賣左派西書。

西書翻印市場，針對客層分為通俗暢銷書及大專教科書，後者再針對市場大小，區分為多數的理工科技類及少數的人文社科類。如中山北路的敦煌（1952年），西門町的虹橋，衡陽路的文星（1952年），書種侷限於小說或語言學習類，台大附近的歐亞（1957年）與雙葉（1959年）則翻印大學教科書。由於翻印分工，人文社科大學教科書翻印市場，長期由雙葉和歐亞壟斷，學生在既有西書翻印市場，罕見非暢銷亦非教科書的學術用書，因此，一旦有所發現都是驚喜。1966年唸大學的 K，在新生南路歐亞書局以 120 元（當時台大校園一餐飯 10 元），購得 1964 年翻印的 *Anthropology Today*，難掩興奮之情。

敦煌賣的是比較流行、小說或什麼的，他也印一些 social science，特別是「中國研究」，跟中國有關的。¹¹⁴……很意外發現很奇怪怎麼會印這種書，因為系裡面老師也沒在上。雙葉也有書，但是我記得雙葉賣得比較貴，……都是跟上課有關的，不像這種，這跟上課沒有關係。……那時候發現這本書就好像發現什麼一樣，居然有人印這種書。

翻版原文書儘管所費不貲，卻是當時少數可得的學術資源。¹¹⁵所以 K 說，無論如何「有書就把它買起來，可以不吃飯，一定要把書買下來。」這種資源匱乏下的藏書心態，顯示西書翻印壟斷市場形同中文禁書政策，都是引發抵抗文化的不合理制度。1970 年代台大周邊崛起學術翻印商，正如禁書翻印「因學生自己愛看，所以兼作翻印生意」，剛開始也是身兼大學生與書商雙重身份。然而，不同於其他業餘翻印者，他們能持續翻印成為專業書商，憑恃的條件有哪些？身為學院印書文化的關鍵行動者，他們如何與學術圈互動共構書籍流通的知識空間？此外，同為西書翻印商，相較於傳統業者，他們的實踐策略與區異認同，如何展現於敘事建構？即他們如何透過實踐及敘事建構其學術仲介認同？

一、「別人不做的，我做」：學術資源匱乏下的道德經濟

1970 年代學術書籍翻印業者，其創業仰賴人際網絡，可撮要為同儕連帶和族裔連帶：蘇正隆、吳心健、陳隆昊是台大前後屆或同屆同學，人際網絡橫跨業界與學界。唐山、南天與成文書局老闆有客家同鄉情誼。三位校友都不滿台大附近西書翻印市場壟斷及其社會後果，包括書價哄抬與教科書獨大，對自己從業理由，更訴諸學術需要及法律規範的正當性宣稱。雖不諱言經濟利益誘因，但更強調翻印做為知識份子認同的社會實踐，有別於利益驅動的傳統翻印書商。

套句他們在不同脈絡的類似表述，「別人不做的，我做」，簡述其複雜的從業動機。這句話不僅可視為其道德正當化敘事，也有現實指涉和結構基礎：既因為

¹¹⁴ 南天書局魏德文說明：「因為敦煌的老闆以前是軍方外語大學，所以他印暢銷書，也印有關中國研究的英文書，就是學術性的書，他也印了一些。」意思是說，敦煌有別於其他西書翻印商，大學畢業的老闆也算學術翻印人，至少跟南天的中國研究翻印部分重疊。

¹¹⁵ 根據鄭鴻生（2001: 143）的記憶，當時英文原版書價格極為昂貴，台大附近一頓客飯 5 塊錢，一本中文書 20 元，原版書多是三位數價格。「當年台灣各學科的青年學子就靠讀這些『盜版書』與聽這些『盜版唱片』而有今天的出頭天。然而對我們而言，翻版書的種類畢竟有限，大半是教授開課指定的書籍，因此為了吸取另類養分，我們還是必須忍痛花錢買原版書」。

法律制度可能（翻印合法與技術低門檻），入行的時勢機會（國內學術政治與國際學術經濟），也因為學院體制不滿（西書翻印壟斷與學院師資結構）、想像（1970年代知識菁英及西書現代性）及其學術仲介的自我認同（與傳統翻印商有別的社會與文化資本）。我會從這些面向闡釋「別人不做的，我做」，說明學術翻印業者的文化心態與行動邏輯，強調其翻印實踐是學術資源匱乏下的道德經濟。

我援引 E. P. Thompson 研究 18 世紀英國農民糧食暴動，提出的「道德經濟」概念，闡述台灣戰後以來的書籍翻印實踐，其實是有一套複雜的「正當性」概念為基礎，不僅因書價高昂與經濟匱乏等簡單動機和因素所引發。無論是學院師生、翻印業者、社會輿論或政府當局，都肯認翻印本身的正當性。而翻印實踐正當性背後所反映的，其實是一套具有一致性的社會規範與義務觀念，也就是「道德經濟」的觀念（Thompson 1993: 188）。

如前述，台灣西書來源仰賴翻印，教科書翻印卻是壟斷市場，構成大學生學習的一大限制。教科書翻印涉及三方行動者，教授、書商與學生，對教科書決策的能動性最低但依賴性最高的大學生，對於操之在人的壟斷市場感受特別深刻。三位校友的入行經驗都涉及大學教科書翻印：吳心健跟陳隆昊在大學時代「翻印打工」，蘇正隆的創業動機也確立於大學階段。吳心健想翻印好書取代教科書，陳隆昊為了翻印教科書而入行，蘇正隆則想打破雙葉的教科書壟斷地位，他們對當時書商壟斷有切身體會。蘇正隆說，

那是賣方市場，由他們壟斷，由他來決定，而不是你學校需要什麼、同學想讀什麼……。教科書都是老師從國外留學回來，帶他們在美國的課本哪、用過的書，交給台大附近的書商去翻印，供應給學校。所以書商就是就他們已經印的來供應，你如果要求他說，這本書也不錯，你印給我們。他不一定會答應，他要老師給他承諾說，我保證幫你賣掉三百本、五百本，他才會幫你印。你如果沒有給他 commitment，他通常不會理你。

1970 年代大學教科書市場的壟斷結構，既是新興業者的困限也是機會，他們的共同點在於：不滿教科書翻印商的出版方向、具社會關懷和學術背景。不同於「傳統翻印商」，他們還是自覺的學術仲介者，可稱為「學術翻印商」。1970 年代從事西書翻印，不僅法律上沒有版權顧忌、技術的可行性與近用性都不成問題，加上台大畢業生的文化資本及社會資本，多重因素造就了學術翻印商。

一方面，翻印技術門檻低，印刷廠依黑白彩色機器形成分區的地域聚集，多位於萬華與中永和，鄰接台大公館學區，交通便捷，利於近用。再者，學術書的知識高塔一般人不易跨越，卻成為他們學術翻印的利基（nitch）。他們擁有學術專業和學院人脈，既有判別學術書價值的眼光，也掌握特定學院銷售市場。因此，有別於傳統業者，他們不以「書商」自居，而有「知識份子」認同。強調自己不同於傳統業者，似乎傳統翻印是種污名，如「回扣文化」。¹¹⁶蘇正隆提到，

¹¹⁶ 教授決定大班級採用新書的壓力有多大，是否發展出「市場行情」，不得而知。不過，許多翻

早期台大外面這些書店，他們不用學生、研究生的。他們只跟幾個大客戶、老師，他是 policy-maker，他對他們比較客氣、有往來，或者用送禮的方式，或者跟會的方式建立人脈，或者打麻將。……以前的公務員跟商人、來往的人要求服務，要求回饋，他們認為是理所當然。

此外，傳統翻印商還有「不專業，沒有出版的概念，¹¹⁷欠缺文化素養，只圖一本萬利，不印版權頁以避免同行競爭，¹¹⁸乃至翻印品質低劣」¹¹⁹等缺陷。這些批評或污名化，主要著眼於他們從「商人」角度來經營學術書，尤其英文書。翻印商缺乏知識素養的文化從業身分，及其對待書籍的商業態度和粗劣印製成品，都令以知識菁英自居的翻印商不滿。因此，「有別於傳統翻印業者」的各種區異，成為學術翻印業者藉以塑造自我認同的重要標記。

既然市場壟斷的現實可藉技術輕易突破，那麼決定印什麼書，是一種兼顧既有翻印市場分工、學術需求與個人興趣的自我選擇與社會選擇。雖然個別入行憑恃的社會條件隨學科背景及從業時間先後而各異，但在學術資源匱乏環境下，他們都抱持「別人不做的，我做」的文化心態。不過，他們藉以確立主體認同的「別人」並非同質，不同的參考團體（他者），「我」的主體性也有不同側重。我從他們反覆強調的「關鍵字」，突顯其對立他者及自我認同，此自我不單指個人，也是他們對於翻印事業的定位，即「學術性、自主性、神聖性、小藍海」。

表 3.1 學術翻印商從業背景與自我定位

業者	學科	入行	身分	關鍵經驗	關鍵字 vs.他者
南天	藥學	1969	就業	亞洲學會	學術性 vs.暢銷書
時英	哲學	1972	在學	出版志願	自主性 vs.學院師資；英文書 VS.中文書
書林	外文	1977	退伍	高信疆仲介	神聖性 vs.書商壟斷
唐山	人類學	1981 [1974]	退伍	翻印教科書	小藍海 vs.其他翻印業者

印店面都鄰近大學，書商都認識教授，當教授選用了某教科書，他們會送禮或宴請教授，當作回禮，但少見賄賂（Kaser 1969: 35）。

¹¹⁷ 台灣的英文書商（bookseller）沒有像其他國家一樣發展成真正的出版商（publisher），而都變成了翻印商（reprinter）。只有極少數發展專業做真正的出版，其中更少有英文能力的翻印商，翻印商自己大多不讀英文（Kaser 1969: 36）。

¹¹⁸ 蘇正隆認為，「一方面是防止同行去找線索，也去買一本來印。……重慶南路有些翻印的，他就只保留書名，其他都拿掉。他就不管你引用啊。其實說得難聽，早期很多做西書的，他們比較沒有受教育，因為受教育的人他們不會去做這種事情。因為翻印西書是無本生意嘛，你只要拿一本書去翻印就好。第二個，你沒有風險，不需要什麼創造力，不像出中文書，你要找編輯，改稿、閱稿什麼的。所以說難聽就是，文盲也可以做的生意」。

¹¹⁹ 蘇正隆指出例如虹橋「用的紙、裝訂都很差，常常封面就是一張紙，如果你在舊書攤看到他以前翻印的書，大部分封面都已經破掉，因為他往往用一張很薄的紙來印，都沒辦法保存。」「還有往往原文書是彩色封面，在當時彩色封面很貴，所以翻印書往往是直接把彩色變成黑白，就會很 ugly。……只有敦煌，他大部分跟原來一樣。因為他都賣給船員啊、越戰那些美軍啊，他希望比較像原版的樣子，它們印暢銷書。那我們這種教科書不需要那麼那個」。

跨界翻印行動的結構限制與機會，鑲嵌在商場及學術圈兩個場域，一邊是對傳統西書翻印壟斷體制，一邊是對大學教育學院體制的不滿，這種不滿有共同根源，也有學科差異，可通稱為學院文化。學生從事翻印自力救濟的動力來源與正當性基礎，同時是形塑行動者行為、認知與習性的學科文化。可見學院文化是我們理解跨界學術翻印行動及其文化心態的制度結構。

首先，對西書翻印市場敏感的台大外文系，學生的外文書籍來源和種類，受限於教科書翻印商壟斷，排除缺乏市場價值的課外書出版。因此，書林的創辦，正是體現 1975 年台大外文系畢業生，對於書商長期壟斷教科書的不滿，¹²⁰而由蘇正隆等人實踐的集體意志。蘇正隆坦言，面對壟斷市場，「教科書不會輪到我們。……所以我們就是說，他不願意做，我們來做。」這是後進者的條件使然，市場區隔的結果，更是弱勢者的優勢，關鍵在於「因為我是外文系出身的啊！」挾學科專業的文化及社會資本，而能創造性地分化外文書市場，所以他們多半印周邊的參考書、工具書或研究用書，而非教科書，更將英美文學史的經典作品大量翻印出來，成立 10 年期間，就印了數千本書。

蘇正隆了解外文書是大學生追尋西方新知的想像憑藉，正是這種對於西方知識的求索熱情促使書林誕生。因此，書林創建的表面理由是反對寡頭壟斷市場，深層理由則涉及菁英文化心態。即從高信疆那裡接收西方新知，卻無緣在台灣看到書，遺珠之憾是他們著手翻印的一大動機。「高信疆現象」頗能說明當時知青對西方知識想像的文化心理及社會基礎，突顯知識價值的社會及時代建構。

文字出版是 1970 年代最能觸動知青的傳媒，台大哲學系的吳心健即自認有幸經歷了那個出版的黃金時代。他將翻印視同出版，以翻印出版做為傳播新知的理想媒介，大學生翻印打工更是自主性的表現。他的興趣多元反映在翻印出版的觸角廣泛，他認為大學聯考強迫分組，造成修課與書籍交流的諸多限制，應該打破科系界線的知識藩籬，而時英的出版風格正是這種想法的延伸。談起翻印過往，「我不敢說我印得多好，可是我覺得我印得還不夠。」這種活潑開闊的傳播理念與他特殊的生活經驗有關。吳心健從小住家大理街附近有中國時報和許多印刷工廠，耳濡目染模塑他成為出版人的職志與想像，10 歲即立志做出版。他以身為大學生從事翻印為榮，一則開創學習場域，一則為利人利己的行當。

吳心健對照中、英文圖書市場，強調相較於中文書，英文書出版（其實是翻印）是「比較高端的出版活動」，但英文書在台灣沒有中文書的市場行情，所以別人不會出版，「我們這些人做小眾傳播，就可以把這些東西提出來。」儘管市場有限他樂在其中，因為「我們可以提供大家很多知識產品，提供大家可以學習、想像的空間。」他懷抱文化出版人的浪漫情懷，自始以「打游擊」的方式從業，「革命階段」（1972-85）居無定所，「但游擊戰不見得不好，說起來我們是覺得有自主性啊，有自我實現的味道。」

¹²⁰ 蘇正隆說，「開班會有人大聲呼籲，我們一定要自己成立一間屬於台大外文系的書店，來服務台大的讀者，當然以台大外文系為出發點，也擴及全國英文系。」

大一開始翻印的吳心健，他與鄭鴻生是前後期台大哲學系同學，正值 1972-5 年台大哲學系事件，國民黨特工打擊台大學術自由傳統的時代。我們可以從鄭鴻生（2001: 60）的描述，以較大脈絡來檢視吳心健所處的學院環境。當時台大哲學系傳承殷海光的自由與批判精神，成中英接任系主任、年輕老師如陳鼓應、趙天儀、葉新雲、林正弘等人，有另一番氣象，王曉波則是研究生兼助教。

這些年輕老師在當時都是沒出洋留學過的土產學術工作者，但是哲學系自殷海光以降的啟蒙除昧與自由探索的精神，卻多現在他們身上，並深深感染到我們學生。……這時的台大哲學系是一個思想自由、風氣開放、富有朝氣的地方。邏輯經驗論理論……對台灣的年輕學子所起的最大作用其實是在批判精神上面，在台灣當時的學院環境裡是挑戰各種御用與主流學術權威的武器。……大部分受到殷海光影響的年輕老師都與學生十分親密，沒有架子。

吳心健在同業中相對早熟的翻印實踐，除了他自述的生活環境和文化志向，也跟台大哲學系的學術傳承與集體氛圍不無關聯。他有強烈的自由主義知識份子認同，表現在議論時政、文化批判及大學教育反思上，加上受到中國知識份子「勤工儉學」¹²¹的概念啟發：「我是覺得知識份子不一定在學校裡面，也可以做事情。我在學校裡參加很多社團活動，參加社團活動，這也是一種實踐。」無論是校外翻印或學校社團，對他都是社會實踐，並且積極結合兩者：「我很早就參加校園政治，所以我當然會印政治系的東西。」因此，翻印出版是他的知識分子入世實踐，他宣稱翻印主要目的「要照顧同學」，藉此突顯 1970 年代大學生的自主性；並強調同儕自覓書訊，不依賴老師，同時透露出當時微妙的大學師生關係。

你做多了以後，就會有人一直給你出主意，你就會有一些正式和非正式的集合。……主要是我們、同學一起想辦法。老師也會給你一些，但是也不是都老師選。這是我剛剛講過的自主性，這很有意思。首先，老師也不見得懂，老師也不見得是很用功。第二，老師選的書也不見得就是好書。我覺得這就是自主性，有時候老師真正有興趣的議題，在世界上也不是主流，我們可以找到新一點的知識產品介紹給大家，也逼迫老師進步。有時候我們跟老師也是一種奇怪的關係。

吳心健念茲在茲的「自主性」，間接批判了當時的大學教科書及師資。所謂「奇怪」的師生關係，反映的是台灣戰後大學師資組成的歷史結構問題。台灣戰後初期不僅發生「書荒」，還有「教授荒」，書荒靠大量翻印中文古籍應急，教授荒的問題解決也有些因陋就簡。可以說，1970 年代大學生對大學教育（教科書及師資）普遍心生不滿，即是大學教育制度便宜行事的後果之一。

我以台大為例，說明從帝大到台大的師資培育制度演變：日本帝大採菁英教

¹²¹ 一邊工作，一邊過著節儉生活的求學歷程，或稱工讀。勤工儉學的源頭是 1915 年，由李石曾等人在巴黎成立「留法學生儉學會」，幫助中國人走出國門學習西學的倡議。因此，早期勤工儉學和愛國救國活動聯繫一起，是愛國人士為求改變中國弱勢和引進西方科學文化的具體實踐 <http://zh.wikipedia.org/wiki/%E5%8B%A4%E5%B7%A5%E5%8A%A9%E5%AD%A6> (2009/6/20)。

育，以便培養日本社會的領導階級。¹²²由教育部設講座教授，每位教授底下有一位助教授、兩位助手，沒有研究所制度。博士學位的取得和英國制度一樣，大學畢業生留任助手做研究，在著名雜誌發表論文，經教授認可學術水準，再寫一篇論文並通過口試，即發給博士學位（王源口述，陳逸竹整理 2002: 211）。1949年之後，菁英教育方針轉為中國式大學制度，師生人數開始增加。當時台大師資包括日據時代即任教的日籍與本省老師，以及大陸過來的老師。前者不會說國語，後者則有濃重鄉音，彼此溝通有困難，同學也很難完全理解授課內容（康有德口述，陳瑋荻整理 2002: 226）。

1950年代，台大校長傅斯年眼見師資來源斷絕，決定自行培養師資。讓各系第一屆畢業生中成績最優者擔任助教，由各院院長及各系系主任負責個別勸留。當時助教行政工作不多，主要做研究準備以後教書。助教或者自行研究，或請教授指導，寫成論文據以申請升等。從助教升講師至少四年，講師升副教授三年，副教授升教授三年。當時各系助教都以此為目標，日後也多升教授（馬漢寶 2002: 137）。1950年代大學院校研究所不多，¹²³法政科畢業生參加國家高普考試任官是熱門出路，留在學校當助教是進修或深造的正規途徑，出國留學的可能性極低。戰後國貧民窮，外匯奇缺，留學經費仰賴農復會和美援。直到1951年初，農復會和美國安全總署聯合招考首屆獎助留美學生（黃金茂 2002: 98）。1950年代以來，留美學生稀罕但未間斷，1960年代美國提供大量獎學金造成留美風潮，七、八成學生都拿獎學金留美，但只有兩、三成回國服務。1970年代，一方面中美關係逐漸正常化，美國留學政策傾向中國，另一方面台灣經濟發展，許多獎學金取消或保留給大陸留學生，台灣學生多自費留美，留美人數因而相對減少（王源口述，陳逸竹整理 2002: 212）。¹²⁴

因此1970年代大學師資主要分兩類：戰後隨國民黨來台的老一輩和台灣土產的年輕世代，以及極少數留學歸國者。從今日標準看來，台灣土產者有學術資格的疑慮，他們依循舊制教授升遷管道扶搖而上，多半只有大學畢業程度。此外，戰後由於缺少教科書，教授多需自編講義，而編講義常有學生參與其事。譬如要求同學每堂上課記筆記並加以整理，教授挑選其中幾本做為講義的基礎（馬漢寶 2002: 136-7）。然而，講義內容經過歷多次傳抄或打字錯誤，經年累月不忍卒睹。1971年唸大學的蘇正隆，大一原本就讀政大，大二轉到台大外文系，正是源於跟老一輩教授的師生關係緊張。

那種從中國大陸來台灣的，他們可能是一本書教一輩子，我相信他在教中學跟教大學沒什麼兩樣，就一字一句唸。……我對於老師唸講義很不以為

¹²² 東京帝大相當於國民黨時代的政治大學，大部分官僚從那裡培養出來。1945年台大師生比一比一，400個學生，400個教授（王源口述，陳逸竹整理 2002: 208, 211）。

¹²³ 1950、1960、1970年代碩博士生人數演變：碩士生人數5、426、2129人。博士生人數0、11、166人（教育部統計處 http://www.edu.tw/files/site_content/b0013/seriesdata.xls）。

¹²⁴ 1961年起，留學人數明顯增加（643→978），1962年更以幾近倍數陡增（987→1833），1960年代維持2125-2711不等人數。1969年達到頂峰3444人，1970年減為2056人。上述增減變化趨勢，人文、社會與自然科學各領域呈現一致性（教育部統計處編 1975: 40-3）。

然，……我去跟老師講哪裡有可能錯，被老師訓了一頓說，「你如果那麼有本事，你就應該去讀台大。」我就很不服氣，……所以第二年我就轉學到台大。到了台大發現，也是有一半以上這樣的老師，所以也是很失望。

面對大學教科書及師資不良等問題，吳心健以西書翻印強調學生自主性，指的正是這種大學教育條件下的學生自力救濟。翻印實踐，除了源自教科書市場壟斷、知識份子菁英認同，更由於掌握了圖書出版的傳播利器，如同看到問題解決的可能出路，使既有大學教育品質變得難以忍受。吳心健試圖以翻印改革教材，「找新一點的知識產品介紹給大家，也逼迫老師進步」。這種想法不是吳心健獨有，我訪談 1980 年代做過學術翻印商的 C 也有相同心態。

1978 年唸社會系的 C，大學時代常跑圖書館、到桂林書局抄書訊、逛書店（明目、唐山），並且參加周末派聚會，獲得日本圖書目錄。書訊靈通的他，逐漸熟稔學術圖書出版及國內學術動態，大學畢業成立原學出版社（logos，1983-84 年）翻印西書，他形容當時以翻印做為社會實踐，是「另外一種純真年代。」

我對這東西有一定的敏感度，……那時候出 Giddens 那本小小的《社會學》，印了兩刷還三刷，至少印了 1000 多本。因為那本書薄薄一本，很好唸，很多人會去找來讀。這東西可能有人當做大學上課用的補助教材，不一定社會學教科書，而是補助教材。

做過翻印書商，對學術書市敏感的 C，唸研究所時順理成章協助教授處理薦購圖書事宜，也間接替自己薦購。不過，C「從學生的角度去推薦買書」的主要動機，跟吳心健一樣，也是希望引進西書影響教授教學。無論薦購或翻印，他們都兼有讀書人的理想性格與書商的市場考量，他們的翻印實踐混和了書商與學術人兩種心態。但他們強調的都不是西書的市場價值或翻印的經濟利益，而是關切以「西書」做為改革大學教育之物件能動性。他認為老師如果「有書了，他就有可能花時間去讀，讀了以後後面的學生就有好處，老師都讀過了，就能變成上課用書，變成教材的一部份。」

同為 1970 年代學術翻印業者，但對應不同學科發展脈絡，他們也以不同姿態與心態介入翻印實踐。翻印，可能是對既有規範的變革之道，或是順勢而為，開創新局。如果說歷史悠久的台大外文系與哲學系，自戰後以來累積了的教學傳承或文化包袱，是蘇正隆和吳心健有意無意以翻印實踐企圖變革的學院傳統。那麼陳隆吳則是以翻印開創社會科學界發明的傳統：大量系統地翻印社會科學用書，並成立實體通路「唐山書局」，在 1980 年代的社會科學界，不啻開創了「唐山時代」。不過，唐山崛起有其社會條件，包括陳隆吳 1970 年代的「翻印經驗」、1980 年代進入市場的「翻印分工」，正好回應社會變遷的時勢所需，以及最重要的，社會科學翻印與 1980 年代台灣社會科學發展之間歷史的偶然關聯性。

1960 年代的社會科學在台灣是新興學科，留學返國的教授由西方引進的人類學、社會學和心理學，缺乏既有教科書，授課一律使用英文翻版書。例如 1960 年代李亦園與王嵩興回台任教，陸續開授新課、引進新書，即翻印過「東南亞民

族誌」。在這種學科脈絡下，1972 年唸台大人類系的陳隆昊，大三那年負責幫全班印製教科書，但由於「東南亞研究」主題冷僻且數量稀少（全班 35 個人），遭雙葉拒絕。於是他輾轉透過同鄉魏德文找到印刷廠。由於第一次翻印經驗使他察覺，找印刷廠和書店翻印，價差超過一倍，可見翻印利潤頗豐，¹²⁵利之所趨，他從台大人類系到政大邊政所（1974-79 年）的求學階段，持續在南天打工。這段期間幾乎橫跨整個 1970 年代，正好經歷了中美關係正常化和大陸改革開放，美國學界延燒一股「中國熱」，許多美國學生到台大學中文。由於陳隆昊的所學專業及其所處學院環境，他知道當時「很多讀文史的美國學生選擇中國的課程，比如中國歷史、中國文學啊」。他認為有市場，加上魏德文的亞洲學會經歷，憑一定的專業嗅覺，也能判斷有價值的書，同時掌有翻印出版的管道。因此，他與魏德文合作擬定「做 Chinese Study 的翻印書，結果一炮而紅。」

魏德文借重他的人類學專業和學生身分的便利性，從圖書館借出與中國研究相關的書籍翻印，以南天名義出版，裝訂廠把書裝訂回去，再將原書送還圖書館，印好的書運往台大七號館「史丹佛研究中心」，販售給來台學中文的美國學生，甚至將「中國歷史的翻版書」跑單幫式地寄回美國。整個翻印勞動過程一氣呵成，由陳隆昊一手包辦。於是，漢學研究打響了南天書局的名號。陳隆昊 1981 年退伍後打算重操舊業，但有意與老東家區隔市場。吳心健建議他做社會學翻印：「我覺得我們可以分工嘛，大家分進合擊，把社會創造得更美妙。」於是他們幾個人逐漸將人文社會翻印市場區隔開來。陳隆昊說：「其實我都是人家不做的我做。」這句話的積極意義表示，社會科學翻印是他的「小藍海」。他說，

我做的東西，現在回想起來是有點像藍海策略，行銷的 blue sea。這個市場是非常競爭的，你要找到自己的藍海，我找到自己的小藍海，我在這個小小地方，還是可以做得蠻高興的，有一定的市場，有這樣的銷售力。當然你可能比那些印微積分的、有機化學的，或者書林印語文的，還是差很多啦，他一個微積分，可能全校的大一學生都要用，那不得了，一千本啊。我們沒有，我們就是自己的小藍海做得很高興就是了。

我們分別從翻印及學術兩個脈絡來檢視，社會學翻印做為藍海經驗的社會條件。就翻印界而言，陳隆昊在 1981 年入行，幾乎是最後進場的玩家，只能挑剩的、沒人翻印的學科領域。他聽從前輩吳心健的建議翻印社會學，而非人類學，因為「社會學比人類學市場大，在當時印的人還不算多」。這個新興學科的市場規模相對小，不被既有翻印業者看重，因此 K 當年在歐亞書局買到 *Anthropology*

¹²⁵ 他說：「我那時候請南天印 150 本，估了價錢 35 塊一本。我就跟李〔亦園〕先生說 35 塊一本。那時候像虹橋或雙葉，就那樣的書，大概一本賣 80、85 塊，不到一半。李先生看一下說，那不然賣 80 塊好了，多出來的錢當人類學會的費用。很好啊，我們就印了。印了以後 35 塊，賣給同學 80 塊，收了錢，剩的拿去民族所啦、史語所啦，那麼一下就賣掉了，賣掉以後，錢就收到啦。跟南天講說給你錢，南天說不急，帳還沒來。帳還沒來，我兩個禮拜就全部賣完了。所以你看，35 塊賣 80 塊，其實是還不錯的啦。我這種經驗跟我後來從事這一行，當然有一定的連結。」

Today，才會有「那時候發現這本書就好像發現什麼一樣，居然有人印這種書！」的驚喜。也就是說，社群雖小，但只要出書精準，翻印上市就容易引起注意。也可以說，陳隆昊看重的正是這種沒有競爭的市場，不過，做獨門生意必須確切知道利潤（藍海）在哪裡。經中研院民族所的同儕連帶，¹²⁶研究員向他「薦印」，所以他開始印的第一本書是 Anthony Giddens 的 *Capitalism and Modern Social Theory*，第二本是 Clifford Geertz 的 *Interpretation of Culture*。他形容當時，

就這樣開始印，哇，印出來以後，洛陽紙貴啊，算是名著啊〔大笑〕，那時候還沒有中文翻譯書出來，所以每個人也只能買這個東西。那時候學生很愛買書，每個研究生喔，連「政工幹校」的，他們也有社會科學系，連他們都買啊，他們都買得很厲害啊。

1980 年代的從業經驗，社會學理論書大賣，讓陳隆昊猶如發現新大陸，所以他將後見之明稱為小藍海。原本不起眼的社會學翻印，竟有如此商機，始料未及。不過，開首兩本奠基之作的成功，不是他的獨到眼光，而是回應學術趨勢。1980 年代，唐山的社會學翻印在翻印界是後起的，但從學術界來看，卻正好與社會學的「理論大師熱」同步，所以他當時翻版的書只有兩種，「一種是大師的書，各個學科，就是國外的；另外一種是老師的課本，就是這本書是老師下學期要用的書。」他從業界與學界脈絡中看見生機：社會學，既是翻印界所未見，也是他的學科優勢。但這個優勢並非他個人的學科訓練或判斷力，而是 1980 年代逐漸浮現的社會學學科內部矛盾所致。體現為 1980 年底，中研院民族所召開的「社會及行為科學研究的中國化」。¹²⁷

誠如湯志傑（2008: 592-8）指出，1980 年代的社會學中國化運動，是社會學門歷經 1960 年代以來實證主義典範的內部反省，是一種「走自己的路」的民族主義式反省，而且有知識論反思，如「實證 vs. 反實證」之分。然而，他強調社會學中國化是異質的，中國化的口號一致，但語意多分歧。代表人物如「楊國樞和瞿海源 vs. 葉啓政與高承恕」，兩陣營又有各自觀點的歧異性，立場並非截然對立，而是雙方都在反省實證，只不過「反對派」立場比較鮮明。總之，社會學中國化是一場 1980 年代學術反省的集體心態。

重提社會學中國化，我關切的是這個學科反省與分裂的非預期後果：隨著 1980 年代社會情境變化、威權統治鬆動、抗議風潮興起，標榜批判性色彩的社會學理論成為顯學，吸引學生注意與追隨。甚至由於針對實證經驗研究抱持批判反省立場者多是「唸理論的」，因而導致理論與經驗二分的態勢（湯志傑 2008: 600-601）。就社會學理論典範而言，除 1970 年代初期流行的行為科學，此時還引進其他典範，導致 1970 末到 1980 初，學生對這些典範狂熱追求（蕭新煌 1987:

¹²⁶ 這裡涉及到學術仲介者的學院網絡，將於下一小節討論。

¹²⁷ 不僅社會學學科內部，社會科學學科之間也有矛盾，體現為從整合到分裂的過程。例如 1965 年成立的中研院民族所，整合了人類學、社會學與心理學。1960 年代末期更以行為科學統括。但到了 1980 年代，社會學門逐漸壯大，開始有獨立設所的倡議。中研院社會所的成立過程，從 1981 年提案到 2000 年正式成立。參見官網 <http://www.ios.sinica.edu.tw/ios/?pid=3> (2009/6/21)。

342-7)。另外，我們從台灣社會學書籍的翻譯及出版趨勢（參見王志弘 2005；王乾任 2002: 80-92），也可看出社會學理論書籍出版熱潮集中在 1980 年代以降。台灣人社學術用書，無論中英文，翻譯或翻印，到了 1980 年代開始蓬勃發展。可辨識的因素包括：1980 年代英美學術出版商品化（Pollex 2000）；接受歐美理論思潮的學者陸續返台，成為倡議批判知識的學術仲介；¹²⁸引介新思潮的半學術性刊物大量湧現，¹²⁹使國內逐漸縮短與國際學術的時差；加上校園學運的現實刺激。¹³⁰陳隆昊迎合理論時尚的人文社會學術翻印，正是在激烈變動的 1980 年代，政治社會變遷、學術市場商品化及學術基進化等多重因素下，無往不利。

不同於上述學術翻印人，最接近傳統翻印脈絡，既無學院包袱及不滿，也欠缺相關學術資本與人脈的是南天書局魏德文，但他卻最強調「學術」翻印的社會意義及自我認同，這與他的市場區隔策略及其銷售經驗有關。1960 年代，魏德文在亞洲學會工作，負責「做索引」，到各機關找檔案和史料徒手抄錄。亞洲學會的工作經驗，是藥學系畢業從事中國研究翻印的魏德文訴諸的文化資本。他強調，「亞洲學會就是做為中國研究的，提供資料的中心。……我接觸的都是學術性的著作，不是一般人所講的暢銷書，這很不一樣。就是曉得什麼書有價值。」

南天翻印始於 1969 年，1960 年代的傳統翻印商是魏德文的參考團體，他們翻印西文暢銷書，所以他強調「學術性」價值與從業認同。延續亞洲學會的定位，他以南天書局做為漢學研究資料中心，搜羅並出版中國及台灣研究相關學術著作，並於 1994 年彙編台灣研究目錄。不過，南天創業初期翻印日文書為主，中醫和中國研究次之，因為他著眼於台灣曾為日本殖民地的歷史，將有不少日文資料的研究需求，而且當時翻印界少有人印日文書。日文書翻印，既是市場區隔，還可外銷日本。他的學術出版策略，總歸一句話：「我考量沒有人印的。」他跟陳隆昊一樣有「學術藍海」的心態，但陳隆昊看重藍海利潤，他則強調學術價值與社會意義。他對陳隆昊從事翻印的看法，

他是人類學畢業的嘛，人類學的領域就包括社會學，甚至心理學，所以他的領域比較大眾通俗。我總覺得地球的資源很有限，出版一本書是要有一點價值，不要浪費資源。基本上經營學術性的書店很少，但是這個領域花費比人家大，可能銷售比人家差，大家不願意做，我覺得對社會的意義很重大。

¹²⁸ 學術仲介者除了前述北葉南高的社會學理論，1980 年代以降，理論取向呈現多元發展，例如清大幫與台大外文系的文學批評、文化研究與後現代理論；張小虹與何春蕤之於性別研究與酷兒理論；夏鑄九的空間的政治經濟學；柯志明、謝國雄與陳東升之於發展理論、勞動研究與政治經濟學（王志弘 2005: 40）。

¹²⁹ 引介新思潮的非經學術審查刊物，計有《人間》（1985-89）、《南方》（1986-88）、《文星》復刊（1986-88）、《當代》（1986）、《島嶼邊緣》（1991-95）。還有類似性質的學術刊物《台灣社會研究季刊》（1988）。此外，檢視批判性雜誌的傳承系譜，可突顯 1980 年代批判性刊物的文藝復興態勢：《自由中國》（1949-60）、《文星》（1957-65）、《思與言》（1963）、《大學》（1968-73）、《台灣政論》（1975-80）、《夏潮》（1976）。1980 年代黨外雜誌充斥，可視為基進的時代指標。

¹³⁰ 解嚴前後的校園學生運動，學生渴求理論新知，以提高論戰能量並理解劇烈變動的時代。也因此，學運與唐山書店的關係是緊密的，例如 1990 年三月學運，學生去示威抗議，書店裡空蕩蕩，唐山的生意掉了一大半，陳隆昊才體會到，學生是他的衣食父母。

魏德文所謂學術性不僅針對暢銷書，也包括學術領域相對「大眾通俗」的行為科學。他將學術翻印再分化為「菁英之學 vs. 通俗學科」。他在敘事上壓低經濟考量，突顯其小眾學術性，進而著重環境道德的出版理念，「不要浪費資源」，要翻印他認為有價值的學問，即所謂菁英之學。他藉由菁英學術定位、小眾經營理念及其自我認同相互建構，指涉非日常性或神聖性的學術認同，他宣稱，

第一我在做書，我也是在求知，……第二，我堅持做學術書就是說，對社會有點意義……。另外，……比方這本書只有 100 個人會買，但為什麼只有 100 個人，因為這是領導者才看得懂，一般人看不懂嘛。……因為它可能會影響千千萬萬人，我覺得還是值得。……我把我的出版，我是把它當作生活，我不去太算我的成本，太去計較成本，說我應該得到報酬是多少，所以也就是說，願意做這樣的事情的人太少了。

無論做日文書、中國與台灣研究翻印，魏德文強調「自我成長、社會意義、小眾理想」的學術出版理念。然而，不可否認經濟利益仍是翻印從業的主要誘因，陳隆昊對這一點表達得最為坦率，這與他的從業機遇有關，即所學與投身翻印業的時間點，在既有學科翻印分工版圖中皆屬後進者，而與更廣大的學術政治經濟脈絡意外牽連造就了小藍海。其實南天跟唐山的經營理念都符合「藍海策略」（Kim & Mauborgne 2005）：¹³¹開創無人競爭的市場，如陳隆昊強調傳統翻印商看不見或看不起的利潤，創造學術暢銷書；或者進行有價值的差異化，如魏德文強調社會意義及理想性，創造小眾專精的學術長銷書。不過由於他們交涉的市場特性、翻印書種及入行年代差異而有不同的生意經。

同一句「別人不做的，我做」，不同表述方式及脈絡，透露翻印做為道德經濟反映的不同規範與義務。魏德文與陳隆昊的翻印動機敘事，側重產業合法、時勢所趨、學術需求及小眾市場等制度可能性，他們對制度限制及翻印能動性著墨不多。蘇正隆和吳心健則從翻印壟斷體制批判，更從知識份子使命及西學現代性想像，賦予翻印能動性，不僅順勢而為，更具開拓市場的積極性。因此他們特別強調有別於傳統翻印商的學術仲介認同。就反面表述與能動塑造的敘事策略而言，他們兩人有較相近的從業動機，甚至他們所屬歷史悠久的哲學與外文等學科背景和學術資本，也在形塑其從業習性與文化心態上扮演要角。

二、翻印實踐與學術仲介認同

上節討論 1970 年代學術翻印商面臨的社會結構、從業文化心態及行動邏輯：「別人不做的，我做。」解釋這四人為何而做。但到底怎麼做？做什麼？業者如何因應並創造學術社群的西書需求，並以其知識份子認同扮演學術仲介者角

¹³¹ 以價值創新為核心的藍海策略，是相對於以價格競爭為主的紅海策略的提法。削價競爭有極限，藍海策略的邏輯在於擴大需求價值，創造產品差異化，進而創造新需求，在新領域沒有競爭者或競爭者寡，而有豐厚利潤（Kim & Mauborgne 2005）。總之，藍海策略致勝之道不在競爭，而在壟斷，儘管兩者不互斥，競爭的最終目的在於壟斷，但藍海策略強調超越競爭、直達壟斷市場的重要性，這是許多夕陽產業轉型，新手加入高度競爭市場，重啟生機的思維邏輯。因此著重與眾不同、稀罕少見、貼近顧客、甚至違反常理的決定與行動，都是藍海策略。

色？必須注意「學術仲介」不是靜態的身分認同，而是經**實踐中介**的動態構成，更是自覺與差異他者分化，透過**敘事建構**的認同形構。因此，本節探討翻印實踐與其專業認同相互建構的過程，問題首先在於，翻印實踐過程中，業者與學界如何透過學術網絡、書訊交流、翻印書流通等互動，形成翻印取書機制、知識空間與學術慣習？其次，翻印書流通制度的創建或挪用，如何扣連上翻印業者做為學術仲介者的專業認同？藉此提問，我要進一步分辨，翻印業者如何扮演學術仲介者的角色，他們只是引進西學的透明中介，或是積極引導新知的學術仲介？

(一) 時空策略與學院網絡

「書訊取得、學圈關係與書籍流通」不是分開的翻印實踐，而是相互關聯的整體。首先，我們看看傳統翻印商與學院的互動方式，1950 年代的西文教科書翻印商，多半被動回應大學的需要，等著教授上門要求翻印。而且教授提供教科書翻印，必須承諾書商買回一定數量，屬於客製化印書。1954-1958 年，成長最快的書商是博愛路的東南圖書，台大附近的遠東圖書則翻印美國最好的科技類教科書。到了 1960 年代書商會主動帶著美國剛出版的新版本到大學，說服教授改變下學期教科書 (Kaser 1969: 33-4, 36)。雖然 1970 年代學術翻印商大約循此模式，回應教學需要或主動提出，不過，他們沒有買回的附加條件，而常有以書養書的策略，以便出版有學術價值的冷門書。如今看來，學術翻印是介於影印客製化與傳統出版之間的翻印模式，¹³²學術翻印業者多兼顧市場性（結構）與自主性（能動），既是學術中介也是仲介（見表 3.2）。

表 3.2 學院網絡

年代	1950	1970	1980
學院行動者	教授	研究生	大學生
取書中介	傳統翻印	學術翻印	影印店

1. 學院網絡化的書訊來源

相較於傳統翻印商，學術翻印業者的兩大利基在於學科專業及學院網絡。基於學科專業，他們大多自行判斷書訊，並憑藉學院優勢，有價值的書訊、書籍來源及其銷售管道，多因循學院網絡流通。此外，書籍流通的銷售機制，隨空間策略而有別，而書店設址的空間策略也可大致反映業者的專業認同，進而從知識空間的安排配置形塑聚集經濟效益。（見表 3.3）。

¹³² 隨著技術條件改變，客製參與程度提高，社會關係也隨之改變，關於此，第五章詳述。

表 3.3 時空策略與學院網絡

業者	空間策略	書訊來源	流通機制	聚集經濟
書林 1977	台大外文系專屬書店 vs.傳統書店	拜訪老師、外文系「書單考」	書目摘要；傳閱登記制；系所優勢	書林幫 影印店分租
南天 1969-78	中研院-台大地緣 vs. 遠離學區	台大圖書館，特殊文件 檔案	史丹佛研究中心；書目彙整；研究諮詢	台灣研究資料中心
唐山 1974-82	人文社會科學專屬書店 vs.雙葉	中研院民族所學長、老師、研究生	駐校代表；研究助理；學術族裔連帶	成立影印部
時英 1972-85	打游擊（自主性）vs. 定點銷售	同學、朋友從國外帶回來	電話、研討會、書目、闖學堂的書客	

說明：一、業者欄的數字，表示「創業始年至設立書店現址」時間。二、空間策略指「業者屬意的書店定位 vs.其他型態」。

由於翻印書種有別，除了當年陳隆昊幫南天翻印中國研究的書籍來源，能從圖書館借出無償取得外，時英跟書林的原文書籍來源，則多半得花高價購買進口原版書，或託人從國外帶回來，再拿去翻印。不過，台大校友可利用學院網絡另闢書源，例如拜訪老師借書，蘇正隆每次到教授家，「第一件事情就是去看他的書架，有什麼好的書就遊說他，拜託借給我去翻印，拆開來去印。」有些老師也希望翻印，廣為流傳。另外他蒐集教授的上課書單或研究生論文資格考（稱書單考）的「書單」（reading list）¹³³，做為翻印書的優先選項。1977年蘇正隆等人矢志成為台大外文系的「專屬」書店，老師樂觀其成，師生互蒙其利。可以說，書林的成功創業正仰賴社會網絡與地理優勢：一方面，台大外文系提供豐沛的學術資源及師生人脈，遍及全台各地外文系所。另一方面，創業之初即在鄰接台大的羅斯福路上承租店面，奠定良好基礎。

書林的翻印策略如前述，除教科書之外，更以外文系為核心擴及周邊用書，依據他們主觀認定「知識份子應該要」讀的書而定。此外，印什麼書除了自行研判，也要符合學術市場需求，最接近市場的地方就是學術圈。由於大學有「學長姐學弟妹制度」的擬核心家庭制的校園文化，所以人類系畢業的陳隆昊，1981年創業初期到中研院民族所徵詢意見，因為行為科學整合，

所以民族所裡面有人類學、社會學、心理學，都在同一棟研究大樓，後來就分家了。我就去問他們什麼書好印，我問的很多是我的學長、同學，他們都在那裡當助理研究員，反正都認識。

台大人類學系與中研院民族所之間有較強的社會連帶，除因機構資源互通，也因系所傳承的男性學院文化所致。1965年成立的中研院民族所，涵括人類學、社會學、心理學領域的研究員。1960年代末，民族所因應台灣社會發展與轉型，結合人類學的理論與應用，推展行為科學的科際整合研究。當時台大人類系師資多與民族所研究員重疊，學術資源也互通，研究生上課或圖書館找資料往往兩邊跑，兩機構關係緊密。陳隆昊 1972 年入學，班級男女比懸殊（1:6），印教科書的擔子照例落在男生身上；而且人類學系有碩士班學長帶領大學生分組做田野的

¹³³ 外文所研究生寫論文之前準備的「書單」，分成理論與文學兩類，文學再依年代區分。

傳統，加上核心學術活動多由男生主導，因而強化了學長學弟的聯繫。例如 K 是陳隆昊的學長，當時辦學生刊物《人類與文化》、組讀書會，清一色是男生活動。K 解釋那是因為，

他們班上剛好男生好幾個，算起來算多的，也算活躍的。(男生多所以怎麼樣?)因為很多男生參與讀書會啊,(女生不參與?)女生比較少(為什麼?)因為那時候男生大部分都第一志願進來,(女生不是?)對啊,可能不是,所以他們本身,我知道他們好幾個都第一志願進來,所以本來就有興趣。

學術圈是很典型的男性文化，社會科學界也不例外。「第一志願」是相較於男生唸理工的主流升學選項而言，文法科的男生少但志氣高，多半高中時代即有「棄理工，從人文」的改宗經驗，而有較強烈的學科認同與積極任事的動機，包括引介新知識、從事學術翻印等工作。因此，大約陳隆昊創業的 1981 年，K 介紹他翻印 Geertz 的 *Interpretation of Culture*，K 認為陳隆昊「其實也是一種服務性。他也並不是為了賺錢，他那時候還沒有正式營業，都是印了以後，寄放在人家那邊賣。」同時，這本書的成功銷售，日後廣泛為人社領域接受，也確實為陳隆昊奠定了翻印轉型（中國研究轉人文社會）的基礎。此外，陳隆昊也幫瞿海源印書，因為「大家知道我在印這個東西，那他們上課要用書，瞿海源那時候印了 *Social Psychology* [當教科書]，因為開社會心理學的課。」當時還有東海社會系高承恕的研究助理來找陳隆昊印書。

他拿來給我印的書是 *Critical Theory of Jürgen Habermas*，他說：「我們高老師要上這課，請你幫我們印。」我在想這種書這麼專，那時候批判理論才剛開始要紅，當然我不在學校裡面，我也不知道。我說：「拜託這個書能賣嗎？他說絕對可以賣，你放心啦這個很熱。」我那時候還膽子小，因為我想說那麼專門的東西，我印了大概三、四百本吧，一下子就賣完了。哇，聽到有這本書，台大的、政大的、輔大的。……那時候老師得負責讓學生有書讀啊。……老師得負責這樣的工作。

學術仲介是老師的「工作」，但缺乏規模經濟的非教科書，只能靠少數業者或個體戶零星翻印。久之，「大家知道我在印這個東西」，個體戶業者儼然成為學群網絡及書訊聚集的節點，進而發揮網絡化行銷，遍及全台社會系，儘管缺乏回銷保證。的確，對業者而言「學術是個好生意」，但並非來者不拒，首先考慮市場性，這一點我們從上述對話的關鍵字表述可以得知。不過，學術翻印商自己是「過來人」，深知箇中難處，因此其折衷策略是探水溫的少量翻印。學術翻印商與學術圈互動，熟識者之間是互信與互賴，當然有市場考量，但不能純粹以功利看待。即使與陌生客之間，基於學術翻印的服務精神，使他們容易與學院人建立私交。如 Q 指出 1970-80 年代的人社翻印管道包括問學、唐山，還有「老潘」（潘柏世）。他跟業者都是朋友，找他們翻印是基於友誼互助，而非全然利益考量。

2. 網絡化行銷的流通機制與聚集經濟

傳統翻印書循學院人脈回銷，或設置實體通路（書店）流通。對於沒有回銷保證的學術翻印業者而言，必須靈活運用既有或創新書籍流通機制，尤其早期翻印書的銷售管道多元。以吳心健為例，他是校友裡最早開業但最晚設立書店者，¹³⁴之所以如此，源於其自主性，不僅在選印西書的決策權，也在銷售方式的堅持。如前述，他認為游擊行銷有自我實現的意味，不拘泥定點，凡事以電話連絡，銷售方式走學院風，有許多學院人脈之故，直接到大學系所班級裡賣書，他自喻為儒林外史裡「闖學堂的書客」。他對那段革命期的翻印出版有高度認同，「我覺得這裡面充滿了很多想像、充滿了很多浪漫、充滿了很多期許、充滿了很多樂趣。」這種學術出版認同，隨著學院銷路延伸到中研院研討會而強化，他說，

像是余英時先生、林毓生先生，常都有一些往還，他們的研討會有時候也會介紹大家來買我們的書，有時候他們研討會的主題就是要來讀我們的書。那種是很愉快，人生很歡樂的事情，我覺得這是我一生中很滿意的事情。

另外，「自編書目」是書商常用的游擊銷售策略。如吳心健會在書籍促銷時自編目錄，主要參考美國書商的目錄編排設計，包括價格設計，並於下方附一段他自己寫的中文的西書簡介。對蘇正隆而言，自編目錄不僅為了價格促銷，更是他的行銷利器。他說「因為我是外文系畢業，所以我會判斷這個東西有文學價值，或者有學術價值，我就比較不會考慮到它的市場價值。」正因如此，市場價值更需人為創造，他的方式就是編書目、寫摘要，以便在系所傳閱登記。

譬如我們印的有很冷門的書，像 *Mimesis*，文學理論的，模仿這本書，**這本書你也可以創造市場啊**。譬如說這本書雖然很冷門，但那時候很多批評界就會引用這本書，這書名可能很多人看不懂，沒關係，我們印出來，我會從頭到尾看一遍，**寫成摘要，寫個中文簡介，拿到台大外文系、師大英語系、東海、政大英文系去傳閱**，那時候讀書風氣比較好的幾個學校。……台大就是不一樣，台大就有 100 多本，其他的可能是 3 本、2 本、5 本，相差很多。

他認為各校銷售差異的主因在於，台大老師提過這本書，學生知道 *Mimesis* 很重要，「再加上我的簡介，也許他們看了就很感動，可能在其他大學，他們看了就覺得無關痛癢，沒辦法引起共鳴。」這種感動與共鳴是出於「自己人」的情感與信賴，因為「台大外文系的同學都知道我是他們的學長，去推銷。」而且，

讀書風氣比較盛，還有他們下課，很多學生會來這邊逛，一起聊天，好像一個「書林幫」一樣。有些比較好讀書的來聊天，到後來我們甚至一起吃飯，中午、晚上啊一起到大學口吃客飯。

透過 *Mimesis* 的銷售事例，可以歸納出學術翻印商善用並開創書籍流通的幾種機制：首先自力救濟「編寫書目摘要」，進而利用學院的購書「傳閱登記制」和社會連帶，加上書店空間的「知識社群聚集」（書林幫）¹³⁵推波助瀾，成功創

¹³⁴ 1972-1985 年間沒有書店，1985 年才成立時英出版社。

¹³⁵ 逛書店除了買書，書店的空間形式本身，也是吸引知識份子聚集的原因。有別於社區型書店，

造出冷門學術書市場。此外，如果缺乏書店通路的空間可及性，「傳閱登記制」有時會搭配「駐校代表」的中介賣書，例如 1981 年唐山尚無店面時利用這種銷售機制。陳隆昊說「那時候很多學生會去找出版社，說我願意當你的駐校代表，出版社也會徵駐校代表。駐校代表就是賣八折，他跟你結七折，你可以賺一成。」透過駐校代表集體訂書，對雙方都有好處，學生可以獲得較多折扣優惠，而且能克服空間距離，對外縣市學生尤然，如高承恕的研究助理找陳隆昊印書。

業者在時空條件限囿下採取不同銷售策略，不僅涉及市場開拓，不同的流通機制也會形塑差異的社會關係。例如「書店」不僅是書籍與人潮匯聚流通之所，更能促進非正式的人際交流，發展學群認同。正如周末派之於桂林書局、人社學圈之於唐山書局，書林幫之於書林，都是特定學術社群的集體記憶。此外，更由於書店人潮而產生異業結盟的聚集經濟，例如 1978 年與書林分租店面的影印店，以及 1986 年唐山書店影印部，都僅維持一年即分道揚鑣。影印店與書店的短暫結合，長期看來或許有利益衝突，但影印功能確實強化了書店和影印店的學群顧客之間的聯繫，有效發揮知識與經濟的聚集效應。

由於買書社群的知識空間高度重疊，常逛就是那幾家書店，常遇的也是那些人，尤以桂林書局的「熟客文化、禁書近用、非匿名性和公開展示性」等訂書機制，最能凝聚這種隱形學群感。同時，也有人因為讀書、買書、搶書，甚至影印店印書而相識，這說明了影印店是書店的延伸，因為影印店的影印書，同樣具有非匿名性及公開性等行銷特質。例如周末派與陳伯璋結識，G 說明

因為以前在台大書林旁邊的影印店，他經常抱一大堆英文書去印。我們就插花、加印，後來影印店老闆就介紹我們認識。……（你們為什麼也會去那家影印店？）因為書林有英文書啊，我們就在隔壁或附近吧，所以我們會影印。因為影印書喔，最早是因為影印左派的書，大陸翻譯的左派的書，我們會拿去那邊印（大陸翻譯的中文的左派的書？）對，所以我們就相互交換，就陳伯璋的英文書我們也印，我們的中文書陳伯璋也加印。兩個都互相印來印去，後來就認識了嘛。

我繼續問：「我比較好奇的是，那麼多影印店，你們剛好都去那一家，為什麼？」G 還是強調：「因為書林本身有英文書嘛，（它剛好是旁邊的影印店）所以兩邊都可以看書啊，買英文書、看英文書，逛書店，順便在旁邊影印，就是地緣關係而已。」總覺得這是套套邏輯。其實，我不了解的實情是，1970 年代末公館並沒有很多影印店。書林創業隔年 1978 年，即有影印業者跟他分租店面，1979 年搬到旁邊自立門戶。它大約是公館地區廉價影印的肇始，全錄影印老店。¹³⁶據

以文具、測驗卷、參考書為主，夾帶賣書，或者重慶南路商業化書店，貨物出門概不退換，不歡迎顧客在書店看書、抄資料，所以不設座位。書林的創舉在於設立座位、圖書館化的書籍分類陳列方式，而且講究裝潢。所以「早期很多大學生、知識份子約會可能說，欸，我們到書林。」¹³⁶ 蘇正隆說：「在書林隔壁巷子那一家，算是台北最早的廉價影印店，因為之前影印可能一張要 3-5 塊。1978 年他跟我們分租一個地方，剛開始一張 1.5 塊。……影印最早剛開始一張要 8、10 塊。影印店是在 1977、1978 年才有，最早的影印店是在照相館裡面，沒有專業的影印店，你

訪談迄今 33 年歷史（1976-2009）的全錄老店，老板說 30 年前，全省許多學校把書和講義寄來台北影印，1979-1987 年是該店全盛期，聘僱 18 名員工，24 小時輪三班制，此情景令人咋舌。

另外，1986 年陳隆昊眼見人文社會學術書市熱潮不斷，唐山也因此人潮聚集生意大好，但學界需要的好書不能盡皆翻印，加上公館地區廉價影印普及，於是陳隆昊設立唐山書局影印部。他說，「我那時候其實是兩手策略嘛，這本書量會大的，就把它印成書嗎，如果量不夠大的，就接受人家的 copy 嘛！」翻印商的兩手策略鑄造了聚集經濟，反映了學術社群將翻印取書延伸至影印取書的學術慣習，也凸顯了翻印和影印技術的使用脈絡，在台灣學院文化與翻印制度中靈活運用，呈現接續及互補的技術可能性。

然而，翻印與影印的商業利益未必一致，即使唐山自行成立影印部，主事者之間發生齟齬，何況是書林店面的影印分租。蘇正隆提到，

因為那時候不是用碳粉，是用藥水，換滾筒啊常常會濺得把書都毀損了。更嚴重的是常常有客人，因為有影印，就會有人說這本書借我，結果你借他三本書他拿去影印。剛開始我們也同意，可是比較誇張是，有人影印，因為影印店搞不清楚這書是客人帶來的還是從書店來的，常常會影印完就把書放進袋子裡，連書都不見了。

影印店依傍書店的聚集經濟，卻產生順手牽羊的不愉快經驗。種種經驗累積導致彼此交惡，直到影印店搬出書店，雙方仍衝突不斷。雙方關係緊張，反映了書商和影印店在「翻印取書」制度中，此消彼長的歷史嬗遞及其結構性對立。關於此，以下訂價機制可獲得進一步說明。

3. 訂價機制，重新定位菁英

印刷技術使學術書籍得以大量翻印，因而大幅降低學術成本、甚至普及菁英知識，這是業者頗感自豪的對學界的貢獻。如蘇正隆認為當初翻印《文學手冊》、《神話辭典》，一本 50、60 塊，每個人都買得起，因此能夠很快彌補台灣在英美文學研究及閱讀經典的落差。業者認為「每個人都買得起」的合理訂價機制與時俱進，包括「同行比價，反映成本，以及考慮影印可能性」。

首先，新手為了打入市場採「同行比價」的方式，以低於市價競爭。如 1977 年書林訂價主要跟當時附近的壟斷書商競價，「100 頁的書，〔他們〕如果訂價 50 塊，我們就訂為 30。」其次，「反映成本」，翻印書成本通常固定，魏德文說，「因為製版費是一樣的，印刷費也一樣，印 500 跟印 1000 一樣。你差的是在哪裡，紙張跟裝訂。」紙張與裝訂價格不因量大而打折，但製版跟印刷費用卻可因印量

要跑到照相館去影印，因為那個很貴，只有照相館才買得起機器。……所以影印是為了要印戶口名簿啦、證件，所以你別無選擇，都是因為你要跟公家打交道，到區公所，鄉公所、或者在政府單位辦事，需要一個影本，就要到影印店去花很多錢，因為那時候沒有人在印書嘛，印的都是證件。」

減半。因此，定價取決於總印量，印 500 本或印 1000 本的單價之別。「也就是印量大的話，定價可以低。但是問題沒有那個市場。」所以成本除了書籍厚薄，關鍵在於市場性，正確預估市場才能壓低成本，直接反映在售價上，這就涉及書商的專業判斷。蘇正隆說，「只要能夠我判斷這書可能有銷路，例如 *Mimesis* 我們印 500 本，可是像 *Mythology* 那種，我們一開始就印 1500 本，像這種就可以直接反映在成本裡，就可以定得很低。」

除了同行比價、反映成本，書商也從消費端考量訂價，即書商心目中「學生買得起」的概念，此「合理定價」多與學生日常消費物價相比而產生。如蘇正隆說學生買得起的價位是「相對於我當初去買原版書，可能是我吃一頓飯的至少十倍到二十倍，可是以翻印書的話，大概是吃一頓飯的兩倍、三倍。」吳心健也提及訂價方式其實不精確，都是「大家可以負擔得起的價錢。」而所謂「負擔得起」，他提到一個有趣的訂價機制，「因為我印了 20 年了，所以說在過程中已經注意到影印跟翻印的微妙關係。這裡面價錢的設計已經考慮到影印的可能性。」

比如這本書，如果大家去影印，有時候影印只要 100 塊，那你不應該賣 100 塊，你賣比 100 塊更貴，人家就去影印啦。你也要照顧到影印的考量，另外一方面你也希望大家多買一點。

陳隆昊也說「像現在影印還是一塊錢，那書可能就不能賣太貴，否則學生不會買。」他們都將影印可能性反映於訂價策略。影印與翻印之間的競爭，主要在於價格與技術兩方面。早期由於影印騰貴，翻印便宜，書商的訂價策略根本無需考慮影印，例如書林早期的訂價「可能是影印價的 1/3，至少是一半以下。」影印店通常無法競爭。更因為早期使用藥水影印，印後效果如同傳真，藥水揮發無法保留，技術不可行而無法印整本書，直到 1980 年碳粉影印之後才開始印書。但初期印書效果仍差，攤開印成單頁對折後，一本書變成二倍面積。在沒有別的選擇之下大家都只能買翻版書。因此，1981 年 K 拿 Geertz 的書說服陳隆昊翻印的一個理由也在於，「因為我自己是過來人，我知道那時候研究生都蠻窮的，你影印的話當時整本書又印不來。可是你又沒有那麼多讀者，所以書店一般都不太可能印盜版。」可見當時學術翻印模式及其心態，與日後影印店印書並無二致，一但廉價影印普及，影印店遂成為出版商的競爭者。

合法翻印直到 1987 年成為非法，而廉價影印也幾乎同時進入了削價競爭期。不過，翻印 / 影印雙軌並進為期不久，此後更廣泛的影響在於，影印對於出版商的書籍定價造成潛在制衡作用。陳巨擘 (2001: 99) 指出，「目前台灣學術書籍的定價幾乎是歐、美、日各國學術書籍定價的一半。每一頁的定價很少超過一元，如果超過，就會拿去影印。」儘管如此，魏德文認為精裝本或彩印書仍有封面及裝訂優勢，比影印稍貴，但去影印其實不划算。

吳心健認為他做為小眾傳播者的最大貢獻在於，將歐美頂尖的學術著作，以廉價翻印引進台灣學術市場。值得注意的是，伴隨「台灣學術出版脈絡中的廉價西書翻印」的非預期後果，一方面使台灣學子養成以中文書價格(所謂合理價格)

購得西文書的習慣，影印西書或許是這種習慣延續；另一方面，廉價販售可能改變學術書的菁英地位。吳心健意識到這一點，他認為「菁英，當然我也恨不得有多點人來讀。……因為我們用這麼便宜的價錢賣給大家，也已經不是菁英了，菁英可能要重新設計得很嚴密。」歐美菁英之學引進台灣成為廉價普及的學術著作，知識普及之後，知識階層將以更細緻的方式分化，以彰顯少數菁英優位。換言之，學術出版在不同社會脈絡中取得不同意涵，啟動一連串菁英重新界定的機制正是低價銷售。然而，量變未必產生質變，還有相應的文化想像與學術風氣等社會建構過程。關於此，蘇正隆的觀察可以佐證，台灣翻印出版脈絡中，當地消費如何轉化菁英知識的意義。蘇正隆說他們開始印書時，文學界流行神話批評、結構主義，爾後一波波理論熱潮，有些跟社會學的批判理論、女性主義批評和 Lacan 心理分析結合。他們 20 幾年前印了這些書，

那時候的研究生跟大三、大四的學生，通常都會看這些美國，是知識份子才會看的東西……。我記得我 1986 年底、1987 年初去美國的時候，我到牛津大學出版社的美國紐約總部，他們很驚訝，也很佩服台灣的知性取向，對於知識，還有很艱深的理論那麼熱衷。在美國不過賣 1500 本的書，台灣就可以賣到 500 本。就是我們在台灣很多書可以有那麼多的讀者，其實韓國也有同樣的現象。……但台灣到最近幾年開始有些轉變，就是現在的學生不一定會讀那麼艱深的理論，high brow 的，可是那時候是流行。

不同的學術出版脈絡，相同的是，菁英身分認同及其閱讀書籍階層化，彼此相互建構，什麼人讀什麼書。因此，1980 年代台灣大學生「流行」和美國知識菁英閱讀同樣的書，蘇正隆認為是當時大學生「早熟」的表現。冷門學術書熱銷，書商據以反證台灣學生很有水準，儘管他深知那是一時的消費流行，學術出版商品化浪潮下的泡泡，甚至某些泡沫是他吹捧出來的。學術仲介者引進西方新知，伴隨著擴大消費，他引進的不僅是西書，還有與新知相稱的學術市場，以銷售價格刺激市場需求，形塑合格的消費者。因此，蘇正隆對知識份子的界定寬鬆，當時「如果進了大學就覺得是知識份子，不要說進了大學，我們在讀高中的時候，我們就會自命為知識份子，會辦刊物啊、批評時政啊。」由此，我們更能理解不同出版商界定菁英知識的差異標準，誠如魏德文將人社西書翻印視為「大眾流行」，而中國及台灣研究翻印才是「小眾學術」。因為前者在 1980 年代的理論熱潮知識版圖中，而後者則在日本學者的長期關注及台灣解嚴後本土化運動浪潮下，台灣研究熱及中國大陸研究熱的新關知識疆域中，各擅勝場。

（二）翻印創新與專業認同

翻印書商的知識份子認同，除前述自編書目、寫西書簡介之外，也表現在翻印設計上。有些翻版書經過傳統業者中介變得面目全非，例如撕掉版權頁。有別於傳統翻印商，學術翻印商講求創新，他們的專業認同透過翻印實踐過程中的非異化勞動獲得強化。例如書林有三大創新：一、由於彩印昂貴，封面多為兩三色

之間套色，¹³⁷其它翻印商往往將封面簡化，書林會重新設計封面。二、封面上加上中文標題，等於賦予該書一個解釋，而非書名直譯，如此有助於行銷。「因為很多人看到英文會視而不見，可是看到中文他會記得，喔，這個就是那個很有名的 *Mimesis*。我們不是把它翻成模擬，是翻成『西方文學論』之類的。」三、蘇正隆寫在西書目錄中的導讀。此外，陳隆昊比較晚入行，他的翻版書呈現最多樣的翻印創新。他的觀念總歸一句話：「翻版書嘛，基本上原版書長什麼樣子，盡量跟它長一樣。英文書的彩色封面，拿去分色、製版。黑白就不用分色了。」因此，他自認當時翻印的品質較傳統業者好得多，「我就是把它做到盡量一樣。」差別在於封面用紙磅數和彩印套色的選擇。

他們就是省錢啊，比如封面的紙張，以前虹橋的紙都比較薄，我就是用很厚的紙，原書用幾磅的紙，我盡量用幾磅的紙。我等於是把盜版書的品質提高一個接近原版書的程度。……我也是算比較晚進入這個市場，你要怎麼樣讓一個東西跳出來，讓他們覺得願意選你的，這個我必須要。這也是一種進步，總之你要幹這一行，你要怎樣看起來比他們的更有質感、更有水準啊。……基本上盡量，有些甚至覺得印出來比原書還要有感覺。

觀察唐山的翻版書與原版書「盡量一樣」的宣稱（見表 3.4），的確在封面色差、開本、排版、紙質與印刷都與原版有些微差異。在陳隆昊看來，創新是爲了市場區隔，同時，創新也代表進步的意識形態。這跟他 1986 年想把影印書的品質提高到「像書一樣」的想法，如出一轍。

表 3.4 翻版書形式演變並與原版書比較

色差	不同科系先後購買同一本翻版書，顯見出翻印技術的改良： <i>The Interpretation of Culture</i> ，社會系 1984 年買，反白（套色）；人類系 1985 年買，逼真（彩色），但是自己買的這一本又套不同色，雖逼真也還差一色（黃色）。
封面	Giddens 這本 1971 年、1974 年二刷，社會系 1975 年買進，訂價 NT 214.50，英鎊 1.65，美金 4.95。翻版書背後遮掉售價，前面也沒有出版社名稱。Cambridge 這本賣 100,000 冊之後再出版，1971-1992 年。一本 1994 年農推系買進。唐山翻印的是 1979 年版，原書 1974 年，有時差，不是同一本。
開本	第一本印 Giddens 的開本比原版小，所以內頁天地邊都縮了一號，顯滿。但第二本 Geertz 的開本反而大，內頁天地邊大一號，顯空。
排版	Giddens 這本天地邊一比一，原版的邊比天地，將近二比一，邊比較寬。但 Geertz 這本等比例放大，印的版次是同一本，但背頁去掉左上角 Anthropology/Sociology 字樣，中間一個 mark 也蓋掉，左下角 corner design by~也去掉，右下角 ISBN 及條碼皆去除。正面原封不動，只是套色。書背的 logo：BASIC BOOKS→變成兩本書對開 SS-02。
封面	Habermas 這本去掉左下角 cover design by~Polity Press 字樣，但保留右下角的 ISBN。正面套兩色，幾乎與原版一樣，但人物照片有色差，由黃變紅，書背商標也把 Polity 變成兩本書對開的唐山標誌。
紙質	原版紙摸起來粗粗的，有厚實感，翻印紙摸起來光滑稀薄，磅數不足。
印刷	紙薄，字透紙背，正面印到背面，p.75、311 有明顯油墨污漬，他頁也有許多細小黑點，或是少數英文字印不清，都是原版所無。開本較小，所以地有壓迫感，不足寬度。

註：本觀察以台大圖書館藏，唐山先後翻印的三本書為例：

¹³⁷ 早期書林翻印許多 Norton 版小說，目前就讀台大外文所的 Dan 指出，翻印本在他看來，「封面一看就看得出來，顏色是很單調的，原版是比較明亮的。」

Giddens, Anthony. 1971. *Capitalism and Modern Social Theory: An Analysis of The Writings of Marx, Durkheim and Max Weber*. London :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Geertz, Clifford. 1973. *The Interpretation of Cultures: Selected Essays*. New York: Basic Books
McCarthy, Thomas. 1984[1978]. *The Ccritical Theory of Jürgen Habermas*. Cambridge: MIT Press.

學術翻印，除主客觀的動機和資源，不可或缺的制度條件是當時著作權法，不保護外國人著作，任何人只要到新聞局登記出版社，即可合法翻印。翻印商利用這個方便大門實現理想。他們宣稱自己真正興趣不在翻印，只不過「翻版書是一個很容易進去的門檻，而且利潤還不錯」。他們從翻印入手，不僅為營利，更強調做為學術仲介者的利他動機，他們其實想做「學術研究資料中心及諮詢者；經營人文社會專業書局的書商；想當學者，卻成了西書翻印、出版及代理版圖的改革者；以及無所不包大量引進西方學術書籍的出版家」。

魏德文以其亞洲學會歷練，培養充當漢學研究資訊中心的視野，隨著解嚴，出版轉向台灣研究，更致力台灣研究出版目錄彙整，以小眾專精的學術出版為職志，提供學術研究專業諮詢：「像研究生想做題目，有什麼資料、方向可以提供，不是單一的賣書，所以我這邊不講價。我是提供知識，我不是賣商品。」陳隆昊投入翻印業，其實「是因為看到雙葉啊，就想要有個書店。……我是想開一間人文與社會科學的書店，裡面當然也有翻版書、中文書啊。」蘇正隆則是實踐台大外文系師生的鴻圖，希望在業界取代雙葉，成為外文書籍代理進口商。但他其實私心想當學者：「根本是陰錯陽差，因為同學希望這樣做。可是又很少有人願意去實踐，那我就是因為有這樣的機緣，就跳進來……。10年前，我才回歸學者、進入學院教書。」¹³⁸吳心健更坦言，「我將來想做出版業，我覺得這是一個前奏，做出版業的前奏。」以當時有限的條件，翻印門檻低容易入行，而且學生印書可以「做很便宜」、「照顧多一點人」。他強調他們幾位學術翻印商，

大家其實都在一種不怎麼太賺錢的情況下，發展、延伸自己的興趣。我覺得這種事情是在大資本介入出版業之前，比較浪漫的一種，比較容許我們發展的一種浪漫的出版。

翻印出版，除了自用更能利他，吳心健認為這是知識份子的理想行業。他兼具知識份子與出版人認同，以翻印出版落實知識份子的淑世精神。雖然印人社學術書，他卻不追隨理論流行，「我是交錯著印，沒有跟著潮流。我沒有配合潮流。」這跟翻印書種的性質有關，如哲學多屬經典，政治學則依議題而定，但主要仍是他不從眾的出版人堅持。他指兩種經營方式，「一種是顧客取向，顧客要什麼你就給什麼。另外一種是你的取向，你希望顧客要什麼，你給顧客什麼。」他寧取後者：「我比較喜歡很明確的做一些，這也是你個人意志或個人興趣的延伸。」而且他不在翻印書上印自己的商標，「我覺得它們是什麼就是什麼，我沒有想把我自己擺上去。那又不是我的，我只是負責中間過程而已，我只負責傳遞而已。」

¹³⁸ 他目前身兼書林出版有限公司發行人，台灣翻譯學學會常務理事，師大翻譯研究所兼任助理教授。

可見吳心健在選印決策上深懷學術仲介企圖，但呈現形式上扮演透明中介的角色。我們可從自主性與市場性程度高低兩向度，來區別書商究為學術仲介或中介。

蘇正隆「編書目」介紹書給外文系學生，富知識專業並敏於學術流行，它是學術仲介，既顧慮市場性也表現自主性。其學術仲介定位向來明確：「當初成立的目的就是把西方的思潮引介到台灣來。最早都是做文學、文學評論，最近這20年來就是字典、語言教學、語言研究這方面的，我們盡量把比較新的引介到台灣來。所以以書林的進口來講，字典方面，書林就變成在台灣業界來講是最強、最多的。」相較於此，吳心健「編書目」不投顧客喜好，希望引進各種好書，打破知識藩籬，自主性最高，但因翻印書種多元而無法聚焦，仲介效果恐怕不大。另舉一例，桂林書局做為純通路中介，「提供外國書目」，「顧客貼紙條」訂書，但顧客自主訂書形成特定進書取向，它也學會投顧客所好，而傾向仲介。

可見中介或仲介的社會角色不互斥，而是程度差異，能動性取決於文化資本和技術條件，例如南天兼具兩者，其客群遍及台灣和日本，他主要提供特殊檔案（如淡新檔案、岸里文書）給研究生。解嚴後台灣研究書籍倍增，同時因應日本顧客需求，1994年南天開始編製台灣研究目錄，1998年上網建置資料庫。可以說，南天書局做為資料中心既是學術仲介也是中介，端視其扮演專業諮詢或提供資訊平台的角色而定。不過，區別兩者的質實影響力，應從學術社群的知識生產面來看，片面之詞不足為證。這裡的重點在於，他們投入書籍翻印及資訊彙整的創意，是針對學術社群的需求考量，更是與小眾社群互動共創的設計，正是這種生產性及創造性，使其翻印事業不僅是賺錢生意而是別具意義的社會實踐，他們也經由這些具體實踐，形塑兼具學術人及翻印商的跨界認同。

第三節 學術翻印的轉型與後果

一、翻印轉型實踐與認同政治

1980年代台灣被迫進行台美著作權談判，經歷二次關鍵的著作權修法，我方陸續喪失無授權翻印及翻譯權，同時引進版權代理的新專業。第一次修法是因為台灣對美國市場極度依賴，加上巨額台美貿易順差，不得不犧牲著作權法，以保全美國市場。於是1985年7月11日通過新著作權法，改註冊主義為創作主義，開始保護美國人著作，追溯20年，1965年以前出版的書屬於公共財產，仍可翻印。從法律公佈到實施有兩年過渡期，既有翻印書可以繼續銷售，但不能再無授權翻印新書，版權代理公司也應運而生。1986年出現大蘋果版權代理公司，爾後國內出版商不滿大蘋果壟斷而成立博達。1991年中國大陸著作權法開始實施，華文出版界的版權貿易於是進入依法實施階段（辛廣偉 2002: 81）。

1987年之後，學術翻印的方便大門闔上，但開放西書進口，此時國內學術單位研究經費充裕，外國書商如Simon & Schuster, Oxford, Longman, Thomson, McGraw-Hill等九家出版社在台灣設辦事處，派代表幫忙本地業者「促銷」其教

科書。¹³⁹直到 1993 年部分修法「禁止真品平行輸入」，著作權產品須經原廠商授權代理商才能在台銷售，即「代理商條款」，此後外文書進口必須取得授權。然而，除教科書之外，學術專書少有出版社願意取得進口授權，這導致台灣外文書價格高，外文書進口多為商業考量，進口書種大減（王乾任 2004: 33-4）。

1992 年 6 月 12 日再次修法，第 112 條規定翻譯外國人著作必須取得授權，同樣有兩年緩衝，既有翻譯書出清，直到 1994 年 612 大限為止。這次美國直接干涉台灣著作權法修訂，以收取對台智財權貿易上的高額壟斷利潤，台灣則是既迫於美方貿易制裁，又想獲取美國對台加入 GATT 的支持而就範。¹⁴⁰兩次修法定制新遊戲規則，尤其 612 大限對中文書市場的衝擊，促使出版產業生態及經營策略產生結構性轉變。書商為了爭取重要書籍版權，必須具備消息靈通、資本雄厚，以及書籍行銷企劃的能力等條件，於是出版產業逐漸從中小企業轉為集團化發展（方素惠 1992）。不過，此後翻譯成本大增，不但沒有抑制外文書翻譯，反而加速其發展，到了 1990 年代，外文翻譯書成為出版大宗（王乾任 2004: 32）。

表 3.5 學術翻印出版與轉型的時空策略

年代	時英	書林	南天	唐山	著作權法
1969			松山		
1970			台電大樓 對面 3F		
1972	打游擊				
1974				南天打工	
1977		羅斯福路 1F			
1978			溫州街 1F		
1979					
1981				自宅	
1982				新生南路 B1	
1985	新生南路 2F				7 月 10 日修法通過 第 17 條創作主義， 保護外國人著作
1986				影印部	
1987		代理 Norton		長江影印 店	實施。喪失翻印權
1991		代理 Faber & Faber			
1992		新生南路 2F			6 月 12 日修法通過

¹³⁹ 王榮文，1990，〈台灣出版事業產銷的歷史、現況與前瞻：一個台北出版人的通路探索經驗〉
http://www.ylib.com/club/boss/work_5.asp (2009/6/30)。

¹⁴⁰ 內政部擬定 1992 年著作權法修正草案，確立四項原則，第二項是將「中美著作權保護協定」的內容納入草案，履行對美承諾，第四項為：「以國際化與自由化為出發點，多方面參考國際著作權公約及先進國家著作權法例，希望在今日國際社會對智慧財產權日益重視的潮流下，制定一部符合國際保護標準的著作權法，以開拓我國今後在國際上的發展空間，並以符加入關稅暨貿易總協定（GATT）之規範標準預為因應。」參見《立法院公報》81(36): 44。
<http://lis.ly.gov.tw/qrcgi/book/qrbook?F0@0@0@0@8103600@44@@/lgcgi/ttswebq?@24:1896817497:T> (2008/12/22)。

				第 112 條保護外國人著作翻譯權
1993	轉型為進口書商			禁止真品平行輸入
1994		台灣研究目錄	長江結束營業	實施，612 大限。喪失翻譯權
1997	台中、高雄門市			
1998	轉型為版權銷售代理商 龍登，版權代理			
2002	簡單，英語學習			
2003	櫻桃，兒童英語 代理美國長春藤大學聯盟出版品			

本節探討資本少、規模小的學術翻印業者，面臨上述知識產權法制化、出版產業資本化的結構限制，他們的轉型困境、行動及出路，以及其專業認同分歧。事實上，此後翻印商除非以中文出版為重心，否則無論翻印、進口或翻譯，「版權談判」都是轉型樞紐。版權代理無疑是出版業與國際接軌的關鍵專業，此專業發展無疑是伴隨著著作權法擴張所體現的資本主義商業邏輯。

回顧著作權法的發展，它是英國文學出版的歷史產物，1709 年的「安妮法案」確立著作權為私人財產權。大西洋兩岸英美的版權交易成為專業，始於 1960 年代，隨著出版發行的全球擴張，「可銷售的著作權」範圍不斷擴大。版權交易的主體包括，著作人、出版社與著作代理人，他們依據各種權利處分方式（保留、讓與、授權或收回）互動談判，規範著作物的使用權限。此外，版權交易也針對著作客體進行權利分化，創造出各式各樣大大小小權利形式及收益分配（參見 Owen 2000）。¹⁴¹可見資本主義商業邏輯透過版權交易機制，將非實體財產權的利潤極大化，一本書剝多層皮層層收益。此法律規範「授權」單一規則下的多重變異，正是本文翻印業者必須因應日益複雜化的出版現實。

吳心健當年嘗試轉入西書進口，但進口所需資金門檻高，加上不敵跨國出版集團挾優勢資本進駐的市場行銷，所以他後來多從事中文書出版及大陸書進口。而南天翻印合法化的做法有四：一、取得西書授權翻印，翻印書版權頁註明「台灣版」，不能外銷國外。二、出版有關中國、亞洲或台灣領域的英文書。三、取得授權翻譯成中文版。四、國外出版社不再印的書，也會將國際版主動授權給他。據陳隆昊了解，南天順利取得授權有兩個因素，一是版權集中於一家出版社，較容易談判，而且書種專業，出版社也較願意授權。由於史丹佛與亞洲有地緣關係及人脈，獲得許多中國近代史資料，成立胡佛圖書館，大學圖書館出版許多中國研究著作，南天做中國研究和台灣研究翻印，大多向史丹佛大學購買版權。至於陳隆昊，他本想從事授權翻印，但社會科學版權分散各出版社，版權取得相對困

¹⁴¹ 除了以圖書形式發表的書籍著作權（不同出書形式〔如精裝本、平裝本〕、重製權、連載權、書摘和精華本權、一次刊出權、翻譯著作權、選集和引用權），附屬著作權（戲劇演出和記錄片權、廣電口述權、機械及微縮軟片複製權、商品化權），還有同一語言地域權、書友俱樂部著作權。甚至「編輯出版發行權」，這是一種書籍編排設計的獨立權利。除了著作內容，如果被授權人要重製著作中，受著作權保護的原先版面設計，必須另外付費（Owen 2000: 33-9）。

難，於是將重心放在書店，而非出版。然而，書店與獨家代理的利潤差距鴻溝，若以食物鍊比喻出版產業，校園書店是小蝦米，代理商是大鯨魚。¹⁴²

小出版社資金不足和書種分散，是取得翻印或進口授權困難的主因，這又進一步限制了他們的出版規模，趨向華文或本土市場發展，而位居出版產業下游通路。不過，經營專殊圖書的南天，則由於市場聚焦、書種冷門、出版社集中等特殊條件而能順利轉型，持續翻印或出版並開拓國際市場。然而，書林不僅轉型，更提升到進口及代理仲介層次，它是學術翻印商成功轉型代理商的特例。1985年書林逐漸將出版重心轉向進口，並大量取得授權翻印，1987年取得 Norton 版小說選集代理，¹⁴³1993年完全做進口，1998年轉型為代理商，累積數十年版權談判經驗，更於2002年將觸角伸入英語學習市場。以下檢視書林在後翻印時代，如何轉為「進口銷售、授權翻印和版權代理」的利基與行動策略。

原本外文系教科書市場壟斷，傳統書商佔有率九成以上，15年之後，1993年書林全面改做進口即市佔2/3以上。由於書林的理念「就是為了服務外文系的學生」，書林搶下教科書市場，與攏絡教授的行銷慣習有別，他們將學生視為「學術繼承人」，長期耕耘與學院社群的關係。

我們的策略是說，你要從根做起，所以我們從一成立開始就跟學生打交道，這些學生，慢慢地，有些研究生畢業，博士班畢業就當了老師，這是我們忠實的主顧。……只要我們待人以誠，你不要因為他是學生就對他大小聲，就覺得你可以欺負他，因為學生將來也會變成老師。

有別於傳統「回扣文化」的行銷策略奏效，逐漸提升教科書市佔率並擴大通路，奠定企業經營資本化的轉型基礎。1987年書林取得 Norton 版小說**總經銷**，即大量進口圖書的大盤商，靠分銷賺差價，其後業務日隆，出版社進而請書林做**代理商**，即仲介國外出版社與國內書商買賣成交。也就是不僅賣書賺差價，還開始做代理抽佣金。¹⁴⁴書林起初兼顧兩者，但仲介業務日漸擴大，於是1998年成立「龍登」，¹⁴⁵兩家公司各司其職，書林做進口，龍登做仲介：「龍登，就是經紀公司，幫長春藤大學聯盟的出版社，當它在台灣的經紀人。另外，有些像 Norton

¹⁴²陳隆昊解釋，獨家代理商賣書的利潤有70%，書店賣書只拿5%。這是因為進口書必須買斷，不能退書，進口商承擔一切市場銷售及換版風險，尤其商科和理工科的換版，所以必須把利潤抓大。而校園書店雖佔學校通路優勢，但充其量只有轉手功能，因此代理商批給書店8折，書店賣85折，只有5%的利潤。全國進口書商統一價，一律8折。

¹⁴³ Norton Critical Edition（諾頓美國文學評論版）的特色是，小說文本（text）之後附上大量相關的重要評論，方便讀者參閱，早期書林翻印很多 Norton 版小說文選。

¹⁴⁴ 過去，著作權代理人從著作權交易中保有一定百分比做為佣金，傳統為10%，近來此標準改變，外文圖書的著作權交易可能達20%，因為當中涉及當地代理人的問題（Owen 2000: 27）。此為1991年的英國 Lonman 出版集團著作權部門的經驗。

¹⁴⁵ 專業代理西方出版社在亞洲拓展業務的經紀公司（不直接從事進口銷售業務）。代理英、美、澳共40多家國際知名英文出版社，主要業務推廣區域包含台灣、香港、韓國及中國市場。代理出版品包括大專教科書、各領域專業書籍、大眾讀物、兒童讀物、英語學習教材、及影音光碟、電子書、線上數位學習及語料庫搜索工具，提供出版社版權交易相關服務 <http://blog.yam.com/user/bknorton.html>（2009/7/2）。

是當它亞洲的經紀人。」從書林到龍登的創業故事，蘇正隆有兩個類似的對比敘事，他將從業動機訴諸對國內書商（賣方 vs. 買方市場），以及對國際仲介（亞洲 vs. 台灣）的壟斷不滿。以往外文書仲介都是香港或新加坡人，「因為他們英文比較好，所以他們主動跟美國出版社接洽，幫忙開拓亞洲業務。」

我們就看到這個現象，為什麼不是台灣人自己來做。如果是台灣人自己來做，你會照顧到台灣的顧客，老師、學校、消費者的利益。所以我們成立龍登公司，有了龍登以後，本來長春藤大學出版社賣給台灣的書，都是要加 15% mark up，我們代理以後取消 15%，所以馬上便宜 15%。再加上以前不但沒打折還加 15%，現在不但沒加 15% 還打折賣。

英語是國際化的關鍵，無論授權翻印或學術仲介，書林的眼光不僅侷限於國內，更是區域性的國際化。「這方面我們比較早國際化，一般的翻印書的版權只有 for sale in Taiwan，我們比較早想到走出台灣，能買到亞洲版。可是以往台灣出版界都只想到台灣的市場，很少想到台灣以外的市場。我們做仲介也是一樣，一開始就不只台灣，包含韓國、中國大陸、香港，甚至東南亞都包括在內。」因此，1994 年 612 大限，蘇正隆以其「版權談判專業」，支援中文出版界成立博達，對抗大蘋果的寡頭壟斷。所謂版權談判專業，即著作權交易中，對於一本書以不同形式及在不同市場裡的銷售潛力做出正確判斷所涉及的各種技巧（Owen 2000: 48-51）。蘇正隆例舉薄薄一本兒童英語書，如果進口必須賣 200 元，在台灣翻印只賣 100 元，合理的版權費用如何拿捏，即考驗業者的專業判斷。¹⁴⁶

蘇正隆自豪的版權談判專業，一般認為包括「熟悉本行（領域）狀況，掌握訊息，與作者建立聯繫網絡，有作品促銷方法，熟悉版權法與國際公約和懂外語」（辛廣偉 2002: 85）。因此，版權代理人必須具備多方知識與能力，通常不是一個人所能兼具，既要懂得所代理的作品，理解作者，能全方位替作者考慮，又要熟悉在地出版市場，擅長與出版社打交道，擅於宣傳作者與作品，能提出好的企畫方案（辛廣偉 2002: 22）。誠如蘇正隆提到學術仲介的專業眉角：「就像你是房屋仲介，你也是看人嘛，你覺得這個人很有錢，你就賣他貴一點，這個人如果一直在喊窮、拿不出錢，你就想說好啦好啦……。還有就是如果這個人真的很窮，買不起，你也覺得可能不保險，我也不賣給他，所以你要衡量。」可見學術仲介的利基主要在於了解「文化在地性」，同時掌握所代理出版品特性。從總經銷到總代理的質變，蘇正隆的身分也從進口書商轉型為仲介業者。

由上述可知，取得授權的因素雖有資金、書種和出版社集中程度，¹⁴⁷但關鍵

¹⁴⁶ 「他有可能獅子大開口，比如這一套書，他有可能跟你要 500 萬、600 萬的預付金，有可能是很合理，有可能很高。但是像這樣的書，是靠我們的專業跟談判技巧去爭取來的，如果一般出版社，沒有 600-1000 萬，大概很難同意，因為這是出版社的寶貝，這套書有得獎。這就是我們的專業嘛，我自己外文系，跟多年來涉外談判的經驗，所以知道。……這方面就是我們的貢獻，有很多東西透過我們的談判技巧，和我們的理念和想法，讓這些書可以便宜地引進。」

¹⁴⁷ 還有外國出版商的疑慮：「授權給台灣真正的危險是，翻印本可能外流到其他區域，因此在合約中必須規定清楚的市場限定範圍」（Owen 2000: 167）。

在於「版權談判專業」。新遊戲規則是業者面臨的最大結構限制也是機會，即出版產業再結構的關鍵，如書林的蛻變。由於版權交易是由文學代理開始的，早期的代理人代理的都是文學作家的作品（辛廣偉 2002: 22），英美兩國的翻印授權也以小說最為盛行（Owen 2000: 116）。可以說書林從英美文學翻印起家，正是它與國際接軌的利基所在，蘇正隆的大學教育養成及翻印出版經歷，使他具備與英美出版社談判國際授權所需的文化素養與專業知能，包括外語優勢、文學專業、翻印書種、在地及區域市場的歷練與國際視野。同時，蘇正隆也積極磨練版權談判專業，不但在文化上接受，而且心態上肯定英美翻印授權與版權談判制度。因此，當英美出版商必須透過仲介開拓台灣與亞洲市場，書林即佔據了版權代理的全球在地的雙向優勢，成為英美出版商的區域代理人。

我們如果將 1950 年代大英百科全書翻印商的藉口：「印書不是為了獲利，而是要為國家的文化發展有所貢獻。因為賣這麼便宜，根本沒賺，這樣才讓許多學生生平第一次能買一套百科全書。」（Kaser 1969: 45）視為文化認同的宣稱，對不同主體有不同意義。對外國書商以國際版權公約標準而言，是 Castells 所謂的抵抗性認同（resistance identity）¹⁴⁸；不過，對國內書商以當時法律規範來說，其實是正當性認同（legitimizing identity）¹⁴⁹。隨著出版產業國際化發展，翻印業者頓失原先的正當性認同基礎，繼之而來的被迫翻印轉型，箇中冷暖如人飲水，書林與南天因而產生新的正當性認同，但唐山與時英則多少仍抱持抵抗性認同，認同差異形塑他們對翻印經驗的評價，也反映書商之間的利益不一致。依據學術翻印業者的「生意經」區分四種認同敘事類型，凸顯他們透過轉型實踐所形塑的身分認同。不過，認同是動態建構的，沒有一種認同是本質性的，抵抗性認同可能引起計畫，假以時日也可能在社會制度內發展為支配的正當性認同。要點在於：「每一種認同為屬於該認同的人們帶來什麼好處？」（Castells 2002: 8）

魏德文認為學術翻印的社會意義重於經濟利益，同時強調印書的時代合法性，有其歷史結構因素。為了表明立場，他訴諸台灣翻印史，典型的版權敘事：¹⁵⁰西書翻印有美軍內需，也外銷東南亞，雖遭禁但合法。強調合法的關鍵在於「我們沒有參加世界版權公約」，但貿易順差引來著作權法談判，再次強調「是因為

¹⁴⁸ 由支配邏輯下處於被貶抑或污名化位置的行動者所生，建立抵抗的戰壕，生存在不同或對立於既有體制的原則基礎上（Castells 2002: 8）。

¹⁴⁹ 由社會的支配性制度所引介，以拓展及合理化他們對社會行動者的支配（Castells 2002: 8）。

¹⁵⁰ 他娓娓道來：「印那個年代的書沒有版權問題。因為著作權法是民國 54 年在台灣沒有登記的，全部屬於公共財產……。其實講西文書的翻印，民國 40 幾年，……美軍駐台灣，……全部都印西文書，暢銷書。因為有很多老外來買，……西書還可以出口……。到後來就禁止出口，但台灣你可以印。這個印現在講是盜版，但法律上講是合法的，為什麼呢？因為我們沒有參加國際版權公約，我們現在也沒有參加。我們現在所有產生的問題是以前紡織品的外銷到美國，非常龐大，他就跟你要求著作權法必須給我保障，否則我要降低紡織品的配額。你付版稅可能幾千萬，那營業額可能幾十億，你何樂不為，你一定虧嘛。是因為這樣的關係，才保障到美國的著作權，而不是參加國際著作權法。我們到現在還沒有參加。……所以理論上它是不受保障的，但是所謂不受保障，就是他們也可以印我們的。只是他們沒有市場他不會去印，台灣是因為他價錢很高。所以這是政府法令允許下的海盜版，我們尊重的是法律。沒有犯法啊，因為政府就是這樣的一個規定。」

這樣的關係，才保障到美國的著作權。」總之，版權爭議，對外不是法律問題而是政治經濟壓迫，對內才講法律。結論重申翻印是守法的行動。他嚴肅對待翻印的法律基礎及其社會意義，因為他活過「費正清說要做中國研究」的 1960 年代，他對翻印合法性有強烈信念。加上長年做日本人生意，使他在出版產業、生意實作與文化心態上認同日本商場慣習：定價銷售制，即不二價。他遵循每個時代的法律規範，依法行事，所以當「政府說不能再印外國書，我們開始取得版權，大概就從 1985 左右開始。」

蘇正隆強調自己身為知識菁英投入翻印事業的神聖性、改革性與專業性，將傳統翻印視為「文盲也可以做的生意」，是無專業的投機事業。他認為，

著作權法改變你就要跟著轉型。我自己是學者、讀書人出身做生意，我對生意也不是很有興趣，不是很在乎賺錢，只是順其自然，只是在工作的時候，覺得要順應潮流。我們不只是適應潮流，我們一直都是扮演比較尖端的，比如說這個東西還沒有流行以前，事實上我們已經都在做了。

新著作權法的觀念與制度形塑的授權遊戲，考驗本地業者處理洋務及法務的能力，擅長者脫穎而出，然而，這種個人的行動抉擇與文化認同，與其憑恃的社會經濟條件彼此相互建構、同時發生且持續變動。對於經營本土市場為主的業者而言，吳心健視翻印為出版業的黃金時代，一段美好的時光，將政府對美讓步的著作權修法視為喪失文化自主權的表現，至今持續批判政府及出版界的淺碟文化。陳隆昊則將社科翻印視為小藍海，他有個津津樂道的故事：「有次我走在兩個客人後面走進唐山地下室，其中一人沒來過唐山，看到書店以後，第一句話是，這裡是倉庫還是書店？」然而，訪談中多次語帶歉疚提及「這是海盜行為」，同時緬懷昔日翻印光景，講起做無本生意的得意神態，聽不出是個堅持小眾市場，不顧現實的理想主義者，反倒是個務實主義者，如果可以重來的話，他想做進口，不再當小蝦米。

昔日翻印商以翻印為榮，「別人不做的我做」，今日書商以之為恥，嘴上說「這是海盜行為」，其實心裡認為那是黃金年代，價值觀反映了正當性支配權的法律規範及利益分派的再結構後果，使他們對現行法律抱持批判或曖昧態度，而這正是抵抗性認同的行動基礎，例如逾期偷賣翻印書或翻譯書，交易地下化，設立影印部門等等。

二、學術翻印的便宜行事

我在唐山打工的時候〔1999 年〕看過那個書單很多耶，基本上你做為社科學生要用到的書，他都幫你印好了。理論的啦，理論會想要唸的，他都印好，我買很多啊，因為很便宜。那時候他們已經不能對外流通了，他私底下還有些庫存。……慢慢用地下管道賣掉，我那時候幫他賣很多。（你怎麼賣的？）把書單拿去給大家看，（給同學看）就說有這個書，要不要買，清庫存。或是有些書以前老師買過，會回來唐山問，這些書還有沒有。……因為老師們自己就是這樣買翻印書。（小伍）

1997 唸台大外文系的大成聽奚永慧老師說，「台大外文系有個歷史悠久的使用盜印書的黃金年代。」1986 唸台大外文系的中島說，「書林有一陣子是他進理論書的黃金年代。」學術翻印不僅是業者的，也是人文社會學術圈共享美好的集體記憶。值得注意的是，學術翻印的可能社會後果。誠如陳隆昊自認的貢獻在於，

提供學術界一個很大的方便，而且是盜版。（方便？拿得到？就是便宜？）對啊，你何必去花 40 塊美金呢，你 200 塊台幣也買得到，我也很爽啊，買的人也爽啊，大家都很高興，何樂而不為呢。你現在沒辦法想像那時候這樣買書的風氣，我想我們這樣講，**你今天怎麼瘋狂去買大陸書，那時候就是這樣的意思**。這本書，原版書要 40 塊美金，我現在台幣只要 250 塊，你就是買下去的時候，你毫不會，你就算今天不一定看，因為你也知道看英文書速度不可能太快，但是**因為實在是太便宜，你看了出版高興就買**。

學術翻印是文化煉金術，而唐山是台大人近在咫尺的「翻印書集散地」。我提出「學術翻印的便宜行事」概念指涉：一、文化煉金術的勞動及交換過程，兼有價格**便宜且方便**取得之意。二、翻印書的印製品質，這部分涉及主觀，有人認為翻印書價廉物美，但也有人受不了它的粗糙**隨便**。三、上述便宜行事造成的知識心態與學術慣習等後果。

翻印書成為大學教科書或參考書，是許多人重要的知識來源，由於「當時也只能買翻印書啊！」儘管不見得真正需要，卻都買得很起勁，後果則在多年後浮現。如 1977 年唸大學的 S，留學前買了很多唐山的翻印書，因為「根本不知道什麼書，買翻印的書也是覺得，喔好像這些都很重要。」S 留美時習慣買二手書，喜歡原版書的感覺，那些翻版書如今造成佔空間的困擾。

對陳隆昊而言，重要的書才翻印，但對學生而言，翻印書也會變重要，學術與市場互為因果。資源匱乏的 1970 年代，K 說「有書就把它買起來，可以不吃飯，一定要把書買下來。」但到了資訊發達的 1980 年代，翻印書只要出現在市面上，先買再說，儘管不看。資訊匱乏養成的知識心態延續到資源過剩的年代，對於解嚴後大陸書的進口發展也一樣適用。尤其低價書與消費慣習相互模塑，既製造又解消知識焦慮，結果是非理性的大量消費，儘管有理由。如陳隆昊說，

你就是今天覺得說這本書重要，就先買下來，你不一定現在馬上看。但是你看到了你一定要買啊。……就是因為便宜，就像你現在看到大陸書。（如果是原文書）現在你一定考慮說我去 copy 或怎樣啊。大陸書你現在看到是不是就趕快買，因為你不買就沒有啦。

如前所述，訂價機制將重新定義菁英，西方菁英之學大眾化，人人都買得起，使台灣菁英學子養成占有式的求知心態，充溢知識追趕（求新、求快、求齊全）的焦慮。這種學術需求仰賴「便宜、方便、隨便」的翻印技術中介，及其對應的學術慣習。而便宜行事或土法煉鋼，正是許多黑手變頭家的台灣中小企業靈活彈性的生存之道。據此，有關翻印與學術界的關係，我認為唐山扮演「學術後勤」

的角色，陳隆昊認可道，

我們跟學術界的關係是，你看我們的書店幾乎就是做學術書嘛，來的就是學生嘛。……我們就是供應研究生、老師基本的，他就是要，這是他的砲彈一樣，他要有書啊，不然，對不對，有點這樣的意思嘛。

礙於人情或基於互惠，出版界還有一種文化慣習，協助大學老師升等所需的專書出版（王乾任 2004: 90-2），也因此，唐山的出版方向顯得有些欠缺規劃。陳隆昊拿出一本無論封面、裝訂或印刷只有影印品質的書，但有他幫忙申請的 ISBN 號碼和版權頁，「但這本書還不是正式出版，只是充當送繳學術單位審查的資料，因為他們不會那麼在意出版品質，所以這樣繳上去就可以了。」另外也有作者自付印刷成本的正式出版，類似這種自印自銷的合作模式不勝枚舉，但有些是私人影印而非付梓出版。如 1989 年城鄉所將柯司特的不同文章影印集結成讀本，另取書名 *Manuel Castells: A Reader*，放在唐山寄賣，書店按本抽成。1980-90 年代，唐山做為書籍通路的學術後勤，提供學術單位或個人將自己的譯作或創作以影印書的形式，公開在市面流通的機會。陳隆昊樂於互惠合作，¹⁵¹ 畢竟就翻印和影印的兩手策略而言，陳隆昊堪稱先驅。

三、1986 年唐山影印部：翻印與影印的雙軌發展

1986 年的台灣社會狀況：威權政治鬆動，經濟自由化，勞動成本增加，產業結構由勞動密集轉資本密集，工業逐漸式微而服務業開始成長，整體社會由小康邁向富裕的過渡階段，城鄉發展貧富差距拉大，環保意識增強，蓄積的社會矛盾與不滿達到臨界，社會抗議蔚為風潮。就學院方面，社會理論大師熱，學術仲介與新思潮湧進，圖書館經費充裕，出版業榮景，新著作權法拍板定案，公館影印店價格戰，廉價影印普及，加上陳隆昊說，「我們那時候讀研究所不用錢，又有 2000 塊〔獎學金〕，所以我去印書、買書，我不太考慮，因為我總覺得這也不是什麼貴的東西。」1980-90 年代研究生也有免學費和獎助學金這項優勢。種種因素輻輳之下，莘莘學子要如何理解變動時代，跟上西文圖書出版商品化的腳步？出路很明顯，延續之前的學術翻印慣習，從圖書館借書出來影印。

陳隆昊自己是過來人，他知道研究生所需書籍量少但種類繁多，開學之際又有應急迫切性，因此衍生少量影印的需求，加上他的客家務實主義、彈性應變與因時制宜，於 1986 年成立「唐山影印部」。

因為我有盜版的經驗、老師的關係，所以我的書店全部都是賣社會科學的書。唐山的第一個點，在現在冠宇〔影印店〕，許先生在那邊印，哎呀，那個貨源不絕，因為來的客人不是老師就是學生，一天到晚拿東西來印，能夠印多的就拿去印成書（翻印）嘛，印不了那麼多的，比如說二十本、十本，就在那邊給許先生印，生意很好啊！

¹⁵¹ 例如王志弘翻譯的《空間與社會理論譯文選》（1995）、《性別、身體與文化譯文選》（1995）、《人文地理學詞典選譯》（1995），當初影印幾十本寄售售罄，陳老闆建議大量印刷降低成本繼續賣。後來甚至收入清大圖書館館藏，但原是影印書，出版項只能寫「台北市：出版者不詳」。

影印與書店異業結盟構成聚集經濟，在他看來「就是『唐山影印部』嘛，其實道理是一樣的，都是影印，只是一個用印刷機印，一個用 Xerox 機去印的。影印機，或者印刷機大量印。」但影印有技術門檻，所以他向影印店挖角許先生。「因為我根本不知道怎麼印，（所以你需要他的技術。）他才知道兩面印，你要我印兩面，就像我印身份證一樣，到時候印得兩邊對不齊。」1980 年代影印機印書仰賴部份手工，陳隆昊看中當時在師大附近影印店工作的許先生的細心與手工專業，後來又發現「我們是同鄉啦！」更加放心合作。加上許先生的意願也高，因為這是難得的創業機會，他說「台大是影印店必爭之地，我以前在師大做的時候就會很想到台大來，來拼啊，就覺得你如果是做這個市場的話，當然要到最競爭的地方，最大市場旁邊啊！」於是兩人一拍即合。

就台灣影印書的發展而言，學術翻印起家的陳隆昊有個重要貢獻，即提出「印得像書」的概念，至於技術細節上的創新與實踐則仰賴許先生。陳隆昊說，

剛好我大學一個學長，家裡做影印機代理，我問他可不可以用這種雲彩紙影印，他說只要紙張不要太厚，這樣滾筒吃進去不會傷到機器就可以印。所以不像以前影印書，內頁印好只是用隨便一張皮包起來而已，我們是第一家開始印書皮封面，就是一本書打開有書名的這一頁，還另外用紙遮去圖書館印章、條碼啊，我們也是第一家用鵝黃印書紙來印書的影印店，¹⁵²還做書背，都是許先生手工黏貼的，他手很巧。但這些技術其他影印店很快就學去了。

考據「第一家」宣稱是否屬實並非重點，因為影印技術的學習與擴散方式，隨著顧客要求印製而傳遞、模仿或變異，有些 2、30 年影印老店也自認（誤認）自己是某部份印書創新的第一家。可以確定的是，1980 年代中期是公館影印店風起雲湧的戰國時代，聚集經濟的技術擴散效應，不只印書，還要印得像書，當時的創新沿用至今，成為每家影印店標準化的印書形式。不過，據我訪談公館影印店家，有關印書創新的想法與實踐，我發現除了長江影印店之外，一般影印人其實缺乏「印得像書」的明確概念，他們大多將印書創新的功勞歸諸「機器功能改良」，而非自行研發。

誠如陳隆昊當年在翻印書上的創新，他從翻印跨足影印業也一樣，都是後起之秀，致力市場區隔的差異化策略，儘管剛開始奏效，結果臨時安置的唐山影印部擴大營業，陳隆昊形容當時「門市的也很好，影印的應接不暇，……後來就忙不過來了，就到汀洲路那邊去。」但無法久長，因為技術擴散之故，印得像書很快成為業界基本要求。此例突顯了影印店與翻印業的主要差異不在技術，而在「客製化程度」，即服務業時代以服務取勝，而非製造業以排他技術獨占市場，因此，當技術追平、市場飽和，服務業便傾向惡性削價競爭。

¹⁵² 這跟許先生的記憶有些出入，但大旨不變。許先生說，「以前的大新，在大世紀那邊，它比較有名，是他最早用黃色紙印喔。那時候唐山老闆跟我講的，他找我就是想把影印變成是這個樣子，像書的樣子。而且白色的紙跟用黃色紙印，效果不一樣啊，看書眼睛比較不累啊。」

第四章 學院印書文化（1970 年代到 2000 年代）

本文界定的學院印書文化，可區分為二個部分重疊的時期，一為 1970-80 年代學院人士跨界從事的人文社會「學術翻印」，另外則是 1980 年代興起迄今的影印店「印書制度」。事實上，各學院世代處於不同社會歷史情境，基於各種理由，仰賴各式各樣翻／影印書，從早年由於書荒、禁書和壟斷而翻印，到近年基於美學需求蒐藏彩封影印書。無論消費需求真實或虛假，圖書需求、中介技術與學院文化相互強化，形塑根深蒂固的學院印書制度。很明顯，學院印書文化，除了出版產業的法令規範框架，主要受限並受惠於學院環境。

許多受訪者強調，個人印書源自書籍取得困難。既然印書，那麼書從哪裡來？為何困難？本節首先釐清台灣人文社會西書來源與流通的大致圖像，考察書籍流通管道對於個人印書，如何構成結構限制及制度可能性。其次，這些書籍在學子之間流通與交換過程中，如何參與建構學術再社會化並形塑學院次文化。他們如何將社會生活與學習情境問題化，而以學術或社會實踐做為解決之道。回答這些問題，也同時闡明了學院內外的機會結構、學子的敘事認同、藏書焦慮與印書實踐之間的關連性。

根據受訪者相近的生存時代、學院經驗和啓蒙敘事，並依據既有的世代論述，¹⁵³我將出生於 1940-50 年代的學院知青定位為回歸現實世代；出生於 1960 年代的命名為學運世代；出生於 1970-80 年代的稱為後學運世代，以彰顯世代突出的時代特質。

第一節 學術場域機會結構變遷

一、西書流通的知識空間

知識空間有其時代性，構成不同世代的集體記憶。以下勾勒西書在台流通中介機構的主要軌跡與使用脈絡，前者為人文社會西書進口商桂林書局與大學圖書館的圖書薦購制，後者觸及學子近用西書資訊的各式情境。如研究所授課、逛圖書館、組讀書會、逛研究生研究室與影印店加印。此外，西學仲介與後勤的世代經驗，還包括前述 1970 年代的高信疆現象、個人跑單幫，乃至 1980 年代的《當代》、唐山書局、1990 年代的《島嶼邊緣》、明目簡體書店。社會科學採用的簡體書多為西書的中文翻譯，也應視為西書流通的一環。

（一）桂林書局中介的隱形學群

桂林書局的前身是西風書局，最早稱現代書局，1970 年代之前，現代書局

¹⁵³ 參見蕭阿勤（2008）的《回歸現實：台灣 1970 年代的戰後世代與文化政治變遷》，以及何榮幸（2001）的《學運世代：眾聲喧嘩的十年》。

是台灣唯一進口左派禁書的書店，提供研究機構（如政大東亞所）所需用書。現代書局原本位於羅斯福路，1970年代因新生南路拓寬工程，遷至重慶南路「開放書城」地下室，改名西風書局（1970中期-1980中期）。桂林書局經營者大徐，1978年在西風當店員，1980年代中期西風結束營業之後，她在左翼學界友人協助下，接手西風，成立了桂林書局。大徐是1950年代農村家庭教養下的女性，從小讀書機會不多，又備嘗父權將小說列為禁書之苦，因此對於愛書人求知若渴的心情感同身受。她與顧客透過書籍交易建立私人情誼，她樂於將書局化為學術沙龍，扮演學術媒合的角色。桂林承襲西風，以左翼書籍聞名，許多學子為了買左翼書籍造訪桂林。1980年留美的M在美國逛書店同人聊天，「聊到全世界的書店，或自己過去逛書店的經驗，怎麼聊都會聊到桂林啊。在台灣那時候大概是唯一的窗口吧！」在M的口中，「桂林書局不只是家書局，那是那一代人的集體記憶。」精確而言，那是1970-90年代台灣人文社會小眾學術社群的集體記憶。桂林書局集體記憶的建構，主要與大徐的經營方式及顧客的訂書實踐有關。

沒有專業背景的大徐是學術門外漢，於是發展出「投顧客所好進書」的訂書模式，或說「顧客即顧問」的選書邏輯，也願意配合少量進口學術書籍。由於西風早年以左書號召學術同道，訂書多屬批判性且數量零星，只能依「出版社」分類書架，並將訂書「學者及知識人」的姓名綁縛於新訂來書，展示於書架，充當「名人堂展示」促銷。如此巧妙結合了顧客的逛書架及訂書實踐。顧客在桂林訂書，既是書籍消費者，又是學術資訊提供者。桂林書局與顧客互動的核心活動：「選書邏輯、逛書架與訂書實踐」，隱形學群得以透過顧客選購的書籍而具體化，連結成想像的知識社群。例如1990年唸外文碩士的中島，老師建議他到桂林買書，他也同時「偷學」老師買了什麼書。小伍1990年代中期唸輔大時也常跑桂林，「看老師他們買什麼。」再回學校圖書館薦購。

不過，上述建置化作法，在戒嚴時期的西風時代，並不如此大刺刺，而是以隱晦的方式暗中進行，唯「熟客」得以登堂入室。G記得1980年代中期，大徐把書放在櫃檯後下方，「我們都必須蹲在那邊慢慢找，我們就這樣認識了陳忠信。那時候的C，我們印象最深刻的是，他大概在唸研究所，他一蹲下來就用筆記本抄書名。」當時學生買不起進口原文書，就是大學教授也無力負擔。¹⁵⁴儘管如此，左翼禁書仍吸引他們上門光顧，即使消費書訊，都是當時難得的學術資源，如C抄了書單，除了建構書目，也向圖書館薦購。桂林引渡西學的首要意義不僅賣現貨，而是提供「訂書」服務。因為訂書，才使桂林成為具有獨特氛圍的社會空間。這種功能直到1995年Amazon網路書店出現才逐漸被取代。

1970年代買進口書的條件不成熟，但隨著1980年代人文社科領域國際學術風潮推陳出新，出版品大增，然而大學圖書館不僅受限於經費也缺乏學科館員，

¹⁵⁴ 根據Q教授與G教授的記憶，1970年代大學副教授月薪8000元，專科教師月薪3000-5000元，當時一本翻印書100元，原版可能要價1000元。1980年代專科教師月薪2-3萬元。大學教授薪資提高是近15年來的事。

僅仰賴少數學術仲介者薦購圖書，導致學術出版品購置速度遠不如出版速度。加上 1980 年代台灣高等教育擴充，人社領域研究社群增加，解嚴前後社會變動與經濟條件配合之下，直到 1980-1990 之交，台灣人社學術圈購買進口書的風氣才逐漸成熟，儘管書價騰貴不減。如學運世代《南方》的木魚爲了論述鬥爭，到桂林補充理論彈藥。爲了閱讀新興學術，在進書管道及學術小眾的雙重侷限，中島形容當時「連看到 catalog 都很興奮」。

管道很少，所以經驗傳承就叫我們到唐山，但其實唐山印的書不多啦，……加上理論這個東西，跟我後來講**文學理論**這個東西，才剛帶進台灣沒多久。你知道一般理論研究跟傳統文學研究，其實對書籍的要求很不一樣。理論研究大概就是需要那種**比較新的書籍**，而且再加上那時候理論研究是比較新興，所以在**圖書館裡面，這種書也很少**。所以我們那時候**剛開始讀理論**，老師就會告訴我們很多，你可以去看什麼書、什麼書，可是在台灣都找不到。所以就是這個樣子，你去看到那種目錄的時候，就會發現有這些書、這些書，通通都有，所以你就覺得蠻興奮的，這跟一般你去逛書林不太一樣。書林就是現成書擺在那個地方，有就有，沒有就沒有。你會感覺**桂林好像給我們一個 promise，像小叮噠的 pocket 一樣**。因為他們的目錄真的是多到你無法想像，從很大的出版社到很小的出版社，幾乎都有。所以在**桂林就會覺得它可以滿足我們所有的需求**。

桂林書局的能動性是經營者與小眾社群共同促發的，他們以圖書目錄、購書展示、訂書實作等貼近的社會互動形塑熟客文化，連結了知識與社群。早期的左翼禁書、緊跟理論思潮與學術名流的時代魅力，爲個人購書行爲增添私藏偷渡的越界快感、躋身學術社群並與國際接軌的集體想像。這也說明了桂林書局中介的隱形學群，是個封閉隔離體制下禁書政治與藏書心態的文化症候。

（二）大學圖書館的圖書薦購制度

買不起原文書的學生，在桂林抄書日回大學圖書館薦購，迂迴轉進以公資源替自己購書。圖書館藏來源涉及「圖書採購制度」，公私立學校有別。以台大爲例，台大圖書館採訪組主任說明，以前台大理學院和農學院有「系圖」，工學院與文學院有「聯合圖書室」，除了接收日據時期台北帝大的圖書，另由系圖和各系所老師負責買書。1998 年搬遷至新總圖後，大部分系圖和院圖的書都收進總圖，唯少數系圖分散在外。¹⁵⁵整體而言，理、工、農學院看重期刊，很少買書，所以多半委託圖書館採購。法、社科和文學院，則利用學校分發的圖儀費自己買書。哲學、歷史、中文和外文系共享「文學院聯合圖書室」，尤其中文系與外文系向來是買書大宗，早期珍貴的線裝書都放在文聯。¹⁵⁶另外，人類學系也有歷史

¹⁵⁵ 目前數學、物理、化學系仍保留系圖。因為這些科系規模大，是國科會的學科研究中心，圖書經費由國科會補助。另外，醫學院及公衛學院的聯合圖書室，也獨立在外。

¹⁵⁶ 文聯蒐藏台北帝大以來，幾乎涵蓋所有重要的人文社會書籍。1978-1982 年就讀台大外文系的 R 指稱：「我甚至看到弗洛伊德全集，榮格全集、尼采全集，什麼都有。……我的意思是他們很會挑書。我那時候就有將近 20 萬冊圖書。那時候外文書最豐富的就是台大外文系的收藏。」

悠久的獨立圖書室。至於「購書經費來源」，以台大人類學系圖書室館藏為例，除了接收台北帝大的日文圖書資料，藏書約 3 萬冊，在 1979 年中美斷交之前，學校每年可獲得由農復會撥款的美援買書（康有德口述，陳瑋菝整理 2002: 233），另一部份經費來自國科會。書單由人類學系教授（包括助教）推薦或參考圖書館提供的國際出版目錄（柯環月口述，林秀美整理 2002: 349-366）。

教授薦購圖書稱為「開書單」。我以台大社會系教授的開書單實踐為例，說明「書訊來源」的歷史變遷。1950 年代人類系的經驗很克難，從圖書館借閱僅有的一份新書目錄，再由教授集體開書單（柯環月口述，林秀美整理 2002: 359）。相較於歷史悠久的文學院和法學院，戰後即接收台北帝大的既有館藏，1960 年成立的台大社會學系，其圖書室則歷經了從無到有的建置過程。受限於圖書經費，早年社會系圖藏書不齊，1977 年 Q 任教社會系之後「勤挑書」：「最早〔1970 年代末〕書商沒有提供目錄，都要上 AASR、BJS 上面有的書評，後面的廣告，從那裡去找。」可見 1970 年代處於「前書目時期」，書訊來源為零散的期刊書評和廣告，1980 年代才從系統的出版社目錄勾書單，逐漸建構完整的社會學理論圖書。一方面由於 1980 年代中期圖書經費增加，另一方面，1987 年 M 積極薦購社會系圖書，利用 BIP（Books-In-Print 美國現行出版圖書目錄）¹⁵⁷找書，向桂林書局訂購，Q 與 C 也陸續充實社會學理論書，經費不足負荷書單時，甚至動用其他不買書的系所（三研所、政治系）圖書經費。Q 的挑書原則是依據社會學領域的「重要作者及其著作」，秉持搜書務盡、百科全書式地全面蒐羅。可見台大圖書館人文社科西文圖書的特色，一方面接收日據時代藏書，另則反映特定學術仲介者的研究教學需求，及其學術追趕的知識焦慮。

除了教授開書單，學生也可向圖書館薦購圖書，不過，管道暢通與否，取決於薦購制度變革和圖書經費，經費尤為關鍵。台大圖書館採訪組主任表示，圖書薦購是基本的讀者服務，但早年採「卡片填表薦購」，讀者得親臨圖書館櫃檯填表，而且圖書經費不足，期刊占了大部分經費，薦購圖書往往只能列為參考，不太能滿足讀者需求，因此薦購率低。相對地，1990 年代圖書館自動化之後，逐漸發展「網路薦購系統」，讀者只需上網填寫，薦購程序大為便利，加上 2005 年「五年五百億」經費挹注許多購書計畫，薦購圖書的核准率提高，良性回饋之下，進一步提振薦購意願，近年學生薦購踴躍。

不僅薦購平台從卡片到網路，薦購者所使用並仰賴的「書目形式」也歷時變遷，從紙本、光碟到網路。C 當年以 BIP「學習查書目」，¹⁵⁸研究所期間（1986-1996

¹⁵⁷ 收錄美國 31,000 餘家出版商正在發行及未來 6 個月內即將出版的圖書資料。內容包括書名、作者、主題、出版商、出版年、價格等 <http://140.127.53.222/lib/access/node/365>（2009/6/8）。

¹⁵⁸ 查書目買書是需要學習的。對書訊敏感的人，有時並不了解書籍出版狀況，是因為缺乏查出版書目的經驗。責成進口書商訂書時，往往有些書籍已經絕版，卻誤解書商尋書無能。以桂林書局為例，M 教授說，「我知道有人有給他一堆〔書單〕，但是很多人不知道國外的書有絕版的。……國外的書有 books in print 的資料，那資料後來有上網，有光碟片，就什麼書還有在賣的，還有 books out of print。所以很多老師，或很多沒有出過國的人，或出過國也不注意這種東西，常常說我要這本書為什麼沒有？絕版了啊。有些人很生氣覺得她騙人，什麼這種書你也

年)持續向圖書館薦購,歷經書目形式從紙本到光碟的演變。依照 BIP 的編目按圖索驥,可從已知書名或作者查知相關資訊。BIP 是每年出版的紙本形式。1990 年代中後期,資料庫蓬勃發展,當時屬於光碟網路版(即 intranet),連線範圍僅限於校園。有了光碟以後,出版社可以隨時更新目錄。近幾年發展出 internet 校外連線,學生上網找書除了連線出版社網頁,主要靠 Amazon。¹⁵⁹

(三) 科技與社會的學術鬥爭轉變

從上述西書來源可知,學術西書在台灣,其價值珍稀與圖書近用程度成正比。隨著近用管道、學術仲介、學院經濟條件,尤其「書訊」形式的科技變革,大大提升圖書近用的可能,可以預期,科技變遷同時也會改變學術鬥爭的方式,尤其是「西書資訊的學術鬥爭」。隨著 1980 年代廉價影印普及,有些做理論研究小圈圈,如 C、L 一代的社會所研究生,在資訊流通困難、書籍取得不易環境下,發展出的競爭心理。學術競爭的表現形式包括,比論文引用的參考書目,比誰讀的書多,比借書卡借過的書,「大家拼命借書,拼命簽」。以累積書目、累積書做為學術競技武器。最後變成一種競爭性印書。自從 1990 年代中期資訊網路化,堆書目喪失了競賽價值,這是科技改變學術鬥爭方式的顯例。

此外,學術鬥爭形式其實反映社群不成文的學術規範,因此,一但成文正式的學術規範確立,鬥爭形式就不僅隨科技,也會因規範而變,甚至新科技工具會結合上新研究工作倫理,發展出「專業論述」。尤其在師徒一脈相承的 L、Max、Clare 的口中,我反覆聽到他們強調「專業性沒錯,這是一個很重要的考量。專業性當然跟累積有關嘛。」隨著科技進展,原來的知識累積論轉化並結合上專業論,L 近年強調從 google 上篩選資料、研判書籍重要性的能力,將之視為研究所階段的重要專業訓練。此外,2003 年以降,更由於 SSCI 評鑑確立,成為博士班畢業門檻之後,鬥爭形式則由象徵轉為實質,從累積書轉變為累積 paper。為了投稿國際期刊論文,接受期刊書寫規訓,改變閱讀材料的優先順序,從理論書轉向期刊論文,以掌握該研究領域最新發展。另外,我們從 2000 年以來,不少研究領域紛紛推出引文分析研究法的論文,其目的多在確立各專業領域的期刊評比,也可見主流研究帶動的學術生存鬥爭趨勢。無論是閱讀材料改以期刊論文為主,或者讀書目的在投稿期刊論文,相較於受訪者自己的學生時代,或者標榜學運世代的集體氛圍者而言,讀書心態改變,也是某些老師與博士生自覺或不自覺

訂不到,全世界沒有人訂得到啊。那時候沒有二手書網站,……常常有些很傲慢的人,聽說他什麼書都訂得到,打電話來,就很生氣,弄得她啼笑皆非。」

¹⁵⁹ 查書目買書是需要學習的,也發生在網路薦購時代。讀者不了解 Amazon 上找得到的書,圖書館卻買不到,那是因為網路行銷與實際庫存的落差。館員對此有苦難言:「一般人在質疑我們圖書館買書買得慢,都會說『Amazon 上就有了,為什麼你們買不到?』事實上這是一個很大的誤解。Amazon 上的書,其實很多是沒有庫存的,它即使跟你說有庫存。我們以前就碰過這種問題,它說有庫存,我們跟它訂,結果它根本沒有庫存。它誤導了很多讀者,很多老師都以為那裡有,可是我們不是沒試過,我們找了就是沒有。所以我覺得我們跳到黃河洗不清。我常被問買書,我可能 100 本裡面,有 99 本都買得很快,可是就是有 1 本,那個讀者想要用,可是很難買不到,他就有印象你們就是買書買很慢,你就很冤啊。」

改變印書習慣的原因。

二、學院世代認同、藏書焦慮與學術實踐

各世代學術人解釋求知的意義，訴諸時代或知識的思想啓蒙，闡明何時、如何及爲何需要啓蒙的同時，挪用了學術傳統中的文化論述，賦予讀書求知道德意涵。但不同時空條件下，世代的啓蒙經驗及其意義建構，不僅有個別差異，更呈現世代差異，反映各學院世代對於求知與學術的社會意義與文化想像。以下分述：

(一) 回歸現實世代的土法煉鋼：走自己的路

回歸現實世代，往往將自己大學或研究所時代，搜尋、閱讀、翻印、影印學術書籍，或者組讀書會等求學經驗，指涉禁書閱讀，並將或隱或顯的理由，直接或間接連繫上「啓蒙敘事」。知識青年的「閱讀、啓蒙、改宗與行動」環環相扣，思想啓蒙與學術改宗，在學院人士的敘事認同中，幾乎指同一社會過程，多半發生在高中及大學階段，隨個人經歷持續轉變。1970年代的啓蒙與改宗經驗，不僅鑲嵌在戒嚴時期、聯考制度與大學教育等台灣特殊的歷史階段與社會制度之中，也受到1970年代國際政治變局和保釣學生運動刺激，形塑個人回歸現實的體認與行動。儘管啓蒙路徑有別，但在戒嚴體制封閉隔離情境下的終極意涵，都指向反國民黨、反體制的政治啓蒙。共同點都是要在閉塞環境中尋找另類出路。

情境啓蒙：黨國信賴崩解的生活經驗與體悟。1970年代是戰後完整接受黨國教育成長的一代，他們同化於國民黨有關國族認同的學校教育，普遍具有濃厚的愛國意識（蕭阿勤 2008）。然而，戒嚴時期的愛國教育，往往反映親美反共雙重冷戰局勢及意識形態的內在矛盾，全面展現於各種不合理的社會現實及制度壓迫。啓蒙契機源於各種社會情境，使個人體認到內化的價值期待與政治現實之間的落差，令人有種「當頭棒喝，如夢初醒」的體悟，才對黨國徹底失望，經歷價值翻轉的覺悟並採取行動（例見黃應貴 2008；鄭鴻生 2001: 35）。

禁書啓蒙：閱讀改宗的思想啓蒙與反叛。他們對戒嚴時期的言論箝制有很強烈的感受，許多人從書攤、師長、同學那裡取得了柏楊、李敖、殷海光的書，閱讀這些書「都有一種觸犯禁忌的快感」，另外有種「明星高中老師引介禁書」模式。課外書閱讀具有時代性。1950、60年代台灣熱衷西潮，反共文學與現代主義當道，國民黨推行文化運動，此時高中生讀殷海光、李敖、柏楊的禁書，舊俄文學吻合鬱悶壓迫的台灣現實而被廣爲閱讀。然而，國民黨威權統治到了1970年代開始發生危機，此時回歸本土關懷社會的意識高張（如文學、美術、民歌運動），1970年代末期，除上述禁書，百花齊放的鄉土文學及黨外雜誌，都成爲學生可得的課外書，¹⁶⁰而出現了鄉土文學小說的閱讀啓蒙經驗。

釣運啓蒙：體制崩解的認同政治與另類出路。1970年代初期一連串國際變

¹⁶⁰ 這背後當然涉及1970年代台灣經歷的工業化震盪，農工部門資源迅速轉移，農村凋萎、人口老化及年輕人口外流等社會現象。

局，¹⁶¹以及 1971 年北美留學生發起的保釣運動，很多台灣知青開始思考台灣的國際地位，產生政治啓蒙與左翼認同，尋找另類出路。¹⁶²對 G 而言，釣運是他個人回歸現實的轉折點，資訊封閉匱乏下的另類出路，具體而言就是在海內外尋找禁書或真實資訊的管道。例如到美新處翻閱未經審查雜誌、去耕莘文學院圖書館印英文書頁、靠海外朋友寄書回台，逛台北幾家外文書店買左派書籍，搜尋公館與牯嶺街舊書攤（鄭鴻生 2001: 143）。此外，G 透過林孝信買左書。¹⁶³這些尋書行動開創出禁制隔絕體制下的另類知識空間。如 C 說，

唐山的書，我們一定會去巡的嘛，你去巡書店一定會...（去逛書店好不好，巡是台語。）真的是巡啊，你真的是好像在巡田水〔台語〕那樣，書店你一定要每隔多久就要去巡一趟，那個時代真的是去巡田水。（C 教授）

台灣留學生普遍以「巡書店」當作獲取新知的來源，可以想像此學術慣習結合 1980 年代國際人社學術出版百家齊放的榮景，一發不可收拾。許多新興思潮都出現在 1980 年代到 1990 年代初，加上國際出版產業景氣，出版品凌駕學院授課的進步程度，從「書店」通路最能親身感受並立即擁有。在留學時間與經費有限條件下，讀書工具最後成了留學目的。即使學成歸國者，他們留學時瘋狂買書的程度也不遑多讓，例如 K 碩士畢業到哈佛進修一年，他的哈佛經驗也是，

最大收穫就是買了很多原版書，那時候不知道寄回多少箱書回來。海運的整箱整箱運。.....哈佛的二手書非常多，大概有十幾家書店，甚至有專門賣區域研究、東南亞、南亞的。（我們這邊都沒有這樣的專業書店。）英國都沒有啊，哈佛就會有這樣的書店，而且是二手書。

第三世界國家知識青年彷彿知識難民，到西方國家留學拼命逛書店買書，有些留學未完成學業的人，多半將他們留學的最大收穫視為「買了很多原文書」（包括二手書）。到美國留學，不僅在二手專業學術書店血拼，進入大學圖書館，更大肆影印台灣當時沒有訂購的期刊論文。學術期刊網路化之前，必須逐篇在圖書館人工翻查影印，這種苦差，1980 年代 Q 赴美進修、M 攻讀博士時都曾嚐過。待他們回國任教才發現，解嚴後台大圖書館經費增加，陸續訂購許多國際學術期刊，這些當初辛苦影印的論文變成多餘。

台灣學子處於資訊貧血的苦境，因此養成「有書就把它買起來」的藏書心態。例如從禁書時期到大陸書進口，G 在國內瘋狂搶書、買書，自喻為藏書家，不過，前提是雄厚的財力、時間及空間。¹⁶⁴G 說明他的藏書心態，

¹⁶¹ 1960 年代後期中美外交正常化，1971 年中共加入聯合國、中華民國退出聯合國，1972 年尼克森訪北京，簽署上海公報，以及中日建交。

¹⁶² 參見郭紀舟（1999: 17-42）；鄭鴻生（2001: 125-45）；蕭阿勤（2008: 104-8）。另見《臺大人的十字架：臺大人的心聲》（台大新聞社選輯〔1974〔1972〕〕，選編 1966-1972 年間《大學新聞》最具代表性的作品。本書選文撰寫時間正值文復運動，而成書則在保釣學運之後。從中可以貼近當時大學校園的論述焦點與文化氛圍轉變。

¹⁶³ 創辦《科學月刊》的林孝信，釣運期間往返台北美國，G 教授及朋友都曾透過他買書，「因為其他地方你訂不到啊，對，不方便，他在美國可以直接幫我們買。」

¹⁶⁴ G 的藏書有四萬冊，有兩間房子存放這些書。他的經濟基礎除教職外，主要靠昔日地主階級

書看不完，有些書當作存貨，因為你現在不買，你下次買不到。我們這些買書人有個感覺是說，不管英文書也好，或是大陸書也好，你現在不買，可能以後要買到的機會不大。現在雖然不看，以後有機會看。……我因為還有藏書的味道，……有興趣買起來堆著。

「現在不買，下次買不到」的藏書心態，反映長期以來的書荒焦慮，儘管就大陸圖書乃依據訂購而限量出版的狀況來看，此言不虛，但大陸書出版策略卻與台灣戒嚴時期的藏書心態結合，共構出台灣學人積極收藏大陸書的非預期後果。因此，資訊狂定期「巡書店」，為免掛萬漏一，或者利用出國機會逛書店掏書，都是出自這種藏書心態。儘管書癡行為屬於個人層次，但這種個人經歷，也是他們日後將資訊焦慮轉化成為社會實踐的動力來源。例如 C 曾涉足西書翻印，唸研究所又涉入學術圈，於是他一面在校內搭順風車「開書單」，一面在校外充當書商仲介「挑書」，向書商引介大陸出版品，同時為進書操盤。

我知道這本書市場有多大的量。(你怎麼確定?) 經驗哪。……明日老闆早期進書，……策略上，我會挑一些重要的代表性的書，韋伯的《經濟與社會》，商務剛出版，我看到消息就跟賴老闆講，要訂這本書，訂多少，訂 200 套。……很多人巡田水，我說這消息散佈很快，其他書商也會做，……結果賣的速度比我們估計還快，進了 200 套，一個下午全賣完。這好像變成那個時代的時尚，要擁有那本書才叫 fashion，速度慢一點，沒買到的人，就是表示你不是在行內。

C 的經驗透露了 1980 年代台灣學術流行的出版後台。高承恕引進的大師熱，以個人奇魅授課、社團讀書會等方式將新思潮傳播出去，圈內人 C 深黯學術趨勢。「限量搶購」策略奏效，韋伯的《經濟與社會》200 套可喻為 LV 包包經典限量款，都是搶手貨。正如 Diana Crane 指出，學術時尚的關鍵因素在於，「許多科學家共享對一個領域的相近看法，源於快速擴張的溝通網絡中發生的社會確認過程」(引自 Becher and Trowler. 2001: 95)。在此，社會確認過程，除學術導師的奇魅權威，學生社團的讀書討論，也包括彼此仿效、競爭的搶購行為。我們將科學家置換成學術新血或知識學徒，更能解釋大師熱所造成的圖書搶購現象。

另外，C 是聞名於朋友圈的「資訊狂」，從學生時代迄今持續「編書目」。透過日本認識世界的想法在 1970 年代不但是捷徑，也是先進的。自從獲得日本圖書目錄，C 即以蒐集齊全、新穎且大量資訊見長，自信這份書目幾乎蒐齊了全世界社會學出版品，藉此提供學術新血完整掌握社會學各研究領域。「因為這份書目就告訴你誰重要、誰不重要。」C 顯現自信的同時也流露深層的資訊焦慮。他將「那時代對全世界的理解跟掌握」的狹隘程度，歸咎於戰後師資結構，老師只有「台大社會系大學畢業而已。」資訊狂除了是資訊焦慮的病徵，也是弑父情結的表徵。他憤慨道，

我會想要編書目就是，我經歷過那種完全被那些老師牽著鼻子走，他們做什

遺留的祖產。

麼學生就跟在後面，學生沒有主見，也不知道，因為沒有東西嘛。……我編社會學家的目的，以我一個人的力量，我把它弄出來。……希望將來能夠學日本，日本社會學界 1985 年有編過好幾本日本的社會學事典。

1970 年代台灣經濟與文化各領域，出於本能驅力模仿抄襲，許多人試圖把自己喜歡的東西引介進來，引介方式可謂「土法煉鋼」。不僅大眾流行文化如此，¹⁶⁵西書翻印商，以及往後我們會看到的桂林書局與長江影印店，甚至知識份子引介學術思潮的方式，剛開始都是個人經非正式管道，用自己的專業及判斷，過程往往倚靠蠻力，發展出民間草根、非制度性的「土法煉鋼法」。

1960、70 年代的大學生或研究生充當學術仲介，在人社領域似乎是普遍現象。當時研究生主要透過學術期刊接觸新知，引介方式包括「講學、翻譯、發表文章、帶讀書會，甚至薦印翻版書」。K 篤定地說人類學，「像 Geertz 就是我在介紹。……新知識都是學生在介紹。」另以史學為例，《思與言》是 1960 年代引介西方史學思潮，並推進史學研究與社會科學相結合的陣地。當時還是學生的李弘祺、黃俊傑則以專論或翻譯來介紹引進西方史學研究的新趨勢、新理論和新方法（王晴佳 1999: 345）。此外，C 記得 1970 年代末，社會學新思潮的引渡人雖為高承恕，但在台大卻是由大學生帶讀書會的方式，居中引介。

以「組織」方式帶領讀書風氣、蒐集資訊，甚至傳播新知，學生在學校社團可以組讀書會，出社會可以開公司。1980 年代開始，L 堪稱讀書會達人：「我帶的、組織的，跟我旁聽的讀書會，算起來應該有 80 個。」但他的社會實踐其實是「開公司」。L 結合他的資訊專長與人文學術興趣，開設「無花果電腦打字排版印刷公司」（1989-1992 年），¹⁶⁶一面開公司，一面將台灣文獻資料數位化建檔，以一己之力成立台灣文獻資料中心。讀書人從私人藏書心態，體認到台灣學術資源匱乏、甚至產生史料逸失的危機意識，進而致力資訊蒐集與流通的社會實踐，將私藏資訊公共化，種種資源公眾化的努力盡是草根性格的展現。

L 深信自己與商業跟政治無緣，開公司都賠本收場，但也有讀書人跟商人一樣精明。如台大外文畢業的 R，留學法國不僅忙掏書，也關注二手書市，2000 年歸國運回一千多本精神分析類書。他不僅著眼市場利基，更發展出「以書滾書」，拿二手書充當換書貨幣的資本主義市場邏輯，堪稱學術場域的圖書資本家。他買書再轉賣，目的為了讓知識流通。R 本具知識共享的左翼信念，更因留法經驗，體認到知識公共化理念得以落實的書籍流通機制，端賴知識價值的合理換算。留法經驗給他的啟發是，立志退休後要開三合一書店，一層辦沙龍講座，一層賣書，一層蒐集有特色的世界文學名著。歸國後，R 仍往返法國採購二手書。

¹⁶⁵ 例見舒國治（1994: 23）以 1970 年代知青如何反覆聆聽唱片苦練彈吉他的時代側寫：「一遍又一遍的放唱片，有時候一次可以連放四十多遍，終於用土法摸出每一個琴音。而 70 年代真是太多人如此。……70 年代……是感覺高昂至極的年代。那時依然還不是語言的時代，……但 70 年代不在乎，仍以其草創的方法來表達」。

¹⁶⁶ L 的創業始末涉及陳正然與獨台會案，陳正然創建台灣文史資訊庫的故事也是本節絕佳註腳。參見 <http://blog.eroach.net/index.php?load=read&id=69>（2009/6/14）。

訪談過程，R 有關理想書店的話匣子一開源源不絕，論及學術研究卻興致索然。學術圈似乎是他暫時棲身之所，經營二手書店才是他嚮往的本業。從 R 的例子，我們看到學術仲介長期儲備二手外文書的社會實踐，也是土法煉鋼。

相較於資訊狂，對學術研究懷抱熱情與信念的學術人，同樣大有人在。在學術研究上堅信「走自己的路」，宣示與主流研究路數分道揚鑣。如 1968 年留美，在行為科學典範下接受實證訓練的 Q，1974 年回台任教轉向理論認同，並全力批判主流量化研究。Q 薦購社會學理論的「勤挑書」，似乎有種「理論追趕焦慮」，一面批判量化，一面鑽研理論。1980 年代以來，社會學者對於美國學術殖民批判逐漸取得共識。訪談時他強調「我們的問題意識 vs. 美國人的理論問題」，告誡第三世界學生要有所警覺，必須「殺出一條路來」，如果「在問美國人的問題，在答美國人的問題，只不過用我們材料，這就是殖民嘛。」

相較於理論追趕，高承恕則是「理論應用焦慮」。高承恕回台任教最初十年（1977-1987 年）也批判量化研究，並專務社會學理論，直到 1985 年的十信事件，「突然發現平日所思所學竟無從提供自己深入理解的參考。一份莫名的疏離感與困惑變成日後驅使自己探索的動力（高承恕 1997: 19）。」才幡然醒悟，開始研究台灣中小企業。1987 年他決定將西方理論存而不論，做實際田野調查，先認識再分析台灣社會，「希望有一天，我們也有一套從自己生活世界出發，而整理出的社會理論架構；有了自己的基礎，再去跟西方的理論對話」（引自李瑟 1992: 86）。可見，無論是理論追趕或應用，都很清楚表明為「理論創新焦慮」，一種原創焦慮，強調「差異」的知識價值，是理念人對研究品質的堅持。

1970 年代 K 引進 Geertz 文化詮釋學，反省現代化理論，已經在「走自己的路」。向來將理論與經驗結合的 K，沒有台灣社會學家那種「為理論而理論」、理論應用或學術殖民焦慮，但接受英國人類學訓練的他，卻不免有原創焦慮。因為英式傳統，除了民族誌，還必須有廣博的人文社會基礎，他接觸的英國人類學家都是知識淵博的鴻儒。因此他的學術認同強調「學術資本累積」，有深厚基礎及寬廣視野，才可能有重要的研究突破。不過，近年來這種古典意義的學術原創，日益受限於 SSCI 學術評鑑。人類學「現在也走完全量化，只要登在國外的期刊論文，不要民族誌。」K 批判學術審查的後果，「就是要你每一年都要出版，那重要的問題誰來做？你要這樣子的話，大家只好做最容易有產品的東西。誰要去做一個『到底台灣是一個怎樣的資本主義社會』的題目？」評鑑機制的點數效應下，K 憂心的不僅是學者的功利心態，更是原創研究危機。K 與 Q 在不同思考脈絡，分別將學術研究位階劃分為「民族誌，重要 vs. 量化，不重要」，「問自己的問題，自主批判 vs. 問美國人的問題，學術殖民」，同樣展現學術原創焦慮。

整體而言，知識人經啓蒙改宗而選擇邊緣，社會實踐多出自某種邊緣意識與認同，不同主體位置的邊緣認同有不同基礎：資訊狂憑一己之力的作為本身已自證邊緣，對那些於地理及社會空間都遠離權力核心的學術人而言，更有主張邊緣的正當性。理念人也將自己的堅持視為少數人走的路，無論是研究曲高和寡，或

教材教法創新，甚至學術翻印業者秉持「別人不做的，我做」，也是邊緣精神。種種邊緣意識除反映制度支持的普遍匱乏，少數個案更以核心－邊緣結構，控訴資源分配不均。邊緣意識往往挪用為行為正當化基礎，因此呈現兩種情緒，樂居邊緣或邊緣控訴，或混合兩種曖昧情感。

上述男性知識導師所信奉的學術價值，有關「理論、原創、重要問題」的界定，看似普遍共識，然而，對不同主體而言，這條由男性菁英學者鋪設的道路，可能是學術霸權。誠如 S 提及她身為非本科系出身的女性社會學家的學院邊緣化經驗，讓她「有很強的那種，這是我的生活的那種感覺，**我要自己找一條路的心情。**」由於 S 的邊緣位置，使她對男性學術文化的觀察批判能透視核心，不僅出自內部的異邦人（outsider within）眼光，更從女性知識份子的角度，揭露「理論學術」階層化與性別化的雙重知識建構，進一步解構學界盛行的知識導師現象。

（二）學運世代的集體氛圍：基進化

學術場域的機會結構，鑲嵌於解嚴前後政治社會變局，與學運世代閱讀啟蒙關連的黨外、學運及體制內外學術仲介機構建置，乃至後學運世代面臨的學院體制轉變。如 1980 年代解嚴前後國民黨政權合法性危機，黨外雜誌風起雲湧，當時許多人深受黨外雜誌的政治啟蒙，學運世代也不例外，共同的反體制立場，是政治圈與學運圈的耦合基礎。

所謂學運世代，依何榮幸（2001: 11）定義，不僅包括狹義的學運領袖與學運份子，更包括廣義的學運群眾與學運氣氛感染者，出生於 1960 年代。學運世代的成長背景，上溯 1981 年底台大大論五人小組的校內串連，直到 1990 年三月學運為止，校園的反威權心靈醞釀 10 年，最後體現為野百合學運。之後 4-5 年學運由盛而衰，歷經 520 反軍人干政遊行、獨台會案與 100 行動聯盟等抗爭事件。校園及社會運動狂潮下，當時社團熱中政治及社會變遷議題，讀書會回應這股社團活力，吸納了許多關懷時局的學生。

禁制解體之際，伴隨本土化論述及社會改革風潮，學運世代閱讀黨外、參與學運及社團讀書會閱讀禁書等行動之間的親近性，不僅是集體情緒感染，也有學院內外體制的制度基礎。多元知識生產者、仲介機構與知識空間大量湧現。1970 年代「北葉南高」學術導師的魅力建構持續延燒，1980 年代學院體制創設或改制（如清大社人所與台大城鄉所）開創新局，留學歐美的學術人陸續返國任教，大學教授以課程引進多元學術典範。學院外知識人則經由《人間》、《當代》、學運刊物《南方》與《文星》復刊，乃至《島嶼邊緣》等刊物，透過新思潮譯介、文化評論與社會批判，成為體制外學術仲介。此外，幾位留美博士 1988 年返台集結創立《台灣社會研究季刊》，既為學術實踐，落實本土批判性學術期刊的制度化理念，也是學術鬥爭工具，創刊詞標榜與社會科學中國化主流論述有別，埋藏潛伏的意識形態論戰。整體而言，學運世代在社團、學運、讀書會參與和學位論文知識生產的關係，具有內在一致性，經學運洗禮的研究論文往往深具現實感。一方面本土學生要理解變動時代，近用新興思潮以進行社會批判、參與改革

運動；另一方面，西書翻印與廉價影印興起，供應學生批判體制與自我理解所需各式思想資源的物質基礎，同時開創產業界的黃金年代。

社科學院體制變革有兩種型態，一種有傳統包袱，等待師資換血，變革緩慢，如台大社會系；一種簇新面世，直接注入新師資，如清大社人所，或有學術導師加持，如台大城鄉所。1984 年清大人文社會科學院成立，企圖建立科際整合的學科傳統。1987 年清大社人所成立，網羅新生代教授，師資多為中研院跟社人所合聘，這些有新想法和實踐力的老師，吸引許多學運份子報考。1994 年唸清大社人所的田澤表示，當時清大社人所定位鮮明，他們的社會參與、論述生產，以及非常重視田野的氛圍，「對於我們這些具有特定學運背景的學生來講是非常有吸引力的。」田澤的社會學改宗，主要受到學運、社運抗爭、參加台灣問題研究社，寒暑假「下鄉」到環保團體或工運組織等經驗而強化，更以就讀清大社人所來延續大學時代的社會實踐。

相較於清大社人所的空降師資優勢，台大城鄉所主要為夏鑄九(人稱「老夏」)的個人號召。1977 年夏鑄九在台大都計研究室提出城鄉發展、理論與實務兼備等議題。1988 年台大土木所乙組改名城鄉所，夏鑄九在 1989 年取得博士返台，同時將 1980 年代歐美盛行「空間的政治經濟學」引進台灣。他自陳是「有理論癖的人」，聯合城鄉所研究生的集體力量，翻譯其業師柯司特(Manuel Castells)的新馬派著述廣為流傳。第三屆女研究生認為，當時城鄉所的優勢是老夏會引進西方思潮，讓學生有全球視野。當時「幾乎每個人都在搞運動，……師生間的關係超平等的，大家集體的同志情感很強烈。」但沒有戀父情結，因為學生受性別運動洗禮，甚至做性別研究。總之，城鄉所的氣氛「超顛覆的」，「因為整個時代的氣氛就是這樣，整個所的氣氛也是這樣，很平等。」(城鄉所 25 週年專刊 2001: 22; 62-3) 上述事例說明學運世代的社會參與、閱讀啟蒙、知識生產與新生代學術仲介及學院體制變革之間緊密關聯，彼此強化所凝聚基進的集體氛圍。

相較於新所新氣象，1986 年唸台大社會系的凜子則說，當時很多人參加學運，系所凝聚力遠不如社團，同學共享對社會學的認同，彼此在社團或其他社會參與網絡產生緊密連結，而非社會系。可見相較於系所，學生社團似乎才是當時台大學生生活重心，而田澤描繪社人所的活耀氛圍，其實更接近台大學生社團讀書會，而非台大社會系。凜子強調學運世代參加社團讀書會的動機是社會實踐與自力救濟，體制內資源稀缺，「社會學就是讀一本英文教科書，都是教科書。」加上「讀書的人很少數，大部分都蠻逸樂取向的，不然就應付考試。」種種自我批評矛頭指向師資、教材匱乏與逸樂同儕，與 1970 年代校園論述如出一轍，不同的是，廉價影印提供 1980 年代讀書的有利條件，當時在「社團反而比較認真，因為組讀書小組嘛。」如今異議性社團人數不可同日而語，凜子強調以前，「學術體系沒有給你什麼東西，所以你透過**體制外的自我學習**，那裡可以讓你找到同樣興趣的人，同樣熱情的人。」可見異議性社團讀書會，做為學運世代不滿的出口，同時滿足學子知識追求、政治關懷與社會連帶等多重意義。

（三）後學運世代的消費美學：個人化

整體而言，1970 年代人為經世致用或文化包袱而讀書，有知識菁英自覺，但受挫於大學經驗而生心理預期及落差。由於他們可挪用的公共資源有限，如泡圖書館讀書，或逛圖書館形成「借書卡文化」，在不同書本裡借書卡的重複簽名中，連結想像的學術社群。政治箝制與資源匱乏使他們深懷藏書情結與邊緣意識，進而刺激他們在既有制度中尋找出路，各憑本事開創資訊彙整平台，並強調走自己路的學術原創。1980 年代的閱讀與改宗，多指涉黨外啓蒙、政治啓蒙與性別啓蒙。他們為政治社會改革的問題意識而讀書。此時思想與知識空間資源相對豐富，他們或許集結於社團讀書會閱讀禁書，例如台大異議性社團，或個別閱讀《當代》之類非學術性期刊，以獲取知識份子的想像。或許習於單兵作戰，逛唐山買書、逛長江影印店加印、桂林書局買書、貼紙條訂書，透過非匿名形式的加印與訂書機制，因而形成人文社會小眾隱形社群。

相較於意象鮮明的學運世代，後學運世代喪失那種政治動員與社會改革的集體氛圍，取而代之的是上述學院世代文化傳承，大學師資、教材、學術出版等學術條件建置化。因此，其知識啓蒙與改宗，仍有為社會理念、個人興趣而讀書，更有一種因閱讀社會理論或各式多元學術翻譯書，或者經新師資課程引導的啓蒙歷程。某些人仍有以知識份子做為生活方式，坐擁書城的知識份子想像。此時簡體書店仍少，形成物以稀為貴效應下的明目搶書文化。伴隨 1994 年廣設高中大學的高教政策變革，學術機會洞開，埋下不穩定因素。2000 年以來的閱讀與改宗，已經可藉由中文學術性教科書引介，如《社會學動動腦》。2002 年以來書商查緝影印店盜印，影印店加印文化逐漸式微，但學生揪團印書不減。簡體書店則不斷擴增並削價競爭，廉價簡體書不僅學生愛用，大學教授編製讀本也採用簡體書，儘管影印書與簡體書取代性仍低。但最主要影響學術認同的因素是高教改革。

學運世代多半沒有就業危機，台大畢業生更不會有學術生涯焦慮。然而，近年高教擴張，學術就業市場飽和，加上國科會專任助理制度變革，以前教授可以專任職缺聘在學學生，現在只能兼任。經濟不景氣、獎學金削減、高教擴張、學術資本貶值，以及美規學術評鑑確立，當代本土博士生多有學術前途焦慮，壓制他們多方探索的可能，打工佔去許多自由時間，對書的態度也相對功利且實用，缺乏學運世代的集體氛圍，研究生生活日益原子化。此時有為興趣，也有為文憑，即職業工具，或不知為何而讀書等歧異。他們跟 1970 年代知識青年一樣，由於制度性的匱乏與不安，多有必須自己找一條路的心情。這包括如良格這樣的印書狂，承襲了上一世代的藏書焦慮，更因為不知道自己畢業之後會淪落何方，所以趁在台大，積極薦購圖書以建構私藏圖書館，轉化為自己的研究利基。

第二節 印書使用規範與印書類型

（一）印書行為的學術再社會化：印書使用規範

本文所稱學院印書文化，指涉小眾社群往返影印店的印書行爲。此小眾社群依不同時空條件有不同組織脈絡，學運世代典型的小眾集體印書情境有二：異議性社團讀書會，印社團學長提供的中文禁書；或依教授開課，如葉啓政與夏鑄九的理論課，印教授課程大綱指定借自圖書館的英文書，多爲古典或新興理論思潮。基於種種求知結構限制與制度可能，如 1980-90 年代研究生的獎學金制度與學運氛圍等有利條件，學生解釋自己印書，主要有兩種使用正當化的歸因：傳統規範的使用與個別規範的使用。

1. 傳統規範的使用

我們這邊相對於歐美市場，學術書籍流通太不方便、太多限制、太多障礙了。
(小伍)

學院制度限制有圖書館借書屆期，被迫印書。借書成本高，會養成書訊交流加印的互動模式。還有買原文書困難。但另有些制度可能，如長江影印店（1987-1994）不僅配合收送件，也客製化印書。以及個別經濟餘裕。1998 年之前，讀研究所免學費，每個月還有數千至上萬元不等的獎學金，他們多投資在買書印書上。

圖書館資源稀缺。高橋針對徐州路社會系館（1995 年之前）印書文化的歸因指出，當時圖書館書來源分散各大學及中研院圖書館，加上館際合作制度不彰，得仰賴各校際同儕借書。一來由於借書成本高，多半將書公開留置系館，方便其他同學簽名加印。二來印量增多也可壓低影印單價，同儕多樂於徵求他人加印。原本只是自己專業領域需要印一本書，卻因加印機制造成書籍流通效果。另如其他大學碩博士論文不開放，必須請館際合作借回來印，印了以後再還回去。或者有些網路下載只限校內，Lee 的經驗是，透過 BBS「我只要看到他的 IP 位置是靜宜大學就丟他，丟他說：『同學，你可不可以幫我下載你們學校的一本書？』因爲它，我就會搭訕陌生人，請他幫忙。」以往必須靠研究生社群的人際網絡、自力救濟的館際合作，如今則靠 BBS、搭訕陌生人。

在台灣買原文書困難。許多人說太麻煩、時間太久，跟做研究搭不上，書送來時已經派不上用場。但研究生買原文書的另一個障礙是沒有信用卡，不能上 Amazon 買書。而且網路書店有些根本不寄書到台灣，因爲不承認台灣這個地方的存在，如 Amazon 的二手書不寄台灣。

此外，還有兩種解釋印書的爭議說法：教授**授課方式**與**研究經費**侷限。

老師是共犯結構？閱讀材料開整本書，叫學生自己想辦法，「他都不管，感覺上。他只開書單。」這其實是「隱蔽的共識」，也是小伍所說的「假裝不知道」，所形成的影印印書經濟。這其實跟理論授課方式有關，開一堆書單，採個別報告的研討形式。如高橋說他們當時研究生「只要認定我報告的那個人之外，我一定會去把他的祖宗十八代都找出來。」高橋認爲這是求學態度積極的表現。但凜子卻認爲這是缺乏組織的授課方式，缺乏對話，無法共學，只是報告者自我滿足。

後果是大家吊書袋，「變成每一個人比一個報告比賽。」

研究經費闕如所迫？這是別無選擇下自我選擇的邊緣觀點。1980 年代只能做理論研究，高橋說「我們讀書，追上西方頂尖的思想，沒有第二條路嘛，就是讀書嘛，就看理論嘛。」讀書成本僅印書或買書。直到 1995 年社會系搬到新館，印書文化氛圍不再。社會系師資經歷再次轉變，老師開始申請國科會經費做經驗研究，經驗研究使用的理論不多。為此，高橋喊冤，「我們為什麼那麼偏愛理論，不是因為我們這些人頭殼壞掉，是因為沒有錢做其他的量化、質化研究。」凜子則以為這是台灣博士班制度缺乏資源的惡性循環，無法當全職學生。「像我們在美國唸書，要不就是他給你獎學金，要不就是當 TA，那個東西扣得比較緊」。

2. 個別規範的使用

對我來說要不要印，是跟我使用那本書的方法有關，如果是精讀、需要累積，或要畫線，這種就需要。有急迫性，然後，在某個時刻也有點樂趣，會讓你自己有點高興。可以滿足某些慾望，持有的欲望，真的是有啊。(Max)

印書代表了「你有可能會看」。你有可能會看就表示「你有可能會變強」(Jane)

自我解釋學生時代印英文書的理由，除「省錢」的經濟誘因，許多人歸因於「劃線」與「註記」的**讀書習慣**。如 L 強調當時圖書館的書不多，而且常遭到破壞，如割書或劃線，「我之所以拿去印的原因很簡單，我想劃線。」當時他只印禁書跟英文書，因為要查字典。到了做研究階段，更強調「研究需要」的工具性理由。然而，個別私藏自用，持有的樂趣，有可能超過某種程度成為藏書癖，他們要「建構個人圖書館」，如果書擺在研究生研究室佔空間，多有透過書，進行小眾社群公共交流借閱、互印的功能，效果跟影印店加印一樣。可見訴諸個人理由印書也往往隱含了書籍交流的可能。

印書，無論跟印或自主，無論利己或互惠，從一開始就帶有「對未來的想像」，印書都認為將來用得到。而這種使用目的，往往不是功利性的，書不只是書，不只是工具性利用或象徵性符號，而是因應脈絡化的讀書與研究方式，書的性質轉變為田野。如子常說，「對做理論的人來說，書就是他的田野。」即使只需使用一部份，但整本書構成有意義的整體，不可分割，所以要印整本。高橋、田澤、柏秋都有類似**脈絡化**的表述。Clare 更希望彩封影印以逼近原書，除了辨識，而且「整個書都是有意義的，是一個脈絡，即便它的封面或封底，……我不是要它很精美的問題。……我也會覺得那本書原本用什麼圖案或用什麼介紹，這對我來說也是一個脈絡。」

(二) 不同印書類型

1. 規範性印書

因為我們覺得，唸社會學本來就要唸很多書啊。(本來?) 對啊，本來是，當然是我們的認知啦，也跟我們接觸的人有關。有些同學位置上可能不需要

太多書。但是有些人位置上會有很多書。反正同一群人，我們這群人一定都差不多這樣子的狀況。(Max)

如果大家都印了，如果我沒印的話，是不是就 lose 掉一本很重要的書。或是代表我跟大家對這個東西的投入不一樣，我覺得還是有差。(Clare)

如果不修這門課，現在下訂會不會太快早了。(Dan)

爲什麼大家要一窩蜂印書？Max 的情境釋義指出研究室或讀書會這類公開場合，從眾印書，主要透過學長示範與同儕仿效。研究生的微空間政治，延伸到博士生、學者的空間想像，耳濡目染養成了「累積書」的正當性與優越性。Clare 跟 Dan 則指出印書時機，哪個時間點適合印書。有同儕壓力或只是修課策略之別。在 Max 看來唸社會學印很多書是合理的，因爲同一群人都唸理論，而台灣的經驗研究「做訪談或田野，那根本都不要印什麼書啊，但你如果是要印書，通常是要看理論或看其他研究啊。」可見 1980 年代以來的理論 vs. 經驗二分的社會學研究，反映在印書規範上，而逐漸形塑理論研究生學術再社會化的過程。

不少人提到種種「印書樂趣」，都不脫印書帶來的學術再社會化及學術品味的養成。如柏秋從圖書館借書、過濾、送印，「被送去印的 tempo，又要跟你要讀的 tempo 配合在一起才行。」印書過程的節奏與配套，最後拿到書的成果，這本身即饒富興味。更重要的，在經年累月印書過程中，「你就會對不同的書，或是不同的作者，重要的書、重要的作者、重要的主題，就慢慢很熟悉。然後配合著你讀碩士班、博士班，你就會對一些主題或一些事情會有自己的見解。」以高橋的經驗來說則是，「等到你有一天發現了，\ 發現了這本書很重要，而且就在你的架子上，很久以前買的，那種快感非常強烈。……\ 這本書我就有，一翻下來，啊，就在這裡。我覺得這種感覺，比你千方百計找圖書館，快樂非常多。所以等於是驗證說當初印這本書是印對了。」

印書社會化，除了圈內人較量（理論 vs. 經驗），也與留學生競爭。後學運世代缺乏體制的共同敵人，更由於土博士的出路現實，隨著 SSCI 評鑑機制，向美制傾斜而更加嚴峻，衝突紓解的矛頭逐漸指向學群組成的內在矛盾：土 vs. 洋；理論 vs. 經驗。如良格，做爲 L 的學生，他們都從資訊科改宗社會所，對網路資訊科技的共同體認，他把上網查書訊的能力、對出版品的熟悉度，視爲博士班應該具備的基本能力及要求。承襲了 L 無所不包的學術觀點與資訊焦慮。他認爲相較於國外讀書優勢，在國內讀書必須「逼自己把讀書當工作，每天讀書、查資料。」因爲「你的結構上的弱勢，你的 agency 要高。……你讀書的主動性嘛、查資料、查書訊這些東西嘛。」

當代苦悶博士生儘管缺乏學運的問題意識與集體氛圍，但他們仍有讀書會文化的世代傳承，不是不印書，反而自我馴化，藉由大量印書以獲取自我救贖。不過，他的邊緣化邏輯突顯個人主義式的能動性，進而強化他的藏書焦慮與印書需求。如良格所言，他大量印書的目的除了讀書興趣、未來教職投資，還有建構「自

己的一個小型圖書館」的慾望。他除了自己累積書，自嘲「拿鈔票去換白紙」（相較於「精打細算型」印書），更受到導師囑託，積極薦購圖書館藏書。而大成是當前少數從事社會運動的博士生，他的參考團體為社運界，他有現實的問題意識，不只為讀書而讀書，而是為「解答自己的問題」，關於社會運作及其出路。他需要理論知識，一方面用來提出訴求，一方面是為將來從事學術工作，「我要有彈藥，才能跟別人在學術領域裡作戰。」然而，當代建構並維繫如「學運世代集體氛圍基進化」的制度條件並不容易，因而更需要以讀書強化理念論述，說服自己持續實踐。儘管學術認同有別，土博士之間共享了印書文化，都將影印店視為學術研究上不可或缺的知識後勤。

2. 補償性印書：掌握書目等於掌握全世界。

大成說，「現在我的**標準作業**就是，看到好的書，推薦給圖書館，把他借出來，拿去印，放在我的書架上，我不斷在做這樣的事情。」他挪用圖書薦購與影印後勤制度，建立自己的專屬書店。這過程中，

其實是一種享受。我可以拿到全世界各地的好書。這個東西可能是你去美國讀都沒有的，因為美國不開放學生薦購書，所以很多書美國圖書館都沒有，反而台大圖書館有，這對我來說非常好。

大成的自我邊緣化邏輯，同時以自我為中心，以印書制度做為與留美同儕競爭的想像利基，強化了「競爭性個人主義」（competitive individualism）。但是大成肯定的競爭價值，為什麼是西書並強調全世界？我相信這與封閉隔離體制造成的資訊渴望（西書＝西學），一方面則與圖書進口制度的技術性強化（全世界＞美國）有關。競爭性個人主義則體現了資訊渴望與滿足的辨證。首先，這種資訊近用的便利性，自認掌握「全世界」書籍的心態，猶如 1970 年代資訊狂。土博士 C 和 L 都有種觀念，認為留美不過是為了新資訊，如果在台灣能將資訊追平，就沒必要出國唸書。自從 C 當年掌握日本資訊，內容涵蓋歐美世界各國出版品，即所謂「全世界」，因此認為沒有留美必要性。適逢解嚴前後時局動盪，他深覺那是時代交替的關鍵轉折，加上掌握了武林秘笈日本書目，C 選擇留在台灣貼近觀察社會脈動，更有不出國的正當性，這也是學運世代的某種普遍心態。C 以為

我出國也是看這些文獻嘛，我當時在台大看得到這些重要文獻，也都可以叫系上去買書啊，**書都買得到啊**，我要看日文也都看得到。這類因素當時來講很單純，後來發現錯了。後來從美國回來那批人，他們只想要拱美國霸權，他們什麼都不懂，……只是把西方的東西拿過來，他們腦筋裡根本沒有去想過，台灣到底是怎麼過來的。

即便至今，L 仍認為不需要出國，

因為我看過一些回來的人，他們鳥到不行啊，這是最重要的原因，（所以你覺得出國也沒什麼？）到底在讀什麼啦，更重要的一點是，哪你讀的那個我也會啊，**你只是欠書，我又不是沒書**，那如果說是受那種訓練。

C 與 L 都將留學與買書，視為同一件事，雖然批評留學歸國者名不符實，卻不見得正面肯定自己當初邊緣化的抉擇，而是為自己邊陲的機會結構辯解：「我也有書，已經沒差」。至於其他「差異」，則被斥為「不懂台灣」和「鳥到不行」。

3. 競爭性印書

如前述學術鬥爭形式，從知識累積論到專業論，從累積書到累積 paper，他們將知識焦慮延續到印書實踐。雖然有人不以為印書有性別差異。但某種極端「拿鈔票換白紙」的「印書狂」，每個月固定印書上千至萬元不等，多為男性。

對他們而言，構成印書買書最大限制是「空間」，其次才是經濟。累積書所佔實質空間的象徵競爭，研究生研究室最為突顯。他們把書堆疊在研究室佔用空間，成為藏書、炫學的空間。無論有意無意，拿書佔空間，在同儕之間即形成宣示主權、標定學術位階等效應。影印店加印文化有各種流程與模式，在此我們注意到逛研究生研究室，「看看別人有什麼書是我沒有的，我也要印」（小伍），是逛影印店的前階段。

此外，他們將印書等同讀書、求知的外顯，自認積極找書印書，代表主動求知，而「跟印」是缺乏自主的表現。至於不印書的同儕，可能是做量化研究，不讀理論，程度不佳，甚至是來混學位的。這裡隱含一種「凡俗功利 vs. 神聖非功利」的讀書意義與價值判準，即印書的道德經濟，是知識份子的正道。相對地，女性對男生愛印書有所批評，吊書袋做為知識異化的表徵。

競爭性印書也源於「印書保平安」，為了與學術社群建立關係，無論是在同儕社群或想像的國際專業領域，可以透過擁有書，對人對己宣示研究領域，「就會覺得比較近」，心裡才踏實。跟別人互動時，「他會說這個很重要，要先看。」（Lee）能夠隨口指稱重要的書名、人名，聊聊學術八卦，同時也是為自己定位，拉抬自己在研究生圈的身分，透過這些書將人的興趣，或人與人做分類。書變成一種人際連結的媒介，或者排除的機制。因此，重點是什麼書，書籍的位階。同樣是理論書，英文書高於簡體書，人際交流時，書籍會扮演篩選的社會排除機制，同時包括自認不夠格者的自動忽略與自我排除。

第五章 影印店中介的學術後勤

由於著作權修法，翻印業的生存空間變小，西書進口量在 1985 年前後增多，國內書店與國外書商往來密切，爭取代理並開拓除教科書和學術書之外的西書市場。1993 年蔡珠兒的報導指出，市面上仍可見早期翻印的滯銷書或庫存書，另一種常見的盜印方式是大學研究生借來原版西書整本影印裝訂，「據說公館某家影印店還於舊曆年底宴請『印書大戶』吃尾牙。」台大 BBS 介紹「大學社區書店文化圈」的文章則將影印店視為另類書店。¹⁶⁷從技術中介的學習角度來看，以往大學教科書由傳統翻印商和教授掌控，1970 年代學術翻印業者挾學院文化及社會資本，將學習自主權回歸到業者、教授及少數研究生手上。1980 年代興起於大學周邊的影印店，正是繼 1970 年代學術翻印之後，大幅提升學生學習自主性和近用西書的技術與物質條件。

然而，什麼是影印店？甚至什麼是影印機？這個似乎對商管或理工學科才構成問題的問題，一般人習於從使用者的角度，不假思索而有現成答案。然而，對我們理解大學周邊印書文化而言，雖然有意義的問題不在於機器的技術研發或銷售制度，但重要的問題恰恰在於納入使用者因素之後，這三者的交集。也就是影印機在台灣的技術發展、產業引進與學院使用脈絡之間的互動關係，創造出地方特性的影印產業，形塑並反映怎樣的印書制度和學院文化？除了宏觀社會歷史脈絡，也要考察中層結構面的限制與可能性，具體問題包括：什麼技術條件、產業結構、學術需求或法令規範，使大學周邊印書制度得以建立、維繫或沒落？此外，探究微觀層次的影印店家與印客的社會互動、印書實作及其各自對印書行為的意義詮釋，則能突顯印書文化的內涵。

本章探討公館影印店印書制度的形成與發展，依序說明影印店的起源在地化、功能後勤化及其生存政治化。首先考察公館影印店在台灣的地方發展脈絡。其次描繪「影印店書店化」的社會過程，包括影印店與學院使用者互動的技術中介與印書實作，及其發揮的學術後勤功能。最後探討印書制度的轉變，影印店因應技術發展和法律規範的轉型政治。

第一節 台灣影印業的地方化發展¹⁶⁸

本節探討影印業者從業經驗、印書技術發展及創新的實踐過程，從大發機業

¹⁶⁷ <http://bbs.nsysu.edu.tw/txtVersion/treasure/tmm/M.872870915.A/M.872876648.A/M.907342908.D.html> (2007/8/25)。

¹⁶⁸ 有關全錄影印機的技術發展參見 Owen (2007)，影印機引進台灣的時空脈絡，另見黃千修 (1978)、林士喬 (1986)。

者、維修技術人員、影印店業者的角度審視影印業在台灣的發展，逐步聚焦於公館影印業興起的時空條件。公館影印店生態，包括區位與工具的生存競爭，前者涉及台大周邊影印店的空間分布邏輯，後者與 1980 年代影印專業化與廉價化發展有關。我會討論從業人員特質、削價競爭之道，以及大發機文化與影印店生存競爭的關係。

有關台灣影印店的起源，有兩種地方化的定義，分別代表兩種位置的敘事觀點：影印業者依據「從業者背景與專業化的歷史演變」來自我定位，充分展現影印店的地方特性。事務機業者則從機器銷售觀點，依據「顧客採購行為及機器用途」將影印店獨立分類，再依據「機器規格」檢視影印店業務及其所需機器，如此導致事務機的市場區隔，以及因應市場所需的機器功能設計。

一、機器中介的影印專業化

辦公室影印機引進台灣成為專業影印店，是產業在地化過程，有特殊的時空脈絡。根據公館影印業者經驗，歸納出影印店發展三時期：從 1970 年代「打字行兼影印」到 1980 年代「影印店兼打字」（鉛打，1990 年代電腦打字），再到 2000 年的「影印店兼輸出」乃至「專業輸出店」。要點在於，店家兼營的新技術與時俱變，原本只是技術附屬的聚集經濟，往往因應社會需求而後來居上，甚至突破技術門檻，改變原產業成為主業，形塑初期影印店樣貌。不過，技術轉型有其門檻，影印店有個別差異，依不同條件而有多元轉型變異，涉及不同時期及世代經營者的轉型政治。

首先是「業餘兼營時期」，由於影印機有操作及購置的經濟門檻，因此剛開始都是業餘兼營，如文具店、照相館、打字行兼影印。影印機與照相館、文具店、（鉛字）打字行結合，形成店內附設影印機的使用慣習。在技術與產業交接的過渡時期，充分展現影印店的混種地方特性。隨著量販店興起、文具店沒落；印刷業務萎縮，少量影印及快速印刷機興起，取代蠟紙複寫油印。既有產業逐漸蕭條，影印機功能改良與市場需求漸增，於是影印機從依附邁向獨立，成為專業代印店。

1980 年代影印店興起，可稱為「專業經營期」。此後舊產業與新技術結合，重現機器依附的經濟聚集模式。最早影印機依附打字行，後來主客易位，影印店裡附設鉛打，1990 年代個人電腦尚未普及之前，新興的電腦打字也依附影印店而設。因此，顧客的文字稿件除了交付打字行，也可以拿到影印店打字，再影印裝訂，此時打字與影印為兩種技能分工，故稱「影印店兼打字」。打字服務到了 2000 年之後更新為數位輸出，數位影印機直接連結電腦列印功能，使打字與影印合而為一。少數影印店以輸出業務佔大宗而號稱「輸出店」。然而，輸出店之所以標榜為專業，關鍵絕不在於硬體機器本身，而在於電腦軟體、編輯美工等專業技能。因此，輸出不單指電腦列印，這充其量只是「影印店兼輸出」，技術層次仍屬於傳統影印店，要成為「專業輸出店」，必須提供文件列印之前的「美工編排設計」，這才是輸出店公認的專業所在。

然而，上述線性分期的影印店發展敘事只是概括，C03 也強調，不是每一家都有這些附設服務，而是稍具規模、資源豐富的影印店才有。技術轉型涉及業者背景、年資、年齡和影印店規模等多重因素，技術變遷的社會後果可能形成影印店階層化。¹⁶⁹表 5.1 乃根據公館業者透露的幾項分類標準，歸納成「傳統 VS.現代」的影印店專業發展的階層分化，就成功轉型的經濟與技術門檻而言，也可稱「影印專業化的轉型政治」。

表 5.1 影印店專業階層化

對比	傳統	現代
隱喻	菜市場	超市
機器	理光	全錄
技術	換部份零件或自己修	原廠維修（整組換新）
業務對象	學校、補習班	公司行號、學校機構、政府標案
業務內容	學位論文、讀本、書籍、講義、簡單的數位輸出	開會資料、研討會論文、報告書、複雜的數位輸出、美編、印刷相關
關鍵	機器更新、人工（細心度）	機器效能（速度及功能）

二、技術中介的影印店創業之路徑依賴

影印店的地方化脈絡除了產業在地化，還包括機器特殊化，即因應地方需求的影印機改良與設計，這又與機器供應商定位影印店的方式有關。首先，事務機業者口中的「代印店」（代客影印，即影印店），即影印專業化所形成的特殊行業別。事務機業者針對代印店成立特殊部門，專售大型機及後續服務，他們管維修服務為「叫修」（呼叫修理）。以 1984 年震旦行子公司互盛所代理的 Ricoh（理光）為例，互盛培養大量業務及維修員，開拓代印店市場，維修員與代印店的互動密切，不但賣機器、修機器，代印店遇到的機器問題也向維修員反應。代印店首重機器維修，對事務機業者而言，主要的利潤在於修機器。

互盛在全台佈建維修教育訓練體系，包含新機教育及回應市場問題的再教育，這是互盛獨有的制度，藉此，維修員得以將本地問題反應回日本原廠，而能不斷改良代印店所需的機器功能。例如將英文改為中文顯示面板，¹⁷⁰或增設彈性的放紙卡夾規格，供學位論文印製所需。¹⁷¹此外，更因為 Ricoh 迎合使用者需求，著重他牌所無的「編輯功能」設計，因而在專事印書的代印店市佔率最高。不過，慣用 Sharp 的 C20 則認為，印書與編輯功能沒有絕對關係，主要是使用「習慣」，

¹⁶⁹ 階層化也存在顧客認知中，例如有些店家的技術轉型仰賴與客戶良性互動，由顧客刻意教導或訓練店主技術，以便長期合作。這種技術養成的社會選擇主要取決於區位與年齡因素。

¹⁷⁰ 當然不是所有反映都能獲得原廠改良，改中文顯示面板事小，C46 說，「可是你要變動他的軟體，全部都要改的時候，他就未必，可能是看問題而定。」

¹⁷¹ 早期台灣學位論文規定繳 16 開，C25 說，「那個比 B5 大一些，又比 A4 小的那種怪尺寸。影印機沒有辦法印啊，對影印店來說很痛苦。日本有針對這樣特殊尺寸賣給我們機器，做這樣的卡夾，萬用的。」

只要習慣，什麼機器都好印。¹⁷²他認為台灣代印店愛用 Ricoh，根本是誤打誤撞的結果，因為 Ricoh 在日本市佔率高，連帶地「大發機」進得多所致。因此，影印機市場看似選擇多元，但公館影印店使用的機器以 Ricoh 為大宗，關於此，我不但從業者訪談，¹⁷³也從問卷調查中獲得印證。¹⁷⁴

機器在台灣影印業地方化過程中扮演要角，其重要性不僅在於原廠機器的隨制改良。更重要的，因應影印店「削價競爭」的生存鬥爭，機器來源也高度地方化以節省成本。因此，事務機業者眼中的問題，如「機器與技術依賴日本、削價競爭、面對零件耗材水貨與中古機競爭」，實則反映了因地制宜的成套生存技術。以下我從影印業者的角度，探討從業人員特質及其削價競爭之道。

影印從兼營、專業到數位化的產業變遷，攸關從業人員的組成背景。例如影印店是 1980-90 年代女性以「打字」技能創業，或婚後得以兼顧家庭的兼職，甚至離婚婦女二度就業，乃至成為職訓局的培訓專業，¹⁷⁵近年還有 Double A 加盟的連鎖化模式。因此，誰是影印店老闆？創業的多元網絡鑲嵌，不可一概而論。

根據問卷及訪談，我歸納出公館影印店兩種主要創業模式：依親或技術合夥。其中以親友介紹者居多，不過，所依之親多半從事相關業務，如文具印刷或影印機維修，因此兩種模式相關，而非涇渭分明。如 C03 國中畢業從南部北上跟著姑丈：「我姑丈以前就是做文具印刷的，可是印刷裡面一定會包含到影印啊。」此外，依親也可能呈現「一人得道，開枝散葉模式」。¹⁷⁶總體而言，影印業者創業的路徑依賴，體現了台灣中小企業以「技術及人脈」為核心的黑手頭家創業特質。其中，文具印刷業出身者為少數，維修人員自行創業者不勝枚舉。技術維修員出身的 C27，勾勒了影印人的大致圖像，

以前影印店開業的模式比較是認識的同行朋友介紹，他們覺得這行利潤不錯，可能就一個帶一個做。這種合作模式是，不懂技術但有錢的人，會去找懂技術的人一起開業，這一行就是這樣擴散出去的。這種

¹⁷²C20 原是 Sharp 銷售員出身的影印業者，對他而言，用哪家機器不只是機器功能、使用習慣，還有維修技術依賴，一定是用自己熟悉的廠牌。如同大發機業者 C46 說：「為什麼我們修都修同一個廠牌，因為它的主架構不變。影印的東西就是影印，就像電視只能看就是看哪。它的功能差異其實是可以理解的，要修不難〔強調語氣〕，只要大原則方向不變的話。」

¹⁷³我參考三家影印業者的回溯，及其影印機型購置書面記錄，大約可以確定的是 1990 年之後，Ricoh 5560 影印機型開始有較強的編輯功能。1993 年的 Ricoh 5580、5590 有了雙面印、加裝分頁機、送稿機等功能。至於數位輸出，則要到 1995 年出產的 Ricoh 6655。

¹⁷⁴為什麼使用 Ricoh 的機器？有業者表示「因為沒有別家來啊」。但就算有別家，如全錄來店推銷，C26 也因為機器沒編輯功能而不予考慮。

¹⁷⁵例如接受影印店職業訓練的原住民就業，C28 成為族人親友就業聚集，其創業鑲嵌於職訓、族裔、親戚及宗教等社會網絡。循族裔網絡就業者還有 C13，老闆娘以前是台大僑生，該店因而專供僑生打工。而 C28 和 C31 皆為基督教徒經營者，都強調從業的信仰理念。

¹⁷⁶如 C08 老闆娘的哥哥，30 年前從事事務機維修，因騎乘摩托車受傷，心生轉行念頭，20 年前在民生北路開設「德昌影印店」。原是「文具店附設一台影印機」，但生意消長日趨明顯，文具業績下滑、影印業績成長，最後成為專業影印店。此後公館一帶以「信」字為系譜的親戚連帶不斷增生，德昌老闆的弟弟 C14，妹妹 C08，哥哥 CC，C35、C39。從 C08 更分裂出下一世代 C38 和 C44。

模式就是有人出資，有人負責技術。近幾年開影印店的模式比較多技術員出來開，因為他自己懂技術，可以壓低成本。

不過，少數維修員的經營方式不同於一般影印店，而以「整理」事務機器出租為主業，¹⁷⁷另以店面兼營影印副業。¹⁷⁸此外，「技術合夥」的「技術」不獨指機器維修，還有影印細分工。例如長江許先生 1987 年從影印店僱傭黑手到合夥分工：「有人去學修影印機，有人開店，有人學裝訂，那我們合起來。師大那邊有家店，我這邊負責影印，有兩個朋友做裝訂，有個朋友修影印機，這樣就是一個完美的組合了，成本可以降低，裝訂可以自己做。」不過，影印店雖有「維修或影印」兩種出身的黑手頭家，通常技術合夥的關鍵仍在於大幅降低成本的機器維修技術。

台大周邊影印店「如雨後春筍般地冒出」，主要拜 1970 年代事務機進口公司所賜，如代理日本影印機的優美和互盛公司，因應影印機租賃維修制度，培訓大量維修技術員。這種制度性路徑依賴解釋了最初創業者多為技術員出身，以及「技術員開店模式」延續至今，仍為台灣影印業者立業基的原因。不過，維修人員自立門戶，雖然挾仗維修技能與人脈優勢，做為應付影印機租賃制度的利器，但從技術員到影印店老闆，業者不僅需要資金挹注、要跟上新機的技术更新，還要掌握經商的實作知識，而且技術物具有政治性 (Winner 2004)，技術總是涉及了「技術掌控」的權力關係。於是，所謂成本，往往包含環繞影印機所內建與外設的「維修制度」而來的一切必須支出，包括動員社會資本、發展另類裝置或地方技術，以降低機器成本。顯然，「自己懂技術，可以壓低成本」，不只單純涉及「技術」，還有伴隨而來的制度結構與社會關係。

三、另類走私經濟：削價競爭的大發機文化

探討技術員創業的可能與限制，能讓我們更深入理解影印店削價競爭的生存邏輯。尤其以機器為中心所發展的大發機文化，最能說明由於結構性相仿，影印業者的大發機生存邏輯，與大學校園的印書文化之間的內在關連性。大發機市場既是影印店開創的另類走私經濟，也是因應 1980 年代以來大學校園戰鬥期，所產生大量印書需求的技術性物質基礎。

印書大戶或許會自問，影印單張價格，數十年如一日，從未漲價，這是如何可能的？以公館影印店為例，為了壓低成本，影印店主要發展出三種生存策略：影印勞動盛行趕工及超長工時的自我剝削；影印店據點往低租金的新興地段聚集；以及與影印業者維修背景相關的大發機文化。此節首先說明機器成本的控制技術，下文依序探討業者的勞動特質及公館影印店的空間分佈邏輯。

首先，機器免費租用包張制：即美國全錄首創的租賃服務制，影印機內建計

¹⁷⁷即大發機業者，以下詳述。

¹⁷⁸如 C21 的三位合夥人，是 30 年前優美技術員合夥創業，即 C27 所稱「出資加技術」的早期標準模式。

數器計算影印張數，再按張數抽成計價。台灣影印業沿襲包張制，在免費租用機器的宣稱下，其實是以包張制度替代機器租金。為避免包張剝削，業者發揮黑手頭家精神，發展另類生存技術，因為「他們懂機器，就會把比較常壞的幾顆齒輪，他就拿著那個齒輪，跑到三重埔去，去車成銅的……。銅的回來就很勇啊，可以撐很久啊。」(C45) 錙銖必較，正是維修創業者挾技術優勢降低成本之道。

種種生存技術皆因削價競爭而來，各式零件耗材都有替選方案，以次級貨替代舶來品，在使用脈絡中協商各種「堪用」的可能，降低最大幅度成本，也造就了「原廠機器用水貨零件」的雙元經濟。在維修人員眼中，正是偷紙、偷耗材，甚至偷工、¹⁷⁹偷機器（買拼裝的大發機）等「生存技術」造成維修瓶頸，即與日本原廠隨機附帶的維修手冊不符的機器故障狀況百出。我統稱這類「堪用替代物」的實作與心態為「大發機文化」，體現出拼裝違建、便宜行事的黑手頭家精神，拿堪用貨色充數的應付習性，既為人詬病，不值得相信，又是生存所賴。

削價競爭之道，除了掌握維修技術與人脈，另類機器來源是降低成本的首要關鍵。業界對機器來源採簡單二分，不是公司機，就是水貨機，後者其實多指「大發機」。儘管無人不知大發機，但往往混稱「大發機」與「水貨機」。一般水貨機是中古價的新貨，台灣影印機市場所稱的水貨機，卻是道地的中古貨，「所以才會單價那麼低啊。」代印業者不但混用還混稱大發機，但何謂大發機？機器名稱上的區分，對業者有何意義？事實上，大發機是台灣特產，源自 1978 年設立的高雄大發工業區，即以廢五金拼湊的「拼裝機」代稱。¹⁸⁰儘管如此，30 年的大發機傳統並未斷絕，其廢五金貨源多來自日本的影印機。日本業者依影印張數定期淘汰舊機，經熟練機器拆解及組裝訣竅的技術員之手，將機器拆成廢五金銷往東南亞，成為當地水貨的物料來源。不過，從上游貨源、中間轉運到最後動手組裝機器，並非水到渠成，而有技術、人脈與管制中介。C27 說明，

早期那種水貨比較好運進來，機器會被拆成廢五金，廢五金就是打散機器各個部份，運進來的時候分別裝在不同的貨櫃裡，這樣海關抽查的時候看到就知道這是不可能拼裝回去的。可是台灣有些人很厲害知道怎麼組裝。但是這些引進水貨機的人，怎麼知道他的機器放在哪些貨櫃裡呢？這就要塞紅包跟靠運氣。塞紅包嘛你才知道是哪些貨櫃，靠運氣是指不要被那種比較正直的海關人員查到你東西。可是近年來比較難做，因為公務人員抓得比較緊。

大發機的另類走私經濟，需要「靠運氣」及「塞紅包」，從不同貨櫃正確取出拆解成零件的影印機殘骸，重新組裝機殼，再以原廠進口的 1/3 到 1/10 價格售出。大發機俗稱水貨，歷經解體、散置與賦形的技術中介，充分體現了地方的生存技術。不過，認真區別的話，大發機專指美日等國使用過的中古機，與事務機

¹⁷⁹ 代印店老闆嘗試拆機器維修，什麼都自己來：「他們自己購機，自己維修。……很多代印店老闆，以前人家號稱他們是『怪物』，什麼都做啊。在他們身上要賺到很多錢，很難。」

¹⁸⁰ <http://www.zzn.ks.edu.tw/dalouw/daf.htm> (2008/11/30)。

器公司引進的水貨有別；水貨通常指免關稅的新機，與原裝進口的機器有價差；但影印業者往往慣用水貨指稱大發機。可見，影印機依來源有三種行情價，而大發機是代印店降低成本的關鍵。

回收機原理跟二手書一樣，只要有原廠機就有大發機，是資本主義生產與消費同源的一體兩面。基於鄰避效應（NIMBY, Not In My Back Yard），回收機多半不在本國流通，而有其產業鏈下層回收廠，對於愛用大發機的代印店而言，真正有意義的區別不僅是「原廠 VS. 非原廠」的位階，更在於實質價差。然而，多數業者稱自己使用水貨，而不說污名纏身的大發機，可見生產機具分化成「公司機 VS. 大發機」的階層化歷史，不但形塑業者對於品質及商譽的想像，是機器使用者之間的象徵鬥爭，更可能間接影響經濟收益，反映了業界的生存鬥爭。

機器對代印業者的意義，不同於一般人或公司行號，影印機是代印店的生產工具，攸關生存競爭、品質效能、安全感、商譽及自尊。由於日本原廠年年推陳出新，無論購機或租賃包張，定期「換機」成為業者的固定開銷。「必須換機」不僅因機器印製張數臨界淘汰標準，更由於不能沒有新機「新功能」，否則「接不到公司生意」。介於機器生產與使用消費市場之間的影印業者，除了投資機器，也得隨機器數位化學習軟體操作，以服務多元顧客需求。不同顧客群是業界用來劃定彼此位階的座標，業者爭取大客戶的前提，多半自認取決於「影印機」效能。代印業界的上升流動意味著服務不同的客群，如何從學生、補習班，晉升到公司行號、公家機關，甚至參與工程競標，成了投資百萬影印機的最大動機，卻也可能導致悲劇。¹⁸¹影印產業最大贏家無疑是機器製造商，在代印店業者眼中，就是代理商。

代印店老闆「必須擁有機器」，功能獨占或珍稀的機器（無論是價格替代的水貨機，或功能替代的大發機），跟研究生「必須擁有書」的心態，最快取得最新大量的原文書（無論是物質替代的影印書，或語言替代的簡體書），就商業競爭與學術鬥爭的物質基礎而言，連繫上台灣做為淘汰機、技術養成及學術接收國的第三世界區域經濟脈絡，不僅是位置相仿的類比，更是彼此關聯的事實。所謂大發機文化，不僅業者賴以維生，消費者才是最終受惠及受害者，可以大量取得，同時也助長了印書偏執。無論如何，物美價廉的影印書乃堪用文化的產物，而研究生是大發機文化環環相扣食物鏈的終端消費者。就此而言，影印業者與研究生共享相同的文化慣習，勞心與勞力的階級區別不大。

第二節 「魚幫水，水幫魚」的學術後勤制度

公館影印業的歷史發展顯示，影印店的空間擴散路徑，大致依時序沿台大周邊路段巷弄推移：從 1970 年代羅斯福路轉進 1980 年代汀洲路巷弄，再到 1990

¹⁸¹ 近年公館地區還有為了擴張營業規模，購置百萬機器以便競標工程公司業務的影印店，事後因業主政策朝令夕改，業務量不如預期，最終繳不出機器貸款而自殺的影印店主。

年代的新生南路巷弄，逐漸擴及基隆路與復興南路，2000 年基隆路仍陸續有影印店開張。經濟地理針對地理集中的經濟活動，提出了聚集經濟（economies of agglomeration）的解釋，據此，我們能辨識出公館影印店聚集經濟的空間線索，不但與公館商圈交通、學區地段、商圈地價等區位因素有關，也和台大校舍遷移有密切的地緣關係。然而，以印書起家的公館影印店做為大學的後勤部門，徒具空間鄰近性不足以自行，影印業者與研究生相互依賴，他們以印書勞動與技術創新，做為與學院人士建立並維繫關係的社會紐帶。

一、學術後勤的社會鑲嵌

有別於市場或層級（market or hierarchy）的分析概念，社會鑲嵌性（social embeddedness）指涉經濟活動的社會基礎與社會關係。鑲嵌的概念由 K. Polanyi（1944; 1968[1958]）首先提出，強調經濟活動是制度化的社會過程，Granovetter 更指認人際互動過程產生的「信賴」是交易的必要基礎。James Murphy（2006）進一步提出「信賴建立過程」的概念，解釋信賴建立過程中，「能動性、制度、物質與人際表達」的影響，強調其中涉及的空間與權力面向。他認為經濟學和社會學關於「信賴」的文獻有兩個缺點：一、雖然肯定信賴的重要性，但多屬於靜態概念，僅將信賴視為沉沒成本、一種投資、關係資產或一項社會建構，不能適當處理動態的社會過程，而後者正是信賴得以建立的原由。二、對於影響行為選擇的地方、空間與脈絡不敏感，缺乏對於行動者之間權力關係的分析。因此，他將地理學的「空間和脈絡」扣連上經濟與社會學的「信賴」概念，並連結上「行動者網絡理論」（ANT）關注權力、非人媒介影響的社會心理學，及其社會後果和網絡形構。「信賴建立過程」的概念能夠將商業關係的微觀社會過程脈絡化。他強調信賴關係確實是所有經濟活動的根本，但必須指出的是，行動者透過信賴所動員和發展的社會空間機制。

我以學術後勤概念來掌握影印店與學院的場域關係與社會網絡，學術後勤是非正規的學院制度，也是雙方共享的社會認知與文化心態。學術後勤的場域關係，可以讓我們區辨社會鑲嵌的機制，包括連帶的方式、交換的資源及信賴的基礎。承上述關注信賴的「權力、空間、物件與過程」等社會關聯，以下聚焦影印業與大學的社會網絡，行動者主要為教授、研究生、大學系所、研究助理、影印業者及其擴散出去的人際網絡，分析信賴建立過程的社會機制。

（一）教學仲介：教授和研究生的社會網絡

師生初次接觸的影印店業務，往往顯見於學期初集體印製教材的特定時機，從指定取件到例行性的印製服務，隨著學術生涯而增加影印消費的份量及多樣性，印書大宗者成為業者口中「熟客」或「大戶」。因此，當研究生學成變教授，往往延續學生時代的合作模式，不會輕易改變。¹⁸²此時由於社會位置轉變，掌握較多研究資源，複製先前教學仲介模式，也將自己的學生捲入既有社會網絡。這

¹⁸² 除非學校遠離台北地區。不過，即便如此，針對大戶，某些影印店也提供遠距寄送服務。

種世代延續的歷史淵源，也是影印店老闆結識教授的主要管道。衡諸 1980 年代以來陸續開業的公館影印店歷史，這種「研究生變教授」的人際網絡十分普遍，只要稍有資歷的影印店都有這類人脈基礎。

刻板印象中，對於價格和地域敏感的「學生」動機，其實並不單純。例如研究生 T 表示：「台大圖書館地下室也有一家影印店，那是全錄的，比較貴，外面的才 0.7，價格是個問題。」而多數學生會去某家影印店，往往強調「因為學長姐都來這邊印」。聽從學長姐的意見，因為「我覺得學長姐大概都有打聽過，哪些會幫你印，哪些不會幫你印，所以就一直固定下來」。而且，「如果原本印的那家 OK，可能就不會找別家。除非很近，譬如開在樓下」。可見，學生近用影印店，是針對「價格、地域與信賴」綜合評估後的「理性選擇」。

撇開價格和地域向來傾向理性選擇不說，即便是信賴，也是一種理性計算下的信賴，有別於我們一般感知的溫情主義。精打細算的權衡邏輯，反映了當今研究生分類影印店的幾個標準：價格、速度、功能（輸出、打逐字稿、印讀本、印書）。¹⁸³印書與否的考量，顯然是 2002 年之後，書商挾著作權法的查緝效應。

然而，對教授和研究生助理而言，距離或價格並非主要考量。尤其「影印書」也可能成為連結影印店與學院網絡的重要物件。例如，從師大跳槽台大的藤原說，師大那邊沒幾家影印店，他通常固定去某一家，只因為速度快。但見識過 C12 的原吋彩封影印書之後，開始要求印書品質。

那是在師大教書的時候，我第一次看到有專業的，印得跟真書一樣。就是 U 所學生來我那邊上課，他們帶來，我自己拿著原版的，發現她也有一本（一模一樣）。我才發現，喔原來台灣現在盜版的技術。因為我之前都在師大那邊印。……那時候其實沒什麼品質，就是傳統的，面目模糊。後來是 [台大] U 所的學生，在 C12 印，又快、又印得好，對我來講，價錢不是問題。過來這邊之後，他們本來就很多在那邊印，就更熟了，當然影印店是找熟的嘛，一來報帳需要發票，第二個是她可以幫你趕。

有別於對價格敏感的研究生，對教授而言，將特定影印店視為合作廠商，使自己成為熟客，有各種好處，包括「印書速度、品質、報帳、趕件」等利益。但對研究助理來說，「影印店對於瑣碎事項的配合度」才是關鍵因素，因為這減輕了助理的工作負擔。不同的利益考量，反映了社會位置差異，更凸顯研究助理佔有特殊的場域位置，它是連結系所教授與影印店的人際中介與制度安排。

（二）系所傳統：研究助理制度

台大管理學院某研究所博士班新生手冊，介紹三項「學術資源」，除正規的電子資料庫和圖書館外，更將簡體書店和影印店都納入「其他相關資源」。手冊

¹⁸³ 說起影印店，Lee 如數家珍：「不同影印店的功能不一樣，看你要做什麼而定。C21 印讀本；C17 輸出，逐字稿 0.6，也印書，便宜但比較慢，而且量太大不接；E5 印整本，快速但較貴 0.8，有時候有急需還是會去 E5。」

詳列影印店家的聯絡資料，並附上推薦文字：「C12 是策略組長期合作的影印店，配合度高，技術好，可以簽帳。此外，C12 也有印刷輸出。」系所將影印店當成學術資源來引介，而且僅止於特定一家合作廠商，但對該系所而言，C12 欠缺空間鄰近性的優勢，於是訴求長期往來的社會關係，試圖延續系所慣例。然而，什麼樣的慣例必須加以延續？「配合度高、可以簽帳」的意思，似乎暗示了研究計畫經費的款項撥付，涉及影印費用，有部分可以採事先消費、事後報帳的方式來核銷。短短一句話，透露出研究單位與影印店的「信賴關係」、「合作模式」，以及彼此的「互動慣習」。

如前述，大學教授找合作廠商，除了影印技術必須精良，更重要的是影印業者能配合研究經費的單據核銷，開收據供報帳，¹⁸⁴但這往往是專案研究助理的份內工作。研究助理平時負責的研究及行政庶務繁多，¹⁸⁵包括繁瑣的會計報帳事宜，尤其助理擔負了大部分研究計畫經費的單據核銷工作，而成爲影印店與大學系所之間的關鍵紐帶。因此，一旦助理的服務單位調動，可能產生兩種情況：助理將原合作影印店延續至新單位，或因助理離職而失去連結。由於助理流動率偏高，影印店很容易透過助理引介新系所，也可能因爲助理不再接觸新單位的行政業務而失聯。得失之間，顯示「助理個人」做爲大學與影印經濟的關係紐帶，跟任何仰賴個人所搭建的關係網絡一樣脆弱，但以「研究助理制度」爲紐帶，卻能悠遊各單位系所，將制度賦予的社會網絡資源持續挹注影印經濟。

這種因職務調動所牽動的關係網絡，其關係變動或穩固，除了人際，還取決於空間。例如，店址鄰近國防醫學院及三總，32 年資歷的 C02 表示，不僅這兩所機構的學生會光顧，其他如台大醫學院的學生也前來印講義：「因爲三總裡面的人會調來調去啊，以前在三總，後來調去台大、榮總的都有。醫生和工作人員會找他熟悉的影印店啊。」此外，雖然遷院對影印生意有影響，但 C02 告知：「他們還是會回來，就是以前學生，現在已經是教授的，有好幾個，因爲他們就住在這邊，宿舍在這邊。國防醫學院的教授配給的宿舍在這邊。」可見職務調動、遷院與宿舍建置，都是提供或限制能動性的空間制度安排。對於植基於地的影印業而言，行動者網絡交錯，彼此互動形構多層部分重疊的聯繫網，主要透過研究案及其助理制度的扣接，而成爲大學與影印店建立正式關係的重要機制。

（三）影印業者的空間策略與社會網絡

你店面的問題啊，你店在這裡，他會來詢問啊，當然他每一家去詢問，他會覺得跟哪一家會合啊，就給他做啊。你覺得誰的服務比較好就給他做啊，配合度較好的，不見得是價錢哪。……其實不一定耶，因為你要看你跟這家老闆或小姐會不會合，也不一定是價錢啊。（C03）

¹⁸⁴高橋指出「影印跟碳粉夾，是台灣研究雜費最主要的兩個項目。碳粉夾單價高啊，大家一定都是買碳粉夾，或者硬碟，一顆 3000 塊，就叫他開碳粉夾。影印店只能開影印、印刷、裝訂。」

¹⁸⁵例如必須熟悉操作文書軟體、圖書館資料庫搜尋、製作與維護網頁的基本能力；平時必須蒐集影印資料、研讀文獻、進行訪談並謄錄訪談稿，甚至包括撰寫部分研究報告、印製報告論文。

從影印業者的角度來看，他們如何成為特定系所的固定合作廠商？價格與地緣都有一定解釋力，但當削價競爭已成常態，空間聚集為基本要件，印製品質與服務態度都達到水準以上，業者如何建立、維繫並挪用人際網絡，與大學院校建立長久的合作關係？影印店普遍規模小、做熟客生意，僅設立店面招牌招徠鄰近機關與過客，沒什麼行銷概念，頂多將店家基本資料刊登上網，加入網站搜尋行列。極少業者架網站打廣告，例如一家鄰近公館捷運出口，號稱台北市最便宜影印店的網路廣告，以自助影印超低價引人注目。¹⁸⁶可見削價競爭的公館影印業，希望以薄利多銷攀附商圈經濟的聚集效益。

近年來強調品牌與通路的新經濟文化擴及傳統影印業，因而興起異業聯盟模式。影印業者加盟紙商 Double A，變更實體招牌並將通路網路化，由 Double A 集中接單再分發給各地加盟店，從而擴大了原產業的服務範圍。¹⁸⁷一名加盟的影印業者表示：「會加盟 Double A 就是認同品牌，條件是加盟金、換招牌，而且一定得用它的紙。要求品質的人會上網找影印店。但我這家店從招牌外觀也看不太出來是一家影印店，又是電腦維修，又有影印。」這是一家少見的複合式影印店。

相較於此，傳統影印店主要仰賴看不見的人際網絡。一如長江許先生說，「客源都是同學介紹同學，越遷越廣，遷到哪裡我們就做到哪裡。」開業超過 30 年的 C02 認為社會網絡是自然成形的，端賴印製品質和學生口耳相傳：「各方人馬都會來，你覺得那邊做得好，就會介紹人家去，像印論文，聽人說這家做得不錯，你就會介紹同學去那家印，就這樣啊，一個報一個，就會越來越多。又不是路邊攤，做一次而已，越久就會越多人。」C37 更清楚說明，有些這種「一個報一個」，並非如乍聽之下的任意與隨機，消息流通管道其實有特定「關係」可循，尤其巷弄裡的影印店，往往靠「人面」來支撐。¹⁸⁸

然而，具體而言，跨行業別的關係究竟如何建立？所謂「人面」還是過於籠統的描述，沒有解釋關係建立的機制。其實考察傳統業者的專業背景，會發現學院與影印店之間有種「機器維修的技術支援」模式：業者最初支援系所維修影印機，進而承攬系所師生的日常影印業務。先前提過，傳統影印業者鑲嵌在台灣長期依賴日本進口淘汰事務機的區域經濟地理之中，因此，台灣有不少懂得機器組裝與維修技術的水貨機業者，另外也有不少技術員出身的影印業者。他們挾技術優勢，透過影印包張制，提供大學系所長期的影印及維修服務。於是，影印店透

¹⁸⁶ 「價格最低廉的自助影印：黑白自助影印每頁 0.2 元起。適合印製私密文件、想節省更多影印費用的學生、人士、還可順便來公館逛夜市、買衣服、看電影哦！黑白複印：本店代印各式黑白影印，論文多份每頁 0.35 元起。適合研究生、教授、上班族、企業、機關……各方人士。」<http://www.kevo.com.tw/2.htm> (2007/8/25)。

¹⁸⁷ Double A 針對公司行號的網路廣告，宣稱文件上傳至 Double A，一切都 OK，他會替你找合作的影印店。但公館的 Double A 加盟店不多，研究範圍內僅見兩家。相對資淺的業者 C42 表示，雖然加盟後業務量會增加 2-3 成，但要支付加盟金，「我會算一算我的能耐是不是可以接，花那筆加盟金划不划算，所以我沒加入啊。」

¹⁸⁸ 「其實有的是靠『關係』。像我們有同行，他只是在巷子裡，完全沒有店面喔，一樣能接到台大的生意。他是跟系主任認識，跟教授認識，教授就會規定學生去這家印，他的地點已經靠近師大那邊了，他這種就是靠人面來做，不然根本沒辦法生存。」

過維修系所影印機，進而認識系所教授，承攬了幾乎整個系所的影印業務，即便他不是距離該系所最近、價格最低或品質最優的影印店，只因他「服務到家」。就此而言，相同邏輯也適用於「收送件服務」的關係建立與維繫模式。¹⁸⁹

除了業者攏絡有力人士（系主任、教授）關係，如同上述研究助理制度，業界也有「名片外流」的擴散模式。基隆路業者 C24 表示：「這裡大多做公司行號，主要是一些員工離職，名片外流，這樣擴散出去的，因為以前合作過，習慣了嘛。有的學生可能是從這個管道知道的，我猜。」雖然 C24 的揣測不無理由，但稍顯牽強，其實在資訊時代，虛擬網路取代了面對面互動的口碑效應或名片傳遞，網路流通管道更通暢、範圍更廣大，例如在 BBS 或部落格上的公開資訊。雖然網路媒介的使用者，或許受限於學生族群，使得網路意見有世代偏差。不過，對於專做學生生意的影印業者而言，BBS 正是絕佳的消息來源與資訊傳播管道。

在我訪談的影印業者當中，兩位年紀較輕（30 歲以下），同時也是開業年資最短的業者，以網路資訊為我指點迷津。剛開幕兩個月的業者 C44 告知，BBS 上有個「非好店版」：「只要上去看，被寫到的影印店就有問題。」另外，從師大分部轉址基隆路兩年的 C42，因為靠近台大男生宿舍，又剛開業，想爭取學生客源，因此壓低價格爭取知名度：「搬來不久就有學生上 BBS 好店版、精打細算版 po 這家店，以便宜著稱。上個月就有不少人看了好店版而來啊。」相較於其他影印店，這兩名業者相對年輕，容易接觸新科技，與年輕世代的需求接軌。上網瀏覽 BBS 是他們了解消費者意見的重要管道。¹⁹⁰

影印店之所以依傍大學院校而生，多半看好學校機關這個市場，大學院校的教學與研究需要大量影印講義、資料和報告，而研究生族群則提供了定期的論文印製消費，有影印業者即自我定位為「文化加工業」。因此，地緣依舊重要，許多長期關係首先仰賴地理接近性，大多是系所附近，走路到得了的影印店，比較容易與特定系所建立關係；此外，人合（人際互動）與配合（機器維修技術、特殊影印品質、數位機器功能、文件美工後製、印刷轉包、收送服務、急件趕工，以及報帳單據）是關係建立與維繫的兩大關鍵。新開張的影印店不免訴諸「地域群聚、學院友誼、親切可靠、服務到家」的社會空間優勢。¹⁹¹尤其，「特殊影印、

¹⁸⁹ 有些系所要求影印店收送，但影印店缺人手或顧客印量太少（收送件的原則是影印利潤內含），一般不收送。但基於競爭，偶有例外，如 C33 跟 EMBA 的固定合作關係，他解釋「他們就是要找那種量少也有收送服務的。」這種要求表示這有違業界行規，但由於「他們創立系所的時間跟我們開業的時間差不多，都沒幾年，因為我們剛開業，有什麼生意都接啊，然後剛好他們有研究生來這裡印過東西，介紹過來，所以以後都由我們負責收送影印。」

¹⁹⁰ 對於台大學生而言，虛擬網路互動平台主要是 BBS 站上的公開資訊，任何人只要登錄之後就可以發表意見。據我觀察，對於影印店發表最多意見的版次是「非好店版」，該版面主要目的是將自認為價格不合理的黑店、態度不佳的業者公諸於世。由於資訊公開，其他人的回應，究竟是肯認原文還是抱持異議者居多，也成為檢驗內文真實性的指標。任何意見都可直接在 BBS 上發表，因而形成公共論壇，具有某種程度的公信力，對於不肖商家據說有幾千人瀏覽的抵制效應。相對的，也有推薦優良商家的論壇，但只有少數影印業者上榜。

¹⁹¹ 例如 C44 的友人在部落格替剛開張的影印店宣傳，「台北的朋友，如果你們有需要大量影印，可以到台大對面新生南路三段附近，店名是——**影印店。那是我的好姐妹跟學長所開的，他

價格互惠與信賴關係」等社會因素，在影印店聚集的競爭市場中，以及著作權法的制度環境下，更顯關鍵。久而久之，隨著系所師生世代之間的消息流傳，或因教師授課指定合作的影印店家、研究助理在機關之間流動，或者影印業者主動提供技術支援，使得地理接近性轉變成關係鄰近性，而關係鄰近正是發展信賴關係的重要資源。特定影印店與系所之間，於是形成了長期穩定、不易改變的關係網絡和系所傳統。

誠然個人、公司與社區被共同利益、目的或熱情的關係所束縛，並由慣例與各種互惠程度所維繫（Murphy 2006: 430）。不僅教授需要找影印店印書、趕件和提供報帳單據，影印店也有其利益考量。許多業者不諱言印書利潤微薄，近年又有盜印查緝風險，他們仍選擇性地替教授印書，不僅是基於熟客情誼，更因為教授代表大宗財源。除個人授課讀本與研究案外，教授的社會網絡可能影響或主導研討會或學校機關資料的印製決策權。因此，儘管印書佔影印業務比重持續降低，卻是小魚釣大魚的關鍵機制與生存策略，是業者口中「魚幫水，水幫魚」之學術後勤的實質意涵，同時也是業者在經濟利益與法律風險之間，權衡印書行為的矛盾心理根源。¹⁹²

二、印書制度與實作邏輯

我將「學術界與影印業的場域關係」稱為學術後勤，整體而言，大學周邊影印店基於空間聚集與社會鑲嵌，與學院場域形成各種互惠合作模式，提供學院多元的後勤服務。學術後勤包括影印書籍、論文、講義、讀本，以及各種技術性配合。可見，大學周邊影印店不僅是影印店，而是學院不可或缺的非正式後勤部門。學術後勤制度可說是 1980 年代以來，影印店與學院互動發展的地方化結果。

本節關注學術後勤當中的印書功能，聚焦於印書制度的行動與結構成因。其中，印書制度體現於可辨識的「影印店書店化」現象，書店化是指特定系所研究生，因印書需求而集中於特定影印店，使得特定學科種類的書籍聚集於特定影印店，導致人際與知識網絡的聚集效應。要理解這種社會與知識的網絡化過程，除了空間與社會鑲嵌因素之外，還有影印成書的技術與社會過程，這往往涉及特定集中趨勢的「品質驅力」而非經濟誘因。據此，以下說明影印店印書涉及的技術中介與印書實作，業者如何回應特定學科特性與系所需求而研發創新，透過「印

們二個夫妻人都很好喔，一定會給大家最棒的服務……。」

http://www.wretch.cc/blog/u73831&article_id=2789620 (2007/8/28)。

¹⁹² C08 坦言，「你如果沒印的話，有些客人你跟他說不跟他印書，他就不會再找你了。（那你就不要印啊，這不是有點矛盾嗎，你覺得很難賺，那你就不要印嘛，可是又不能不印，為什麼？）譬如你今天拿一本書去你常去的影印店，他不給你印，你心裡會不會覺得很不爽，我是你的常客啊，你為什麼不幫我印一下？……（你怕他不高興？）為了生意啊，為了做長久的生意啊。你如果今天這個客人拒絕不印，他以後如果有比較大攤的東西，他會再來找妳嗎？（喔，像什麼？）像一些研討會的東西啊。（喔，如果學校的話就有研討會）對啊，像研討會也是賺很多啊。就你看，像這個研討會也是，都是靠客人介紹的，都是長久客人介紹的，都是要從小攤生意做起，才有辦法。就這樣子啊。（所以印書算是沙密蘇。）[笑]就是，反正是很辛苦的工作，而且又要抓版權，這個實在是。（就是你幫這個人服務，有些好處是現在看不到的）對啊。（是長久關係。）可是他印了之後，如果抓版權真的被抓到，倒楣的是你自己。」

書客製化」與「加印機制」，形成影印店書店化的制度規範。

影印書必經影印、膠裝、裁刀、做封面等基本程序，但早期影印機速度慢、功能少，成書的手工成分居多，因此早期業者認為影印是一門技術。隨著機器發達，人工逐漸被機器取代，從手工業到半手工的印書實踐，現在業者普遍認為影印無需技術。然而，即便機器數位化仍無法完全取代印製成書的部份手工，直到今日影印店都是半手工，而且有些工作影印店由於缺乏機具而必須外包。例如精裝書必須打壓製版、燙金，要有製版機、裁刀機，線裝需要鑽孔機打孔穿線，多半送裝訂工廠，因此，特定工作外包也成為業界慣習。整體而言，台灣影印書朝「逼近原書」的標準化與專業化發展，這與「機器改良、手工技術和客製化」三者關係密切。

本節探討形塑影印店印書場域發展的三方行動者，「大發機業者、影印業者及顧客」透過機器中介的印書實作與社會互動，構作的印書技術與成書形式的歷時演變：一、大發機業者針對印書的機械改良，提升印書效率。二、影印機從類比到數位機的功能設計，印書實踐也從手工到自動化發展，即「從翻書、拆書到數位輸出」。三、印書客製化導致印書形式變遷：1980年代攤開對折，從攤開單面印、單面印對折到印得像書一樣，1990年代印書標準化。乃至於2000年以假亂真的彩封原吋。

（一）印書需求的機械改良

印書實作的人機互動，不但使人體動作機械化，也要求機械人性化。印書輔助工具的使用因人而異，例如為增加翻書摩擦力，有種翻書用橡膠材質的「姆指套、食指套」，但缺點是不透氣，戴了悶熱手汗，久了姆指變白，而且橡膠上凸出的點點，摸到碳粉會弄髒紙。¹⁹³另也有人習慣姆指抹「點鈔蠟」。此外，為了減省兩手翻書、壓平還要按鈕開印的多重動作，因而有專為印書特製的「腳踏板」，即腳踏開關，可省去按印的動作，雙手只需翻、壓書，另以腳踩影印指令。C46說「那是我們因應客戶的需要，去想辦法裝上去的。它只是一個開關嘛，我們按鍵也是一個開關。」這是台灣事務機業者的創新設計，因為腳踏板，

日本也沒做，而且它也不是機器上本身的東西，那是我們業務人員、服務人員的需要，我們只好去外面買來裝上去而已。……以前有些人沒有裝腳踏板，他們是怎樣，一邊翻，用這個地方（手肘）去頂，在按鍵上黏一個橡皮擦，這樣是方便頂得到。……（那時候代印店用腳踏板普遍嗎？）不是很普遍，他們還是用按的。你用我們的機器，我們會推廣嘛。

「腳踏板」從臨時湊合改造到制度化推廣，如今幾乎是每家影印店裡至少一台影印機的必要裝備。替代按鈕的多元形式反映了黑手頭家的應變精神，因應工

¹⁹³ 印書達人 C26、C12 的經驗。姆指套有日本貨跟台灣貨，日本貨在外型上立體、材質細緻、摩擦力較強，但一樣悶熱不透氣。

作所需靈活運用手邊資源，構成就地取材、貼補拼湊而不甚美觀的實用物件。然而，正是這些不起眼而非高科技的機械改良裝置，減輕勞動負荷、改變印書方式、提高生產效能，確立台灣影印書專業化的物質基礎。正因「腳踏板」是使用者脈絡鑲嵌的發明物件，即使其他國家也使用相同工具，但「他們印書的方式絕對跟我們不一樣。」C46 強調由於地方化的印書習性，

印出來的品質絕對不一樣，我跟你打包票。(為什麼?) 因為這是一種習性，一種文化了嘛。像他們要在這行做這麼久不會被淘汰，一定是你印出來的書跟人家不一樣。比如說我們印出來會有線哪，會有折痕，或是會歪啊，他們印不會。是不是他們的品質好一點，價格可以收高一點。

台灣影印書以 B5 膠裝為基本款，以此為基礎發展出各種精緻變異。考察台灣影印書形式的演變，可以看出印書技術的進化(見表 5.2)，相較於他國的影印書，更能突顯台灣影印書的優越性。¹⁹⁴先進國家工資高、影印單張價格高，又受限於著作權法，他們多半自助影印，再請影印店裝訂，缺乏「印書」專業。1980 年代台灣由於有外文書騰貴且需求孔急的市場誘因，依傍大學而生的影印店，大發機文化壓低影印單價與工資，影印店主自我剝削或聘僱專職或工讀印書，2000 年之前著作權法不彰，都助長了影印店的印書服務，不斷朝印書專業化、標準化、逼真化等卓越發展的台灣印書文化，其中尤以「影印店書店化」為極致表現。

表 5.2 印書技術與客製創新

年代	階段	影印機功能	印書技術	影印書形式	印書客製化
1980	半手工	單面印	手動雙面印、套準 手工遮蓋、撿頁	單面印攤開 單面印對折	一本變兩本寬 一本變兩本厚
1990	自動化	雙面印 編輯、移位 分頁機、膠裝 機、送稿機	頁面消邊 奇偶數頁分別兩 次印，手一直翻 拆書印(送稿機印 書自動化)	印得像書 標準化 B5 膠裝或 綁線	雙面印、封面選紙、印封面 (Ricoh 專門機器)、去條碼、 去圖書館章、手工裝訂縫線、 做書背、黃色印書紙、內頁放 大、預留天地邊、印讀本
2000	數位化	電腦列印	原書掃描成 PDF 檔輸出	彩封原吋	以假亂真，魚目混珠 逃避盜印查緝

(二) 客製化：互動式草根研發

很多人跟我講，他到長江來影印，感覺到最沒有壓力，商業氣息比較不濃厚，就好像來找一個朋友聊天，談說這要怎麼弄。(許先生)

小兒麻痺不良於行的許先生，有殘疾外表、樂觀心態、開朗健談，以及勇於

¹⁹⁴ 以我訪談時見過的各國影印書為例，如美國影印紙皆 letter size 活頁環裝，德國也時興活頁環裝，但環裝的缺點是無法製作書背，不利辨識，也難收藏。香港雖膠裝，但卻有書皮及書頁紙張粗糙、內頁印歪、黑邊未消、未印書背等等，落後台灣影印書數十年以上的明顯缺點。

嘗試、改變不合理現狀的理想性格。1994 年長江影印店結束營業，他轉型做印刷設計，近年更結合印刷專業及身障經驗致力於社會企業，管理公辦民營的「印刷庇護工廠」，協助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與工作仲介。1987-1994 年，影印店書店化的長江經驗，是他與台大人文社科研究生共同構建的印書文化，也是當時社科研究生的集體記憶。

本節以長江影印店的印書客製化為主，另以 C12 的經驗補充 2000 年彩封原吋的發展。許先生是「長江經驗」的關鍵行動者，我將以其從業經歷說明他與研究生互動建構客製文化的過程，如何反映在印書實作上，達成怎樣的客製印書形式。我注意到長江經驗有其特殊性及普遍性，我的目的不在於以長江推論其他影印店的印書技術發展，更非指長江的技術原創造就了影印店標準化的印書規範。相反地，我以長江做為客製發展脈絡的個案，說明高度競爭的公館影印店生態，各家影印店客製化有程度差異，配合度高者脫穎而出，許先生的特殊性正在於此。我要了解他為什麼高度配合？他怎麼想、怎麼做，怎麼與研究生互動？就此而言，客製化既是結果也是原因，長江經驗仍具普遍意義，一方面我們可藉此了解 1986-1994 年間的印書技術發展，另一方面從他的故事可以得知，公館影印店在削價競爭下自我剝削的高配合度，除了趕工慣習的時間競賽，還有印書客製化的品質配合。由此也突顯出，對印書客而言，時間與品質，是他們最看重的兩樣價值，然而，為什麼是這兩者？則是下一個值得探討的議題。

1. 唐山發跡，「影印店書店化」肇始

以前最忙就是開學跟論文季的時候，開學的時候，老師書單開完了，他們就把書全部抱到我這邊來，每本要印幾本，老師第一堂課要用什麼書，我就照那個順序印。（許先生）

1986 年陳隆昊在師大附近影印店認識許先生，看中他在單面影印的半手工年代執行雙面印的手工技巧。許先生的細緻程度、開朗性格與身障形成強烈對比，給人深刻印象，他說當時很多人「挖角」，但他認同陳隆昊把影印提升到「印得像書一樣」的提議，負責唐山影印部，從而落實了陳隆昊翻印影印的兩手策略。當時研究生習慣逛完唐山，再到汀洲路逛長江影印店，這種因性質相近書籍聚集於一家影印店而形成「逛影印店」的特殊經歷，恐怕是公館影印店書店化的肇始。至少就人文社會書籍集中程度和數量規模而言，長江堪稱獨一無二。而研究生逛影印店的目的在於「加印」，如同逛書店買書。

我覺得這在影印店是一個蠻特別的方式，就是他們會來加印。他們知道很多書會集中在這裡，可能也是因為唐山的關係，我覺得這很重要。因為唐山他本來就是做這方面的書嘛，很多客人從唐山就留下來。……有很多人把書拿去我們那邊去，大概也是很早，像我們那樣子，有這麼多書在同一家影印店出現，最主要是它的類別太接近了，社會學的、哲學的、歷史的，他們都跑到這邊來印，蠻集中的，他們就來這邊逛。他們也常這樣講啊，如果在圖書館找不到書，那書肯定放在長江，肯

定被借出來印。真的啊，他們真的這樣講，所以他們逛完總圖就會跑到我那邊去看，常常講「我就知道在這裡」，……我其實很多方式都是隨著跟學生互動調整嘛，所以我們才會有「委印單」，有時候那個很熱門的書，那個委印單是一張一張一直加。

研究生「逛圖書館」借書的目的，很多時候在於印書，由於研究生普遍有印書慣習，找不到書的人能預測書籍下落，使長江成為知識集散地的程度。據此可知，逛圖書館和逛影印店原是印書文化中同一程序的前後步驟。也因此，除了研究生上門逛影印店「加印」，長江與研究生長期互動，協商出服務到家的時空策略，減省印書兩步驟，針對遠距的台大社會科學系所與南港中研院，於影印量大的開學時段，彼此發展出書籍集中放置、固定時間的「收送」服務。

城鄉所也印很多，歷史所、社會所、法律所、三研所。那時候我們都負責送到徐州路那邊去啊。還有人類所。如果很多的時候，像開學的時候，我會收送。……我們也擴展到中研院去。……（他們印什麼？中研院自己圖書館的書？）對。（中研院的研究員？）對。我們就一個研究室、一個研究室去收書。（像工廠一貫作業。）對，比如說他們知道我們每個禮拜三會去收書，印好的放在那裡，讓他們去拿書，收送。

收送件向來是影印店的業務，早期像長江這種包商模式，到了 2000 年因應著作權法，不同地域的影印店甚至有更新發展，真正做到服務到家，包括將所印圖書歸還圖書館。¹⁹⁵但我相信這其實是影印店希望盡快將原文書送走，以規避法律麻煩的做法，卻意外造成「服務到家」的效果。

論及影印店書店化，不能忽視「書店化」的具體機制，即影印店的空間配置與印書時間控管。長江影印店是二樓公寓規格，有客廳與格間。客廳擺五、六台影印機，一間辦公室放置所有待印跟印好的書，有助理在這裡接單印書，還有一間裝訂間。通常印客逛影印店，指的是到辦公室接洽印書事宜。其影印空間的動線設計配合印書流程：

他一進來是先到辦公室來，跟小姐接洽他要印什麼、怎麼印，看看書架上有什麼書，有的人就在那裡拿書來看，看了不錯就拿單子來填，加印就夾在上面，書再放上去。因為上面都有交件日。我們有來的時間跟交件日期，所以如果是加印的就跟著交件日嘛。另外一間房間是裝訂間。書印好了就到那間。……動線上我們是這樣設計。跟現在影

¹⁹⁵ 青木說：「博士班在 XX 大學校園活動中心裡面的影印店印，類似民間進來經營的，它都幫我們印，小心的方式。印完我們就想說你幫我們還書，所以在 XX 印了好多書。把自己喜歡的一些書都印下來了。……在公館找影印店，感覺有點困難，好像我不在那個圈裡，所以有時候我不確定哪一家是可以幫我印的，有時候你就會有點，要找影印店，心情會有點壓力。就是說他會不會不幫你印啊，會不會問你很多問題啊，像在 TT 就不會。甚至我們把書放在辦公室，請他們來拿，他們會把書送來，送來的時候會幫你包好，所謂包好就是用牛皮紙袋的東西。（不會曝光，服務到家。）像 TT 圖書館借的書，他們就幫忙還了。所以我們就不用再去 TT 還書。」這個做法跟在 XX 一樣，每個人所到之處，會複製他自己的印書模式。

印店就很不一樣，影印店就一個空間，一張桌子，這樣而已。

具體而言，書店化的影印店空間形式，有獨立空間可以「逛書架」：

辦公室就是放書的地方，……要印書都到辦公室去，所以他們會來看都是因為他有個地方可以坐，它是有個獨立空間，跟外面印書不一樣。在那一間看書。……我曾經，比如說你今天拿書來印，必須一個月後才拿得到。書架一格、兩格、三格、四格，從頂排到底，大概有八格。

2.客製印書創新

我們會看著書去做書背，沒有人這樣做，而且人家也不願意做。我們完全就是照書的樣子去做。我們就是比較用心啦。學生會跟我們講，他們希望我們這樣做，我們就照做。客人一直提出一些想法，我覺得那個想法不錯，我們就不停地改流程。(許先生)

許先生 1961 年次，高三下學期因失怙而失學，1980 年從新竹北上投靠在影印店工作的朋友而入行。由於身障經驗從小養成超克各種生活限制的生存心態，¹⁹⁶包括克服影印機的功能限制，所以他專事「難度很高的特殊影印」，如雙面印身份證、樂譜、中研院的書法字帖，「中間要放一張紙，不然會透過去。」以及各式需要手工的特殊訂製。學生信賴他的印書專業，有人從台大圖書館找到日本帝大時代毛邊本的書，¹⁹⁷想辦法弄出來印。「因為那書是你一動它，就幾乎是快要碎掉的感覺，所以他們只敢拿來給我印啊，因為我會一頁一頁慢慢印。如果拿來的書我一看，顯然不能印，你印了就破壞掉了，我會跟他們講不能印。」許先生強調與顧客「溝通」的重要：

可能我們做的東西，可能跟一般影印店不同的是，比較用心一點點，真的把它當作一件事情在處理。可能就差這樣，而不是你拿什麼東西給我，copy 給人家的感覺是，copy 什麼我就複製什麼給你。這中間好像溝通就變得很少，我們會想要把它弄成什麼樣子。(可以來你這邊訂做書的感覺)，對。……客戶有需求有想法，我們覺得在我們的範圍內，我能做我就一定做。

¹⁹⁶ 小時候在家裡跟兄弟打架，常遭到誤解，父母不問「我們為什麼打架，是他先打我耶，我不能反擊嗎？可是你常常就是情緒被壓抑嘛，或者是小孩打架嘛，他打了你，還跑得遠遠，你打不到我啊，還恥笑你。所以你在這種情緒的轉折裡，就會很想去突圍。我常想說，我受到這樣的限制，我其實比較常在這個限制裡面，一直去突破那個框框，我就不相信它只有這樣的狀態。」近年擔任庇護工廠副廠長一職，發現身障者的居家環境都不及格，「他們會說，沒辦法啊，我沒有工作能力，每一個身障者在這個地方都會顯得很無奈，因為我們常常是屈就於外在環境嘛。就是說這裡沒有無障礙空間，那我怎麼過去呢，我們都必須去適應屈就啊。但是當你有能力去改變的時候，像我一定是很勇敢的，跳下去改啊，我管你的，我的態度比較是這樣。」

¹⁹⁷ 「我印很多那種，以前的書可能真的是從日本帝大買了以後，就沒有學生借那本書，旁邊都還黏住。我問他們說為什麼它是黏住的，他們說他們就是故意這樣做，因為這就是讀書的樂趣，他們有支拆信刀劃過去，表示他有看到這一頁。我印那本書的時候，我沒有看，可是我要印，所以它是不整齊的，我後來做了印刷才知道，它其實是一張紙折出來的。」印書達人與閱讀樂趣的奇妙關聯，不是因為閱讀而是為印書而割書，這是日本毛邊本出版商始料未及的結果。

不是技術員或相關產業出身的他，與當時研究生年齡相仿，「只要是 1957-66 年次這一段的人，就等於他們在唸書我在工作，所以我跟他們就是因為年齡差不多，所以很容易聊起來，像陳正然也是啊，現在華視的總經理，郭正亮，他們都是台大社會系的啊，那時候他們都是學生。」但年齡不是他獨有優勢，1980 年代影印店主普遍年輕，但剛從學校進入職場的許先生，沒有職場慣習，不同於技術員或文具印刷商的商人習性，而有身障者不屈撓的主動突圍習性，因此長江「商業氣息不濃」，他願意與客戶溝通想法、建立朋友關係。「我跟我的客戶的互動，其實就是不停的問。我想到什麼就趕快問。……大家就是一種良性的互動。」

然而，年齡相仿彼此容易溝通，年輕人創新意願高，確實是「新興技術」獲得客製化的因素，如 1980 年代的手工印書，和 2000 年的電腦輸出。¹⁹⁸新技術中介了影印店主與學院網絡的社會關係，由於「人合、意見交流、技術配合」等合作模式，比較容易發生在年輕入行者身上，新技術客製化有世代差異，反映在年輕影印業主與研究生的交友模式上。不僅年輕業主喜歡結交研究生，研究生也喜歡比較 personal 的互動，有其利益考量，¹⁹⁹也是文化慣習。讀書人印書、買書是種文化商業行為，總希望商業氣息淡一點，文化味道多一些，這是人與人、人與物共同營造的氛圍，特別是提供買書、訂書、甚至訂製服務的地方，不僅是被動的容器，更是牽動社交連帶的社會空間，對印書大戶而言，別具吸引力。亦即唐山、桂林書局和長江影印店成為特定學術社群世代集體記憶的原因。

對顧客而言，長江經驗，除了是書籍集散地，更能享受量身訂製書籍的樂趣。許先生考慮讀書人的閱讀需要，不斷參考顧客意見，修改製書流程、講究細節，甚至將印書標準化。包括：統一內頁編排天少地大、邊距等寬、正反面頁碼及文字對齊、字體適度放大、黃色印書紙印雙面、手工貼紙去除邊線、封面蓋掉圖書館章，必要時用手補寫被蓋掉的文字，封面紙選擇多元化，書籍開本統一大小以適應學校宿舍書架。儘管有些手工日後由編輯設定取代，但無論機器再進步，影印書仍有無可取代的手工技術，如縫線、做書背、原吋裁切。如今我們已把影印書視為理所當然，但是再想想，能夠把一堆影印紙印得像書一樣，甚至像原文書，豈不是化腐朽為神奇，這裡面仰賴許多做書細工，很多都是長江絕無僅有的手工印書創新。以下我用許先生自己的話，來呈現這些用心的神奇構作。

(1) 手工內頁編排：使用者中心。

雖然看起來是這樣一本書，其實我們做蠻大的改變，天要留多少、地

¹⁹⁸ 以影印輸出時代為例，有些顧客仰賴影印店的設備支援，他們會選擇性地「訓練」影印店主電腦技術，多半不跟老一輩店主進行新技術交流。例如 1980 年次的 C44：「我本身是廚師，電腦是客人教會的，像那種有作品集的客人，這種客人會去找一家熟悉的影印店，……一步一步教我，每天教一點，把我訓練到會，以後就長期合作。」1978 年次的 C38 提到他會電腦輸出，「一開始也是顧客教會的，之後再自己摸索。」因此，他目前積極從代印店轉型為輸出店。他認為大學周邊開影印店可以結識大學生，不見得對方是影印大戶，主要因為「談得來」。

¹⁹⁹ 曾是長江印書大戶的高橋說，常去一家影印店的原因不外乎，「這家書印得不差，價錢不貴，我猜全台灣都差不多啦。再來我們會計較的就是你會不會幫我們趕件，因為這是私人關係，所以到最後一定都是老客戶優先。」

要留多少，(這也是學生要求的?)學生會告訴我，你看國外編的書是怎麼樣，而且你會注意到，英文書的話，一定是天留得少，地留得大。因為他是橫的嘛，寫寫寫做筆記，這樣讀下來，會比較容易在下面寫，比較不會往上，所以你注意一下原文書，大部分是天比較小，地比較大。所以我們會越印越多就是因為，學生的建議我們都聽進去，然後做修正，或者有人的書很小，我們也會稍微把字放大。我有制式的，可是你要求不要制式的，要照書的原吋，我也會做給他。

(2) 黃色印書紙、手工雙面印、貼線去黑邊：別人不做的我做。

我應該是比較早印雙面，印雙面還不打緊，還用黃色的紙印，印書紙。因為我們的書一般開數很小嘛，用 B5 去印會有邊線嘛，我們可以做到完全沒有線。以前印都有這邊線嘛，或是貼線，用白紙把旁邊貼起來，要求小姐要印到沒有黑線。以前最早都有黑線，被我們印到其他家都不能不那個，……現在就用設定的，可是以前要用紙去貼，(用人工)可是別人不願意貼啊。

(3) 封面紙材質多樣性：形塑影印書的「挑封面慣習」。

我們到最後都可以選紙啊，我們除了這種紙以外，因為我覺得雲彩紙印得太氾濫了，我就去找別的紙，只要是平面可以印的。(有點變化，讓顧客有多點選擇。)對對對，其實在做的過程當中，就顧客的需求去改良。不只有雲彩紙、砂點紙、橫紋紙，都有，非常多。

(4) 手工印封面：模仿書的樣子做書，除了注重細節，還是細節。由於書籍封面多為彩色，黑白影印機印不出效果，印書都以「書名頁」替代封面，而非直接印封面。²⁰⁰但通常此頁會蓋圖書館章、貼索書碼，長江會把章遮掉再印，有時遮印章會蓋掉英文書名，長江則以手寫補上再印。此例突顯印書工序中，注意細節的程度，連看似簡單的封面都如此費工，而且要使用專門機器才能印封面。²⁰¹

(5) 手工縫線技術：別人不做的我做。

我們甚至統一到這裡大概多寬，留多寬，因為我們是縫線嘛，……做書背啊，我們把書背拉成直角啊，這都純手工。(這很困難嗎?)很困難。(怎麼說?)因為你縫線的時候，要抓得很剛好，因為每張紙印過之後就不平，因為兩次過熱，紙張就會彎彎曲曲的，縫線的時候要縫

²⁰⁰ 彩封就是直接印封面，但圖書館的書封面都貼有條碼，因此，彩封涉及「去條碼技術」。

²⁰¹ 「我們為了印這封面，因為機器有上下滾輪，我們叫上下熱，紙張顯影完最後是從這裡過，碳粉是經過這滾輪壓上去的，用熱度，所以上下熱是很熱的，是把字燙上去。因為印刷的油墨的話，油墨是溶在紙張裡面嘛，可是碳粉是黏在紙張上面，所以你摳它會掉。我們為了使滾輪經過的時候，增加它的壓力，我們印封面的時候，還有專門的機器，滾輪的彈簧要特別長，彈簧要特別長，讓它壓力比較大，讓它更用力的壓。比如這封面紙的厚度是 150、180，裡面是用 80 磅的，封面是用 180 磅的，它就多了 100 磅出來，它的附著力一定比裡面的附著力差，所以就將壓力做大。」

得很剛好。我們封面要先折過去，我們要量書背有多厚，字又要在中間，為什麼以前的人不做這個，因為我們這是純手工做的，我們會量比如線到這裡一公分，打三個洞縫線。（喔，好費工，一本書要搞這樣子）對，封面先印好，要對好每一本書，封面要跟著這樣對。

(6) 依宿舍書架統一開本：做為「收藏技術」。

我們書的 size 最後也統一了，就是因為學生跟我講學校宿舍的書架多大尺寸，叫我做統一的，所以我就全部統一，幾乘幾這樣子。

(7) 半手工做書背：拷貝書籍之中的 copy 技術。做為「分辨技術」。

尤其書背，你一本兩本它不幫你做，至少他不做作者的，它如果有書背，有時候印十本。（有差嗎？）有差啊，我們那時候不是打字耶，我們是再印一張，一張張剪耶，剪貼耶。……以前只能用 copy 的方式。Copy 完，剪貼這個把它黏起來，我們還要自己去對，要對得很齊耶，再把書背作者縮小。所以每一本都要先看它幾頁，多厚，才知道字要縮多大多小。所以那非常費工，一般人不願意做，大概只有我們長江這樣做。（你為什麼願意做？）因為我覺得這樣才像書啊。他們講，放在書架上的時候，他沒有辦法分辨是誰寫的書。他們覺得這樣子對他們來講才是最方便的。我覺得這樣是有道理的我就做了。

書架上的影印書常有分辨困難，書背製作可說是一種「分辨技術」或「取用技術」（即找得到書），尤其對於大量印書客而言，必須發展「分辨技術」。²⁰² 早期印書或少量印書不講究分辨技術而不印書背，有需要者只得自己手寫。但經過客製化洗禮，書背已成標準化，但多半只剪貼書名，少數費工者如長江剪貼作者。長江不斷改良技術，同時實施標準化印書職訓，確保印書品質，

我們那時候還要求小姐，號碼跟號碼不能離太遠，背對背的 37 跟 38。就是要很接近。……我們每個小姐的職前訓練，要求他們怎麼印是非常一致的，每個人都要做到（標準化）對。

1980 年代末期，上述印書技術隨著客源流動而擴散，公館影印店之間彼此模仿競爭達成印書標準化，即由彈性客製到固定制式的印書規格，成為我們習以為常的影印書樣式。如今我們享受美觀的印書品質（如彩封原吋），或許很難欣賞當時這些創新技術的希罕與價值，但若對照當時其他影印書，則能突顯長江標準化細工的優越性。例如當時清大附近影印店印書，除印歪、有邊線等普遍粗糙做工外，甚至有將頁數印在內側的明顯缺失。由於台大授課聚集了清大人社、歷史所研究生修課，他們也逛長江印書，客製化帶動印書技術的模式，極有可能隨

²⁰² 例如我訪談物理所同學，發現他有一本沒印書背的影印書，我問道：「這本書沒有印書背耶，你可以接受？（我可以接受）這樣找不到這本書？」他說：「不會，它會放好，因為你如果真的有在看這些書的話，每個的厚度、長的樣子、給你的感覺就知道那本書是哪一本書了。」此外，也因為他印書不多，不像人文社科學生有大量印書習慣，必須發展印製書背的分辨技術。

研究生所到之處於當地影印店複製或改良。甚至印客久病成良醫，尤其脫離台灣影印店印書支援體系的留學生，跨界當影印人，自力救濟印書。例如在台唸碩士的森山是長江印書大戶，留德攻讀博士期間，由於德國影印店慣用環裝，影印書無法製作書背也不利收藏，他只好自印書背黏貼，學習台灣早期藍寶樹脂土法裝訂，並加以改良。森山說，

他們的裝訂是那種很難擺，(環裝)對，很難收藏，所以我後來寧可自己做。(你改良的地方是?)工具啊、封面啊等等。要用木板、夾子，把它固定啊，要上膠，上藍寶樹脂，等它乾了以後再裝封面，用活動鉗夾緊，有一種可以轉的那種，這個就是某個程度上我的改良。……重點是要夾緊，要對齊。……(所以你的改良是)加板子、夾鉗子，還有封面吧，沒看到他們之前的封面，海報紙就是我加的。我只要找得到書就好了。……不過這大概還跟 **technical** 的進步有關，因為我回來以後有被嚇一跳。(你是說彩色封面?) [拿出彩封書] 我第一次來這邊，因為我那時候已經沒有管道了，所以我是請助理去幫我印，……他回來的時候我還跟他說：「不是叫你還掉了你怎麼還…?」他跟我說：「老師不是，這是印好的。」所以我第一次是有點被 surprised 到。

2002 年之後彩印封面逐漸普及，將「分辨技術」提升到幾可亂真的境界，彩封原吋也是客製互動的結果。C12 指出「以前的學生不喜歡印原尺寸，現在的學生喜歡印原尺寸。以前都希望妳印 B5 的 size，放大到 A4 的 size。」L 的彩封初體驗：「第一個我是看到別人有，第二個，C17 老闆有跟我推薦」，加上彩印降價「到 30、40 我就印了。」由於近年數位彩印品質提升、價格普降，近年有學生要求印彩色封面，C12 才「試印看看，開始研究要怎麼印。」

(8) 上光、彩封、原吋技術

到影印店印書，老闆會詢問顧客要什麼「封面顏色」，委印單制式記載首重收交件日期及印量，其次就是裝訂方式與封面顏色。我們從長江經驗得知，「挑封面」原是客製結果，但如今成為強迫選擇，由小見大，可見客製化歷時演變的世代差異。²⁰³無疑地，彩封做為封面的革命性變革，改變了特定印書技術、簡化了印書協商過程，甚至影響了讀書心態，並直接取消了挑封面慣習。

一般稱「印彩封」，包括「上光、彩封與原吋」三種新技術。首先，封面上光比較耐翻，但有捲翹的缺點，涉及機器壓力或封面紙的問題，通常換紙即可克服。²⁰⁴而「原吋是爲了要印彩色封面」才開始普及。關於彩封技術，爲了印書皮封面，C12 說：「剛開始把書皮撕下來，後來我覺得要黏回去麻煩，後來就把他

²⁰³ 反選擇客製，子常說：「因為每次去都要選封面的顏色，如果你不選，我又很怕她給我用到一個深紫色的印黑色的字，很麻煩啊，就乾脆跟他規定好都印白色。(開本?) 我覺得影印店好像都已經固定了，我也可以接受啊。」選擇多樣化，或許是 1980 年代印書草創期的新意，但對目前學生而言，選擇過剩資訊爆炸，變化非但不重要，反而固定、簡化才是王道。

²⁰⁴ 或以西卡紙替代，子常建議：「挑西卡紙封面，因為這樣不用上光就有上光的效果，(比較貴一點?) 不會啊，35 塊，比上光便宜。不上光的錢，有上光的效果。」

攤平用壓的。」不撕書皮可以減少回復原狀的步驟。但真正麻煩的是「原吋技術」，即量尺寸、裁原吋：以往影印書都印 B5 固定大小，「現在每本書大小都不一樣啊，你要先去量它的大小，裁完〔印書紙〕才能印。」所以說，「麻煩就是要量尺寸啦，印的時候要特別調，要先拿去裁刀裁，裁完才有辦法印封面。」多好幾道手續，「裝的時間變久，我以前印完裝只要 5 分鐘，現在要多一倍時間。」總之，「你只要原尺寸都浪費時間。」原吋彩封是當前影印店削價競爭下的產物，儘管原吋比固定規格影印費時費工，但彩印單價沒有提高，只增加封面價。有趣的說法是「價格你怎麼提高，人家客人還會質疑咧，我這紙比較小了，為什麼還會比較貴，你把它裁小了啊。」

顧客爲了美觀或魚目混珠而要求彩封，但其逼真程度只達到「圖書館版」原文書，²⁰⁵影印業者與顧客爲了去除「圖書館書封面條碼及索書號」，發展出手工土法及電腦專業的「去條碼技術」：1.欲蓋彌彰：剪一張紙蓋印，遮去圖書館字樣，但沒有提升美感。2.兩害相權取其輕：撕條碼送印，再回復原狀，但有黏性不足脫落露餡的危險。²⁰⁶ 3.專業修圖：輸出店的專業做法，先掃描封面、photoshop 修掉條碼再輸出，缺點是價格貴些。4.網路搜尋封面圖檔列印，但不易覓得。

其實多數影印店不印彩封，不是技術問題，「他們會說他可以，因爲沒有人會承認他技術比別人差。」而是裁原吋費工，而且有違法的心理壓力。高橋說他「試了幾家影印店都不太願意做，他們覺得這太囂張了，我問過幾家，他們覺得這會優先被抓。」的確，印彩封有一定風險，C12 樹大招風曾經被抓三次。影印業者甚至爲此「教育」顧客正確觀念。例如 C06 說，「基本上我不做，因爲我常常跟客人講，我說我們給人家盜印已經很過分了，還印到跟書一樣。」甚至，

有的客人跟我講，你這些書爲什麼不多印起來，這些書常常以後都用得到。我說我不賺這種錢，因爲我覺得我印書已經在違法了，講實在話，都已經違法了，你還做這樣子在賣。

印書起家的公館影印店，系所多有聚集特定影印店的印書傳統，尤其人文社會學科系所都有自己的合作廠商，也造成影印店長年重複印書。加上近年彩封技術的可行性，顧客因而期待影印店把白紙印成書，甚至多印複本來賣，逛影印店買現貨書的想像，等於變相回歸翻印書年代。然而，賣書需要專業判斷，對無此專業的影印業者而言，「印就是堆成本耶」。公館影印業者，大概只有跨足影印的

²⁰⁵ 彩印條碼可刷過圖書館感應，有人不小心選錯書，但是否有人因此以假亂真不得而知。

²⁰⁶ 元斌的手工土法：「那不是膠布，所以撕的時候先翻一下，旁邊會有空隙，慢慢慢慢、撥撥撥撥，撥開來那個白色的紙啊會黏在上面，可是你不要把白色的紙弄破，像有些紙黏在貼的膠帶上，中間會裂開來，但是膠帶上還是有一層，另外一層黏在下面，最起碼要弄到那個地步，不要弄到連膠帶上面那一層都破掉。然後，弄掉之後上面就黏了一層白色的紙，就要用衛生紙沾熱水搓搓搓搓，熱水才有用，要搓乾淨喔，因爲不搓乾淨到時候貼上去很麻煩，會露餡。（撕下來的那一片黏性還在。）還在啊，你只要不要繼續黏在桌上，把它反過來，擺在抽屜裡，關起來，去送印，印回來以後再小心地拿起來，再貼上去，貼上去如果發現黏性不太夠，這邊有一個膠台，再黏一下，避免破壞公物，所謂的兩害相權取其輕，就是這個意思。」其實真要去條碼，建築業界有專除黏貼的工具，可以不必如此費事。

陳隆昊有辦法將影印書當現貨書賣，1986年唐山影印部的兩手策略，不只零印，還自製影印書在店面銷售。然而，加印慣習伴隨印書而來，只要印書不免就有零星加印服務，如果書店的定義是書籍流通交換的空間，那麼書店影印店化與影印店書店化僅一線之隔。

(三) 影印店書店化：類型、機制、功能、慣習與變遷

有一家影印店等於像圖書館一樣。²⁰⁷……跟 T 學的朋友一起。他們帶我去印，後來我才發現那裡是大本營，所以影印店不只是影印店，那家非常特殊啦。(高橋)

影印店做為服務業，其利潤來源在於壟斷客戶市場，為了佔有特定學校市場，他們發展出使用者中心的客製化，甚至現貨供應的書店化。不過影印店賣的多為現成的上課講義或讀本，但影印店留存系所授課用書底稿，供學生前來加印，也時有所聞，這種合作模式使影印店成為特定科系的「大本營」。

影印店有兩種書店化模式：一種因性質接近的跨學科書籍聚集，而成為特定書籍印製與流通的集散地，如長江影印店。或者與系所合作的專屬影印店，他們針對系所需要，利用空間聚集優勢，提供書訊交流平台。影印店書店化過程中，除客製化或個人化的印書服務之外，主要仰賴加印機制，進行方式為逛書架、填委印單及收送（甚至還圖書館）書。影印店將待印書放書架，或以委印單提供加印，這兩種做法的公開展示性與非匿名性，強化了加印效果，而加印更使系所或特定研究圈集中化，影印店因而成為小眾學群與專業書籍聚集的知識空間，形塑了印書圈的加印慣習。然而，盜印查緝風行下，店裡不能公開展示影印書，店主則轉向個人化推薦印書，多半只針對熟客。例如向研究生介紹重要他者及參考團體（通常是同所教授或相關系所研究生）拿來印的書，有些印客即使未獲推薦印書，也會主動詢問店家。這種相互留意書訊的行為，說明了影印店做為特定知識集散地的書店功能，但同時也隱含了隱蔽資訊公開的風險。

即使在盜印查緝之前，大家多少還是意識到盜印的非法性，必須有一定程度的信任，儘管不深入，但確保了一定程度的人際互動，包括印書客之間、印書客與影印店主或印書小姐之間，透過翻書、委印單加印或見面閒聊的方式，交換書訊。例如森山自認與長江影印店僅止於單純交易關係，「我拿東西去，放了就走了。我不會在那邊跟人家聊天哈啦。」除非要加印。可見影印店做為社會空間，以加印做為小眾學群的社會連帶機制。森山說，

我會注意一下，看這本書是誰印的，尤其譬如我想要加印的話，我會注意一下，這是誰借出來印的。（為什麼要注意這個？）因為你搞不好哪一天對什麼問題有興趣，可以找到一個討論的同伴……。其實我們

²⁰⁷ 指影印店既像圖書館免費提供學術資料查詢，又是可付費交易圖書的書店，至少不能排除後者。在某些印書客心目中，影印店等於個人化書店。例如高橋訪談時曾將影印店口誤成「書店」，美穗與小伍各一次、Lee 有四次口誤，中島則直接說他把影印店當成書店，把影印書當成書對待，會在書最後一頁簽名、購書日期和影印店名。

常會幹這件事啊，尤其在以前圖書館的書後面有書卡，你借出來的時候常常會看上面有哪些人借過啊。……（如果知道了誰拿出來印這本書，那個誰對你有意義嗎？）會啊，譬如一本書我從來沒聽過、沒見過，但是可能因為一個我覺得**那個人的眼光值得信賴**，我可能就會加印。

「委印單」功能猶如圖書館的「借書卡」，做為小眾知識社群的串連機制，將不同人與人，人與書連結起來的物件，使個人化印書成為想像的集體行為，使既有印書社群因為知識空間的集中而串聯擴散。由於逛影印店可以近用書籍，擴大社會網絡，使得逛影印店印書如同逛書店買書，但在書店你不會知道別人買什麼書，影印店卻可以，正同圖書館的借書卡牽繫的知識空間。就此而言，影印店是圖書館的制度延續。影印店相較於書店的優越性還在於，它是高度學術專業、類型集中、經過篩選的有效率取得書籍的管道，集上述功能於一身的影印店，對某些印書大戶而言，甚至是無可取代的，相形之下，書店卻可有可無。而且客製印書協商過程中，混雜了知性與社交的樂趣，仿若印書俱樂部。

影印業主是影印店書店化的關鍵行動者，有許多突發奇想，因應各自服務的科系所需，改良加印程序，像是製作目錄，讓顧客不只**逛書架**填單子，而是**勾書目**。例如高橋前述的「大本營」，即新生南路開業 18 年的 C08，多半「印一些破爛的、檔案、日文的、絕版書，有那種用毛筆寫的楷書。」C44 說，「因為 T 系教授常來印，印久了稿件拿來拿去也麻煩，所以就把原稿留給老闆娘，老闆娘那裡留了一份底稿，同學就到她那裡去加印。」C08 將長年重複影印的書籍資料製作目錄，分門別類，仿書店賣書，顧客以勾書目取代逛書架。²⁰⁸勾書目這種「以書就人」的加印模式，有多重好處：一、不被動等待客製而主動提供服務，強化市場佔有。²⁰⁹二、經篩選過的影印書目錄，店主可以掌握顧客的研究取向，建立私人關係，往後更可據以向顧客推薦性質類似的書。三、送稿省工，無需翻書印。然而，此種加印模式其實有語文與專業的限制，但這對非學術專業的傳統影印業者而言並不構成問題，反而將此結構限制化為行動可能。所以 C08 說，

像英文的就不會這樣子了，因為看不懂啊。……看研究什麼。……（有人會來這邊說，我要研究 XX，你有沒有什麼東西給我參考？）沒有，他會講說**哪一個老師**，對啊，他會說**哪一個學長**叫他過來看的啊，問他這本書還有沒有。

影印店主不懂英文，書目加印僅限於中文書，而且由於學術專業門檻，不涉及實質內容。顧客到影印店加印，也不以學術專業投石問路，而以人際網絡為前導，通過社會門檻才進入學術廳堂，進行符合彼此期待的互動。老闆的記憶邏輯

²⁰⁸做法是把同領域多本書的書背直立並排影印，一張紙上印出多本書背名，書名底下列出價格及勾選欄。

²⁰⁹高橋說：「把人家拿來印的書當作圖書館目錄供人參考的，就我的經驗而言，我只知道 C08，而且是 T 界無人不知。就是你只要進入 T 界，就不能不知道 C08。因為我從博士班修 T 系的課，就是這樣跟他們混的。」

是「什麼人印什麼書，什麼人跟什麼人來，那他們可能印差不多的書」，如同桂林書局的熟客文化，（女性）非專業者的投顧客所好邏輯。影印店是勞動者與學術人共築的知識空間，它是勞心與勞力，知性與社交的異質空間，C08 說，

這些客人我們幾乎全部都認識的，所以我知道他要哪一本。（你知道他研究什麼？）對啊。（你記得他研究什麼？）有可能（你看到那個人就知道，啊他研究什麼的？）應該，……（他的方向你知道啊？）幾乎，幾乎差不多吧。你如果說，像高橋研究什麼，他介紹過來的，我們稍微抓一下應該就知道啊。（只有你知道，老闆知道嗎？）不曉得，（難怪說要找你。）[笑]（他說來這邊看不到老闆娘就不知道要跟誰講話，有失落感。）我都會跟他們聊天。

C08 不是南天書局那樣的學術諮詢仲介，不懂研究領域或學術知識，而是書籍近用的社會中介。正因如此，一般書店的個人化程度遠遠不及影印店。因為無學術專業的業者善於連結人和書，以閒聊建立社會關係，印書市場也隨著社會網絡擴散而益形鞏固。傳統業者的經營理念及成功哲學，往往強調「因為你服務好的話，待人又親切，他就會跟你說我們這邊有什麼東西，他會介紹你。」影印店的生意經呼應了熟客在乎的個人化服務及書訊流通的附加價值。例如高橋說，

比如有一本書很難取得，可是很多人要，我就會跟 C08 老闆講，這本不錯，可能會有很多人要。……我們也會幫他看看這本有沒有額外第三本、第四本的市場，因為他印我們一本其實不划算。……後來的確我的朋友都在我的介紹下，去那邊得到他們想要的書。

顧客幫忙開拓印書市場的善意，是加印行為形塑的文化心態，涉及機器、經濟、法律與社會多種層面環環相扣的加印機制。一方面由於影印機印書的機器限制與人工考量，「印一本不划算」，即受限於書籍物件，也可說是影印機的頑固性，不能自動送稿，導致印書不經濟。因此，通常影印店老闆會以量制價（同一本書印二、三本的價格更優惠），主動推廣印書，這也是研究助理呼朋引伴「揪團印書」利人利己的主要理由。另一方面，印書大戶多能從印書實踐，感知印書經濟取決於印量，例如川原體認印書辛勞，她看得出這是影印店「不用做也不會賠的事業，所以真的是，服務你啦！」而且影印店老闆必須冒著盜印被抓的風險，他們會說：「老師你來印我們才印，其他人我們不印。」這些都讓川原覺得「只印一本不好意思」，因此會幫忙開拓客源，建立互惠關係。更重要的，印書的經濟動機能夠團結研究社群，藉由「加印同一本書」，每個人得以想像且實際地連結其他系所或校際研究領域相近的學群網絡。於是，印書做為知識社群的社會連帶，影印店做為書籍聚集的空間節點，所以高橋會介紹朋友去 C08 買書，顧客不僅將影印店視為書籍加工廠，而且是書店通路，推薦加印成為互通有無的小眾學術慣習。不過，這有時與「祕本心態」衝突，涉及某些領域的學術競爭，而影印店主也會謹守學術行規。高橋說，

碰到人家跟你看一樣的書，而且又是那種很冷僻的，你有時候會嚇一

跳，問說是誰拿來的，他不會跟你講喔，我們是有職業道德的。當然我拿書去給他，也會冒著一種可能性就是，他會 open 出來給大家印。(這樣會怎麼樣?) 不會怎麼樣，但是如果那個來源很隱密，你就要特別跟他講。

公開加印是學術慣習，因此書籍不願公開者必須「特別交代」。過去逛影印店，以逛書架和委印單加印而發現英雄所見略同的長江經驗，其實是特例。於今，除非上課集體加印或私下揪團加印，一般多為現場翻閱或口頭詢問老闆，以便隨機加印，多半書籍公開，印客名不曝光，或取決於老闆口風。尤其盜印查緝風險高，印書的非匿名性不再以書架擺設的空間配置公開展示，而是取決於既有的社會網絡。或許由於系所人脈聚集，而能由書識人；或者身為熟客，可從老闆口中印證。總之，形構隱形學群的加印機制日益淡薄。近年拜數位科技之賜，儲存底稿的方式不再以紙本，而是數位化成電子檔，方便顧客透過電腦搜尋關鍵字列印，成為加印進階版，更使加印機制消弭無形。Ellen 說基隆路那家 C30

老闆有我們全部的檔案。(什麼?) 就是每當有人拿一本書去印的時候，老闆就把整本書做成電子書。其實他那邊有一本 X 系的書目，他有各種(印過的那些書)，……把每一本書的封面印下來，就是書的標題，印一張一張，做成也是像目錄那種東西，就可以去翻。或者是說，我要書的關鍵字，老闆都把它弄成 PDF 檔。(直接從電腦查)對，搜尋，我要的就是這一本。

影印店書店化，隨著科技、法律、業者專業背景與合作系所特性而有差別。C30 透露了影印店書店化的新近發展，影印店轉型輸出店，電子書搜尋輸出的加印模式，可達省工、省時、省空間且隱蔽等多重目的，不僅是技術發展也是因應法律變遷的結果。由於 X 系大學畢業後有一年實習，學生多因實習而知不足，必須補充相關專業知識，但學校圖書館未必有藏書，而且 X 系用書多為銅版彩印圖譜教科書，除非亞洲版，否則動輒數千元。公共資源不足下，X 系學生為了彩圖忍痛買原文書，或者合購一本再影印使用，因此，C30 的書籍來源除圖書館，也有私藏，不像人文社會科學學子所印圖書多來自各圖書館。電機背景的 C30 老闆可說學以致用，將原文書做成電子書供學子選購。經年累積的成果，今日 X 系學生多前往 C30 選書，而非拿書去印，這種書籍聚集與流通程度直逼專業書局。而且教科書經常改版，「有人拿去給他印，他就會更新。」甚至可以選擇版本。不過，這種互惠流通可能是店主在當事人不知情之下便宜行事。²¹⁰可見，影印店書店化儘管是商業與學術場域互動的結果，更是高度競爭的影印業，為了壟斷市場獲利而主動開發的方式。

無論如何，加印不僅是影印店也是學生求知的生存技術與互動慣例。加印機制建立並強化了「小眾學院社群、特定研究領域及專屬影印店」之間書訊交流的

²¹⁰ Ellen 說，「如果有同學買新的，他知道老闆會把它做成電子檔，他就不會拿去那裡給他印。等於說，假如我花了 4、5 千塊買了一本書，我就不會讓它流出去，讓它變成影印的版本。」

社會關係。相較於一般影印店，上述模式並非典型（業者若不以印書為主，則不著重加印設計，也不會達到上述印書規模，彼此互為因果。）但不算特例，而有普遍性和代表性。²¹¹區分「逛書架、留底稿、關鍵字搜尋」三種加印類型，能說明印書文化的延續與變遷。綜觀加印模式變遷（見表 5.3），除涉及科技進展、著作權法，更是影印店憑恃時空條件並回應系所用書性質發展的生存技術。無論加印模式如何改變，學院與影印店之間共謀加印慣習不變，這種緊密的利益共生關係，支撐並擴大了影印店功能分化，即「學術後勤化」。

表 5.3 加印模式變遷因素

店主	加印模式	機制	技術	創業時空鑲嵌	系所用書
長江	逛書架、填單子	委印單	影印	1986 年唐山連帶	人社學科英文書
C08	留底稿、勾書目	印書背目錄	送稿	1991 年新生南路系所地緣	舊文書、絕版書
C30	電腦搜尋關鍵字	電子書掃描	輸出	1998 年基隆路系所地緣	教科書彩印圖譜

第三節 影印店的轉型政治

一、影印經濟與信賴危機

影印店印書是 1980 年代學院印書文化確立的另類影印經濟，印書起家的公館影印店轉型，一指業務轉向，由印書大宗逐漸變為承攬公司及學院機構業務，二為技術升級，從傳統改成輸出店。經濟與科技是兩個顯而易見的變遷動力，包括印書市場萎縮、機器效能提升，生計來源轉向公司機構，印書變成一種維繫熟客關係、大學周邊兼著做的工作。不可諱言，印書事涉違法，面臨著作權法實施的威脅，有些業者化危機為轉機，可以說法律因素也間接促使影印店轉型。本節檢視近年頻傳的影印原文書查緝事件脈絡中，書商、影印業者與學院人士等行動者，對於盜印事件的譴責邏輯與行動策略。藉此說明學院印書文化確立的影印經濟，如何伴隨高教改革與網路科技發展，使國際出版商與影印經濟的利益衝突浮上檯面，從引發與著作權體制意外牽連的社會後果。

隨著網路資訊發達，盜版光碟、網路下載版權軟體等數位科技與商業利益衝突日劇，終於 2001 年成大 MP3 事件，引發校園網路使用規範及音樂盜版軟體管制問題。資訊科技創新研發在知識經濟論述中取得正當性，成為近年著作權法修訂焦點。2002 年，大學教科書出版商，包括外國出版商和國內代理商共同成立「國際圖書交流協會」，以社團法人名義對影印店盜印教科書提告侵權。國內幾個相關著作權團體，商業軟體 BSA、唱片 IFPI 及圖書協會等合稱「智慧財產權

²¹¹ 分三點說明：一、雖然逛書架的盛況不再，但委印單沿用至今。二、教授將開課資料、講義或讀本底稿留置影印店，方便日後取用，是普遍做法。但將底稿分類製成目錄，卻是老店 C08 獨到之處。三、近年網路電子書發達，從網路下載影印書，或如 C30 將書掃描成 PDF 檔列印，時有所聞。

聯盟」，與政府（如智財局、教育部）溝通談判，以提升對智財權的保護關注。2006年9月，內政部因應智財權工商團體訴求，成立保護智慧財產權警察大隊（保智大隊），將取締盜版警力法制化。²¹²2008年7月成立智慧財產法院。

據協會會長表示，根據從業數十年的書商觀察，2000年專科升格技術學院與科技大學，隨著大學錄取率越來越高，學校購書率卻逐年下降，針對此矛盾現象，書商查訪學院實際使用教科書狀況，進而合理推測近年有教科書影印盛行現象。由於以往專科學費內含書籍費，由學校集體代購教科書，雖有中飽私囊之弊，但沒有影印書的問題。隨著專科升格技術學院，政策鬆綁，教育部宣導各校不可再採教科書代購制，但在逐年升格過渡期間，兩套做法並陳。於是升格初期一兩年，原文書使用率一度增加，但旋即急速下降。他歸納原因包括：老師轉用中文書，或者雖然開英文書，但學生不買書。大學錄取率提升的同時學生素質下滑，造成越中後段學校與學生供需不平衡，加上「學生可以做老師的評鑑」制度，學生變成客戶，學校有招生危機，要求老師不可當學生，但學生程度又不好，老師只好迎合學生程度授課而改用中文書。換言之，市場看似擴大，但學生程度無法讀英文書，又喪失教科書代訂制優勢，使英文教科書市場萎縮。

儘管會長對教科書影印的問題分析，指出大學體制改革、高教市場化趨勢等結構因素，並且理解台灣學生素有印書習慣，但他終究將問題矛頭指向中後段大學的學生素質、觀念與行為。對業者而言，近年來教科書市場面臨兩大問題，一方面針對教科書市場流失，協會在行動策略上，以「釣魚」方式誘捕執行印書行為的影印店，收殺雞儆猴的宣導效果。其次針對國際版（IE）教科書回流美國，他們則在國際版上動手腳。同樣是網路興起的影響，很多人利用網路買賣圖書，美國原版與台灣IE版教科書價差2000元，因此近來回流問題嚴重。出版社針對重點書做一些內容修改，目的在使台灣IE版在美國使用時產生不便。各家出版社做法不同，以訪談者為例，其國際版有三種：標準（只換書皮）、機械（內容10%到20%的習題換掉，或更改印頁方式）、改編（把某段落拿掉或習題整個換掉。）標準模式行之有年，後兩種是最近新做法。可見從翻印時代至今，譴責學生印書觀念與行為，結合公權力、法律懲治與技術防堵等策略，向來是西書商簡化問題的慣用伎倆。

2002年開始，圖書協會聯合公權力的執行單位，針對影印店印書，分工蒐證同步查緝。早期尚無保智大隊，書商尋求高檢署，由高檢署下令專案，書商則配合調查局到學校附近隨機查。程序上先搜證，到調查局做報案筆錄，送給檢察官向法官申請搜索票，之後同步在某一天，在一些鎖定的點，進行查緝。至於鎖定哪些點？「我們也是在開學的時候，真的是蠻隨機式的，很簡單嘛，哪一家生意好，哪一家人多，我可能就鎖定妳。」而所謂釣魚，

我們是要確定說，他會不會做這件事。……因為影印這東西比較不一樣，沒

²¹²<http://tw.myblog.yahoo.com/jw!l33GplyCFQOeZZKouAgm7gn98ZA-/article?mid=104>
(2010/1/13)。

有人會把東西印好放在那邊賣，一定是客戶要什麼我才印什麼。所以我們所謂釣魚，只是先確認他們確實有這種行為存在。

釣魚是前置作業。查緝完，將現場搜到協會會員的書查扣回來，提出告訴，至於非會員出版社的書，涉及後續提告事宜，則依檢察官決定扣留與否。「因為對他們來講，做這件事情也有業務績效。他們（保智大隊）平常查夜市的盜版光碟或假名牌，例如光碟，查到一個案子，成案有 10 點積分吧，一個光碟壓片機好像才 30 分，我們的東西，比較會在開學前後」，2007 年，為了獎勵員警在開學期間積極查緝盜印，「一個店成案，把他的積分拉到 150 分，非常高。」但所謂「成案」的認定，則仰賴圖書協會配合確認，「這樣才能送到檢察官那邊去，才算成案。」這是因為目前只有光碟是公訴，圖書仍屬自訴。

「其實協會成立初期並不談和解的，我們就是要你被起訴。」但事實上，影印業者被判刑幾乎以罰金抵免，和解金則捐給協會或慈善團體，或予以緩起訴。「剛開始查，隨便一個店就 2、3 百本，3、4 百本。現在查可能都是零星的，因為都藏好了，不然就是現在也會宅配了，到府服務了，door to door 了，已經很難查了。」罰金依現場查獲一本書定價的 100 倍計算，針對賠不起的店主，有各種協商方式，如登報，在店門口掛「尊重智慧財產權」紅布條，或穿著背心去學校發海報。並將宣導智財權的行為做成紀錄，屬於緩起訴的一部份。

上述教科書業者捍衛著作權的影印店查緝行動，構成的公館影印業危機，牽動上下游影印產業社會網絡，導致既有社會關係改變，尤其影印店與學院的信賴關係，進而強化或削弱某些特定後勤關係。強化者如產業之間自發性地產生互保社會機制。通常上游紙業同行，甚至智財局是某些影印店客戶，他們會及早通報業者有關檢察官出動查緝的消息。諷刺的是，C12 因樹大招風，幾次被抓經驗，竟由以前在他那裡印書，後來研究著作權的檢察官，教導他們怎麼避險。

由於書商檢察官以釣魚手段，有時利用學生身分前往印書，取信於影印店，幾次欺瞞狡詐得逞，消息迅速流通影印界，破壞了影印店與學生長期以來互信關係的基礎：那種你來印書不必多說什麼，固定的交辦事項，交情普通的可以書放了就走，交情好多會兼話家常等種種習慣與默契，彼此建立私人且實質的社會關係。信賴基礎遭到濫用啃食，學生感到「現在影印店都不近人情，一頁都不讓我印。」許多業者則表示，不相信現在的學生，認為他們會為蠅頭小利出賣她，但基於教授職位的社會人格信賴，相信老師不會騙他。信賴感之有無，還反映於業者對學生的評價，多數業者認為以前（1980-90 年代）學生用功、會印書、態度好，現在是不用功、不印書（儘管業者強調自己不印書，仍抱怨學生不印書）、而且態度差（這可能是學生印書到處碰釘子所致。由於陌生客提出印書需求有釣魚之嫌，現在影印店都有非熟客不接的自保政策與排他機制，導致學生認為影印店態度也傲慢。總之，負面印象是中介了疑懼不安的互動結果。不消說，以前學生與影印店之間互動沒有信賴的附加條件，自然顯得態度良好）。猶如翻印業者的時代記憶，那也是影印業的黃金年代，都是社會條件使然。

種種因素弱化陌生信賴，強化熟客連帶，陌生關係必須有熟客牽連。業者對於熟客如教授，除為維繫學院機關與授課資料印製的利益連帶，更進一步鞏固既有的信賴連帶，以利自保。業者發展出各式「篩選過濾」技術，學界則發展出「試探揪團」技巧與通關密語，「印書」從此有別於檯面上影印業務，自成一類，形塑另類時空策略。晚上鐵門拉下來、早上開張前在店內趕印，或在其他地方印製，甚至由家庭工廠承攬的印書外包模式，如此一來，影印店著實成為印書仲介。影印店跟熟客發展另類印書默契，何時取書或送書時間，影印店裡不留書等微觀時空策略的雙方配合。儘管掌握經濟大權的教授無需太多顧忌，然而，雙方都需要「攀關係、搏感情」建立互信基礎，以鞏固熟客特權和學院經濟利益，卻是不爭事實。

釣魚造成更嚴重的後果是，製造團體之內與之間的衝突矛盾，突顯不對等權力關係，反映於業者危機處理的譴責邏輯，有人認為應該抓印刷廠、學生，抱怨學生印書，但風險罪責自負的荒謬。但對某些業者而言，因禍得福的是，刺激業界技術升級競爭，少數轉型成功個案，如長江，一方面自我投資技術升級，一方面隨著學生變老師，昔日學院印書的盟友，轉化為轉型期的社會資本。不過，對多數傳統業者，卻造成影印店階層化、轉型焦慮、資本投資貶值的焦慮。

二、學術後勤的認同政治

（影印店「像後勤」是什麼意思？）就是專業一定要顧到。（你跟影印店老闆關係怎麼樣？）還不錯啊。去的時候，內心的感覺很微妙，就是說雖然是在做**違法的事**，可是還是覺得老闆是好人。（他不是壞人，你也不是壞人，這樣我們在做一個）**各取所需的事情**。（我與 Ellen 對話）

儘管社會規範的倫理與個體自覺的道德有所衝突，但為了「討生活」、「有需要」，影印店與學生雙方形成某種行事默契。就印書文化而言，學術後勤的概念，無論就實質或隱喻，都道出了這種無須多說的實作心態，儘管後勤定義涉及實際互動與個人主觀感受而有程度差異。對多數受訪師生而言，影印後勤的定義多為影印店因應學術需求提供的印書勞務，為他們節省知識再生產的時間及經濟成本，而趕工或報帳單據提供，則是加深彼此互賴關係的附加功能。對師生真正有意義的學術後勤，除了外在可辨識的實質服務，更必須賦予後勤隱喻式的適當理解，來檢視學院人如何依據個別學術需求或知識生產階段，將影印店定位於替代性學術消費的特殊意涵，藉此，我們可以獲知有關學院人為何印書的更精確觀點。

對學院人而言，影印店是否構成學術後勤，不特指影印勞務性質之為主動或被動、有償或無償，學院人多不拘泥軍事後勤原意，²¹³即支援前線作戰的後勤必須是理性計算的運籌帷幄、主動跟進的積極補給，以及任務編派的無償供應等字

²¹³少數學院人兼出版人，敏感於學院與出版或影印店的不對等權力關係，因而對於偏重利益共生而非衝突的後勤概念態度保留，如小伍雖為印書大戶，卻不認為影印店是他的學術後勤。

源意義。相較於正式編制的後勤部門，影印店印書之為學術後勤，指涉影印業者高度配合學院人的學術需求，彼此有種「站在同一陣線」共謀、策應的一體感。而受訪者逸出後勤原意的「學術後勤」再定義，將正式編制內軍事或商業後勤的理性計算意涵，轉化為非正式地下經濟的便宜行事考量，其詮釋基礎正是個人透過印書消費的客製化經驗，積極挪用影印後勤以連結學術場域，所建構學術後勤的獨特意義，使得影印店不只是影印店，而是發揮了資訊交流與社會互動等知識社會網絡節點功能的社會空間，以體制外非正式方式，使特定學術資源、小眾社群資訊與及公共圖書得以聚集、複製、變形與流通，從而擴大圖書交流與使用。透過影印店的有靈奧援，研究生活不再是單兵作戰，而能與真實及想像社群之間互通關節。

不過，隨著近年影印店盜印查緝，書商破壞維繫既有社會關係的信賴基礎，致使實質學術後勤關係轉變，學生重視的後勤價值也逐漸生變。產生兩種極端情況：陌生客印書到處碰壁，要求印書的陌生學生成為舉發盜印的嫌疑者。除著作權法，還有影印數位化、業務轉向，如今影印店與學院人之間不對等關係，顯見於學生有求於影印店印書。此外，現在的印書熟客，多半要求原吋彩封、逼近圖書館版原文書質感，除了傳統辨識技術的功能性考量，更有純粹為了消費美學，及其伴隨而來的閱讀興趣提增，甚至有魚目混珠的附加功能。

「各取所需」是共識，但業者涉及學術後勤的自我認同，取決於店家對於後勤支援的意涵界定、學院生意佔總營業比重，以及當前印書禁忌下，業者主要靠學校或公司行號營生的生存心態轉變。業者的學術後勤認同，取決於業者對於影印店成立目的、工作性質、與學院或學生的關係遠近等定義。如 C31 認為「學校附近影印店，本來就是幫助學校印製講義或書籍而成立的。」C21「學生有需要，作業、筆記、講義、讀本、課本、論文，等於完成他的學業。可以說『相當於』他的後勤。」多數認同後勤的業者強調「趕工、技術支援與印書」等服務。相較於此，教師使用學校系所影印機有刷卡限張，學院體制內的後勤單位如講義股，雖然針對老師授課有免費影印配額，但有送印時間、數量限制、排除整本書籍翻印、無裝訂，以及許多不符規定不便印製等諸多限制。而且講義股員工是公務員，沒有加班費，「5 點下班趕工到 6、7 點」，遠不及影印店「通宵趕工」的勞動強度與工作心態。影印店與講義股的強烈對比，不言而喻（見表 5.4）。除印書外，校園周邊影印店在激烈商業競爭下的生存慣習：趕工、收送、特殊影印客製化、各式裝訂、技術支援等超高效率配合與印製品質，使得影印店成為校園外包的學術後勤單位。

台大總圖地下室的影印部，由承攬圖書館影印機維修的 Xerox 進駐，也是學術後勤，業者有強烈的後勤意識，自認擅於應付學生的任何奇怪要求，例如便宜洗照片服務、兼賣文具、電話卡、影印卡等學生日用所需，她自嘲（也自豪）這不只是影印店，而是 7-11，提供應有盡有的服務。此外，業者深黯自己與週邊影印店的差別，有 Xerox 當靠山，學校業務只是兼著做，不必像校外影印店競爭削

價。這裡等於 Xerox 的門市，除常規講義論文印製外，大圖、海報印刷等高階印製，可以接回 Xerox 解決。因此，她自認利基在於：1.技術優勢，Xerox 技術支援。2.專業，比學生了解論文印製規定。3.空間優勢，深入校園、滿足學生需求，比校外影印店更靈活應變。

表 5.4 「講義股 vs.影印店」學術後勤比較

	講義股	影印店
編制	原隸屬出版組，分成製版與印刷兩部門，7 人製版、3 人印刷。現在降級為教務處課務組的講義股，3 名公務員加上 2 名工讀生。人少、機器效率提高。員工形容「有車沒司機開」。	校園周邊聚集經濟；家戶勞動規模
設備	1993 年開始有快速印刷機，每分鐘印 180 張。30 份以上可用印刷機，否則影印。 6 台快速印刷機，1 台影印機 (Sharp 牌)。以前只印 B4 單面，有了「快速印刷機」A4、B4 可印雙面，但仍要手動製版。員工形容「動作很多、時間不多」。	1990 年代，影印機、裁刀機、膠裝機為專事印書的基本配備
業務	免費承印系所老師講義與試題之收發、登錄與印製。 無裝訂、會趕工。開學時很趕，5 點下班，無加班費的情況下，會趕工到 6、7 點。 工讀生負責收講義、電腦 key in 份數、送繳計中統計。 送件者以文學院、管理學院居多。其中以哲學、外文、會計最多。	熟客文化 趕工慣習 客製化，細工費時的高度配合 或轉包印刷廠
程序	講義申請，由專人送達教務單位，或上傳教務單位網址或信箱。 送印講義，需填具講義送印單，任課老師簽名蓋章，以憑印製。 講義送達 5 天後自行取件。	散戶上門消費； 隨 call 隨到的大量收送
規範	一次限送 50 張。但有許多老師的課程不印講義，所以超過限額者，可使用其他老師的配額。但有特殊交情者例外（例如 S 老師會跟員工聊天，所以破例寬待。） 整本有著作權書籍之翻印，以及不屬於教學範圍內的稿件，恕不受理。 講義節錄他人著作，應註明出處及原作者姓名，依法合理使用。 印刷機版面有一定規格，不合者不便印製。 送印稿件有修改處，要自行用白報紙補繕清楚，以免影響印刷品質。 如果印考卷，必須在現場等，印好直接帶走。 如果不是考題，但要現場要，或者明天要的件，都算很趕。真正按照規定，5 天前送件的，極少。因此，講義股的服務，頂多做到分好份數。	沒有限制 使命必達 2002 年以後，只幫熟客印書 多數影印店轉型以公司業務為主

註：講義股部分根據 2008 年與講義股員工 (1978 從業至今) 及工讀生訪談及講義申請程序所製。

整體而言，由於跨國學術出版資本擴張，不均權力關係施展過程以影印店為犧牲，影響了業者的學術後勤認同，造成業者對印書的兩難與心理矛盾。如今業者的務實心態多不自認為學生的學術後勤，但可以是學院的學術後勤，反映不同時代主導的影印經濟型態。

第六章 結 論

盜印，或翻印出版，是台灣戰後出版業的特殊生態，但這不只是源自觀念或文化，而是有政治經濟成因，即盜印如果構成問題，也是政治經濟問題，而非文化道德的議題。儘管印書是不得不為之惡，但這個惡，卻不能自動連繫上著作權法的道德規訓，而必須放在台灣印書文化發展的社會歷史脈絡，以及學院印書社群的內部社會關係來看。就此而言，本文可以摘述為印書之必要性及其惡果分析。

追溯印書文化的歷史，儘管各學院世代的社會歷史條件不同，某種可辨識的印書文化模式卻穩當地傳承了下來。我發現印書動力深埋在台灣戰後封閉隔離體制，翻印政治所排除有價值知識的藏書情結，這個遠因不直接影響當代印書行為，而是透過學院世代以可見的書籍載體、具體的印書行為、特定的學院讀書聚會等吸納排除機制，進行代代學術再社會化所致。

台灣戰後雙重冷戰局勢下，形塑合法及非法兩類翻印的國內外政治經濟因素，稱為國際學術代工的翻印政治。整體而言，台灣戰後翻印政治的圖像可析分為二：「中文古籍、西文暢銷書、語言學習及大專教科書」，透過政令法度促其為翻印主流，強化其合法地位，進而造成翻印書商的壟斷利益。至於「戒嚴時期的中文禁書、西文學術用書，以及 1985 年以後的未授權西書」，則是受到政令禁制與市場排除的結果，因而形成地下化的禁書翻印與非正規的學術書籍翻印，乃至 1985 年之後的非法盜印。

以上描述清楚表明了，翻印出版如何取決於社會結構因素，而非完全個人決定。從出版史的角度來看，戒嚴時期出版業蒙受思想審查的政治干預，解嚴之後則面對跨國商業資本入侵，伴隨著著作權修法歷程而來的是知識經濟自由化下的不自由。然而，有關學院印書文化的結構因素，如果侷限於宏觀政經論述，缺乏行動者實踐與觀點，則只是重述人們熟悉且悲觀的故事。我們從 1970 年代學院行動者跨界翻印禁書與西書的事例，看到行動者如何在政策管制狹縫中兼顧學術理想與商業生機。儘管政經因素惡化島國學術環境的隔離落後狀態，卻也強化印書自力救濟成為合理可期的自主行動。

翻印政治所排除的學院印書文化可區分為，時代重疊但行動主體與技術層次有別的兩個時期。1970-1987 年的學術翻印，以及 1980 年代迄今的學院影印。前者確立了印書制度化及其道德經濟意涵。首先，學術翻印業者的從業動機與行為模式，不是簡單的書荒經濟因素所致，他們正當化的說詞，反映了符合台灣當時社會規範與義務觀念，也就是一套「道德經濟」的觀念。社會經濟結構因素導致的「書荒」或「暴利」不能完全解釋學術翻印的成因，還有社會規範與倫理義務等文化因素：「別人不做的我做」與「學術翻印的便宜行事」。他們之所以從事學

術書籍翻印，除了是台灣戰後政經情勢及國家政策吸納與排除的制度性後果，也是特定文化心態的產物。他們的印書舉措不是利之所驅的機械摹仿，或只是經濟制約的刺激反應，而是依循學術社群規範與道德義務的社會實踐，包含了主體創造與情感因素。

社會學者總是說這個世界是社會建構的。就印書而言，至少有四種明確的建構方式。

一、**印書賦予社會生活結構確定性**。猶如翻印、盜版、原文書、大陸禁書等名稱，附加於預期行為的標籤。涉及印書、買書、訂書、搶書、借書等書籍印製、獵奇與流通的社會建構：加印、借書卡等真實與想像的隱形學群。我透過說明某些印書行為，跟不這樣做的其他人，來發展印書的功能，如書籍使用與消費、學術認同建構與排除。書籍是個人認同的標誌，也象徵著圈內人與圈外人吸納與排除的邊界。圈外人要成為圈內人，除了通過一般考試門檻，對學術的技能與獻身，也要求成為他扮演讀書同伴的角色。印書使研究生能與國際學術協商，彌補匱乏的學術資源，正因為在這個環境中，西學是每個人最渴望的求知途徑，當有人遭遇社會排斥時，我們可以理解到他會轉向補償性印書，擁有至少是他所沒有的東西的象徵。這暗示了我必須研究西書的社會用途：西書越是用來表明選擇與排除，被排除者的社會階層就越可能濫用印書。但是，這也暗示印書行為遵循一種普遍吸納模式，即印書狂在選擇性殷勤（selective hospitality）所促成的競爭性個人主義。因為印書有個重要功能在於減緩焦慮，影印西書做為安心劑，它相對便宜。其次是在學術鬥爭過程中建立學術認同。

二、排他性的幽微形式

理論鑑賞本身是個競爭場域，這使我們注意到知識階層化的排他性。訓練有素的理論品味能識別知識系譜發展，詮釋多層次的理論意義。顯然，學術導師必須持續實踐以保持品味，導師的社會支配權力以書訊互動的方式培養合法繼承人，不讓外來者佔上風，鞏固領導地位。但需要多少專門知識，才能使外來邊緣人知難而退，是不確定的，然而，以實體書籍的累積，做為視覺化的確鑿憑證，卻是可掌握的，於是轉化為持續且大量印書的慾望驅力。不過，資訊匱乏下的藏書情結，在心理層次造成的匱乏程度，受到各式邊緣化經驗強化，無論主客觀的自認邊緣，即因改宗或因受歧視而產生精英知識人特有的邊緣意識。

我將書籍視為建構真實世界的中介，書存在於世，不是有關書的評價，不是閱讀關係的表層或深層結構模式。書就跟磚頭一樣真實地構築世界，書鑲嵌於許多其他真實事物之中，帶有時間、法律與技術關聯性。對印書抽樣，就是在整個社會生活範疇中發生的事物抽樣。

檢視印書的社會用途，揭露了重新定義角色的敏感機制。分析社群的各種印書行為，可以揭顯各種社會關係。學群將印書讀書極化成對立的兩種知識論，累積論 VS. 吸收論：一邊是用功程度，讀書、累積別人的書；一邊是知識生產能力，

研究教學原創、累積自己的論文。讀書聚會與書籍知識空間之範疇化，是社會秩序的一部份。我的研究顯示，當書籍來源壟斷，台灣學子如何區分各種書，禁書、教科書、翻版書、影印書或原文書、專業小眾或大眾流行、古典與新興理論書，並將它們分派到不同的社會範疇，建構了他們以此來源為中心的社群感。我們並不將社群理想化，或假定它總是整合一致、避免個人競爭的。社群往往導向競爭。競爭性印書與搶書，說明了印書行為的好鬥性質，尤其在結識友伴同好與獲得個人名聲方面。

三、印書建構的理想世界

印書體現的儀式性功能。閱讀禁書或西書，將現實世界建構成應然的理想世界，而非飽受禁錮或未來出路茫茫威脅的痛苦混亂。這是種儀式性建構，買書、搶書、讀書組織像宗教儀式般運作。學術社群內部階層、權力與權威的秩序迷思，混雜了羨憎交織、弑父情結及消費慾望。該迷思具有使缺席的抽象理論優位及父權師生關係得以恢復的功能：讀書會以抽離形式展現競爭，以儀式化的腳本重演導師與學徒關係：一字一句啃讀西書，揭示多層次理論意涵，以洋書堆疊展現知識系譜，其結束方式是以學長青年導師姿態做總結。藉此，研究生社群建構了可從弑父挫敗中恢復的力量。透過解構研究生建構的這個理想世界，我們可以了解為什麼研究所學長熱愛組織讀書會，而研究生階段印書猶如出疹子，定期發作的症狀，是排泄毒素的過程，從高燒發熱出疹代謝，以必要之惡換取自我救贖，但這並非欺騙或虛構。以書目取代留學、累積書等同求知，影印書取代原文書，讀書會代替正課，學長替代導師，不是因為後者是錯誤的，而是不穩定的世界。

四、印書確立了另類經濟

台灣戰後傳統翻印商牟取規模經濟，造成低成本和高需求的教科書翻印與銷售壟斷，因為它提供統一產品。對於學術書的需求被用來當成思想控制手段，將之隔絕於大陸與西方世界之外，並用來支持特許進口研究單位與經濟部門。然而，法令條件既是限制也是可能，西書翻印盛行，隨著戰後第一個學院世代的成長及其不滿，他們的學院歷練不僅關懷商機，更能調動文化與社會資本，知識人與學術翻印商的結合，成功創造另類知識空間，著作權修法後，甚至成為新的權力中心。另外，影印產業本土化過程中，出現了以印書起家的公館影印店，隨著1980年代學運戰鬥期，業者以印書實踐供應研究生知識生產的物質彈藥，形成相互需求的後勤體制。高教擴張的結果，不符合西書商代理教科書銷售預期，於是2002年西書商挾公權力實行著作權法，以釣魚方法，冒充學生或者利用學生身分取信於影印業者，破壞後勤社群團結。

在此，我們注意到價值與態度轉變的問題。一方面國家既明確替翻印背書，卻又在美國要求修法的解嚴前後取締非法盜印，顛倒的社會秩序產生個人的矛盾心理，如陳隆吳一面轉為暗渡陳倉，一面自稱為海盜行為。戒嚴時期封閉隔離社會中的個人，一旦接觸新知之後也產生矛盾心理，如學院印書人影印歐美西書，又多以左派的譴責邏輯指向美國文化帝國主義，藉此消除矛盾。但並不是所有人

都認可印書的正當性，身為作者的學者，從學生時代印書至今，體認到這是台灣學術研究過程必要之惡，是學習的過渡階段，印書文化反映了學術圈整體文化，與學術研究上秘密主義，不尊重別人思想等現象，不無關聯。影印店印書亦同，不過他們譴責的對象僅及於媒體或日常接觸的本地書商與學生，而不及外國書商。影印業者的矛盾心態表現在，不想做違法勾當，但實際上又需要學院經濟，必須維持後勤角色，兼著印書。因而年輕一輩業者多有技術升級與產業轉型的焦慮。



參考文獻

- Alford, William P. 1995. *To Steal a Book is an Elegant Offense: Intellectual Property Law in Chinese Civilization*.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APS News。2007。〈1938年10月22日：影印術的發明〉，《物理雙月刊》29(5): 975-6。蕭如珀、楊信男·譯。(譯自 APS News, 2003年10月)。
- Bettig, Ronald V. 1996. *Copyrighting Culture: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Colorado and Oxford: Westview Press.
- Bonnewitz, Patrice. 2002. 《布赫迪厄社會學的第一課》·孫智綺·譯。台北：麥田出版。
- Bourdieu, Pierre and Jean Claude Passeron. 2002 [1979; 1985]. 《繼承人：大學生與文化》·邢克超·譯。北京：商務印書館。(譯自1985年版)
- Bourdieu, Pierre and Loïc J.D. Wacquant. 1992. *An Invitation to Reflexive Sociology*. Cambridge, UK: Polity Press.
- Bourdieu, Pierre. 1984. *Distinction: A Social Critique of the Judgement of Taste*. translated by Richard Nice.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Brewer, A.M., K.J. Button and D.A. Hensher, (Eds.). 2001. *Handbook of Logistics and Supply-Chain Management*. Amsterdam: Pergamon.
- Castells, Manuel. 2002, 《認同的力量》。夏鑄九和黃麗玲等，合譯。台北：唐山。
- Coser, Lewis A., Charles Kadushin and Walter W. Powell. 1982. *Books: the Culture and Commerce of Publishing*.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Coser, Lewis. 1992 [1965]. 《理念的人》·郭方等人·合譯。台北：桂冠。
- Crane, Diana (ed.). 1994. *The Sociology of Culture: Emerging Theoretical Perspectives*. Oxford, UK; Cambridge, Mass.: Blackwell Publishers.
- Crane, Diana. 1988. 《無形學院：知識在科學共同體的擴散》·劉珺珺、顧昕、王德祿·譯。北京：華夏出版社。
- Edles, Laura Desfor. 2002. *Cultural Sociology in Practice*. Malden, MA: Blackwell Publishers.
- Eisenstein, Elizabeth L. 1983. *The Printing Revolution in Early Modern Europ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Ellis, Richard. 1993. *American Political Cultures*.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 Press.
- Granovetter, Mark, 1992, Economic Action, Social Structure, and Embeddedness. In Mark Granovetter and Richard Swedberg (eds.), *The Sociology of Economic Life*. Westview Press.
- Jenkins, Richard. 1992. *Pierre Bourdieu*. London; New York: Routledge.
- Kaser, David. 1969. *Book Pirating in Taiwan*. Philadelphia: University of Philadelphia Press. (美亞書版公司取得此書之台灣版翻印授權。)
- Merton, Robert K. 1970[1959]. 'Social Conflict Over Styles of Sociological Work.' In *The Sociology of Sociology: Analysis and Criticism of the Thought, Research, and Ethical Folkways of Sociology and Its Practitioners*. Ed. Reynolds, Larry T. and Janice M. Reynolds, pp.172-197. New York: McKay.
- Merton, Robert K. 1945. "The Sociology of Knowledge." Pp. 366-405 in *Twentieth Century Sociology*, edited by Georges Gurwitsch and Wilbert E. Moore. New York: Philosophical Library.
- Murphy, James T., 2006, "Building Trust in Economic Space." *Progress in Human Geography* 30(4): 427-50.
- Owen, David. 2007. 《拷貝一瞬間：影印機走入辦公室的歷史》·齊思賢·譯。台北：左岸文化。
- Polanyi, Karl. 1944. *The Great Transformation*. New York: Farrar & Rinehart.
- Polanyi, Karl. 1968[1958]. "The Economy as An Instituted Process."pp.122-143. Eds. by E. LeClair & H. Schneider. *Economic Anthropology: Readings in Theory and Analysis*. New York: International Bar Association.
- Pollex, Michael. 2000. *Academic Economies: Scholarship, Publishing, Capital*. Ph.D. Diss., 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 Canada.
- Swartz, David. 2006. 《文化與權力：布爾迪厄的社會學》，陶東風，譯。上海：上海譯文出版社。
- Swedberg, Richard. 2007 [2003]. 《經濟社會學原理》·周長城等人·合譯。台北：巨流。
- Swidler A. & Jorge Ardití. 1994. "The New Sociology of Knowledge." *Annual Review of Sociology*, 20: 305-29.
- Vaidhyathan, Siva. 2003. *Copyrights and Copywrongs: The Rise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and How it Threatens Creativity*. New York: New York University Press.

- Välilmaa, Jussi. 1998. "Culture and Identity in Higher Education Research." *Higher Education* 36: 119-138.
- Winner, Langdon. 2004.〈技術物有政治性嗎？〉方俊育和林崇熙，合譯，第 123-150 頁，收錄於吳嘉苓、傅大為和雷祥麟主編，《科技渴望社會》。台北：群學出版社。
- Wuthnow, Robert. 2004. "Trust as an Aspect of Social Structure." Pp.145-167. in edited by Jeffrey C. Alexander, Gary T. Marx, and Christine L. Williams. *Self, Social Structure, and Beliefs: Explorations in Sociology*.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Znaniecki, Florian. 2000 [1940; 1986]. 《知識人的社會角色》· 郝斌祥· 譯；鄭也夫· 校。南京市：譯林出版社。（譯自 1986 年版）
- 反思會議工作小組編。2005。《全球化與知識生產：反思台灣學術評鑑》。台北：台灣社會研究季刊社。
- 文復會，編輯，1986，《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出版品簡明目錄》。台北：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
- 文復會秘書處，編，1972，《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法規彙編》。台北：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秘書處。
- 文復會秘書處，編，1978，《中華文化復興運動資料》。台北：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秘書處。
- 王世慶，主編，許祖瑛助編，1977-1981，《臺灣公私藏古文書彙編（目錄）v.1-6》。台北：環球。
- 王世慶，編，1976，《臺灣研究中文書目（史地之部）》。台北：環球。
- 王世慶，編，1976，《臺灣研究的機構及資料》。台北：環球。
- 王世慶，編，1978，《臺灣研究中文書目（社會科學之部）》。台北：環球。
- 王志弘，2003，〈台北市文化治理的性質與轉變，1967-2002〉，《台灣社會研究季刊》52: 121-186。
- 王乾任，2002，《台灣社會學書籍出版研究史：1951-2000 年》。台灣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王晴佳，1999，〈台灣史學的『變』與『不變』：1949-1999 年〉，《台大歷史學報》24: 329-74。
- 丘為君，1983，《知識人的出路》。台北：時報。
- 史梅岑，1966，《中國印刷發展史》。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
- 台大城鄉所，2001，《城鄉所 25 週年專刊》。
- 台灣文具圖書同業寶鑒編刊委員會編。1961。《台灣文具圖書同業寶鑒》。台北：圖書教育用品商業同業公會。

- 何榮幸，2001，《學運世代：眾聲喧嘩的十年》。台北：時報文化。
- 余英時，1999，〈文藝復興乎？啟蒙運動乎？一個史學家對五四運動的反思〉，第 1-31 頁，收錄於余英時等著，《五四新論：既非文藝復興，亦非啟蒙運動》。台北：聯經。
- 余英時，2005，〈中國現代的文化危機與民族認同——《歷史人物與文化危機》自序〉，第 32-58 頁，收錄於氏著，《現代危機與思想人物》。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
- 呂秀蓮，1979，《臺灣的過去與未來》。台北：拓荒者。
- 李丁讚。2005。〈學術生產、隱形學群與學術評鑑〉，收於反思會議工作小組編，《全球化與知識生產：反思台灣學術評鑑》（頁 301-312）。台北：台灣社會研究季刊社。
- 李志銘，2005，《半世紀舊書回味 1945-2005：從牯嶺街到光華商場》。台北：群學。
- 李明山，主編，2003，《中國近代版權史》。開封：河南大學出版社。
- 李殿魁，1996，〈千辛萬苦讀「匪書」：讀書、藏書的坎坷路〉，《國文天地》11(11): 94-6。
- 辛廣偉。2000。《台灣出版史》。石家莊市：河北教育出版社。
- 來新夏等，2000，《中國近代圖書事業史》。上海：上海人民。
- 卓冠齊。2003。《台灣著作權衝突的三個階段分析（1960-2002）》。國立政治大學廣播電視研究所碩士論文。
- 周之鳴，編，1968，《太平洋學會怎樣出賣中國》。台北：華龍文化。
- 周之鳴，編，1969，《費正清集團在臺灣大陰謀》。台北：國際共黨問題研究社。
- 周之鳴，編，1978，《我們為什麼反對費正清：台北群眾轟走中共文化特務記》。台北縣：國際共黨問題研究社。
- 周明峰，1994，《臺灣簡史》。台北：前衛。
- 周明慧，1998，《「國家角色」與「商品網絡」：台灣地區圖書出版業發展經驗》。東吳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林士喬，1986，《影印機購買行為及行銷策略之研究》。私立中國文化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
- 林果顯，2005，《「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之研究（1966-1975）：統治正當性的建立與轉變》。台北縣：稻鄉。
- 林鎮國，2002，〈新儒家與我的七〇年代〉。第 261-266 頁。收錄於林鎮國，《辯證的行旅》。台北：立緒。

- 邱炯友。1996。〈從著作權糾紛看台灣的文學出版〉，《國立中央圖書館台灣分館館訊》2(4): 38-50。
- 倪偉。2007。〈近來大陸知識生產的幾個問題〉，收於陳光興、蘇淑冠編，《當前知識狀況：2007 亞洲華人文化論壇》，(頁 149-157)，台北：台灣社會研究季刊社。
- 夏鑄九，2001，〈學思歷程〉。第 20-24 頁。收錄於楊依萍，主編，《城鄉所 25 週年專刊》。台北：台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
- 國立中央圖書館交換處，編，1987，《中華民國漢學機構錄》。台北：國立中央圖書館。
- 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考古人類學系，編，1966，〈台灣研究在中國史學上的地位〉，《國立台灣大學考古人類學刊》27: 37-69。
- 國家圖書館，編，2007，《戒嚴時期查禁書刊展展覽目錄》。台北：國家圖書館。
- 康寧祥，1983，〈清算查禁政策的總帳〉，《暖流》3(4): 9-13。
- 張基銘，2003，《美國著作權保護制度之研究：以網際網路著作權為中心》。淡江大學美國研究所碩士論文。
- 張湘芳、儲三陽。1985。〈影印機原理介紹〉，《科學月刊》187 期。資料來源：科學月刊全文資料庫，<http://203.68.20.65/science/content/1985/00070187/0010.htm>。取用日期：2008 年 7 月 16 日。
- 張誦聖，2007，〈台灣現代主義文學潮流的崛起〉，《台灣文學學報》。11: 133-160。
- 張樹棟等，1998，《中華印刷通史》。台北：印刷傳播基金會。
- 郭紀舟，1999，《七〇年代台灣左翼運動》。台北：海峽學術出版社。
- 陳紹馨，1966，〈中國社會文化研究的實驗室：台灣〉，《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22: 1-14。
- 陳舜芬，1993，《高等教育研究論文集》，台北：師大書苑。
- 傅武光等，1988，〈突破大陸學術資料流通的禁忌〉，《國文天地》4(1): 12-40。
- 寒爵，1987，〈「書禁」所帶來的後遺症〉，《出版界》17: 6-8。
- 曾琪淑。2002。〈印刷數位化對印刷產業之衝擊與探討〉，《科技博物》6(4): 19-33。
- 湯志傑，2008，〈本土社會學傳統的建構與重構：理念、傳承與實踐〉。第 553-630 頁。收錄於伊慶春等作；謝國雄主編，《群學爭鳴：台灣社會學發展史，1945-2005》。台北：群學。
- 舒衡哲 (Vera Schwarcz)，2000，《中國啓蒙運動：知識份子與五四遺產》。劉京建譯。台北：桂冠。

- 費正清，1994，《費正清論中國》。薛綸譯。台北：正中。
- 賀德芬，1994，《文化創新與商業契機：著作權法論文集》。台北：月旦。
- 黃千修，1978，《台灣事務機械之供給與需求》。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
- 黃浩榮。2002。〈印書文化，不得不為之惡〉，《南方電子報》(2002.04.08)。資料來源：<http://iwebs.url.com.tw/main/html/south/444.shtml>。取用日期：2008年6月4日。
- 黃應貴，2008，《反景入深林：人類學的觀照、理論與實踐》。台北：三民。
- 楊秀菁，2005，《台灣戒嚴時期的新聞管制政策》。台北縣：稻鄉。
- 楊祖珺，1992，《玫瑰盛開：楊祖珺十五年來時路》。台北：時報文化。
- 楊開煌，2000，〈台灣「中國大陸研究」之回顧與前瞻〉，《東吳政治學報》11: 71-105。
- 楊澤，主編，1994，《七〇年代：理想繼續燃燒》。台北：時報文化。
- 溫洽溢，2002，《論西方當代中國研究典範的嬗變》。國立政治大學東亞研究所博士論文。
- 葉啟政。1984。〈邊陲性與學術發展：再論社會科學中國化〉，收於葉啟政，《社會、文化和知識份子》，(頁 307-344)，台北：東大圖書公司。
- 葉啟政。2001。《社會學和本土化》。台北：巨流。
- 葉啟政。2005。〈缺乏社會現實感的指標性評鑒迷思〉，收於反思會議工作小組編，《全球化與知識生產：反思台灣學術評鑒》(頁 111-125)，台北：台灣社會研究季刊社。
- 鄒理民。1981。《社會學在中國的發展》，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蔡珠兒，1993.4.30，〈國內西書讀者面臨斷炊？〉，《中國時報》，開卷 31 版。
- 蔡盛琦，2004，〈台灣地區戒嚴時期翻印大陸禁書之探討 (1949-1987)〉，《國家圖書館館刊》93(1): 9-49。
- 鄭鳳儀。2003。《消費者道德意圖影響因素之探討：以大學教科書盜印為例》。私立銘傳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鄭鴻生，2001，《青春之歌：追憶 1970 年代台灣左翼青年的一段如火年華》。台北：聯經。
- 學生書局，編印，1990，《回顧與前瞻：學生書局三十年的成長過程》。台北：學生書局。
- 蕭阿勤，1991，《國民黨政權的文化與道德論述 (1934-1991)：知識社會學的分析》。台灣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蕭阿勤，2008，《回歸現實：台灣 1970 年代的戰後世代與文化政治變遷》。台北：中研院社研所。
- 蕭雄琳，1999，〈「出版法」的存廢與出版業的前景〉，《出版界》56: 3-6。
- 賴美惠。2003。〈從著作權法探討大學生影印原文書事件〉，《新埔學報》24: 478-490。
- 簡耀東，2001，〈淺談我國出版品法定送存制度〉，《全國新書資訊月刊》26: 16-7。
- 蘇國賢。2004。〈社會學知識的社會生產：台灣社會學者的隱形學群〉，《台灣社會學》8: 133-192。



附 錄

表 1 1950-2007 年間大專院校成長統計表

年代	大學	獨立學院	專科學校	合計	總增加數	平均年增加數	博士生	碩士生	大學生	專科生	合計
1950	1	3	3	7			0	5	5,379	1,286	6,665
1960	7	8	12	27	20	2	11	426	26,735	7,888	35,060
1970	9	13	70	92	65	6.5	166	2,129	92,850	108,328	203,473
1980	16	11	77	104	12	1.2	673	5,633	153,088	183,134	342,528
1990	21	25	75	121	17	1.7	4,437	17,935	239,082	315,169	576,623
2000	53	74	23	150	29	2.9	13,822	70,039	564,059	444,182	1,092,102
2007	100	49	15	164	14	1.4	31,707	172,518	987,914	133,890	1,326,029

資料來源：教育部統計處「主要統計表」之「歷年校數、教師、職員、班級、學生及畢業生數(39-96 學年度)」部分彙整 http://www.edu.tw/files/site_content/b0013/seriesdata.xls。

註：

1. 大學數量，1979 首度破 10 所，1980-1988 年維持 16 所，1989-1996 年 21-24 所，1997 年遽增 14 所，變成 38 所，往後每年遞增 39、44、53、57、61、67、75、89、94、100 (所) 增加幅度，5、9、4、4、6、8、14、5、6 (所)
2. 獨立院校，2002 年達高峰 78 所，之後逐年遞減 75、70、56、53、49 (所)
3. 專科學校，1960 已達 12 所，1960-1970 年迅速成長至 70 所，1972 年 76 所，往後變化不大，至 1980 年 77 所，1987 年突然減為 68，1989-1996 維持 70-75 所之間，1997 年驟減 9 所，之後逐年驟減為 61、53、36、23、19 (所)。近年維持 15 所上下。

台灣大專院校平均年增加數，歷年以 1960-70 年間增加數量最多，尤其 1963-1972 年間，為因應工業社會的經濟建設，高等教育擴增多集中在五年制專科學校的工業類科。相對地，大學院校的發展受到壓抑，1960 年代以來，大學院校增設極少，研究所教育直到 1980 年代才受到重視 (陳舜芬 1993: 33)。

年代	博士生	倍數	碩士生	倍數	大學生	倍數
1970	166	1	2,129	1	92,850	1
1980	673	4.05	5,633	2.64	153,088	1.65
1990	4,437	26.72	17,935	8.42	239,082	2.57
2000	13,822	83.26	70,039	32.89	564,059	6.07
2007	31,707	191.00	172,518	81.03	987,914	10.63

註：倍數以 1970 年為基期

表 2 著作權法沿革表 (對外國人的保護)

年代	相關條文
1928	制訂 40 條。施行細則§14 外國人有專供中國人應用之著作物時，得依本法呈請註冊。 前項外國人以其本國承認中國人民得在該國享有著作權者為限。 依本條第一項註冊之著作物自註冊之日起，享有著作權 10 年。
1944	修正全文 37 條。施行細則§10 外國人有專供中國人應用之著作物時，得依本法聲請註冊。 前項外國人以其本國承諾中國人民得在該國享有著作權者為限。

1946	「中美友好航海通商條約」取代 1903 年「中美通商行船續訂條約」。§9 規定中美間著作權保護採「國民待遇」。唯保留翻譯權。
1964	修正全文 25、26、33-35、37-40 條。施行細則§18 外國人著作物，如無違反中國法令情事，其權利人得依本法聲請註冊。 前項外國人以其本國承認中國人民得在該國享有著作權者為限。 依本條規定註冊之外文書籍，其著作權之保護，不包括翻譯同意權。
1976	「中華民國著作權人協會」成立
1985	修正全文 52 條，§17 外國人之著作合於左列各款之一者，得依本法申請著作權註冊： 一、於中華民國境內首次發行者。 二、依條約或其本國法令、慣例，中華民國人之著作得在該國享受同等權利者。
1992	修正全文 117 條，§4 外國人之著作合於下列情形之一者，得依本法享有著作權。但條約或協定另有約定，經立法院議決通過者，從其約定： 一、於中華民國管轄區域內首次發行，或於中華民國管轄區域外首次發行後三十日內在中華民國管轄區域內發行者。但以該外國人之本國，對中華民國之著作，在相同之情形下，亦予保護且經查證屬實者為限。 二、依條約、協定或其本國法令、慣例，中華民國人之著作得在該國享有著作權者。

資料來源：整理自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網站 <http://www.tipo.gov.tw/ch/NodeTree.aspx?path=69>。

表 3 1950-1974 年，教育部核准出國留學生人數

年代	總計	人文	社會科學	自然科學	工程	農業
1950	216	28	36	27	18	6
1951	340	32	67	29	45	25
1952	377	46	75	41	79	26
1953	126	25	21	21	37	10
1954	399	32	56	41	102	34
1955	760	69	85	38	136	44
1956	519	54	76	38	178	60
1957	479	88	74	47	175	50
1958	674	108	112	39	244	101
1959	625	104	94	32	246	74
1960	643	96	80	60	239	89
1961	978	150	144	109	339	112
1962	1833	279	306	229	575	225
1963	2125	274	398	265	693	250
1964	2514	354	541	315	715	291
1965	2339	383	501	315	553	281
1966	2189	336	445	372	521	234
1967	2472	302	483	429	633	336
1968	2711	394	555	577	576	287
1969	3444	480	728	741	717	397
1970	2056	240	318	515	553	244
1971	2558	329	500	625	607	268
1972	2149	260	473	532	439	214
1973	1966	254	350	502	425	206
1974	2285	237	442	596	568	220

註：

1. 「粗體」為人數增加年代及數據，「粗體加灰階」表人數明顯減少年代及數據。
2. 留學國別以美國為主，以 1974 年例，留美人數佔留學總數 87%。2285 人當中，留學各洲人數分別為：亞洲 127（日本 73），美洲 2035（美國 1992），歐洲 114，大洋洲 9（人）。資料來源：整理自《中華民國教育統計》（教育部統計處編 1975: 40-3）

表 4 學院受訪者資料 (依大學世代先後排序)

大學世代	就讀科系	性別	留學國	目前職稱	代號	暱稱
1961-1965	藥學系	男		文化工作者	S601	W
1961-1965	心理系	男	美	退休教授	S602	Q
1966-1970	社會系	男	英	研究員	S603	K
1967-1971	經濟系	男		退休教授	S604	G
1971-1975	外文系	男		文化工作者	S701	X
1972-1976	哲學系	男		文化工作者	S702	Y
1972-1976	人類系	男		文化工作者	S703	Z
1974-1978	社會系	男	美	教授	S704	M
1977-1981	歷史系	女	美	教授	S705	S
1977-1982	資訊工程	男		助理教授	S706	L
1978-1982	社會系	男		助理教授	S707	C
1978-1982	外文系	男	法	助理教授	S708	R
1982-1986	土木工程	男	美	教授	S801	藤原
1984-1988	社會系	男		副教授	S802	高橋
1985-1989	電機系	男	德	研究員	S803	森山
1985-1989	外文系	女	美	副教授	S804	川原
1986-1991	哲學系	女		助理教授	S805	美穗
1986-1991	社會系	女	美	助理教授	S806	凜子
1986-1991	外文系	男		助理教授	S807	中島
1986-1991	社教系	男		研究員	S808	青木
1989-1993	社工系	男	英	助理教授	S809	田澤
1992-1996	國貿系	女	日	博士生	D901	惠津
1992-1996	政治系	男		博士生	D902	元斌
1994-1999	社會系	男		文化工作者	M903	小伍
1994-1999	化工系	男		博士生	D904	良格
1995-2003	醫學系	男		博士生	D905	東健
1996-2000	社工系	男		博士生	D906	子常
1996-2000	歷史系	男		博士生	D907	張凡
1996-2000	社會系	男		博士生	D908	柏秋
1997-2001	外文系	男		博士生	D909	大成
1998-2002	法律系	男		碩士生	M910	俊賢
2000-2004	新聞系	男		碩士生	M201	Tom
2000-2004	物理系	男		碩士生	M202	Sam
2001-2005	社會系	男		碩士生	M203	Lee
2001-2005	社會系	女		碩士生	M204	May
2001-2005	社會系	男		博士生	D205	Jeff
2002-2006	外文系	男		碩士生	M206	Dan
2002-2006	社會系	女		碩士生	M207	Lily
2002-2006	政治系	女		專任助理	M208	Ivy
2002-2006	醫學系	女		實習生	M209	Ellen
2002-2006	新聞系	男		碩士生	M210	Max
2002-2006	社會系	女		碩士生	M211	Clare
2003-2007	社會系	女		碩士生	M212	Jane

表 5 影印業受訪者資料 (依開業時間先後排序)

店址	狀況	年資	性別	年齡	學歷	背景	入行原因	成員	機器	公司：大發	代碼
羅斯福路	自有	33/1976	女	61	專科	無	夫妻的家庭事業	夫妻、女兒	Xerox	1:0	C01
羅斯福路	自有	26/1983	男	50	專科	無	哥哥是技術員	夫妻	Ricoh	5:1	C02
新生南→羅斯福路→ 新生南路	6萬, 含 B1	24/1985	男	44	中學	印刷文具	業務接近	主僱多人	Ricoh		C03
汀洲路	自有	22/1987	男			印刷裝訂	業務接近	主僱多人			C04
汀洲路	(2F)	22/1987	女	43	中學	打字行	兼職照顧家庭	自己	Ricoh	0:1	C05
羅斯福路	3萬 (2F)	21/1988	女	42	專科	會計	親友介紹	自己	Ricoh	1:2	C06
羅斯福路	4萬 (2F)	21/1988	男	42	中學	無	夫妻的家庭事業	夫妻		0:1	C07
新生南路	5萬	21/1988	女	46	中學	冰果室	夫妻的家庭事業	夫妻、親戚		2:7	C08
新生南路→敦化南 路→辛亥路	自有	21/1988	男	46	中學	技術員	會維修事務機	主僱 14	Xerox	1:0	C09
和平東路→崇德路→ 汀洲路	2.8萬 (2F)	19/1990	男	42	專科	技術員	會維修事務機	夫妻、兄弟	Ricoh	1:0	C10
新生南路	3萬	19/1990	男	40	中學	電腦打字 影印店		夫妻	Ricoh	1:3	C11
新生南路	5萬	19/1990	男	43	專科	技術員	會維修事務機	夫妻	Ricoh	1:3	C12
新生南路	5萬	18/1991	男	43	專科	技術員	會維修事務機	主僱多人		1:0	C13
新生南路	2.5萬 (B1)	18/1991	女	43	專科	影印店	夫妻的家庭事業	夫妻	Ricoh	1:4	C14
新生南路	5萬	17/1992	男	47	中學	無		夫妻	Canon	1:0	C15
新生南路	8萬	17/1992	男	43	專科	無		自己	Canon		C16
新生南路→辛亥路	自有	16/1993	女	42	專科	電腦打字	兼職照顧家庭	自己	Ricoh	1:0	C17
新生南路	5萬	16/1993	男	60	專科	平面設計	夫妻的家庭事業	夫妻			C18
新生南路	5萬	16/1993	男	56	中學	技術員	會維修事務機	主僱 4	Canon	0:1	C19
新生南路→復興南	6萬	16/1993	男	52	中學	技術員	會維修事務機	夫妻	Sharp	0:1	C20
復興南路→辛亥路	4.5萬	14/1995	男	52	中學	技術員	會組裝、維修事務 機	合夥 3 另聘 1		0:1	C21
新生南路	10萬	14/1995	男	48	大學	技術員	頂讓影印店	主僱 4	Xerox Ricoh	1:1	C22
復興南路	4.5萬	14/1995	女	45	專科		興趣	親戚、主僱 3			C23

汀洲路→基隆路		14/1995	男					主僱 3				C24
復興南路	4 萬	13/1996	女	40	大學	影印店	親友介紹	親戚 3	Ricoh	4 : 3		C25
			女		中學	洗衣店	親友介紹					C26
			男	38	專科	技術員	會維修事務機					C27
復興南路	8 萬	13/1996	男	34		職業訓練	家庭事業	親戚 12		1 : 0		C28
復興南路	5 萬	11/1998	男	44	專科	電腦公司	家庭事業	主僱	Ricoh	1 : 1		C29
基隆路		11/1998	男	40	中學	電子電機	家庭事業		Ricoh	0 : 1		C30
羅斯福路	5.5 萬	10/1999	女	51	中學	打字行	兼職照顧家庭	自己與工讀 2	Ricoh	1 : 1		C31
羅斯福路	3.5 萬	10/1999	女	54	中學	無	夫妻的家庭事業	夫妻	Ricoh			C32
思源街	6.5 萬	10/1999	男	40	專科	技術員	會組裝、維修事務機	親戚、主僱 5	Ricoh Canon	1 : 2		C33
復興南路	5 萬	9/2000	男	27	專科	印刷相關	夫妻的家庭事業	夫妻、親戚、工讀 12	Xerox Canon	1 : 1		C34
辛亥路	6 萬	9/2000	女	35	專科	無	親友介紹	夫妻與工讀 1		3 : 2		C35
新生南路		9/2000	女	37	中學	無		親戚 2		1 : 1		C36
汀洲路		8/2001	男	40	大學	電腦資訊	親友介紹	主僱 4		1 : 0		C37
辛亥路	6 萬	8/2001	男	31	中學	影印店	親友介紹	夫妻	Xerox	3 : 1		C38
復興南路	7 萬	8/2001	男	29	專科	工科	親友介紹	合夥 3				C39
辛亥路	7 萬	6/2003	男	40	專科	技術員	會組裝、維修事務機	主僱 3	Canon	1 : 3		C40
羅斯福路	1.8 萬	5/2004	女	40	中學	百貨業	先生會修機器、自己兼職顧家庭	夫妻	Ricoh	0 : 1		C41
師大分部→基隆路	2 萬	4/2005	男	32	專科	無	哥哥是技術員	自己	Ricoh			C42
復興南路	7 萬	4/2005	男			印刷、電腦維修	業務接近 加盟 Double A	主僱 6				C43
新生南路	4.7 萬	2.3/2007	男	28	專科	廚師專業 影印店	親友介紹	夫妻		1 : 1		C44
師大路→汀洲路		14/ 1980-94	男	47	中學	無	親友介紹	主僱多人	Ricoh			C45

說明：→表店址遷移動向。狀況指店面為自有或月租，(2F) 2 樓 (B1) 地下室，其餘皆 1 樓。年資指「開店至今年數/開業年」。成員都是現況。

C26、C27 不是業主，在次數統計上剔除兩名，1990 中期之後的推論，再剔除 C45 一名。有效問卷共計 43 份。

深度訪談大綱（一）

■ 訪談大綱（A）：翻印業者

1. 個人基本資料：業主性別、年齡、年資、大學主修。
2. 入行原因？入行之前的背景？如何選擇印書領域？書店遷址的歷史及原因？
3. 人事關係如何？例如自營、與親戚合營，有無工讀生？
4. 內部分工：如何決定印什麼書？書籍來源？送印刷廠印書、收送件業務，以及其他細部分工狀況。
5. 外部分工：與上游紙廠、印刷廠、周邊翻印業和影印店之間，有何連帶、競爭或合作關係？
6. 請您回溯翻印技術的沿革，從開業到現在有何轉變？為何轉變？有無客製化的翻印要求？照相翻印是否需要製版？
7. 印不印版權頁？這是否為翻印業界的不成文規範？
8. 您認為翻印是否為出版業？從什麼意義上看，翻印涉及了編輯出版等業務？例如從選材、設計商標和中文版權頁？
9. 原版書的取得方式、書籍來源？會不會從圖書館借書出來印？
10. 決定翻印一本書的考量有哪些？
11. 翻印書的訂價標準？從開業到現在有何轉變？為何轉變？
12. 其他學術後勤服務？有無淡旺季之別？
13. 書籍銷售通路有哪些？
14. 您對於翻印原文書的看法？
15. 面對著作權法律實施，以及 612 大限的因應之道？
16. 您對於歷年來翻印業生態變遷的觀察？

■ 訪談大綱（B）：影印業者

1. 個人基本資料：業主性別、年齡、年資，店面為自有或店租，一樓、二樓或地下室。
2. 入行原因？入行之前的背景？影印店遷址歷史及原因？
3. 人事關係如何？例如夫妻自營，親戚關係，有無工讀生？
4. 機器來源？租賃或購置？與影印維修廠商的關係？影印技術如何學習？包括影印機維修技術的學習。

5. 內部分工：印書、收送件業務，以及其他細部分工狀況。有沒有人會維修影印機？還是必須仰賴維修廠商？
6. 外部分工：與上游紙廠、印刷廠、周邊影印店之間，有何連帶、競爭或合作關係？
7. 營業項目：除了一般項目之外，針對大學需求的影印原文書及畢業論文，詢問店家如何習得或發展技術？
8. 請您回溯印書技術的沿革，從開業到現在有何轉變？為何轉變？有何客製化的印書要求？
9. 您認為的「影印品質」指的是什麼？
10. 除了機器功能更新之外，有無自行研發的印書技巧？是什麼？為什麼？與客製化的印書要求有關嗎？
11. 印書的計價標準？從開業到現在有何轉變？為何轉變？
12. 其他學術後勤服務？有無淡旺季之別？學校（學生）和公司所占營業比例如何？
13. 顧客族群：有無主要往來的台大特定系所？關係如何維繫？
14. 早期的影印業跟現在有何不同？分別就工作及營業項目、服務內容、技術層次與顧客族群來談。
15. 您對於盜印原文書的看法？對於查緝盜印的看法？
16. 面對著作權法律實施的因應之道？
17. 您對於歷年來公館影印業生態變遷的觀察？

■ 深度訪談大綱（二）

■ 訪談大綱（A）：學術仲介者（以學者為主）

1. 個人基本資料：世代別、性別、碩博士學歷、學術專業領域，目前任職的大學及系所，目前教學與研究的專業領域。
2. 前影印機年代的複製技術有哪些？
3. 上課使用的教科書、自行買原文書的管道有哪些？
4. 您從什麼時候開始印書？您唸大學或研究所時有沒有印原文書？若無，為什麼？若有，為什麼？又，所印與所買原文書比例如何？
5. 您從哪裡得知印書的書籍訊息？取得欲印原文書的管道有哪些？
6. 決定印一本書的考量有哪些？您的印書或買書，是否有特定領域？像什麼？

7. 您都在哪裡印書？為什麼？
8. 有無印書的社會網絡？其組織原則與目的是什麼？是否參加讀書會或社團？讀書會的組織如何？由誰發起？主題是什麼？印或讀過什麼書？書籍來源？
9. 就您印象所及，影印店的經營模式與服務項目，有什麼轉變？
10. 公館影印店的普及化（例如業者增加、價錢降低），大約在什麼時候？
11. 您能否大致比較歷年台大公館一帶，印書的價格、品質或服務的變化？您對於印書的要求有哪些？為什麼？
12. 您與特定影印店的關係，除了一般印件之外，影印店還提供您什麼服務？例如幫忙印件趕工，或其他？（例如，提供影印消費的報帳單據？）
13. 對您而言，原文書、影印書與簡體大陸書之間的關係如何？
14. 對您而言，影印店與學校的講義股，在功能上最大的差異？
15. 對您而言，影印店在學術研究、教學或其他學術工作上，扮演什麼角色？
16. 1985年新著作權法實施，或者1994年612大限，或是近年有關盜版的新聞宣導，是否影響您與影印店的關係？有何影響？
17. 您印書習慣，從學生到現在，有無改變？為何改變？
18. 您認識或知道有誰是印書狂？理論癖？您認為這兩者之間有無關聯？
19. 請您比較出國留學前後，買書、印書等書籍取得管道的差異？
20. 請您自我評估印書傾向、學術興趣與研究方向，與自己接受的大學、研究所的課程、師資的關聯如何？又，與自己開授的課程的關聯如何？

■ 訪談大綱（B）：知識學徒（以研究生為主）

1. 個人基本資料：世代別、性別、碩士學歷（若為博士生），碩士論文題目、專攻領域。
2. 上課使用的教科書、自行買原文書的管道有哪些？
3. 您從什麼時候開始印書？您唸大學或研究所時有沒有印原文書？若無，為什麼？若有，為什麼？又，所印與所買原文書比例如何？
4. 您從哪裡得知印書的書籍訊息？取得欲印原文書的管道有哪些？
5. 決定印一本書的考量有哪些？您的印書或買書，是否有特定領域？像什麼？
6. 您都在哪裡印書？為什麼？
7. 有無印書的社會網絡？其組織原則與目的是什麼？是否參加讀書會或社團？讀書會的組織如何？由誰發起？主題是什麼？印或讀過什麼書？書籍來源？

8. 您能否大致比較不同影印店，在印書的價格、品質或服務的差異？您對於印書的要求有哪些？為什麼？
9. 您與特定影印店的關係，除了一般印件之外，影印店還提供您什麼服務？例如幫忙印件趕工，或其他？
10. 您是否擔任過教授的研究助理？有無跟影印店協商報帳單據的經驗？為什麼？過程如何？
11. 對您而言，原文書、影印書與簡體大陸書之間的關係如何？
12. 對您而言，影印店與學校的講義股，在功能上最大的差異？
13. 對您而言，影印店在知識學習與學術研究上，扮演什麼角色？
14. 盜版新聞與宣導，是否影響您與影印店的關係？有何影響？
15. 您印書習慣，從學生到現在，有無改變？為何改變？
16. 您認識或知道有誰是印書狂？理論癖？您認為這兩者之間有無關聯？
17. 請您自我評估印書傾向、學術興趣與研究方向，與大學、研究所的課程、師資的關聯如何？

